

Discipleship Evangelism  
門徒訓練佈道  
薪火相傳



第一階段

16課

階段1  
16課  
門徒訓練佈道課程目錄

第一課 永生.....	1-1
第二課 靠恩典得救.....	1-4
第三課 以恩典稱義.....	1-8
第四 與神的關係 .....	1-11
第五課 神的本性 .....	1-15
第六課 悔改 .....	1-19
第七課 委身 .....	1-23
階段 第八課 水的浸禮 .....	1-26
階段 第九課 基督裏的身份（一） .....	1-29
階段 第十課 在基督裏的身份（二） .....	1-33
階段 第十一課 當基督徒犯罪會發生什麼？ .....	1-36
階段 第十二課 神話語的整全誠信 .....	1-39
階段 第十三課 神是無罪的 .....	1-42
階段 第十四課 被聖靈充滿的權能生命 .....	1-45
階段 第十五課 如何接受聖靈 .....	1-48
階段 第十六課 說方言的好處 .....	1-51

## 階段一段

### 第一課

# 永生

約翰福音3:16: “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致滅亡，反得永生”是最為人熟悉的一節經文，因為很多人從小就已經聽過。然而我確信這段經文卻一直被誤解和誤用。

傳統上，這段經文用來教導人耶穌降世是為我們的罪而死，使我們不再滅亡；另外，經文也告訴我們，耶穌降世為我們而死的真正目的是使我們可以得著永生。因為罪是人和永生中間的阻隔。

耶穌已經為我們的罪死了，我們如果相信耶穌，就不會滅亡；但福音所包含的比這些更多，福音的真訊息是神想給你永遠的生命。現在讓我解釋一下：-

耶穌被釘十字架的前一晚，祂禱告說：“認識你獨一的真神，並且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這就是永生”。（約17:3）。

這就是說永生是認識天父，獨一的真神，及認識那被父差來的耶穌基督，這才是永生！很多人以為永生是永遠地活著，其實每個人都會永遠活著。如果我們以為一個人死了，便停止存在，那我可以告訴你，這個觀念是錯誤的！我們的肉體會墳墓裏腐化，但靈魂卻要回歸於神。事實上，每個曾在地上活過的人，會以靈體的形態繼續存活，所以說“永生是永遠活著”不是整全的真理－每個人都會永遠活著，但這節聖經清楚說明，永生不是給每一個人的。

有些人會說：“永生是在天堂裏永遠活著，相對於在地獄裏永遠活著。而永生就是耶穌在約17:3所說－認識神和耶穌基督是超過知識和智力的，“認識”這個詞在聖經裏是用來描述我們跟神最親密的個人關係。

救恩的真正目的不是在天堂裏永遠活著，救恩的真正目標是要我們與神，我們的主有一個親密的個人關係。有無數人呼求神饒恕他們的罪，但從未有呼求跟神有一個親密關係。

我們若不解釋救恩的真正目的，就是在損害福音。當我們將救恩解釋為一種只是對靈性及未來才能得益的事，我們就沒有幫助別人。有些人活在地上，好像活在地獄一樣：有沮喪的、憂鬱的、貧窮的、緊張的、拒絕的、傷害的、婚姻失敗的，他們只能過

一天算一天，只能呼吸存活。如果將救恩變成只是用來應付將來，很多人會延誤決定，因為他們要為今天生存而忙得透不過氣來！

事實上，耶穌不單來要影響我們永恆的命定，以致我們可以在天堂裏得到永遠的祝福，而無需受地獄的咒詛和懲罰；耶穌還要來拯救我們脫離現今邪惡的世界（加:1:4）。耶穌來是要在今天給你一個與父神親密的個人關係。

耶穌來是要將你帶入一個與祂親密的個人關係裏。耶穌愛你，耶穌想認識你，耶穌要給你一個有素質的生命，勝過你可以從任何途徑所得到的。

耶穌在約10:10說：“盜賊（指撒旦）來，無非要偷竊，殺害，毀壞。我來了，是要叫羊（或作人）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括弧內容出自作者）。神要賜給你永生，神要給你豐盛的生命，這是你今天所需要的。基督死不單要饒恕你的罪，而且要將你帶近祂。如果你不認識主，你要因這個原因認識祂；如果你已經重生，你要超越罪被饒恕的層面而與天父一同進入永恆的生命。

## 永生的事實

- A. 福音的目的是永生（約3:16）
- B. 永生是認識神（約17:3）
- C. 認識神是與神有一個親密的關係（林前6:16-17）
- D. 永生是現在可以得到的（約一5:12）
- E. 神與你要有一個個人的關係（啟3:20）

## 門訓題問

1. 閱讀約3:16. 神差派耶穌來這世界的目的是什麼？
2. 聖經所用的“認識”是指一段與人親密的個人關係（創：4:1）。
3. 根據約17:3.什麼是永恆/永遠的生命？  
根據約5:11-12，永恆/永遠的生命是什麼時候開始的？
4. 讀約10:10. 耶穌來給了我們怎麼樣的生命？
5. 用你自己的言語解釋豐盛的生命有什麼素質和特性？
6. 你相信神差派他兒子耶穌來到世界上為世界的罪而死，以致於我們凡相信的 可以得永生嗎？
7. 你是否清楚永恆/永生不單是指時間的長度（永恆），而是生命的質和量？

## 相關經文

約3:16 神愛世人，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他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

創4:1 有一日，那人和他妻子夏娃同房。夏娃就懷孕，生了該隱（就是得的意思），便說，耶和華使我得了一個男子。

約17:3 認識你獨一的真神，並且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這就是永生。

約一 5:11-12 這見證，就是神賜給我們永生，這永生也是在他兒子裏面。人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生命。沒有神的兒子就沒有生命。

約 10:10 盜賊來，無非要偷竊，殺害，毀壞。我來了，是要叫羊（或作人）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

## 答案提示

1. 閱讀約3:16. 神差派耶穌來世界的目的是什麼？為要救世界，透過除去罪的懲罰，給予凡相信耶穌的有永生
2. 聖經所用的“認識”是指一段與人親密的個人關係（創：4:1）。根據約 17:3.什麼是永恆/永遠的生命？  
**永生是認識神和耶穌基督（非肉體的而是親密）**
3. 根據約5:11-12，永恆/永遠的生命是什麼時候開始的？  
**當我們接受耶穌基督 進入我們生命的那一刻**
4. 讀約10:10. 耶穌來給了我們怎麼樣的生命？  
**豐盛的生命！**
5. 用你自己的言語解釋豐盛的生命有什麼素質和特性？  
**豐盛的生命是耶穌所講的盜賊所造成的生命的相反**
6. 你相信神差派他兒子耶穌來到世界上為世界的罪而死，以致於我們凡相信的可以得到永生嗎？  
**是**
7. 你是否清楚永恆/永生不單是指時間的長度（永恆），而是生命的質和量？  
**是**

## 第一階段

## 第二課

# 靠恩典得救

耶穌常常用比喻和故事來解釋屬靈的真理。路18:9-14 “耶穌向那些仗著自己是義人而藐視別人的，設了一個比喻。”耶穌所針對的是那一群自以為義，而又瞧不起別人的人；他把這個比喻說給那些時常以為自己做得對、自以為義的人聽（我們稱這些人為自義）。耶穌說他們藐視別人，因他們常說：“我比你 好！”。

耶穌在第10節說：“有兩個人上殿裏去禱告。一個是法利賽人，一個是稅吏。”用今天的理解就是：有兩個人到教會禱告，一個是法利賽人。法利賽人是相當宗教化的人，帶有“與別不同、分別出來”的意思。他們會這樣說“不要玷污我！不要走近我！我與別不同！我比其他好人好！”。而耶穌提到的另外一個人是稅吏，稅吏是出名的壞人，是欺騙詐取別人的罪人。他們透過納稅，把錢擠進自己的口袋，只將少許交給羅馬政府，所以不受人歡迎。

故事在11節繼續：- “法利賽人昂然站著，自言自語的禱告說，神阿，我感謝你，我不像別人貪婪、不義、姦淫，也不像這個稅吏。”值得注意的是，他是向誰禱告？雖然他用詞都對，口裏稱呼“神”，但實際上他只是向自己禱告。等一下我們便會知道為什麼神不會回應這樣的禱告。我們必須留意他祈求時說：“神阿，我感謝你，我不像別人貪婪、不義、姦淫，也不像這個稅吏。”你看，他藐視及小看別人，因為他以為自己比他們好。

在第12節法利賽人說：- “我一個禮拜禁食兩次，凡我所得的，奉獻上十分之一。”他在說：“留意我所做的嗎？”你明白什麼是禁食？是不吃食物的意思。他也送錢給教會。他是那些會對人說：- “不要管我，我活得很好；我做善事，也奉獻給教會的人”。

到了13節：“那稅吏遠遠地站著，連舉目望天也不敢，只捶著胸說，神阿，可憐我這個罪人”。請注意他的身體語言，當時他只是“遠遠地站著”。他沒有走進教堂，他對他生命中所作的覺得羞愧，因此他只是遠遠地站著，連舉目望天也不敢，只是捶著胸。在舊約裏講的捶胸，常常都會是撕裂衣服，表示“神呀！我為我所作的說對不起！”這是一個悔改的表現。憂傷痛悔的心，主必不輕看。這個稅吏雖然是個罪人，但他向神呼求禱告說，“神呀，憐憫我，我是個罪人！”

第14節說：“我告訴你們，這個收稅的人回去時，比那個法利賽人倒算為義了，因為凡自高的，必降為卑，自卑的，必升為高（或作因為上

帝要把那自高的人降為卑微，卻高舉自甘卑微的人。”稅吏回家了，在神面前稱義，被神饒恕，可以正確地站立在神的面前。為什麼他可以得到饒恕呢？為什麼他可以在神面前堅立，而充滿宗教的法利賽人卻不可以？因為法利賽人高舉自己說：“我比他們好！我沒有罪！我不像其他人。”然而，稅吏知道他不能在神前站立，又沒有可以給神的東西，他是一個罪人。聖經說耶穌來不是救義人，乃是救罪人。“因為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稅吏謙卑自己以至於得到神的饒恕和赦免。

我們講的是靠恩典得救。恩典是一個美妙的詞。在希臘文裏，恩典就是“charis”。它的定義是神對人白白的施予，給人不配得的恩寵。這個稅吏原不配從神裏得到什麼，但他自甘卑微，以致得到神的恩惠。在希臘文裏有另外一個字，“charisma”是在“charis”後面加上“ma”就是神的恩典特別的彰顯或是神的恩典的一種特別的形式的意思。稅吏可以稱義，在神面前堅固，這是從神而來的禮物。

羅馬書5：17說：“那些領受神豐富的恩典又蒙所賜之義的，就可藉著耶穌基督一人在生命中掌權？”神賜給我們的，是在他面前可以站立的恩典。根據經文，稅吏已找到公義的禮物，這公義的禮物只可以透過耶穌基督才能得到。約1：17：“律法本是藉著摩西傳的，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穌基督來的。”恩典只會賜給一種人，就是那些謙卑自己，知道自己無法在神面站立，並且向神呼求憐憫的人，這些人會得到神的憐憫和寬恕。

## 門訓題問

1. 讀路18：9. 什麼是比喻？
2. 讀路18：9 耶穌為誰講這個比喻？
3. 讀路18：9（後半部）自義的人常常要將一種態度表現給人看。根據18：9，那一種是什麼態度？A. 他們喜歡其他人 B. 他藐視人，瞧不起別人。C. 他們愛人。
4. 讀路18：10 經文講到：“兩個人去禱告，”用現代的說法，他們去那裏禱告？
5. 讀路18：10 那些人是誰？
6. 讀路18：11 法利賽人的禱告是什麼？
7. 讀路18：12 禁食是什麼意思？
8. 讀路18：12 十一奉獻是什麼意思？
9. 讀路18：13 稅吏站在那裏？為什麼？
10. 讀路18：13 為什麼稅吏低下頭來，不敢舉目？
11. 讀路18：13 稅吏的禱告是什麼？
12. 讀路18：14 誰可以回家，在神面前宣告為義？



13. 讀路 18 : 14 為什麼稅吏可以稱義而法利賽人卻不可以？
14. 讀路 18 : 14 神是否已饒恕稅吏？
15. 讀羅 10 : 13. 如果現在你在神面前跪下來，由心向祂發出呼求：“神，請你憐憫我這個罪人，”神會否像對稅吏一樣對你？

## 相關經文

路18:9 “耶穌對他說，你為什麼稱我是良善的，除了神一位之外，再沒有良善的。”

路 18 : 10 “說，有兩個人上殿裏去禱告。一個是法利賽人，一個是稅吏。”

路 18 : 11 “法利賽人站著，自言自語的禱告說，神阿，我感謝你，我不像別人，貪婪，不義，奸淫，也不像這個稅吏。”

路 18 : 12 “我一個禮拜禁食兩次，凡我所得的，都捐上十分之一。”

路 18 : 13 “那稅吏遠遠地站著，連舉目望天也不敢，只捶著胸說，神阿，憐憫我這個罪人。”

路 18 : 14 “我告訴你們，這人回去時，比那人倒算為義了，因為凡自高的，必降為卑，自卑的，必升為高。”

羅 10 : 13 “因為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

約一 1 : 8-9 “我們若說自己無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們心裏了。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

## 答案鑰匙

1. 讀路 18 : 9. 什麼是比喻？

**聖經的比喻是指那些用來說闡明書靈真理的故事**

2. 讀路 18 : 9 耶穌為誰講這個比喻？

**耶穌是對那些相信自己已經擁有公義，即是自義的人說的。**

3. 讀路 18 : 9 (後半部) 自義的人常常要將一種態度表現給人看。根據 18 : 9，那一種是什麼態度？

**A. 他們喜歡其他人 B. 他藐視人，瞧不起別人。 C. 他們愛人。 B. 他藐視人，瞧不起別人**

4. 讀路 18 : 10 經文講到：“兩個人去禱告，”用現代的說法，他們去那裏禱告？

**去了教會**

5. 讀路 18 : 10 那些人是誰？

**他們是法利賽人和稅吏。**



6. 讀路 18 : 11 法利賽人的禱告是什麼？

**神阿，我感謝你，我不像別人，貪婪，不義，奸淫，也不像這個稅吏。**

7. 讀路 18 : 12 禁食是什麼意思？

**不吃東西**

8. 讀路 18 : 12 十一奉獻是什麼意思？

**將十分之一的收入獻上。**

9. 讀路 18 : 13 稅吏站在那裏？在遠處站著 為什麼？

**他覺得自己是一個可怕的罪人，感到進入教會非常羞愧，所以便站在門外。**

10. 讀路 18 : 13 為什麼稅吏低下頭來，不敢舉目？

**他感覺非常羞愧。你曾否犯錯以致不能直接張望一個人的臉？**

11. 讀路 18 : 13 稅吏的禱告是什麼？

**神阿，憐憫我這個罪人。**

12. 讀路 18 : 14 誰可以回家，在神面前宣告為義？

**稅吏**

13. 讀路 18 : 14 為什麼稅吏可以稱義而法利賽人卻不可以？

**因為他在神面前謙卑自己。而法利賽人卻充滿驕傲，他不以為自己需要救主。**

14. 讀路 18 : 14 神是否已饒恕稅吏？

**是**

15. 讀羅 10 : 13. 如果現在你在神面前跪下來，由心向祂發出呼求：“神，請你憐憫我這個罪人，” 神會否像對稅吏一樣對你？

**會，祂一定會。祂會赦免我及洗淨我一切的不義。讀約一1：8-9。**

## 第一階段

### 第三課

## 以恩典稱義

今天我們要看看以恩典稱義這個主題。羅3：21-23說：“但如今神的義在律法以外已經顯明出來，有律法和先知為證。就是神的義，因信耶穌基督，加給一切相信的人，並沒有分別。因為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

留意這段經文所述，“但如今神的義在律法以外已經顯明出來”。我曾經問過一個人，“你覺得你需要做什麼才能夠進天堂？”他告訴我他需要守十誡、要對他的妻子忠心、過一個有道德的生活，加上很多其他的東西。我說：“你知道你必須做什麼才能到天堂、與神同在或者進入祂的國度裏呢？答案是：你所擁有的義必須要與神的義等同。”他說：“你在說什麼？世上沒有一個人能夠擁有與神同等的公義。只有一個人有這樣的公義，他就是耶穌基督！”我說：“對！你說的完全正確！沒有一個人可以完全地持守律法或誡命，無論是內在的還是外在的；但是我們需要有與神同等的義才能在祂面前被接納。”

這正如21-22節所說，“但如今神的義在律法以外已經顯明出來，有律法和先知為證。就是神的義，因信耶穌基督，加給一切相信的人，並沒有分別。”神給你和我的義是“透過在基督耶穌裏的信”，是加給凡一切相信的人的。義有兩種：人的義和神的義。人的義是指一個人的最好行為及他所作的善事，但這些都不能使你在神面前被接納，你需要有等同神的義，而祂要將這種義賜給你，而神的義是不包含任何律法的。

在希臘文裏，這段經文沒有提及任何的附帶條件，即是說神將自己的公義賜給人，並不是基於律法或者是人做了什麼，那種要靠自己的努力和成就來賺取神的接納的，就是以律法為本的義。今天世界所有的宗教都主張你需要做、需要賺、需要成就才能得到神的接納。“福音”就是“好消息”的意思，“福音”所指的“好消息”就是神要將自己的義和接納賜給所有相信耶穌基督為我們預備的——就是為我們的罪死在十字架上，以致我們可以得到等同守律法的義。這種神的義是在律法以外，無需要我們去做、去賺取、去努力達到的，而是要透過相信耶穌基督而來的。

第22節所說到神的義是透過相信耶穌基督而加給一切相信的人，並沒有分別的。為什麼神要將祂的義賜給每一個人？“並沒有分別。因為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你犯了罪，我也犯了罪，我們每個人都虧

缺了神完美的標準。因為罪的緣故，以致我們最大的需要是被接納、是正確的關係及與神一起正確地站立。而神所賜的一切，並不是透過行律法，而是透過相信耶穌基督。神的義不是因你的工作、你的嘗試、你的賺取、或者是你的成就，神的義是通過你的信心、依賴及信靠耶穌基督而來的。

亞伯拉罕（猶太人的先祖）是怎樣得救的呢？聖經說他相信神－相信神所給他的應許，神就算他為義。事實上，能在神面前因信稱義的，不單只有亞伯拉罕一人。我們讀羅馬書3：21-22便知道，人因信耶穌基督得以稱義，因為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為我們的罪所流的血付了罪債，任何人都可以藉著相信耶穌得稱為義了（正確地站立）。

羅馬書5：17說：“若因一人的過犯，死就因這一人作了王，何況那些受洪恩又蒙所賜之義的，豈不更要因耶穌基督一人在生命中作王嗎？”神賜給你公義的禮物，是一份可以使你在神面前正直站立的禮物，一份須要付代價而非接受者需自己支付的禮物。如果你送我一一份你要付錢買的禮物，又要我付費的話，這並不是一份禮物。神將公義賜給你和我，使我們有公義，能洗脫罪名得以在神面前正直站立，全因相信耶穌基督的緣故。

## 門訓題問

1. 讀提多書3：5。我們所需要的義是我們能做出來的嗎？
2. 讀哥林多後書5：21。我們需要的是哪一種的義？
3. 讀羅馬書3：22。我們應該怎樣接受這一種的義？
4. 讀腓立比書3：9。律法的義是什麼？
5. 讀加拉太書2：21。我們怎樣會廢掉或阻撓神的恩典？
6. 讀羅馬書5：17。接受神的義像接受\_\_\_\_\_一樣。

## 相關經文

多3：5他便救了我們，並不是因我們自己所行的義，乃是他的憐憫，借著重生的洗，和聖靈的更新。

林後5：21神使那無罪的（無罪原文作不知罪），替我們成為罪。好叫我們在他裏面成為神的義。

羅3：22就是神的義，因信耶穌基督，加給一切相信的人，並沒有分別。

腓3：9並且得以在他裏面，不是有自己因律法而得的義，乃是有信基督的義，就是因信神而來的義。

加2：21我不廢掉神的恩。義若是借著律法得的，基督就是徒然死了。

羅5：17若因一人的過犯，死就因這一人作了王，何況那些受洪恩又蒙所賜之義的，豈不更要因耶穌基督一人在生命中作王嗎？

---

## 答案提示

1. 讀提多書3：5。我們所需要的義是我們能做出來的嗎？

**不**

2. 讀哥林多後書5：21。我們需要的是哪一種的義？

**神的義（是透過耶穌基督的）**

3. 讀羅馬書3：22。我們應該怎樣接受這一種的義？

**藉著相信耶穌基督**

4. 讀腓立比書3：9。律法的義是什麼？

**是屬於我自己的義 – 一個藉著我所做而產生的義**

5. 讀加拉太書2：21。我們怎樣會廢掉或阻撓神的恩典？

**我們若用自己的能力、工作和善行來救自己，而非靠相信基督為我們死和成就我們救恩，我們就是在廢掉和阻撓神的恩典。**

6. 讀羅馬書5：17。接受神的義像接受 \_\_\_\_\_ 一樣。

**禮物**

## 第一階段

### 第四

## 與神的關係

跟別人建立關係時，最重要的就是要明白對方，這也適用於我們與神的關係。你需要明白神的屬性和性格才能與他有一個良好的關係。很多人不能與神有好的關係是因為他們誤解了神的屬性和性格。為什麼在伊甸園裏發生亞當與夏娃被蛇引誘的事？因亞當與夏娃未能瞭解神的本性，以致受到試探時，最終背棄神，把人類都掉入罪裏去。

大多數人都很熟悉創3：1-5 的故事。 “蛇是耶和華神所造的動物中最狡猾的。蛇對女人說，神真的不許你們吃園中所有樹上的果子嗎？女人對蛇說，園中樹上的果子，我們都可以吃，只有園子中那棵樹上的果子，神曾說，‘你們不可吃，也不可摸，免得你們死。’蛇對女人說，你們不一定死，因為神知道，你們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們便像上帝一樣能辨別善惡。”

撒旦暗示神並不是一個真正的好神，祂並沒有把所有好的東西給予亞當和夏娃...祂不想他們達到他們完全的潛能...祂不想他們像神自己...因此禁止他們吃善惡樹的果子，目的就是要制止或傷害他們。即是說，撒旦誣衊神的屬性和性格，指祂不想人達到最好的。正如今天，撒旦仍對人說：“如果你跟從神而不嘗試做背棄祂話語的事情，你永遠不會有真正的快樂，生活只會呆板沉悶。”人們嘗試以吸毒，酗酒，縱情聲色，叛逆，自我沉醉，努力建立事業等來尋找快樂、尋求滿足，但當他們察覺自己已泥足深陷時，他們已摧毀了自己，家庭及健康。

事實上，神是美善的！祂只想我們好，而撒旦今天卻用昔日在伊甸園引誘亞當夏娃的手法來試探人，基本上是指神不好。那些不太熟悉聖經的人會因在聖經裏神對人嚴厲可畏的事件而得到這些印象。民15：32-36，有一個人因在安息日出去檢拾柴枝而被石頭打死，這聽來很凶，但這樣的懲罰是有一個目的的，雖然這目的對大多數隨意看聖經的人是不明顯的。只要我們仔細研讀聖經，便會明白當中原委，如保羅在羅7：13 所說一樣，舊約律法是為使罪的真面目更加明顯。由於人不知道他們所犯的罪和過犯是何等的冒犯神，更錯誤地用人的標準與其他比較及互相量度。

如果有人犯罪而不被打死，他們會以為罪一定不算壞，繼而將標準降低。他們失去對與錯的真正觀念，而神卻要將人類帶回一個準繩、一種正確的生活標準，以致於他們會拒絕魔鬼的引誘及知道錯誤抉擇的後果，因此神要執行祂給予人類所定的律法。

神在舊約頒佈十誡不是為了對人說，“你做不到所有誡命，我就不接受或不再愛你。”這不是祂的本質和性格。祂這樣做是使人能更準確地知道對與錯，使人認識對救主的需要。可是人常常以為神要求我們完美才愛我們，以致很多人認為祂的愛是與表現成正比。他們以為在他們沒有把對的事情完成以前，他們是不會被神接納的，然而，這個不是聖經的訊息。

神的心是要與人和好而不是去審判他們…不是加添罪…不因他們的罪攻擊他們。這就是聖經述說的神的心意，也是祂今天對你的心意。你需要明白祂真正的心意，就是“神是愛”（約一4：8）。祂帶走了你的罪和每件分隔你和祂的事情，祂已透過耶穌成就祂的心意。今天賜給你這個關係，不是因你所作的，而是因著相信及接受耶穌已經為你擔當你的罪。不管你生命有多少失敗，你今天也可以與神建立和好的關係，祂只需要你將你的信心放在主耶穌基督裏。

## 門訓題問

1. 讀創3：1. 撒旦問了夏娃什麼問題？
2. 讀創2：17 及3：3. 夏娃在神對亞當所說的話上加了什麼？
3. 讀創3：6. 當撒旦使夏娃懷疑神的話後，這節經文說她做了什麼？
4. 讀創3：9-10 亞當夏娃犯罪後，神與他們仍然有溝通和關係嗎？
5. 讀創3：22-24. 為什麼神要將亞當和夏娃趕出伊甸園？
6. 你可否知道這是神憐憫的舉動而非懲罰？
7. 讀羅5：17. 我們怎樣可以得到神豐盛的恩典和公義的禮物？ A. 購買 B. 賺取 C. 接受
8. 讀羅6：23. 我們犯了罪應得的是什麼？
9. 因為恩典的緣故，神卻給我們什麼？
10. 讀羅10：3. 如果我們企圖在神前建立自己的公義，我們會錯失什麼？
11. 讀約一1：9 和羅4：3. 神應許，如果我們單單相信，祂會怎樣對待我們所有向他犯的罪和罪孽？
12. 這裏告訴我們神的性格是怎樣的？

## 相關經文

創3：1 耶和華神所造的，惟有蛇比田野一切的活物更狡猾。蛇對女人說，神豈是真說，不許你們吃園中所有樹上的果子嗎？

創2：17 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



創3：3惟有園當中那棵樹上的果子，神曾說，你們不可吃，也不可摸，免得你們死。

創3：6於是女人見那棵樹的果子好作食物，也悅人的眼目，且是可喜愛的，能使人有智慧，就摘下果子來吃了。又給她丈夫，她丈夫也吃了

創3：9-10耶和華神呼喚那人，對他說，你在哪裏。(10)他說，我在園中聽見你的聲音，我就害怕。因為我赤身露體，我便藏了。

創3：22-24耶和華神說，那人已經與我們相似，能知道善惡。現在恐怕他伸手又摘生命樹的果子吃，就永遠活著。(23)耶和華神便打發他出伊甸園去，耕種他所自出之土。於是把他趕出去了。(24)又在伊甸園的東邊安設基路伯和四面轉動發火焰的劍，要把守生命樹的道路。

羅5：17若因一人的過犯，死就因這一人作了王，何況那些受洪恩又蒙所賜之義的，豈不更要因耶穌基督一人在生命中作王嗎？

羅6：23因為罪的工價乃是死。惟有神的恩賜，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裏乃是永生。

羅10：3因為不知道神的義，想要立自己的義，就不服神的義了。

約一1：9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

羅4：3經上說什麼呢？說，亞伯拉罕信神，這就算為他的義。

## 答案鑰匙

1 讀創3：1. 撒旦問了夏娃什麼問題？

**神豈是真說，不許你們吃園中所有樹上的果子嗎？**

2 讀創2：17及3：3. 夏娃在神對亞當所說的話上加了什麼？

**也不可摸**

3 讀創3：6. 當撒旦能使夏娃懷疑神的話後，這節經文說她做了什麼？

**摘下來吃了**

4 讀創3：9-10 亞當夏娃犯罪後，神與他們仍然有溝通和關係嗎？

**有**

5 讀創3：22-24. 為什麼神要將亞當和夏娃趕出伊甸園？

**他們不會因吃生命樹的果子而在罪的景況下永遠活著**

6 你可否知道這是神憐憫的舉動而非懲罰？

**是**

7 讀羅5：17. 我們怎樣可以得到神豐盛的恩典和公義的禮物？

**C. 接受**



---

8 讀羅6：23. 我們犯了罪應得的是什麼？

**死**

9 因為恩典的緣故，神卻給我們什麼？

**在耶穌裏有永生**

10 讀羅10：3. 如果我們企圖在神前建立自己的公義，我們會錯失什麼？

**順服 耶穌是我們的公義**

11 讀約一1：9 和羅4：3. 神應許，如果我們單單相信，祂會怎樣對待我們所有向他犯的罪和罪孽？

**除去，忘記及饒恕它們**

12 這裏告訴我們神的性格是怎樣的？

**祂滿有恩慈和愛**

# 第一階段

## 第五課

### 神的本性

要跟神有一個良好的關係，我們必須要知道祂的本性與性格。祂會因我們的罪而生氣、或者祂是滿有恩慈，不會計較我們所作的，只想賜給我們生命和祝福？聖經讓我們看到神的兩方面；這並非說神已經改變了，或者祂做的事情跟以前不一樣。聖經的確在某一段時期會用“神將他們的過犯歸到他們的身上”這一種說法。

比如小孩子，當他們年幼時，我們根本沒法跟他們講道理，告訴他們為何要做對，為何不能自私及搶走其他小朋友的玩具。我們要讓他們知道規矩，如果他們不遵守，便要受處分。儘管他們不認識神和魔鬼，但仍一定要守規矩；不然他們的自私就會讓魔鬼有機可乘。他們可能不明白為什麼會定這些規矩，但他們卻清楚知道如果犯錯，他們便會被罰。

這就是神在舊約裏的作為。當人還沒有重生，他們沒有新約的屬靈觀念，神便要將律法及懲罰頒佈，甚至以死亡來阻止他們犯罪。由於撒旦是透過罪來摧毀人，要攔阻罪，就要執行律法。這可能會令人產生一種假像：以為神因我們的罪，不真正愛我們；這卻不是神教導的話。羅5：13說，“沒有律法之先，罪已經在世上。但沒有律法，罪也不算罪。”“沒有律法之先”即是指神在摩西的日子向猶太國族頒佈十誡及其他祭禮和律法之先。那個時候以前，世上有罪，但不被計算。“計算”是一個會計的名詞。比如說：你到店裏買東西時說，“計在我的帳上”。當商品入帳，即已被記載，需要你付款，因你的購買已被計算。如果他們沒有入帳，即是沒有記錄，就不能向你追討。

這節說在十誡之先，罪不算為人的罪。這句話很奇妙。看創世記3及4章。大部分人以為亞當夏娃向神犯罪，因為神是聖潔而人是罪惡，祂實在無需對有罪的人類作什麼。他們以為神將人趕出伊甸園，目的是要除掉人，不讓人與祂同在；因為聖潔的神是不能與不聖潔的人在一起的。他們更以為當人還未用好行為來潔淨自己以前，神是不能與我們建立關係的。這正跟耶穌帶來的訊息相反。羅5：8說：“神給你祂的愛，當你還作罪人的時候基督為你死；所以新約教導神是向一直在罪裏生活的你展現祂的愛，而非當你用行為潔淨了自己以後才愛你。能改變你生命的福音，其最大的真理之一就是：無論你是一個怎樣的人，神都愛你。祂非常愛你，以致於當你接受祂的愛的時候，你不想保持不變，你會改變，但是你不會因要得到祂的愛而改變，而是因著神的愛，你也隨之改變。我們可以在創世記四章看到，亞當和夏娃雖然犯了罪，神還在跟他們交談與團契。祂向亞伯和該隱說話。當他們向祂獻祭，祂發聲向他們說話，從他們的反應可見，他

們習慣聽祂的聲音，並不懼怕。當該隱殺了他的兄弟亞伯，他便成為地球上第一個謀殺犯，神從天發聲說，“你兄弟亞伯在那裏？”該隱撒謊回答神，好像沒有悔意。這只能發生在一個常聽到神聲音而習以為常，沒有懼怕的人身上。這一切都顯示神仍然與人類有團契和交通，這交通並未像一般人所想像的中斷，神沒有計算人的罪。這是否代表祂不理他們的罪或者他們沒有錯？不，這就是神最終都給人律法的原因。神賜律法，是要將人帶回正軌，神要讓人知道他們需要救主，需要謙卑下來接受被無條件饒恕的這個禮物。但是很可惜，宗教擺佈操控各樣事，教導人律法的頒佈是要叫人苛守律法來得到神的饒恕和接納。不！！舊約律法的目的是將你的罪放大，以致於你對自己救自己的說法不再存有任何希望，然而說，“神呀，如果這個是你聖潔的標準，我不能做到。請饒恕我，給我憐憫。”神一切的本性全是愛。

## 門訓題問

1. 讀羅5：13. “不算”這詞是什麼意思？
2. 讀羅7：7. 律法的原意是什麼？
3. 讀加3：24. 根據這一節，律法的原意是什麼？
4. 讀約8：1-11. 耶穌怎樣對待那因犯姦淫而被抓的婦人？
5. 耶穌的說話和行動是否反映神的真性情？看約3：34
6. 讀約一4：8. 根據這一節，神的本性是什麼？
7. 讀羅5：6. 當我們仍然還是什麼的時候，神已向我們施愛？
8. 讀羅5：8 神愛我們當我們還是什麼？
9. 讀羅5：10 神愛我們當我們還是什麼？
10. 如果你求耶穌基督饒恕你及成為你的救主，相信耶穌為你犧牲付上罪債，神會將祂的真性情和憐憫顯露給你嗎？

## 相關經文

羅5：13 “沒有律法之先，罪已經在世上。但沒有律法，罪也不算罪。”

羅7：7 “這樣，我們可說什麼呢？律法是罪嗎？斷乎不是。只是非因律法，我就不知何為罪。非律法說，不可起貪心。我就不知何為貪心。”

加3：24 “這樣律法是我們訓蒙的師傅，引我們到基督那裏，使我們因信稱義。”

約8：1-11 “耶穌卻往橄欖山去。(2) 清早又回到殿裏。眾百姓都到他那裏去，他就坐下教訓他們。(3) 文士和法利賽人，帶著一個行淫時被拿的婦人來，叫他站在當中。(4) 就對耶穌說，夫子，這婦人是正行淫之時被拿的。(5) 摩西在律法上吩咐我們，把這樣的婦人用石頭打死。你說

該把她怎麼樣呢？(6) 他們說這話，乃試探耶穌，要得著告他的把柄。耶穌卻彎著腰用指頭在地上畫字。(7) 他們還是不住地問他，耶穌就直起腰來，對他們說，你們中間誰是沒有罪的，誰就可以先拿石頭打她。

(8) 於是又彎著腰用指頭在地上畫字。(9) 他們聽見這話，就從老到少一個一個地都出去了。只剩下耶穌一人。還有那婦人仍然站在當中。

(10) 耶穌就直起腰來，對她說，婦人，那些人在哪裏呢？沒有人定你的罪嗎？(11) 她說，主阿，沒有。耶穌說，我也不定你的罪。去吧。從此不要再犯罪了。”

約3：34 “神所差來的，就說神的話。因為神賜聖靈給他，是沒有限量的。”

約一4：8 “沒有愛心的，就不認識神。因為神就是愛。”

羅5：6 “因我們還軟弱的時候，基督就按所定的日期為罪人死。”

羅5：8 “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

羅5：10 “因為我們作仇敵的時候，且借著神兒子的死，得與神和好，既已和好，就更要因他的生得救了。”

## 答案鑰匙

1. 讀羅5：13. “算”是什麼意思？

**計入賬上**

2. 讀羅7：7. 律法的原意是什麼？

**讓人知罪**

3. 讀加3：24. 根據這一節，律法的原意是什麼？

**讓人知道他們需要救恩，耶穌基督**

4. 讀約8：1-11. 耶穌怎樣對待那因犯姦淫而被抓的婦人？

**憐憫和恩典**

5. 耶穌的說話和行動是否反映神的真性情？

**看約3：34是**

6. 讀約一4：8. 根據這一節，神的本性是什麼？

**愛**

7. 讀羅5：6. 當我們仍然還是什麼的時候，神已向我們施愛？

**軟弱：即是無助和罪惡**

8. 讀羅5：8 神愛我們當我們還是什麼？

**罪人**

9. 讀羅5：10 神愛我們當我們還是什麼？

**敵人**

10. 如果你求耶穌基督饒恕你及成為你的救主，相信耶穌為你犧牲付上罪債，神會將祂的真性情和憐憫顯露給你嗎？

會

## 第一階段

### 第六課

#### 悔改

很多人對悔改都有誤解。悔改並非指完美無瑕，而是一種方向性的改變。耶穌用浪子的比喻，完全說明了人的悔改是什麼意思。路15：11-12說，“一個人有兩個兒子。小兒子對父親說，父親，請你把我應得的家業分給我。他父親就把產業分給他們。”

小兒子在父親未死之前，就要分得產業，這是不尋常的事；但他父親仍然答應了他的要求，將家業分給他兩個兒子。第十三節說，“過了不多幾日，小兒子就把他一切所有的，都收拾起來，往遠方去了。在那裏任意放蕩，浪費貲財。”小兒子帶著他繼承的產業跑到遠方，將它全部都花在放蕩的生活上了。

路15：14-15說，“既耗盡了一切所有的，又遇著那地方發生大饑荒（地變得荒蕪，人有饑荒），就窮苦起來。於是去投靠那地方的一個人，那人打發他到田裏去放豬。”（作者加的）。他為人打工被派去餵豬。16節說：“他恨不得拿豬所吃的豆莢充饑。但也沒有人給他。”他沒有吃的，差不多要餓死了，因此說：“給我豬所吃的任何東西”，可是沒有人給他。他花盡產業 17節說，“他醒悟過來，就說，我父親有許多雇工，口糧有餘，我倒在這裏餓死嗎？”。即是說，他父親的僕人吃的有餘，而他卻將要餓死。

他做了一個決定 - 悔改！悔改是心思意念的改變，以致人能回轉，往新的及正確的方向走。在第18-19節，他說：“我要起來，到我父親那裏去，對他說：”父親，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從今以後，我不配稱為你的兒子，把我當作一個雇工吧。”另外一種說法是：“父呀，使我成為你的一個奴僕。我得罪了你，放蕩任性，也得罪了神。讓我成為你的奴僕吧。”他起來便去找父親。另外，悔改比改變態度、改變意念、改變心思的含義還要廣得多，悔改使人實踐他的信念、行他所當行的、做他所當做的；又從錯誤中回轉，重新做人。我們全都曾背棄神、我們的父，遠離我們的家、與天堂背道而馳。賽53：6說：“我們如羊迷路一樣，各人偏行己路。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他身上。”然而神以他恩慈的手挪去我們的罪，都放在耶穌的身上。

20-24節繼續說：“於是他動身往他父親那裏去。相離還遠，他父親看見，就動了慈心（父親對兒子的愛從心流出），跑去緊抱著他，連連與他親嘴。兒子說，父親，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從今以後，我不配稱

為你的兒子。父親卻吩咐僕人，快把那上好的袍子拿出來給他穿。把戒指給他戴上。拿鞋子替他穿上。把那小肥牛牽來宰了，我們可以吃喝快樂。因為我這個兒子，是死而復活，失而又得的。他們就快樂起來。”他們開始慶祝。

我曾將這個故事告訴一個人，他聽完了說，“我明白耶穌所講的。如果我向天父求憐憫說：‘父，我得罪祢，我不配做你的兒子，’他一定會接納我。”我們的天父有同情心，不會將我們變成奴僕。祂要將兒子的名份完全的歸還給你，祂在等待你。你是否已經轉離祂呢？為什麼今天不走到神 - 你的天父那裏去，走回天堂 - 你的家那裏去？

## 門訓題問

1. 悔改的定義
2. 讀路13：1-5. 人需要怎樣才會不致滅亡？
3. 讀彼後3：9. 神對所有人的心意是什麼？
4. 讀路16：19-31. 在路16：28，為什麼財主想有人能從死裏復活跟他弟兄講話？
5. 讀路16：30. 這兩兄弟要做什麼才能避開折磨之地（地獄）？
6. 讀使26：18. 雖然這節沒有特別說明是關於悔改的，對於那些肯悔改的人會發生什麼？
7. 讀使26：20. 這節的後半部，有三件事是外邦人需要做的，這三件事是什麼？
8. 讀太7：21-23. 耶穌說這些人不順從神的旨意，反倒作什麼？
9. 相對於只是向神說的，這裏給你看到什麼是真正悔改的重要性？
10. 讀賽55：7. 惡者一定會作什麼？
11. 義人一定會做哪兩件事？
12. 神一定對做以上事情的人做什麼？
13. 讀路15：7. 對一個罪人的悔改，天上有什麼回應？
14. 讀使3：19. 如果你已悔改相信，你的罪會發生什麼？

## 相關經文

路13：1-5 正當那時，有人將彼拉多使加利利人的血攪雜在他們祭物中的事，告訴耶穌。（2）耶穌說，你們以為這些加利利人比眾加利利人更有罪，所以受這害嗎？（3）我告訴你們，不是的。你們若不悔改，都要如此滅亡。（4）從前西羅亞樓倒塌了，壓死十八個人，你們以為那些人比一切住在耶路撒冷的人更有罪嗎？（5）我告訴你們，不是的。你們若不悔改，都要如此滅亡。



彼後3:9 主所應許的尚未成就，有人以為他是耽延，其實不是耽延，乃是寬容你們，不願有一人沉淪，乃願人人都悔改。

路16:19-31 有一個財主，穿著紫色袍和細麻布衣服，天天奢華宴樂。(20) 又有一個討飯的，名叫拉撒路，渾身生瘡，被人放在財主門口，(21)要得財主桌子上掉下來的零碎充饑。並且狗來舔他的瘡。(22) 後來那討飯的死了，被天使帶去放在亞伯拉罕的懷裏。財主也死了，並且埋葬了。

(23) 他在陰間受痛苦，舉目遠遠地望見亞伯拉罕，又望見拉撒路在他懷裏。(24) 就喊著說，我祖亞伯拉罕哪，可憐我吧，打發拉撒路來，用指頭蘸點水，涼涼我的舌頭。因為我在這火焰裏，極其痛苦。(25) 亞伯拉罕說，兒阿，你該回想你生前享過福，拉撒路也受過苦。如今他在這裏得安慰，你倒受痛苦。(26) 不但這樣，並且在你我之間，有深淵限定，以致人要從這邊過到你們那邊，是不能的，要從那邊過到我們這邊，也是不能的。(27) 財主說，我祖阿，既是這樣，求你打發拉撒路到我父家去。(28) 因為我還有五個弟兄。他可以對他們作見證，免得他們也來到這痛苦的地方。(29) 亞伯拉罕說，他們有摩西和先知的話，可以聽從(30)他說，我祖亞伯拉罕哪，不是的。若有一個從死裏復活的，到他們那裏去的，他們必要悔改。(31) 亞伯拉罕說，若不聽從摩西和先知的話就是有一個從死裏復活的，他們也是不聽勸。

路16:30 他說，我祖亞伯拉罕哪，不是的。若有一個從死裏復活的，到他們那裏去的，他們必要悔改。

使26:18 我差你到他們那裏去，要叫他們的眼睛得開，從黑暗中歸向光明，從撒但權下歸向神。又因信我，得蒙赦罪，和一切成聖的人同得基業。

使26:20 先在大馬色，後在耶路撒冷，和猶太全地，以及外邦，勸勉他們應當悔改歸向神，行事與悔改的心相稱。

太7:21-23 凡稱呼我主阿，主阿的人，不能都進天國。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去。(22) 當那日必有許多人對我說，主阿，主阿，我們不是奉你的名傳道，奉你的名趕鬼，奉你的名行許多異能嗎？(23) 我就明明地告訴他們說，我從來不認識你們，你們這些作惡的人，離開我去吧。

賽55:7 惡人當離棄自己的道路。不義的人當除掉自己的意念，歸向耶和華，耶和華就必憐恤他，當歸向我們的神，因為神必廣行赦免。

路15:7 我告訴你們，一個罪人悔改，在天上也要這樣為他歡喜，較比為九十九個不用悔改的義人，歡喜更大。

使3:19 所以你們當悔改歸正，使你們的罪得以塗抹，這樣，那安舒的日子，就必從主面前來到。

## 答案鑰匙

### 1. 悔改的定義

**(A) 是一種全然新的委身 (B) 意念的改變 (3) 心的改變以致歸向神，從舊的道路轉向神的道路 (D) 轉方向，並非完美 (E) 做一個決定以致完全改變整個人的生命 (F) 從老我轉向完全委身 給神及祂的道路 (G) 透過耶穌基督 (人物) 轉向神**

### 2. 讀路13：1-5. 人需要怎樣才會不致滅亡？

**悔改**

### 3. 讀彼後3：9. 神對所有人的心意是什麼？

**人人都悔改**

### 4. 讀路16：19-31. 在路16：28，為什麼財主想有人能從死裏復活跟他弟兄講話？

**免得他們來到那痛苦的地方**

### 5. 讀路16：30. 這兩兄弟要做什麼才能避開折磨之地（地獄）？

**他們必須要悔改**

### 6. 讀使26：18. 雖然這節沒有特別說明是關於悔改的，那些肯悔改的會發生什麼？

**(A) 眼睛打開 (B) 從黑暗進入光明 (C) 從撒旦的權勢下轉向神 (D) 罪得赦免 (D) 得產業**

### 7. 讀使26：20. 這節的後半部，有三件事外邦人需要做的，它們是什麼？

**(A) 悔改 (B) 歸回神 (C) 行事證明他們與悔改的心相稱**

### 8. 讀太7：21-23. 耶穌說這些人不順從神的旨意，反倒作什麼？

**罪孽或沒有法紀**

### 9. 相對於只是向神說的，這裏給你看到什麼是真正悔改的重要性？

**救恩是關乎心，不單是口**

### 10. 讀賽55：7. 惡者一定要作什麼？

**離棄惡行**

### 11. 不義的人一定要做那兩件事？

**離棄自己的意念歸會神**

### 12. 神一定對做以上事情的人做什麼？

**施憐憫，大大的赦免**

### 13. 讀路15：7. 對一個罪人的悔改，天上有什麼回應？

**天上有大歡喜**

### 14. 讀使3：19. 如果你已悔改相信，你的罪會怎麼樣？

**所有的罪會被塗抹**

## 第一階段

### 第七課

#### 委身

**路14：25-26說：-有極多的人和耶穌同行。他轉過來對他們說，人到我這裏來，若不愛我勝過愛（英文翻作恨）自己的父母，妻子，兒女，弟兄，姐妹，和自己的性命，就不能作我的門徒。**

“有極多的人和耶穌同行。他轉過來對他們說…”（路14：25）。在耶穌事奉的日子裏，有極多人跟隨他。英文文法未能將這句話表達出希臘文的原意。更好的說法是有極多的人開始重複地、持續地跟隨耶穌。我們不知道真正的原因，可能是祂的神跡或是祂餵飽了他們的緣故。就在這時，耶穌轉身，肯定的對他們說了一些可以令他們永遠不再跟隨祂的說話。

“人到我這裏來 [即是想跟我一起，陪伴我，跟隨我，這裏有一個條件]，若不愛我勝過愛（恨）自己的父母，妻子，兒女，弟兄，姐妹，和自己的性命，就不能作我的門徒”（路14：26，。我看到這段聖經時想：- “主呀，你不能這樣。“恨”是什麼意思呢？許多人認為愛少一點或者愛得沒那麼多就是了。但當我開始研讀，我發覺這個字是真的表示“恨”。

耶穌用了最強烈的字來強調一點，祂說人如果不恨惡他的父母、兄弟、姐妹、甚至自己的生命就不能作祂的門徒。我問你：你在世界上與誰的關係最親密？是你的父母、妻子和兒女嘛？若你的妻子背棄你跟你離婚，或是你父母離世，誰還與你一起呢？將會是你的弟兄、姐妹。耶穌卻說，如果你們不恨他們，就不能作我的門徒。祂究竟在說什麼？

耶穌是講關於我們一切最親密的關係，祂要求你對祂作一種超越一切關係的委身，祂要在你生命中作首位，所以祂把祂與你的關係和你與最親密的人的關係作比較。“恨惡”是一個隱喻、一個比較詞，耶穌是說，“我與你的關係這麼重要，我想你把它放在所有關係之上。”你愛一個人比愛你的妻子、兒女、父母親、兄弟姐妹還要深的，你知道這個人是誰嗎？他不是神...而是你自己。你愛自己比愛任何人還要深。

為何婚姻會破裂？為何人要離婚？因為他們愛自己勝過愛他們的配偶。“你不作我想你做的事情，所以我再不要你了。”

耶穌說祂與你的關係要高過你自私的人生，這才能成為真正的門徒。委身跟從耶穌、作祂門徒的，都要付上代價，祂是要求我們跟從祂，祂要在我們生命上作首位。

## 門訓題問

1. 讀路9：57-62，這段經文說當我們跟隨基督時，需要作出什麼程度的委身？
2. 讀路8：13-14. 為什麼有些人會離開或背棄他們的基督教信仰？
3. 讀結16：8. 神用婚姻來說明祂與祂的子民的關係。在這個關係上，人會成為誰的“財產”，被誰擁有？
4. 讀林前6：19. 你是屬於誰的？
5. 讀林前6：20. 你的身體和靈魂是屬於誰的？
6. 讀雅4：4 你會在靈性上向神犯姦淫嗎？
7. 在神的眼中，什麼是構成屬靈的姦淫？看羅1：25
8. 讀約2：23-25. 在這些章節中，我們可以在委身與信心方面學到什麼？
9. 讀路14：28-30. 你有否計算跟隨耶穌的代價？你想跟隨祂嗎？

## 相關經文

路9：57-62 他們走路的時候，有一人對耶穌說你無論往哪裏去，我要跟從你。<sup>(58)</sup> 耶穌說，狐狸有洞，天空的飛鳥有窩，只是人子沒有枕頭的地方。<sup>(59)</sup> 又對一個人說，跟從我來，那人說，主，容我先回去埋葬我的父親。<sup>(60)</sup> 耶穌說，任憑死人埋葬他們的死人。你只管去傳揚神國的道。<sup>(61)</sup> 又有一人說，主，我要跟從你。但容我先去辭別我家裏的人。<sup>(62)</sup> 耶穌說，手扶著犁向後看的，不配進神的國。

路8：13-14 那些在磐石上的，就是人聽道，歡喜領受，但心中沒有根，不過暫時相信，及至遇見試煉就退後了。<sup>(14)</sup> 那落在荊棘裏的，就是人聽了道，走開以後，被今生的思慮錢財宴樂擠住了，便結不出成熟的子粒來。

結16：8. 我從你旁邊經過，看見你的時候正動愛情，便用衣襟搭在你身上，遮蓋你的赤體。又向你起誓，與你結盟，你就歸於我。這是主耶和華說的。

林前6：19 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嗎？這聖靈是從神而來，住在你們裏頭的。並且你們不是自己的人。

林前6：20 因為你們是重價買來的。所以要在你們的身子上榮耀神。

雅4：4 你們這些淫亂的人哪，（淫亂的人原文作淫婦）豈不知與世俗為友，就是與神為敵嗎？所以凡想要與世俗為友的，就是與神為敵了。

羅1：25 他們將神的真實變為虛謊，去敬拜事奉受造之物，不敬奉那造物之主。主乃是可稱頌的，直到永遠。阿們。

約2：23-25 當耶穌在耶路撒冷過逾越節的時候，有許多人看見他所行的神跡，就信了他的名。<sup>(24)</sup> 耶穌卻不將自己交托他們，因為他知道萬人。<sup>(25)</sup> 也用不著誰見證人怎樣。因他知道人心裏所存的。

路14：28-30 你們哪一個要蓋一座樓，不先坐下算計花費，能蓋成不能呢？<sup>(29)</sup> 恐怕安了地基，不能成功，看見的人都笑話他，<sup>(30)</sup> 說，這個人開了工，卻不能完工。

## 答案鑰匙

1. 讀路9：57-62，這段教的是什麼程度的委身與跟隨基督？

**完全的降服**

2. 讀路8：13-14. 為什麼有些人會離開或背棄他們的基督教信仰？

**他們從未 有在神的華語上紮根，被今生的思慮錢財宴樂擠住了**

3. 讀結16：8. 神用婚姻來說明祂與祂的子民的關係。在這個關係上，人會 成為誰的擁有？

**神**

4. 讀林前6：19. 你是屬於誰的？

**神**

5. 讀林前6：20. 你的身體和靈魂是屬於誰的？

**神**

6. 讀雅4：4 你會在靈性上向神犯姦淫嗎？

**會**

7. 在神的眼中，什麼是構成屬靈的姦淫？看羅1：25。

**心離開神，敬拜事奉受造之物為偶像（一些比神更重要的東西）。**

8. 讀約2：23-25. 在這些章節中，我們可以在委身與信心方面學到什麼？

**耶穌要我們整個心（完全的委身）**

9. 讀路14：28-30. 你有否計算跟隨耶穌的代價？你想跟隨祂嗎？

**想**



# 第一階段

## 階段 第八課

### 水的浸禮

**問：**“我需要知道人是否要行過浸禮後才能進天國。我愛神，我在七歲的時候已受洗。我現在十八歲，有一個無宗派教會的人告訴我，年紀這麼小是不能受洗與得救的。他們說你要受洗才能進天國，但我浸信會的家說不需要。我只想到天堂。我每天盡我所能為神而活，但我要知道我是否需在適齡時重新受洗才合資格。請儘快告訴我。祝福你，謝謝。”

**答：**救恩與罪的赦免是透過相信耶穌基督而白白得來的。使10：43說：“眾先知也為他作見證，說，凡信他的人，必因他的名，得蒙赦罪。”救恩是透過信心；即是信賴和依靠耶穌和他流出的寶血，使我們在神面前歸正稱義。在使10：44-48裏，聖靈是在信徒受洗前（已肯定救恩）賜給他們的。

雖然這是真的，但有時候罪的赦免也會在浸禮時發生（使2：38）。原因是浸禮是一種當人悔改，轉向基督所發出的的行為和信心的表達（可：16：16說，“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不信的必被定罪。”）；也是向神要無愧良心的呼求。（使22：16及彼前3：21）。

如果你在七歲時，真心受洗歸回耶穌，神會接受你童真的信心。浸禮有它的要求，其一是悔改。你是否有一個改變的心和意念以致你離開罪惡，要得到耶穌的寬恕。（使2：38，20：21，17：30）？你有沒有在耶穌裏相信祂是你生命的主宰、你的救主（可16：16，約3：16，羅10：9-10）？若果沒有，現在就從罪中悔改，轉回耶穌，求祂的恩典和饒恕，並透過水禮，確定跟隨祂的決定。

**浸禮是表達對耶穌的相信。**沒有信心，行為就沒有意思。人如果以耶穌為主、為救主，必願意公開承認祂，表達這種信心。人對耶穌的命令說“不”，是顯明他們的相信是死的。**當人不願意表達，這種相信實在是死的。**（雅2：18-19）。單單相信，就可以得救；而保存信心卻不止於此，它會驅使你願意表達這個信，浸禮就是表達信心的一個方式。**浸禮不會救你，救你的是耶穌；水不能洗淨罪，洗淨罪的是耶穌的寶血。**因為信，祂的寶血塗抹你，有時候，信心會在一個人受洗時才表達（使22：16）。問題是，你悔改了沒有？你相信祂（耶穌）嘛？如果信，為什麼延遲：- 起來受洗罷！

### 門訓題問

1. 這個年青人的問題是什麼？

2. 根據使10：43，救恩是怎樣臨到我們的？
3. 浸禮是信心的一種表達，一般都是在接受救恩是發生的。使2：38是怎樣表達這個真理的？
4. 可16：16怎樣表達這個真理？
5. 浸禮是向神呼求的一個方式。使22：16怎樣表達這個真理？
6. 浸禮是向神呼求無愧的良心。彼前3：21怎樣肯定這個真理？
7. 根據使2：38，受洗有什麼要求？
8. 根據可16：16，受洗有什麼要求？
9. 一個嬰孩可以悔改嗎？
10. 一個嬰孩可以相信嗎？
11. 讀使10：43-48. 相信基督以後，信徒下一步應該作什麼？

## 相關經文

使10：43 眾先知也為他作見證，說，凡信他的人，必因他的名，得蒙赦罪。使2：38

可16：16 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不信的必被定罪。

使22：16 現在你為什麼耽延呢？起來，求告他的名受洗，洗去你的罪。

彼前3：21 這水所表明的洗禮，現在借著耶穌基督復活。也拯救你們。這洗禮本不在乎除掉肉體的汙穢，只求在神面前有無虧的良心。

使10：44-48 彼得還說這話的時候，聖靈降在一切聽道的人身上。<sup>(45)</sup> 那些奉割禮和彼得同來的信徒，見聖靈的恩賜也澆在外邦人身上，就都希奇。<sup>(46)</sup> 因聽見他們說方言，稱贊神為大。<sup>(47)</sup> 於是彼得說，這些人既受了聖靈，與我們一樣，誰能禁止用水給他們施洗呢？<sup>(48)</sup> 就吩咐奉耶穌基督的名給他們施洗。他們又請彼得住了幾天。

## 答案鑰匙

1. 這個年青人的問題是什麼？

**他進天國先要洗禮嗎？**



2. 根據使10：43，救恩是怎樣臨到我們的？

**是從相信耶穌而白白得來的禮物。**

3. 浸禮是信心的一種表達，一般都是在接受救恩是發生的。使2：38是怎樣表達這個真理的？

**彼得說：“悔改，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

4. 可16：16怎樣表達這個真理？

**耶穌說：“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表明兩方面是可以同時發生的

5. 浸禮是向神呼求的一個方式。使22：16怎樣表達這個真理？

**經文說當人呼求主的名，他們的罪會被洗淨。好像呼求主的名是用聲音發出（路18：13）；或是透過浸禮表明，都在經文裏可看到的。**

6. 浸禮是向神呼求無愧的良心。彼前3：21是否肯定這個真理？

**是**

7. 根據使2：38，受洗有什麼要求？

**悔改**

8. 根據可16：16，受洗有什麼要求？

**人一定要相信**

9. 一個嬰孩可以悔改嗎？

**不**

10. 一個嬰孩可以相信嗎？

**不**

11. 讀使10：43-48. 相信基督以後，信徒下一步應該作什麼？

**受水的浸禮**

## 第一階段

### 階段 第九課

#### 在基督裏的身份（一）

林後5：17說：“若有人在基督裏，他就是新造的；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在基督裏這個術語在新約裏用了三百多次，往往都是指與神合一的重要關係。每當這發生時，你就成為新的創造物。有些翻譯為：“新的創造”。

這裏產生了一個關鍵的問題，對於我們明白在基督裏的新身份極為重要。這個新生命不是在物質領域發生，不是說你的肉體完全改變，或是你的外貌不同。當人在得救前是肥胖的，除非他們節食減肥，否則在得救後仍然肥胖。這也不指你的精神感情方面 - 雖然大多數人認為這是他們的“真我”，如果你得救前不太聰明，得救以後也不會變得非常聰明，你的思想和回憶仍然會與以前一樣。

根據聖經，人還有第三部分，除去其他，剩下來只有“靈”才會轉變。帖前5：23：“願賜平安的神，親自使你們全然成聖。又願你們的靈，與魂，與身子，得蒙保守，在我主耶穌基督降臨的時候，完全無可指摘。”這段經文證實了我們有靈、魂、體三個部分。身體非常明顯，是我們肉眼看得見的部分，是人的外表。除此以外，我們都承認還有精神和感情的部分，聖經稱之為魂。我們都知道縱使沒有人觸碰你，他們的說話可以觸動你，無論是正面的或是負面的。大部分人都可以理解肉體和魂，但根據聖經，還有靈這個部分。

我們的靈是在救恩後被改變而成為新的一部分，這部分供給人生命。雅2：26“身體沒有靈魂是死的，信心沒有行為也是死的。”可見靈將生命吹進我們的肉體，生命就由此而來。創2章說當神創造亞當夏娃時，亞當身體完成後，神將生命氣息吹進他。舊約希伯來文的“吹氣”與我們“呼吸”的字相同，很多版本翻譯為“靈”。神創造了有魂有體的亞當，但他還要將生命氣息吹進他裏頭使他成為活人。因此靈是提供生命的部分。

人在得救之前，未曾委身於神及讓神進入他們之前，他們的靈是死的。弗2：1說：“你們死在過犯罪惡之中，他叫你們活過來”。我們在重生以前都是肉體活著的人。這裏所指的死是靈性的死，聖經裏的“死亡”並非今天的人所理解“停止存在”的意思，它其實是“分離”的意思。當人肉體死亡，他們不是停止存在，聖經告訴我們，他們會立刻進入神的同在或會進入地獄。靈魂雖然已經與腐爛和死亡的肉體分開，但仍然會繼續活著。

當創2：17說：“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這裏所說的是屬靈而非屬肉體的死亡；因為人與神分隔。我們的靈，那被神吹氣以致有生命動力的部分，跟神超自然的生命分割了…祂神性和完全的生命…就是聖經稱為“活的生命”或是“擁有豐盛和絕對活潑的生命”。人因此漸漸衰退。雖然還能繼續運作，但與神隔絕，只有獨立運行。以致我們生命產生種種的問題…與及一切情緒上的壓力。

人來到神面前，獲得重生（耶穌在約3：5所用的術語）並接受新的靈。人重生時，就如人出生時有靈魂體一樣，他接受了基督的靈。加4：6說，“你們既為兒子，神就差他

兒子的靈，進入你們（原文作我們）的心，呼叫阿爸，父。”神實在將祂的靈放進我們裏頭，我們現在有新生命的素質，新的身份，在靈裏是全新的人。

基督徒其餘的生命是在魂、精神和思想的領域上學習與靈一樣的更新。事實上，當你接受耶穌基督成為你的救主時，你三分之一的得救已經完成。你的靈已完全改變過來，從今時直到永遠，你的靈都會是一模一樣。你的靈已經充滿著愛、喜樂、和平及神的同在。你的靈沒有不足，你只須要時刻察覺、並理解到這靈的特質。所以認識神的話語對信徒的生命是非常重要的。你是一個完全新造的人，除非你真的意識到，否則你不會改變。基督徒得勝的生命來自能否研讀神的話語，祂的話語就是生命和靈。明白你是誰、看見神的作為，你便會開始相信。

## 門訓問題

1. 讀臨後5：17. 若有人在基督裏，他們是什麼？
2. 讀臨後5：17. 舊事會變得怎麼了？
3. 讀臨後5：17. 什麼變成新的了？
4. 讀弗2：1. 重生以前，你的狀況是怎樣的？
5. 讀弗2：2. 當你還是不信時，你是怎樣生活行走的？
6. 讀弗2：3-5 神有豐盛的什麼？
7. 讀弗2：4. 神為什麼有這麼多的憐憫？
8. 讀弗2：5. 當我們仍死在罪惡過犯中時，神為我們做了什麼？
9. 讀弗2：5. 神怎樣拯救我們？
10. 讀臨前6：9-10. 你可以與這些描述拉上關係嗎？
11. 讀臨前6：11. 這裏“是”字是指過去、現在還是將來的情況？
12. 讀臨前6：11. 當你重生以後，有哪三件事會發生？
13. 讀臨前6：11. 這是過去，現在或是將來的情況？
14. 讀臨前6：17. “豈不知那與主基督聯絡的是與祂 \_\_\_\_\_”

## 相關經文

臨後5：17 若有人在基督裏，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

弗2：1. “你們死在過犯罪惡之中，他叫你們活過來”

弗2：2. “那時你們在其中行事為人隨從今世的風俗，順服空中掌權者的首領，就是現今在悖逆之子心中運行的邪靈。”

讀弗2：3-5. “我們從前也都在他們中間，放縱肉體的私欲，隨著肉體和心中所喜好的去行，本為可怒之子，和別人一樣。<sup>(4)</sup>然而神既有豐富的憐憫。因他愛我們的大愛，<sup>(5)</sup>當我們死在過犯中的時候，便叫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你們得救是本乎恩）

臨前6：9-10. “似乎不為人所知，卻是人所共知的。似乎要死卻是活著的。似乎受責罰，卻是不至喪命的。”<sup>(10)</sup>似乎憂愁，卻是常常快樂的。似乎貧窮，卻是叫許多人富足的。似乎一無所有，卻是樣樣都有的。”

臨前6：11. 哥林多人哪，我們向你們，口是張開的，心是寬宏的。

臨前6：17又說，你們務要從他們中間出來，與他們分別，不要沾不潔淨的物，我就收納你們

## 答案鑰匙

1. 讀臨後5：17. 若有人在基督裏，他們是什麼？

**新造的人。**

2. 讀臨後5：17. 舊事怎麼了？

**已經過去**

3. 讀臨後5：17. 什麼變成新的了？

**所有的東西**

4. 讀弗2：1. 重生以前，你的狀況是怎樣的？

**我死在罪惡過犯中**

5. 讀弗2：2. 當你還是不信時，你是怎樣生活行走的？

**我隨從世界的方法，聽從魔鬼、那空中掌權者，生活在叛逆的靈當中。**

6. 讀弗2：3-5 神有豐盛的什麼？

**憐憫**

7. 讀弗2：4. 神為什麼有這麼多的憐憫？

**因為他對我們的大愛**

8. 讀弗2：5. 當我們仍死在罪惡過犯中時，神為我們做了什麼？

**使我們可與基督同活。**

9. 讀弗2：5. 神怎樣拯救我們？

**以祂的恩典**

10. 讀臨前6：9-10. 你可以與這些描述拉上關係嗎？

**是**

11. 讀臨前6：11. 這裏“是”字是指過去、現在還是將來的情況？

**過去**

12. 讀臨前6：11. 當你重生以後，有哪三件事會發生？

**你被潔淨，成為聖潔，在神前稱義（使為義）**

13. 讀臨前6：11. 這是過去，現在或是將來的情況？

**現在**

14. 讀臨前6：17. “豈不知那與主基督聯絡的是與祂 \_\_\_\_\_” 。有同一個

**靈。**

## 第一階段

### 階段 第十課

## 在基督裏的身份（二）

我們在上一課討論過重生，指在靈裏，我們的心會得改變。我們用林後5：17說：“若有人在基督裏，他就是新造的。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我們便知道當人重生後，靈裏有完全的轉化。惟有透過神的話我們才知道在靈裏發生的事。從外表看不出，透過感情也察覺不到，因為這些都屬魂的領域。但在靈的部分，卻已發生了整體的轉化。

我嘗試用幾段聖經，來解釋當人接受基督進入他生命以後所發生的事情。弗4：24說，“並且穿上新人（新我）。這新人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當人重生後，他的靈會成為公義和真正的聖潔，聖經講論過兩種義。

第一種義是因我們的行為產生的。你需要維持這種義來與人相交。如果你活得不對、做的不對，你的老闆會開除你，你的配偶會跟你離婚；因此你需要有自己的義。可是神卻不根據你表面的義接納你，祂實在要將祂的義賜給你。

林後5：21說：神為了我們的緣故，使祂的兒子成為罪，以致我們因在祂（基督）裏，便可以成為神的公義。所以，有一種義是超越外表的義、是建立於神為我們所作的。我們透過相信基督，接受了神的義。我們是按著公義和神性被造，即是我們並非逐漸變成公義，因為我們已經是公義的。簡單說，我們已經與神堅固地站立在同一的位置上了。

神喜悅我們是因為耶穌基督，並無其他。我們的靈會產生變化，我們是新造的人，是公義和聖潔的創作。弗2：10說“我們原是他的工作，在基督耶穌裏造成的，為要叫我們行善，就是神所預備叫我們行的。”在靈裏，我們是完美整全的，沒有罪和缺乏的。弗1：13說：“既然信他，就受了所應許的聖靈為印記。”

有些人會這樣想：*哎，當我初信主時，我真相信我是被完全赦免和洗淨，各樣事情都很好。其後，我又犯罪，再辜負神...*。但是我要告訴你：使你陷入失敗的是你的行為、思想和感情，你的靈沒有犯罪。“靈有印記”就好像婦人將水果入瓶時把石蠟蓋頂密封，使空氣雜質不能進入一般。神加封於你，以致你重生後，接受一個新



的靈，罪不能滲透你的靈。你有新的身份是因為你與神建立了關係，要與祂團契、敬拜祂，並非靠血氣，乃是靠在靈裏的真身份。

這真是基督徒生命的極大轉化。人的身份會改變，但你與神相交並非依靠肉身所作的，不是你精神思想的，乃是基於由神為你成就的身份。這工作已經完成，不會變動（反復改變）。你靈的部分，會與神團契，要用心靈誠實敬拜祂。你要確定你這個被造聖潔公義、在基督裏的這個身份。

## 門訓題問

1. 讀臨前6：17. 使我們的靈能夠得到完全更新改變的惟一道路就是神的話語。這段經文說在我們裏有什麼發生？
2. 讀弗3：17. 基督現在住在那裏？
3. 讀弗3：17. 這事是怎樣發生的？
4. 讀約一5：12. 要得到永生，我們要擁有誰？
5. 讀歌1：26-27. 那歷世歷代被隱藏，現在向聖徒顯明的奧秘是什麼？
6. 讀弗4：23-24 什麼是被造聖潔公義的？
7. 讀林後5：21 我們擁有誰的義？
8. 讀弗1：4. 信徒在神面前是屬於那一種狀況？
9. 讀弗1：6. 我們是如何被神接納的？

## 相關經文

臨前6：17。“但與主聯合的，便是與主成為一靈。”

弗3：17。“使基督因你們的信，住在你們心裏，叫你們的愛心，有根有基，”

約一5：12。“人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生命。沒有神的兒子就沒有生命。”

歌1：26-27。“這道理就是曆世曆代所隱藏的奧秘，但如今向他的聖徒顯明了。(27) 神願意叫他們知道，這奧秘在外邦人中有何等豐盛的榮耀。就是基督在你們心裏成了有榮耀的盼望。”

讀弗4：23-24。“又要將你們的心志改換一新。(24) 並且穿上新人。這新人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

讀林後5：21。“神使那無罪的（無罪原文作不知罪），替我們成為罪。好叫我們在他裏面成為神的義。”

弗1：4。“就如神從創立世界以前，在基督裏揀選了我們，使我們在他面前成為聖潔，無有瑕疵。”

弗1：6。“使他榮耀的恩典得著稱贊。這恩典是他在愛子裏所賜給我們的。”

## 答案鑰匙

1. 讀臨前6：17. 使我們的靈能夠得到完全更新改變的惟一道路就是神的話語。這段經文說在我們裏有什麼發生？

**我們的靈已經與主聯合一起了**

2. 讀弗3：17. 基督現在住在那裏？

**在我們心裏**

3. 讀弗3：17. 這事是怎樣發生的？

**基於信**

4. 讀約一5：12. 要得到永生，我們要擁有誰？

**神的兒子耶穌基督**

5. 讀歌1：26-27. 那歷世歷代被隱藏，現在向聖徒顯明的奧秘是什麼？

**基督在我們心裏，有著榮耀的盼望**

6. 讀弗4：23-24 什麼是被造聖潔公義的？

**我們的新人（我們重生的靈）**

7. 讀林後5：21 我們擁有誰的義？

**在耶穌基督裏神的義**

8. 讀弗1：4. 信徒在神面前是屬於那一種狀況？

**聖潔無暇疵的**

9. 讀弗1：6. 我們是如何被神接納的？

**是在愛子耶穌基督裏賜給我們的**

## 第一階段

### 階段 第十一課

## 當基督徒犯罪會發生什麼？

今天要探討的主題是“當基督徒犯罪會發生什麼？”。聖經在約一1：8-9，“我們若說自己無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們心裏了。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作為基督徒，我們也會犯罪跌倒。是什麼使我們與信主前有所不同呢？就是我們因信主，現在已是新造的人。我們犯罪後會感到悲傷，我們不想犯罪，我們想過正義的生活。但犯了罪之後會怎樣呢？我們需要再次得救嗎？聖經是否是這樣教導的？如果是，我們會沒有安全感，可能比世俗的人還要差。因為最低限度，世俗的人不會被罪咎感折磨。作為信徒，罪不應該是我們的焦點，來10：2說得很清楚：透過耶穌的犧牲，信徒應該再沒有罪咎感。換句話說，罪不應是我們生活的焦點，神才是我們的焦點。

羅4：2說，“倘若亞伯拉罕是因行為稱義（宣告為義），就有可誇的。只是在神面前並無可誇。”（筆者加）。如果救恩是因為我們的功勞，靠我們所作的，我們便可以誇口。我們可以說：“瞧，主啊，我真的欣賞祢在十字架所作的，但你也紀念我所作的啊！”這樣，我們便一邊欣賞耶穌，一邊欣賞自己所作的，直到永恆嗎？不！神所設的救恩，是人不能誇口及得榮耀的。只有主耶穌基督才能誇口和得榮耀。（羅3：27）永生是真正的禮物，是白白得來的，不能以努力去賺取的。（羅6：23）

羅4：2說如果亞伯拉罕是因行為稱義，他就可以誇口，但事情並非如此。聖經說人是怎樣得救的呢？靠他自己的表現？靠他的行為？靠他所作的？亞伯拉罕怎樣被算為義，或被稱為義呢？是否乃透過他自己所做的，或者只是單單相信、用信任和信心依靠神？羅4：3：“亞伯拉罕信神，這就算為他的義。”

縱使我有時會犯罪失敗，是什麼使我站穩，不致滅亡？就是耶穌在十字架上擔當了我們所有的罪。透過相信祂（不是靠行為），我可以稱義（在神面前變為公義）。

羅4：6說，“正如大衛稱那在行為以外，蒙神算為義的人是有福的”舊約的大衛在這裏指出，終有一天神會透過新約算人為義，人們不再依靠行為稱義了。第七節：“他說，得赦免其過，遮蓋其罪的，這人是有福的。”這裏並沒有說神可能會，或是有時會，有時不會。“他說，得赦免其過，遮蓋其罪的，這人是有福的。”希臘文稱這種為強烈的否定。表示祂一定不會、永永遠遠再不會計算我們的罪。這就是新約的大好消息。希10：16說：“我要將我的律法寫在他們

心上（心裏），又要放在他們的裏面（思維上）。”構成這個協議是基於神在17節說：“我不再記念他們的罪愆，和他們的過犯。”

縱使你仍會犯罪，又沒有時間或趕不上認罪；是什麼仍使你能堅固地站立在神公義的位置上呢？是你在耶穌基督裏的信心，祂拯救世人，擔當他們一切的罪。（太：1：21）

## 門訓題問

1. 讀羅4：5. 祂使那些 \_\_\_\_\_ 的人稱義？
2. 讀羅4：2-3. 神算亞伯拉罕（當他相信時）從所未有的什麼？
3. 讀羅4：22-24. 如果我們的信心像亞伯拉罕般堅實，神會算我們為什麼？
4. 讀羅4：6. 神稱人為義是基於 A. 人的行為。B. 人的行為以外 C. 人有多好。
5. 讀希10：14 信徒要多久才能在神面前稱為完全？
6. 讀羅5：17. 義是怎樣得到的？ A. 透過賺取 B. 像接受一份禮物般 C. 靠行為
7. “禮物”一詞有什麼含義？
8. 相信耶穌為你個人的救主，你需要信靠祂能帶領你一直到哪里去？  
A. 教會 B. 天堂 C. 俄羅斯

## 相關經文

羅4：5. 惟有不作工的，只信稱罪人為義的神，他的信就算為義。

羅4：2-3. 倘若亞伯拉罕是因行為稱義，就有可誇的。只是在神面前並無可誇。（3）經上說什麼呢？說，亞伯拉罕信神，這就算為他的義。

羅4：22-24. 所以這就算為他的義。<sup>(23)</sup> 算為他義的這句話，不是單為他寫的，<sup>(24)</sup> 也是為我們將來得算為義之人寫的。就是我們這信神使我們的主耶穌從死裏復活的人。

羅4：6. 正如大衛稱那在行為以外，蒙神算為義的人是有福的。

希10：14 因為他一次獻祭，便叫那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

羅5：17. 若因一人的過犯，死就因這一人作了王，何況那些受洪恩又蒙所賜之義的，豈不更要因耶穌基督一人在生命中作王嗎？

## 答案鑰匙

1. 讀羅4：5. 祂使那些 不屬神（罪人） 的人稱義？

- 
2. 讀羅4：2-3. 神算亞伯拉罕（當他相信時）從所未有的什麼？

**義，或與神歸正**

3. 讀羅4：22-24. 如果我們的信心像亞伯拉罕般堅實，神會算我們為什麼？

**義，或與神歸正**

4. 讀羅4：6. 神稱人為義是基於

**B. 人的行為以外**

5. 讀希10：14 信徒有多久能在神面前稱為完全？

**永遠**

6. 讀羅5：17. 義是怎樣得到的？

**B. 像接受一份禮物般**

7. 禮物” 一詞有什麼含義？

**是白白送來的，接受的人不需付代價。**

8. 相信耶穌為你個人的救主，你需要信靠祂能帶領你一直到哪里去？

**B. 天堂**

## 第一階段

### 階段 第十二課

## 神話語的整全誠信

馬可福音4章是一章極好的經文，它帶出神話語的整全性：- 祂的話語是充滿大能、信實和位格的，就如這章所講的某一天內已經包含了不少於十個比喻的教導 你需要將馬可福音4章與馬太福音13章和路加福音8章一併讀以作比較，才能看得到。在眾多比喻中，有一個撒種的比喻。可4：26說，“又說，神的國，如同人把種撒在地上，”。14節說這種就是神的話。神並非要教你怎樣做農夫，而是用自然界的事來解釋屬靈的真理。27節說，“黑夜睡覺，白日起來，這種就發芽漸長，那人卻不曉得箇中原委。” 這個男人不曉得，他真的不知道這一切是怎樣發生的，我相信這一點很重要。

有些人會說：“我真的不懂你在講什麼。為什麼讀神的話語可以改變我，以致於神的生命可以在我裏面活出來？”我雖然不完全明白，但我知道是會發生的。我不明白當你將細小的種子埋在地下，怎樣可以長出有葉有莖的玉米樹，然後又能繁殖百倍。沒有人可以完全明白，但事實就是這樣成就出來的。我也要告訴你這往往是可行的。讀神的話語，讓它浸透你，讓它改變你的態度、你的經驗、你的觀念。

28節說：“地生五穀，是出於自然的。”地土的創造是要使種子孕育、發芽及釋放生命。你的心是為神的話語而被建造 - 這是千真萬確的。神的話語是為要放進你的心而創造的。你若單單將一本聖經緊緊抱著，或是把它放在茶几上，或者常常隨身攜帶它，這對你並沒有什麼功效，它不會在你生命中釋放能力的。你必須要把這些話語像種子一樣，種在你的心內。當你這樣做的時候，你的心會根據神所造的法則結出果子來，它會自動地改變你生命中各樣的事情。那一節跟著說“先發苗，後長穗，最後穗上結成飽滿的子粒。”這裏意味著從成長到成熟是要經過不同的階段和步驟的。很多人常對我說他們相信神要給他們非常好的東西。假如這是屬神的，我必定同意，但如果這些人從未有帶過一個人信主，又未做過任何事；卻祈求可以得到一個電臺或電視的事工，我可以保證他一定不會在幾個星期內得到他所求的。

你作事要按部就班，像這個比喻所說的按階段接受神。首先你要開始，“盼望”便會來到，跟著就會有信心，然後有果效。得勝也要按階段。沒有人可以從每小時零哩立即開到每小時一千哩。就算是一個神聖的願望，也不會這樣發生的，聖經指示我們神的國好像一顆種子，祂的話語要種在我們的心裏。成長有不同的階段，先發苗，後長穗，最後穗上結成飽滿的子粒。後面的一節說：“穀既熟了，就用鐮刀去割，因為收成的時候到了。”縱使有階段，始終都會有成熟結果的日子的。



有一點第35節提到的：“當那天晚上，耶穌對門徒說，我們渡到那邊去吧。”耶穌教了整天關於神話語的權能、祂的話語怎樣如種子一般將神的生命釋放 在他們的生命裏。祂最少用了十個比喻來教他們，現在要給他們一個考驗。祂告訴他們：“好吧，現在主有這樣的話－讓我們到湖的那一邊吧。”祂沒有說：“讓我們上船，渡到湖的一半時，就沉沒，”而是說：“我們渡到那邊去吧。”然後他上船並睡著了。故事說有大風浪忽然刮起，船被水灌滿。你要記得這不是一艘在甲板下有船艙座位的遊艇；耶穌只是乾著身，全不知情的。這是一艘無頂的小艇，而耶穌在渤濺水中睡著。這裏有一點很重要：- 因為耶穌知道一切在發生的事，但祂仍然選擇繼續睡下去。因此門徒很苦惱，來到祂面前說：“夫子，我們喪命，你不顧嗎？”換句話說，他們在講：“做些事，拿水桶來說明吧！划艇，做點事情吧！你沒有盡你的力來做應做的事！”

今天我們常對神做同樣的事，說：“神啊，你為什麼不做點事？”神已經做了要做的事。透過主耶穌的救贖，祂已經供應了我們一切所需的，祂創造祂的話語，然後將這種子給了我們。我們的責任就是要將種子放進我們的心裏、默想它，直致它能釋放生命。但門徒卻想弄醒耶穌說：“為什麼祢不做點事？”耶穌起來，斥責風和浪，風就止住，大大的平靜了。然後他轉身對門徒說：“你們為什麼膽怯？你們沒有信心嗎？”他沒有說，“真對不起大家！我剛才是應該做點事的。”不！因祂要教導門徒神的話語及要賜給他們神的應許；而門徒的責任是接受這話語並相信這些應許。神藉著耶穌來到世上，實現祂給我們在各樣事的供應。祂的話語以種子的形式，給予我們在每件事上成功的各種所需。我們只需要將祂話語的種子種植在我們的心裏。透過閱讀、默想和思考，使它們在我們裏面生根。當你這樣做時，你就能夠站起來，面對生命的風浪並止住它。

我相信神最好的就是讓門徒領受到耶穌當天的教導，並且說：“我們渡到那邊去吧。”他們應該會說：“根據耶穌今天所教的，這句話就是一個應許。這是宇宙的創造者說“讓我們渡到那邊去”，而非叫他們中途遇溺。如果他們明白，就會將這話語與信心調和來斥責風和浪。所以耶穌說：“你們這小信的，為何疑惑呢？”你知道嗎？我們要相信神的話並以行動回應他。

## 門訓題問

1. 讀太13：19. 如果我們不將神的話栽種在心裏，會發生什麼事？
2. 讀書1：8. 我們應該什麼時候默想神的話？
3. 讀約6：63. 根據這一節，神的話語是 \_\_\_\_\_
4. 讀太4：4. 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 \_\_\_\_\_
5. 讀弗6：17 神的話像哪一種武器？
6. 劍可以毀壞敵人嗎？
7. 讀羅8：6. 當我們將神的話放在生命裏的正確位置時，我們將有 \_\_\_\_\_

8. 讀林後3：18 我們專注在什麼，就變成什麼。因此我們應該將焦點放 在哪里？

## 相關經文

太13：19 “凡聽見天國道理不明白的，那惡者就來，把所撒在他心裏的奪了去。這就是撒在路旁的了。”

書1：8 “這律法書不可離開你的口，總要晝夜思想，好使你謹守遵行這書上所寫的一切話。如此，你的道路就可以亨通，凡事順利。”

約6：63 “叫人活著的乃是靈，肉體是無益的。我對你們所說的話，就是，就是生命。”

太4：4 “耶穌卻回答說，經上記著說，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神口裏所出的一切話。”

弗6：17 “並戴上救恩的頭盔，拿著聖靈的寶劍，就是神的道。”

羅8：6 “體貼肉體的，就是死，體貼聖靈的，乃是生命，平安。”

林後3：18 “我們眾人既然敞著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好像從鏡子裏返照，就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

## 答案鑰匙

1. 讀太13：19. 如果我們不將神的話栽種在心裏，會發生什麼？

**惡者會來 把撒在我們心裏的奪去，以致生命結不出果子**

2. 讀書 1：8. 我們應該什麼時候默想神的話？

**晝夜**

3. 讀約6：63 根據這一節，神的話語是 靈和生命

4. 讀太4：4. 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

**靠神口裏所出的一切話**

5. 讀弗 6：17神的話像那一種武器？

**寶劍**

6. 劍可以毀壞敵人嗎？

**可以**

7. 讀羅8：6. 當我們將神的話放在生命裏的正確位置時，我們將有

**生命與平安**

8. 讀林後3：18 我們專注在什麼，就變成什麼。因此我們應該將焦點放 在那裏？

**主及祂的榮耀**

## 第一階段

### 階段 第十三課

#### 神是無罪的

今天，我想分享神在我生命中作的一件十分重要的事情。

人好像都不自覺地相信每一件發生在他們身上的事都是從神而來，原因是就定義來看，神是至高全能的，人們便假設神在控制發生在我們生命中的每一件事，就算未信的人也會這樣想。那許多宣講這種教義的基督徒，他們的信念已非常的根深蒂固，我相信聖經的教導是與此相違的，所以你們學這一課相當重要。雅1：13-17說：“人被試探，不可說，我是被神試探。因為神不能被邪惡試探，他也不試探人。<sup>(14)</sup>但各人被試探，乃是被自己的私欲牽引誘惑的。<sup>(15)</sup>私欲既懷了胎，就生出罪來。罪既長成，就生出死來。<sup>(16)</sup>我親愛的弟兄們，不要看錯了。<sup>(17)</sup>各樣美善的恩賜，和各樣全備的賞賜，都是從上頭來的。從眾光之父那裏降下來的。在他並沒有改變，也沒有轉動的影兒。”

這幾節說得很清楚，神是美善的創造者。耶穌在約10：10說：“盜賊來，無非要偷竊，殺害，毀壞。我來了，是要叫羊（或作人）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如果是好的，就是出於神；如果是壞的，就是出於魔鬼。這是非常簡單的神學，卻是很關鍵的訊息。原因如雅4：7所說：“故此你們要順服神，務要抵擋魔鬼，魔鬼就必離開你們逃跑了。”這即是說，我們要順服、讓神掌管，抵擋魔鬼，魔鬼就會逃跑離開我們。“抵擋”是積極抵抗的意思。

當人相信生命裏的每一件事都是完全從神來的，例如：疾病、生意失敗、失業，兒女叛逆或離婚，他們便會落在一個被動的光景中。他們就會真的相信是神製造這些處境來懲罰或改變他們，他們以為一旦拒絕這些事，就變成抵擋神。然而，雅4：7所講的“抵擋”其實是指抵擋魔鬼。你們抵擋魔鬼，它就必逃跑離開你們；你們卻要順服神。從這裏看到，有些事的确是出於神，有些事卻出於魔鬼。這個世界上有邪惡的力量在運行。如果你不明白，你會錯誤地順服魔鬼，這就等於授權撒旦在你生命中作攻擊的工作。

我想分享羅馬書常被人誤解的一段經文。我曾去過一個喪禮，那裏的人不認識神，沒有參加教會，不懂聖經，但是他們懂得這一節。羅8：28說：“我們曉得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就是按他旨意被召的人。”一直以來，這段經文被解作無論生命發生什麼事，都是神做的，為要萬事互相效力，達到某種好結果。我所去的喪禮，其實是為了兩個因飲酒和吸毒後高速駕駛，在滑路彎角剎車時撞向電話柱死亡的一對少年男女而辦的，當時講道的人引用這段經文：“我們曉得萬事都互

相效力”，並且說神這樣做是必然有目的的。神沒有殺死這兩個少年人；另一方面，你也不能說是魔鬼做的，是那兩個少年人自己做的。我肯定魔鬼引誘他們叛逆父母及拒絕別人的教導；但最終仍是他們自己的抉擇。他們才是那飲酒吸毒，撞向電話柱的人，神沒有製造這件事發生，這純是自然的結局。

那麼“我們曉得萬事都互相效力”是什麼意思呢？首先，這裏沒有說萬事都是從神而來、互相效力的。這裏所講的互相效力是有條件的：就是“叫愛神的人”得益處。這段經文對不愛神的人是用不著的。句子既然這樣明顯，我們本應無需解釋；但人竟然將經文套用在年輕人吸毒飲酒，完全背叛神及祂的原則的例子上。所以，這裏說的萬事互相效力，是叫那些愛神的、就是按他旨意被召的人得益處。

約一3：8說：“神的兒子顯現出來，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神顯現自己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這是祂的目的，是要與愛神及按他旨意被召的人才能配合的，是指那些行在祂旨意中，被召出來抵擋魔鬼，滅絕其作為的人。那些抵擋魔鬼，為神而活的人可以說：“無論魔鬼在他們生命上作什麼，神都能使這些事變成對他們有益的事。”

我們要開始辨別，明白神不會操控我們生命中的每一件事。盜賊來要偷竊，殺害和毀壞，但耶穌來要給我們生命。我們需要選擇生命並且決意肯定神不會在我們身上犯上任何的罪。

如果神是個將癌症、殘疾、抑鬱、憂傷、悲痛放在人身上的人，祂會被指責；我更可以保證世界上沒有一個政府不會不遞捕祂、抓祂入獄或制止祂。然而我們竟然將這位比世界上任何人都更慈悲的神，看作一位到處襲擊傷害人的神。世界上所發生的事有些是出於魔鬼的攻擊、也有些是自然發生的事，不是所有的災難是神授命的。有些保險公司在保單上寫著“神所做的，譬如地震、瘟疫。不！神並非這些事的作者。

## 門訓題問

1. 讀雅1：13. 神是否驅使人被魔鬼試探？
2. 讀雅1：17. 各樣美好的恩賜是從哪里來的？
3. 讀約10：10. 誰是盜賊？
4. 讀約10：10. 牠的目的是什麼？
5. 讀約10：10 耶穌來的目的是什麼？
6. 讀雅4：7. 你順服神，抵擋魔鬼會有什麼結果？
7. 讀羅8：28. 這章有沒有說一切事都是從神而來的？
8. 讀使10：38. 疾病是否來自神？
9. 讀約一3：8 神兒子來彰顯的目的是什麼？

## 相關經文

雅1:13. 人被試探，不可說，我是被神試探。因為神不能被惡試探，他也不試探人

雅1:17. 各樣美善的恩賜，和各樣全備的賞賜，都是從上頭來的。從眾光之父那裏降下來的。在他並沒有改變，也沒有轉動的影兒。

約10:10. 盜賊來，無非要偷竊，殺害，毀壞。我來了，是要叫羊（或作人）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

雅4:7. 故此你們要順服神，務要抵擋魔鬼，魔鬼就必離開你們逃跑了。

羅8:28. 我們曉得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就是按他旨意被召的人。

使10:38. 神怎樣以聖靈和能力，膏拿撒勒人耶穌，這都是你們知道的。他周流四方行善事，醫好凡被魔鬼壓制的人。因為神與他同在。

約一3:8. 犯罪的是屬魔鬼，因為魔鬼從起初就犯罪。神的兒子顯現出來，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

## 答案鑰匙

1. 讀雅1:13. 神是否驅使人被魔鬼試探？

**不是**

2. 讀雅1:17. 各樣美好的恩賜是從哪里來的？

**眾光之父**

3. 讀約10:10. 誰是盜賊？

**魔鬼**

4. 讀約10:10. 牠的目的是什麼？

**盜賊來要偷竊，殺害和毀壞**

5. 讀約10:10 耶穌來的目的是什麼？

**給我們生命，並得的更豐盛**

6. 讀雅4:7. 你順服神，抵擋魔鬼會有什麼結果？

**牠會逃跑遠離我們**

7. 讀羅8:28. 這章有沒有說一切事都是從神而來的？

**不**

8. 讀使10:38. 疾病是否來自神？

**不**

9. 讀約一3:8 神兒子來彰顯的目的是什麼？

**毀滅魔鬼的作為**



## 第一階段

### 階段 第十四課

## 被聖靈充滿的權能生命

馬可福音16：15-16 是被譽為大使命的兩節經文。耶穌對門徒說：“你們往普天下去，傳福音給萬民聽。（萬民原文作凡受造的），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不信的必被定罪。”在使徒行傳8章，5節及12節，我們可以看到腓利在撒瑪利亞城宣講基督，行大使命。“腓利下撒瑪利亞城去，宣講基督…及至他們信了腓利所傳神的國度的福音，和耶穌基督的名，連男帶女就受了洗。”

這裏有一個問題，根據可16：15-16，撒瑪利亞城的人已成為基督徒。腓利到了撒瑪利亞城，宣講耶穌基督，透過對基督的信，他們受了洗，當中有男有女。根據大使命，我們可以說這些人已經得救，但他們又是否已接受聖靈的施洗？

聖經說約翰是用水施洗，但只有耶穌基督可以用聖靈施洗。根據經文，有人信了得救了，經過水禮，卻沒有接受聖靈的施洗。使8：14-17說：“使徒在耶路撒冷，聽見撒瑪利亞人領受了神的道，就打發彼得約翰往他們那裏去。<sup>(15)</sup>兩個人到了，就為他們禱告，要叫他們受聖靈。<sup>(16)</sup>因為聖靈還沒有降在他們一個人身上。他們只奉主耶穌的名受了洗。<sup>(17)</sup>於是使徒按手在他們頭上，他們就受了聖靈。”

從經文中知道，一個人信主，受了洗，得救了，但並不代表他已接受聖靈的施洗。儘管聖靈已臨到他們的生命中，但在約20：22，我們看到聖靈更新門徒的生命，是發生在五旬節當天，他們被聖靈施洗以致得著神的大能。聖靈使人復甦得救與聖靈施洗是有分別的。聖靈會臨到人，完全的浸沒他，使他得著大能，所以雖然一個人已得救，並不表示他已經歷過聖靈的施洗。

使19：1-2說：“亞波羅在哥林多的時候，保羅經過了上邊一帶地方，就來到以弗所。在那裏遇見幾個門徒。<sup>(2)</sup>問他們說，你們信的時候，受了聖靈沒有。他們回答說，沒有，也未曾聽見有聖靈賜下來。”保羅問他們：“你們信的時候，有沒有接受聖靈？”他們回答說：“我們未曾聽過關於聖靈賜下來的事。”保羅又問：“如果你們信的時候，沒有被聖靈施洗，你們是受什麼的施洗？”他們說：“是受施洗約翰的浸禮。”我相信保羅更完全地解釋耶穌是基督，而這些信徒就透過水禮，表明他們相信耶穌。第6-7節說：“保羅按手在他們頭上，聖



靈便降在他們身上。他們就說方言，又說預言。(7) 一共約有十二個人。”

雖然這些都是相信彌賽亞會再來的門徒，他們從未受聖靈的洗。然而，人是可以未經聖靈施洗而只藉著水禮重生，而聖靈的施洗是信主後一個分別的、獨特的經驗。

雖然我可以替人用水施洗，但我不能夠用聖靈替人施洗，因為只有耶穌才能用聖靈替人施洗。如果你從未邀請耶穌為你作聖靈的施洗，何不現在求他？路 11：13說：“你們雖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東西給兒女。何況天父，豈不更將聖靈給求他的人嗎？”你今天會否求問祂呢？

## 門訓題問

1. 讀可 16：16. 及 使 8：5，12. 那些在使 8：12 節的人是否已經成為基督徒？
2. 讀使 8：14 - 16. 這些人有沒有接受聖靈的施洗？
3. 讀使 19：1 - 5. 這些人是信徒嗎？
4. 讀使 19：6 - 7. 他們有沒有接受聖靈的施洗？
5. 讀路 11：13 這節告訴我們需要做什麼才能接受聖靈？
6. 讀林前 14：2. 人在說方言時，他們正在做什麼？
7. 讀林前 14：14. 人在說方言時，他們正在做什麼？
8. 讀林前 14：16-17. 人在說方言時，他們正在做什麼？
9. 讀使 2：4 當人在說方言時，是聖靈還是他自己在說？
10. 讀使 2：4 誰將這些話語給他們的？

## 相關經文

可 16：16. 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不信的必被定罪。

使 8：5，12. <sup>(5)</sup> 腓利下撒瑪利亞城去，宣講基督。<sup>(12)</sup> 及至他們信了腓利所傳神國的福音，和耶穌基督的名，連男帶女就受了洗。

使 8：14-16. 使徒在耶路撒冷，聽見撒瑪利亞人領受了神的道，就打發彼得約翰往他們那裏去。兩個人到了，就為他們禱告，要叫他們受聖靈。因為聖靈還沒有降在他們一個人身上。他們只奉主耶穌的名受了洗。

使 19：1-5. 亞波羅在哥林多的時候，保羅經過了上邊一帶地方，就來到以弗所。在那裏遇見幾個門徒。問他們說，你們信的時候，受了聖靈沒有。他們回答說，沒有，也未曾聽見有聖靈賜下來。保羅說，這樣，你們受的是什麼洗呢？他們說，是約翰的洗。保羅說，約翰所行的是悔改

的洗，告訴百姓，當信那在他以後要來的，就是耶穌。他們聽見這話，就奉主耶穌的名受洗。

使19：6-7.保羅按手在他們頭上，聖靈便降在他們身上。他們就說方言，又說預言。（或作又講道）。一共約有十二個人。

路11：13.你們雖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東西給兒女。何況天父，豈不更將聖靈給求他的人嗎？

林前14：2.那說方言的，原不是對人說，乃是對神說。因為沒有人聽出來。然而他在心靈裏，卻是講說各樣的奧秘。

林前14：14.我若用方言禱告，是我的靈禱告。但我的悟性沒有果效。

林前14：16-17.不然，你用靈祝謝，那在座不通方言的人，既然不明白你的話，怎能在你感謝的時候說阿們呢？

使2：4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按著聖靈所賜的口才，說起別國的話來。

## 答案鑰匙

1. 讀可16：16. 及 使8：5，12. 那些在使8：12節的人是否已經成為基督徒？

**是**

2. 讀使8：14-16. 這些人有沒有接受聖靈的施洗？

**不**

3. 讀使19：1-5. 這些人是信徒嗎？

**是**

4. 讀使19：6-7. 他們有沒有接受聖靈的施洗？

**不。注意：這裏說明此經驗是與救恩是截然不同的**

5. 讀路11：13 這節告訴我們需要做什麼才能接受聖靈？

**祈求**

6. 讀林前14：2. 人在說方言時，他們正在做什麼？

**向神說話，說出各樣的奧秘**

7. 讀林前14：14. 人在說方言時，他們正在做什麼？

**他們的靈在向神禱告**

8. 讀林前14：16-17. 人在說方言時，他們正在做什麼？

**用靈祝謝，感謝讚美主**

9. 讀使2：4 當人在說方言時，是聖靈還是他自己在說？

**他自己說話**

10. 讀使2：4 誰將這些話語給他們的？

**聖靈**

## 第一階段

### 階段 第十五課

### 如何接受聖靈

今天我們要分享怎樣接受聖靈。使10：1說：“在該撒利亞有一個人，名叫哥尼流，是義大利營的百夫長。”百夫長是一個軍階，大概是軍團裏的上尉。第二節接著說：“他是個虔誠人，他和全家都敬畏神，多多周濟百姓，常常向神禱告。”百夫長為人公義、作事正直、敬畏神，又樂善好施、幫助周濟有需要的人。聖經說他經常向神禱告，但令我們詫異的是他雖然作事正直、敬畏神，又常常禱告，卻沒有因為耶穌基督而與神建立一種個人的關係。

在3至6節說，“有一天，約在申初（約下午三時），他在異象中，明明看見神的一個使者進去，到他那裏，說：‘哥尼流’。哥尼流定睛看他，驚怕說：‘主阿，什麼事呢？’天使說：‘你的禱告，和你的周濟，達到神面前已蒙記念了。現在你當打發人往約帕去，請那稱呼彼得的西門來。他住在海邊一個硝皮匠西門的家裏。房子在海邊上。’”

這個人雖然敬畏神，作事正直、行公義，又常常向神禱告；卻有天使被差派到他那裏，叫他往西門彼得那裏，邀請彼得前來告訴他必須要做的事。正如我們在使10：43所見，彼得被神指示，告知哥尼流說：“眾先知也為他作見證，說，凡信他的人，必因他（耶穌基督）的名，得蒙赦罪。”這個人因他的為人處事得到一切的讚賞，卻沒有因耶穌基督得到一個與神的個人關係，你覺得奇怪嗎？神說：“你所作的都是很好、很偉大的事，它們在我面前都是被紀念的，但是我要告訴你我要準備做一件事：我已經差派一個天使來告訴你一個名叫彼得的人，他會告訴你所必須要做的事。”在使10：43，當彼得到了哥尼流的家時說：“凡信他的人，必因他（耶穌基督）的名，得蒙赦罪。”

現在看看這裏：“彼得還說這話的時候，聖靈降在一切聽道的人身上”（使10：44）。哥尼流一聽到相信基督的事就接受了，而且因相信基督，得蒙赦免。當這件事發生的時候，聖靈就立即降臨在他和一切在房間裏聽道的人身上。在45節說：“那些奉割禮和彼得同來的信徒，見聖靈的恩賜也澆在外人身上，就都希奇。”他們是怎樣知道的？“因聽見他們說方言，稱贊神為大。”（46節）。

在新約裏，每當聖靈降臨在人身上時，聖靈的恩賜會彰顯，以作為他們已接受聖靈充滿的確據。這些人一般會講方言或發預言。

有一天，我跪在美國德州達拉斯的一個原野上對神說：“神啊，我不懂這些說方言的人所講的聖靈充滿是怎樣一回事，但如果有一種方法可以讚美祢、尊崇祢，一種能超越英語表達的方法，我要得到它。然後當我開始敬拜神的時候，聖靈給我一種語言、一種我從未學過、向來不懂的發聲語調。聖經在使2：4說：“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按著聖靈所賜的口才，說起別國的話來。”誰在這裏說話呢？是他們（那些人）。誰賜下這些口才？是聖靈。

路11：13說：“你們雖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東西給兒女。何況天父，豈不更將聖靈給求他的人嗎？”你只須要做的就是祈求、相信你已接受、降服於神，開始敬拜主，他就會賜給你一種你從未學過的言語來敬拜讚美祂！

## 門訓題問

1. 試描述聖經用什麼名詞來形容救恩？
2. 讀使11：15. 這節是怎樣形容聖靈的浸的經驗？
3. 耶穌的門徒接受了聖靈（約20：22），但幾天後才受聖靈施洗（使2：1-4）。請研讀及比較這兩件事（約20：22及使2：1-4）。
4. 讀使1：8. 聖靈的施洗的目的是什麼？
5. 讀使2:38-39. 及林前1：7. 聖靈的施洗是否為你和我預備的？
6. 讀路11：13. 如果你還未有接受聖靈的浸，你現在應該做什麼？
7. 讀使2：4. 你會否用神賜給你的語言來祈求、接受、講述及敬拜神？

## 相關經文

約3：3 “耶穌回答說，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

加3：24 “這樣律法是我們訓蒙的師傅，引我們到基督那裏，使我們因信稱義。”

使3：19 “光來到世間，世人因自己的行為是惡的，不愛光倒愛黑暗，定他們的罪就是在此。”

可16：16 “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不信的必被定罪。”

歌2：13 “你們從前在過犯，和未受割禮的肉體中死了，神赦免了你們（或作我們）一切過犯，便叫你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

羅8：9 “如果神的靈住在你們心裏，你們就不屬肉體，乃屬聖靈了。人若沒有基督的靈，就不是屬基督的。”

太25：46 “這些人要往永刑裏去。那些義人要往永生裏去。”

使11:15 “我一開講，聖靈便降在他們身上，正像當初降在我們身上一樣。”

約20:22 “說了這話，就向他們吹一口氣，說，你們受聖靈。”

使1:8 “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

使2:38-39 “彼得說，你們各人要悔改，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叫你們的罪得赦，就必領受所賜的聖靈。(39) 因為這應許是給你們，和你們的兒女，並一切在遠方的人，就是主我們神所召來的。”

林前1:7 “以致你們在恩賜上沒有一樣不及人的。等候我們的主耶穌基督顯現。”

路11:13 “你們雖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東西給兒女。何況天父，豈不更將聖靈給求他的人嗎？”

使2:4 “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按著聖靈所賜的口才，說起別國的話來。”

## 答案鑰匙

1. 試描述聖經用什麼名詞來形容救恩？

**重生 (約3:3) ; 改變、皈依 (使3:19) ; 信而受洗 (可16:16) ; 被赦免 (歌2:13) ; 接受基督的靈 (羅8:9) ; 及 永遠的生命 (太25:46)**

2. 讀使11:15. 這節是怎樣形容聖靈的浸的經驗？

**當聖靈降臨到某人的身上**

3. 耶穌的門徒接受了聖靈 (約20:22) , 但幾天後才受聖靈施洗 (使2:1-4) 。請研讀及比較這兩件事 (約20:22 及 使2:1-4) 。

**在約20:22, 門徒接受聖靈。在使2:1-4 同一團的門徒受聖靈的洗 (即從裏到外的浸禮) 。讀使1:8**

4. 讀使1:8. 聖靈的施洗的目的是什麼？

**得著能力服侍神、作見證**

5. 讀使2:38-39. 及 林前1:7. 聖靈的施洗是否為你和我預備的？

**是, 聖靈的恩賜會不斷的賜給人, 直至耶穌基督再回來的日子**

6. 讀路11:13. 如果你還未有接受聖靈的浸, 你現在應該做什麼？

**祈求**

7. 讀使2:4. 你會否用神賜給你的語言來祈求、接受、講述及敬拜神？

**會, 我會用口講, 但聖靈會給我須要講的語言**



## 第一階段

### 階段 第十六課

### 說方言的好處

當聖靈首次來臨，向人施洗時發生了一件事，就是當場的人全都講方言。使2：4說在五旬節那一天他們都被聖靈充滿，按著聖靈所賜的口才，說出別國的语言來。整本使徒行傳都一貫地描述當人接受聖靈時，神必臨在當中，並彰顯出來

當然，說方言只是聖靈很豐富的工作之一，但說方言卻是一種重要的彰顯。林前 14：13-14 說：“所以那說方言的，就當求著能翻出來。我若用方言禱告，是我的靈禱告。但我的悟性沒有果效。”當你用方言禱告時是用你的靈在禱告。所以能用方言禱告的，就當求翻譯的能力，以致你的悟性也得到果效。

我可以分享我個人的見證。在我被聖靈充滿，開始講方言時，我的生命有重大的改變。我知道當我重生得救時，基督住在我裏面，將一切都放在我裏面。但當聖靈澆灌我時，祂會向我及其他人彰顯。曾有幾件事發生：當我第一年開始講方言時，我的思想老對我說這是瘋的，所以猶大書20節說你們要在至聖的信心上造就自己。你要從自然的思維和理解中抽脫出來，放入超自然的信心的領域中。

我有另外一種經驗，就是當我用方言禱告時，有些我多年未有想起的人突然會出現在我的記憶中，我會開始為他們禱告，然後在一兩天內，他們會聯絡我，我便發現一些神跡的事情發生了。這樣的事情發生過無數次，我終於將它們串連起來，才明白當我用方言禱告時，我是用一種超越我智慧的智慧來禱告，那能夠參透萬事的靈，擁有基督的心思，正用一些我在自然悟性裏不會做的方法來為人禱告。

有一天，當我在用方言禱告時，就如我以前所說的一樣，我需拿出信心才能用方言禱告。我的思維在鬥爭說：“你其實可以用英文來禱告，做些好事，比胡言亂語來得好。”我必須要處理這思想，將它放下，然後繼續禱告。當時，有一個我四年沒有見面的人敲門。他進來，不發一聲的坐下，然後哭了起來，將他的心事告訴我，因為他有很多的問題。我坐著、想著：“我原來是應該用英語來禱告的。”然後我又想：“我已經四年未見過他，我怎會懂得為他禱告？”終於我頓悟自己的確一直在為他禱告，神一直在預備我。我一直用一種我悟性不會用的方法來為他代禱。突然間，有一個啟示來到，我就告訴他：“我可以告訴你，你的問題是…”我為他講出他心裏想要說但又沒有說出來的話，並給了他一個解答。



你要明白這事發生在我以前往宗派教會的年代，那人不知道發生在我身上的事，我也不太清楚是什麼。這事使我們震驚，但這正是神超自然的大能在彰顯及運行的一個例子。這裏就是解釋：當你用方言禱告時，是你的靈在禱告，你的靈已經重生，有基督的心思，知道應怎樣做。這靈有從神而來的油膏（膏抹），使你能參透萬事。而你的靈是沒有限制的。如果你能按著你的靈所得的能力和啟示運行，你肉體的生命會被轉化。能使你產生這樣的轉化有一種方法，雖然這並不是唯一的方法，這就是單單用方言禱告。能認定及相信當你這樣做時，你是在至聖的信心上造就自己，因你的靈在神隱藏的智慧中禱告，以致神完全的啟示降臨。因此林前14：13說的：“說方言的應當祈求，使他能將方言翻譯出來”；這裏不是說你要停止用方言禱告，而以英文禱告來翻譯；而是指你在方言禱告時，你的悟性能同時得到果效。

如果你在教會崇拜聚會時用方言分享資訊，你必須要停下來用英語翻譯。當你自己禱告時，我一般是用方言禱告，相信神會給我啟示。有時候，我的態度會發生轉變。因為有時候，我並沒有接收到特別的話語，但突然間，我看事物會看得很清楚，有不同的觀念了。可能我要整周才能取得完全的啟示，但我相信我花時間在方言禱告上，又相信我能翻譯它，是構成整個啟示的其中一個因素。

講方言很重要，原因很多，這包括證實你已接受了聖靈。講方言是你生活的一部分，它是直接與天父的心溝通的一種方式，它能使我們越過思想裏的疑惑與恐懼，它能建造你至聖的信心及釋放神隱藏的智慧。我祈求你們各人都能一起說方言、彼此交通、釋放信心，接受說方言各種的好處。

## 門訓題問

1. 讀猶20. 在聖靈裏禱告可以得到什麼的益處？
2. 讀使2：4. 這裏有多少人被聖靈充滿？
3. 讀使2：4. 他們被充滿以後，作了什麼事？
4. 讀林前14：14. 當你用不懂得方言禱告時，你是以你的那一部分來禱告？
5. 讀林前14：2. 當人用方言禱告時，他們是在向誰講？
6. 讀林前14：2. 當人用方言禱告時，其他人明白所講的是什麼嗎？
7. 讀林前14：2. 當你用方言禱告時，你的靈在說什麼？
8. 讀林前14：4. 當你用方言禱告時，你在做什麼？
9. 讀林前14：16. 當你用方言禱告時，你正在做什麼？

## 相關經文

猶20 “親愛的弟兄阿，你們卻要在至聖的真道上造就自己，在聖靈裏禱告，”（真道上在原文是信心）

使2：4 “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按著聖靈所賜的口才，說起別國的話來。”

林前14：14 “我若用方言禱告，是我的靈禱告。但我的悟性沒有果效。”

林前14：2 “那說方言的，原不是對人說，乃是對神說。因為沒有人聽出來。然而他在心靈裏，卻是講說各樣的奧秘。”

林前14：4 “說方言的，是造就自己。作先知講道的，乃是造就教會。”

林前14：16 “不然，你用靈祝謝，那在座不通方言的人，既然不明白你的話，怎能在你感謝的時候說阿們呢？”

## 答案鑰匙

1. 讀猶20. 在聖靈裏禱告可以得到什麼的益處？

**當我在靈裏禱告，我是在建立自己**

2. 讀使2：4. 這裏有多少人被聖靈充滿？

**所有人**

3. 讀使2：4. 他們被充滿以後，作了什麼事？

**在說方言**

4. 讀林前 14：14. 當你用不懂得方言禱告時，你是以你的那一部分在禱告？

**我的靈在禱告**

5. 讀林前 14：2. 當人用方言禱告時，他們是在向誰講？

**神**

6. 讀林前 14：2. 當人用方言禱告時，其他人明白所講的是什麼嗎？

**不**

7. 讀林前 14：2. 當你用方言禱告時，你的靈在說什麼？

**各樣的奧秘，有另外的譯本說是神與你之間的親密事**

8. 讀林前 14：4. 當你用方言禱告時，你在做什麼？

**在造就、建立自己**

9. 讀林前 14：16. 當你用方言禱告時，你正在做什麼？

**向神祝謝感恩**

Discipleship Evangelism  
門徒訓練佈道  
薪火相傳



第二階段

16課

## 階段 2

# 16課 門徒訓練佈道課程目錄

第1課	自我中心——一切痛苦的根源 .....	2-1
第2課	如何默想神的話語 .....	2-4
第3課	心意更新 .....	2-7
第4課	基督教會的重要性 .....	2-10
第5課	得釋放 .....	2-15
第6課	信徒的權柄 .....	2-19
第7課	救贖中的醫治 .....	2-23
第8課	醫治的阻礙 .....	2-27
第9課	饒恕他人 .....	2-31
第10課	婚姻（上） .....	2-36
第11課	婚姻（下） .....	2-40
第12課	神的愛（上） .....	2-45
第13課	神的愛（下） .....	2-49
第14課	財務（上） .....	2-53
第15課	財務（下） .....	2-56
第16課	禱告似乎沒得到回答時怎麼辦 .....	2-59

## 階段2

### 第1課

# 自我中心——一切痛苦的根源

自我中心是我們遭遇很多事情的根源。你真的應該好好看看箴言第13章，因為要不是你親自讀聖經，你根本就不會相信它所說的。該章10節說：“爭端只因驕傲，接受勸告的卻有智慧”（英王欽定本直譯）。初看這段經文，許多人會提出反對意見，他們會說：“等一下，驕傲不是引起爭端的唯一原因吧。箴言17：14說，爭端起源於爭吵，所以，引起爭端的一定還有其他原因。這就是某某對我所做的。”還有人會說：“你不明白，我就是這種性格。”不，聖經說，爭端只因驕傲。驕傲不是主要的原因，驕傲是唯一的原因。有些人又要反對這個觀點了，他們說：“我毛病雖多，卻並不驕傲。要是我有問題的話，那就是我太自卑了，沒有人會說我驕傲的。”

我們要重新對驕傲下定義了。驕傲不僅僅是認為自己比別人都強，簡單來說，驕傲是把自己看做一切的中心。自我中心是一切驕傲的真正根源。在民數記12：2，摩西的姐姐米利暗和哥哥亞倫譏諷摩西，批評摩西娶了外邦女子，說：“難道耶和華單與摩西說話，不也與我們說話嗎？”12：3括弧裡說，摩西為人極其謙和，勝過世上的眾人。摩西非但沒有生氣，還為他們祈求和代禱。

這裡說摩西為人極其謙和，勝過世上所有的人。讓我們停下來想一想。我們不知道那時世上有多少人，但是肯定以百萬計，而摩西是所有這些人中謙和的。這節經文相當奇妙，因為民數記就是摩西寫的。大部分人認為，如果你真的謙卑或謙和，你根本不會意識到。這是對自大的真正含義的錯覺。驕傲不僅僅是認為你比別人好——驕傲是自我中心。就像棍子的一頭是自大，另一頭是自卑。自大和自卑是同一種東西的兩種看似相反的表現，但都出自同一根棍子，就是自我中心。不管你是認為自己比別人都強，還是認為自己比別人都差，你都是絕對以自我為中心。你以自我為中心看待一切事情。膽小害羞的人是非常驕傲、以自我為中心的人，考慮的只是自己。

我這裡想說的是：自我中心真的是一切驕傲的根源。讓我們回到箴言13：10，“爭端只因驕傲。”這節經文的意思是，使我們憤怒的是我們的自我中心，而不是別人的行為。是自我中心導致我們對別人的行為做出反應。你永遠無法阻止別人惹你生氣。信心並不是要控制別人，而是幫助你解決你自己的問題，處理好你裡面的東西。這與別人怎麼對待你無關。

耶穌被釘十字架的時候，對那些釘他的人說：“父啊，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做的，他們不曉得。”耶穌沒有控制那些人，而是控制自己。是自我中心讓我們憤怒。耶穌來

到這世上不是為了自己，他是那麼愛世人，所以為我們來到世上。在十字架上，耶穌想著自己的母親，囑咐門徒照顧她。耶穌在承受巨大的痛苦、不公正和臨到他的一切磨難時，還能夠饒恕人、愛人——因為他不是以自我為中心。

你自私，所以你憤怒，但是聖經說，你當看自己是死的。如果我面前有具屍體，我可以侮辱它，踢它，沖它吐口水，或者乾脆不理它。如果那真的是屍體，它是不會有反應的。你對你周遭的事物有反應，原因並不在於外面的事物，而在於你裡面的東西。你永遠不可能用強大的信心來移走所有障礙和一切的煩惱，但是，你可以對付自我。你可以來到這樣一個地步，讓耶穌成為你生命的主人，你愛耶穌、愛他的國和愛別人勝過愛你自己。你會發現，當你這樣做和對付自我的時候，你的生活裡不再有紛亂和爭端。

去運用神為你的生命所做的一切好事情的一個關鍵，是意識到他把國度給你並不是為了你的一己之私，他做這些事情並不只是為了你的一切需求得到滿足。你需要明白，只有否定你自己和捨棄自己的生命，你才真正開始發現生命的意義。當你愛神、愛他人超過愛自己時，你將開始化解你內心所有的憤怒和傷痛。

我禱告神使用我所說的這些事情，打開你的心，讓你認識到，是你的自我為中心導致你痛苦。你需要自己承擔責任而不是責怪他人，你要面對問題，在神面前謙卑自己，祈求他進入你的生命並尊他為大。這才是你得勝的方法。

## 門訓題問

1. 閱讀馬可福音9:33-34，門徒們在去迦百農的路上爭論什麼？
2. 這是否反映出我們所有人身上的自私？
3. 閱讀馬可福音9:35，根據這節經文，如果有人想為首，他必須成為什麼？
4. 詳細解釋耶穌在路加福音22:24-27裡的教導。
5. 閱讀箴言13:10，引起爭端的唯一原因是什麼？
6. 閱讀加拉太書2:20，我們應該如何活著？
7. 閱讀馬太福音7:12，自我中心的解藥是什麼？

## 相關經文

**馬可福音9:33-35:** 他們來到迦百農。耶穌在屋裡問門徒說：“你們在路上議論的是什麼？”<sup>[34]</sup>門徒不作聲，因為他們在路上彼此爭論誰為大。<sup>[35]</sup>耶穌坐下，叫十二個門徒來，說：“若有人願意做首先的，他必做眾人末後的，作眾人的用人。”

**路加福音22:24-27:** 門徒為了地位高低，起了激烈的爭論。<sup>[25]</sup>耶穌就教導他們說：“外族君王以專制手段統治百姓，那些統治者被稱為‘父母官’；<sup>[26]</sup>但你們絕對不可效法。你們的領袖，就是在你們中間，地位低、服事你們周到的人。<sup>[27]</sup>通常來說，吃飯時主人都是坐著，由僕人伺候的，而我卻好像是你們的僕人一樣。”（當代聖經）



**箴言13:10:** 爭端只因驕傲，接受勸告的卻有智慧。（英王欽定本直譯）

**加拉太書2:20:** 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是靠神兒子的信心而活，他是愛我，為我舍己。（英王欽定本直譯）

**馬太福音7:12:** 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你們也要怎樣待人，這是律法和先知的總綱。

## 答案

1. 閱讀馬可福音9:33-34，門徒們在去迦百農的路上爭論什麼？

**他們彼此爭論誰為大**

2. 這是否反映出我們所有人身上的自私？

**是的**

3. 閱讀馬可福音9:35，根據這節經文，如果有人想為首，他必須成為什麼？

**眾人的僕人**

4. 詳細解釋耶穌在路加福音 22:24-27裡的教導。

**門徒們開始爭論在神的國度裡誰為大。耶穌對他們說：“世上的君王和掌權者向百姓發號施令，而他們被稱為‘百姓的恩人’。但是在你們中間，大的，應該像渺小的；作首領的，應當像僕人。主人通常威坐於桌旁，等著僕人過來服侍。但是，這裡卻不是這樣！因為我是你們的僕人。”（新普及譯本）**

5. 閱讀箴言13:10，引起爭端的唯一原因是什麼？

**驕傲**

6. 閱讀加拉太書 2:20，我們應該如何活著？

**靠基督的信心而活（或活在基督的信心裡），不專注於自己的優缺點**

7. 閱讀馬太福音 7:12，自我中心的解藥是什麼？

**以神和他人為中心。我們願意怎樣被對待就怎樣對待別人**

## 階段2

### 第2課

# 如何默想神的話語

默想這個詞的意思是：“沉思；思考；在腦海裡構想；設想；打算”。希臘文中，這個詞意味著“在腦海裡反復思考”，也被翻譯成想像。

默想聖經有兩個原因，一是去沉思正確的知識；二是更新心意，通過禱告、讚美和默想接觸話語背後的神。

默想可以通過對一個主題的學習來實現——選擇一個主題去思考。比如：施洗。查找希臘文和希伯來文對施洗的定義，或到權威字典裡查找。找到施洗的詞源。沉思默想經文的上下文，而這會引導你去學習其他相關主題，比如赦免（使徒行傳 2:38）、悔改（使徒行傳2:38）、信（馬可福音16:16）、良心（彼得前書3:21）、求告他的名（使徒行傳22:16）等等。

你需要思考你自己心裡的問題或經文帶出來的問題。比如，施洗之前是否要達到一些要求？施洗的目的何在？施洗是在何時進行的？在哪個時間段？

默想可以通過釋經法讀經來實現。也就是說，逐節研讀聖經中的一本書。重點是沉思默想那本書足夠長的時間，以致於你非常熟悉那本書的內容（經文和章節）。

默想可以通過術語學習來實現。某些詞是什麼意思？信是什麼意思？主是什麼意思？耶穌是什麼意思？基督是什麼意思？稱義是什麼意思？

你可以默想聖經中的段落。自然段是寫作中的思考單位，通常會包括幾個句子。當作者在寫作過程中改變敘述中心時，通常會另起一段。

默想經文的時候，留意標點符號，比如問號。為什麼要問這個問題？這個問題和上下文是什麼關係？等等。

默想聖經並不只是看那些文字，而是要透過神的話語去認識神。

## 門徒問題

1. “默想”是什麼意思？
2. 默想聖經的兩個原因是什麼？

3. 什麼是主題學習？
4. 什麼是釋經法讀經？
5. 閱讀路加福音6:46，你認為“主”是什麼意思？
6. 閱讀馬太福音1:21，你認為“耶穌”是什麼意思？
7. 閱讀路加福音23:1-2，你認為“基督”是什麼意思？
8. 自然段是什麼意思？
9. 默想聖經並不只是看那些文字，而是要\_\_\_\_\_。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路加福音 6:46:** 你們為什麼稱呼我“主啊，主啊，”卻不遵我的話行呢？

**馬太福音 1:21:** 她將要生一個兒子，你要給他起名叫耶穌，因他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

**路加福音 23:1-2:** 眾人都起來，把耶穌解到彼拉多面前，<sup>[2]</sup>控告他說：“我們查出這個人煽惑我們的同胞，阻止納稅給凱撒，並且自稱是基督，是王。”（新譯本）

## 答案

1. “默想”是什麼意思？  
**沉思；思考；在腦海裡反復思量**
2. 默想聖經的兩個原因是什麼？  
**去思考正確的知識（更新我的心意）；（通過思考、沉思和默想神）去接觸話語後面的神**
3. 什麼是主題學習？  
**從聖經裡選擇一個主題來研習和思考**
4. 什麼是釋經法讀經？  
**逐節研讀聖經裡的一本書**
5. 閱讀路加福音6:46，你認為“主”是什麼意思？  
**我們聽從的人（就像老闆）**
6. 閱讀馬太福音1:21，你認為“耶穌”是什麼意思？  
**把人從罪中拯救出來的救世主**

7. 閱讀路加福音23:1-2，你認為“基督”是什麼意思？

**受膏成王的那個**

8. 自然段是什麼意思？

**寫作中的思考單位**

9. 默想聖經並不只是看那些文字，而是要\_\_\_\_\_。

**透過神的話語去認識神**

## 階段2

### 第3課

## 心意更新

今天我們講心意更新。我先讀兩段經文。第一段經文出自腓立比書4：8。這段經文說：“弟兄們，我還有未盡的話：凡是真實的、可敬的、公義的、清潔的、可愛的、有美名的，若有什麼德行，若有什麼稱讚，這些事你們都要思念。”使徒保羅清楚地告訴我們，有些事情是我們應該思考的。換句話說，我們可以選擇自己的思想。根據羅馬書7：22-23，我知道我們所有人的想法都有與神的話語相違背的時候。犯罪的律在我們裡面攻擊我們的意念，但是聖經通過腓立比書告訴我們，我們不必被動地坐在那裡讓不好的想法築巢，我們可以選擇思考什麼。聖經也告訴我們，他心裡怎樣想，他就是怎樣的人（箴言 23:7）。所以我們想什麼真的很重要。

羅馬書12：1-2說：“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聖經說我們可以通過更新我們的心意而轉變。你知道嗎？阿波羅號航太飛船發射升空的時候，工作人員每隔十分鐘就要校正航向。阿波羅號登月的路線有點像之字形。原本設計的登陸區域寬達500英里，但是實際的登陸地點只差幾英尺就超出了設定的登陸區域！即便這樣，整個登月行動是成功的。我們需要設定目標，把自己當作活祭獻上，全然委身於耶穌基督。活祭有個問題，就是有時想從祭壇上爬下來，所以，我們要在頭腦裡校正航向。我們必須從心裡說：“神啊，我要你，我要走你的道路。”

我們不僅要全然委身，基督徒得勝的生命還要求我們邁出下一步，就是借著心意的更新而改變。如果我們不想要屬世的結果，我們就不能像屬世的人一樣思考。就像我們在腓立比書4：8讀到的，我們可以選擇想什麼。凡是可愛的、公義的、有美名的，這些事你們都應當思念。舊約時代的人是這樣做的，他們把神的話語寫在門柱和衣服上，讓神的話語總是在他們眼前。神教導他們日夜講說神的話語，這樣，他們才有可能遵從話語所說的。他們也要把神的話語講給自己的孩子聽。我們想什麼很重要。我們把神的話語時刻放在眼前以獲得得勝的生命很重要。思念可愛的、公義的、有美名的反面，就是不思念神的事和聖靈的事。羅馬書8：6說：“體貼肉體的就是死”，接下來的那句經文是“體貼聖靈的，乃是生命、平安”。顧念聖靈的事就是生

命，就是平安。但是，如果我們開始想著外遇、俗事、金錢、貪欲等等，你知道我們的生命會發生什麼嗎？他心裡怎樣想，他就是怎樣的人。我們會開始按照心裡所想的去行動，我們會開始去做這些事情，而那會毀掉我們的生活。你看，信徒真正屬靈的爭戰

並不是時刻抵抗和斥責魔鬼，雖然我們有時候也需要那麼做。屬靈的爭戰事關我們的所思所想和心思的停留。

聖經在以賽亞書26：3說，專心倚靠神的，神必保護他一切平安。我們每天都有需要校正航向的時候，就像羅馬書12章所講的。我們需要這樣說：“神啊，那些想法是錯的，我需要轉向。我要更新意念，開始想那些可愛的、公義的、有美名的。”

所以，如果你有堅固的營壘要攻克，如果你受捆綁，如果你發現自己在想不該想的事，你需要立刻警醒。聖經上說，我們親近神，神就會親近我們。如果我們抵擋魔鬼，魔鬼就會離開我們逃跑。生活中很多時候，我錯過了一些事情，心情十分沮喪。那些時候，我很難拿起聖經，坐下來，讀上一段，說：“神啊，這就是你對我說的話。這就是你眼中的我。你就是我的力量。”你知道嗎？得勝其實就是這麼簡單。你只需要說：“我剛放任敵人來攻擊我，但我現在要抵擋它。我要坐下來，打開聖經，我不僅僅是讀幾頁文字而已，我要透過這些話語與神連接。我要讓我的心思停留在神裡面。主啊，這就是你對我說的話。你說我已經被寬恕，你說我已經被潔淨，你說什麼都不能把我和你的愛分離。”當你坐下想一想神為你做的各種好事情，幾分鐘內，你就會忘記其他的事情。

讓我舉個例子。有一次，我聽到一個人說：“現在，我要勸告你們在接下來的十分鐘裡，不要想粉色的大象。”你知道出現了什麼情況？在接下來的十分鐘裡，我們想的都是粉色大象。然後，這個人問道：“自由女神像是什麼顏色的？”有人說是綠色的。他接著問道：“自由女神像哪只手臂是舉起來的？”有人說是右手臂。他又問道：“自由女神手裡拿著什麼東西？”有人說是火炬。然後，他問：“你們還在想粉色大象嗎？”沒想了。你看，只是說“別想那些事了”並不能解決問題，因為你知道你一定會去想那些事。聖經確切地告訴我們，我們應該用神的思想取代那些事。當我們看到這些事情來攻擊我們以及當我們想不該想的事情時，我們要立刻想起自己新的身份。我們要立刻轉向主，與他連接起來。我們讀的不只是白紙黑字，而是字句背後的神。聖經在羅馬書8：6告訴我們，當我們這樣做的時候，我們就會看到改變，得著神賜的生命和平安，因為我們一心願念神和聖靈的事。要想著這些事，弟兄們，今天就行走在耶穌已經為你買下的自由裡。

## 門徒問題

1. 閱讀羅馬書12:1, 我們應該把我們的身體當作什麼？
2. 閱讀羅馬書12:2, 這節經文告訴我們，我們應該與\_\_\_\_\_不同。
3. 閱讀使徒行傳17:11, 我們要使自己的想法與什麼相符？
4. 閱讀羅馬書8:5-6, 以聖靈為念就是要\_\_\_\_\_。
5. 閱讀羅馬書12:1-2, 根據這兩節經文，我們需要做哪兩件事？



6. 閱讀以賽亞書26:3,我們怎樣才能保持平安？
7. 閱讀以賽亞書26:3,我們用什麼方法可以專心倚靠神？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羅馬書12:1-2:** 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sup>[2]</sup>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

**使徒行傳17:11:** 這裡的人，比帖撒羅尼迦人開明，熱切接受主的道，天天考查聖經，要知道所聽的是否與聖經相符。（新譯本）

**羅馬書8:5-6:** 隨從肉體的人，以肉體的事為念；隨從聖靈的人，以聖靈的事為念。<sup>[6]</sup>以肉體為念就是死，以聖靈為念就是生命、平安。（新譯本）

**以賽亞書26:3-4:** 堅心倚賴你的，你必保守他十分平安，因為他倚靠你。<sup>[4]</sup>你們當倚靠耶和華直到永遠，因為耶和華是永久的磐石。

## 答案

1. 閱讀羅馬書12:1,我們應該把我們的身體當作什麼？

**獻給神的禮物**

2. 閱讀羅馬書12:2,這節經文告訴我們，我們應該與\_\_\_\_\_不同。

**這個世界，或不信的人**

3. 閱讀使徒行傳17:11,我們要使自己的想法與什麼相符？

**聖經，神的話語**

4. 閱讀羅馬書8:5-6,以聖靈為念就是\_\_\_\_\_。

**生命和平安**

5. 閱讀羅馬書12:1-2,根據這兩節經文，我們需要做哪兩件事？

**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以及開始更新我們的心意**

6. 閱讀以賽亞書26:3,我們怎樣才能保持平安？

**專心倚靠神**

7. 閱讀以賽亞書26:3,我們用什麼方法可以專心倚靠神？禱告，讚美，默想神的話語，感謝等等

## 階段2

### 第4課

# 基督教會的重要性

今天我們講基督教會的重要性。我來讀希伯來書10：25，“你們不可停止聚會，好像那些停止慣了的人，倒要彼此勸勉，既知道（原文作看見）那日子臨近，就更當如此。”在我們討論基督教會的重要性時，我的問題是：“什麼是教會？”

我把這個“門徒訓練福音教程”帶到科羅拉多州斯普林斯市當地一個教會。我們培訓這個教會裡的人使用該教程，然後，我們就用這個教程在當地佈道。在與該教會同工的六個星期內，我們在當地教堂會眾之外建立了二十個聖經研習班。幾個月來，我們一直和這些聖經研習班裡的人同工。一天，牧師問了一個問題讓我很困惑。他說：“你知道，聖經裡說，主將得救的人天天加給他們。為什麼那些參加聖經研習班的人不來我們教會？”

當我們在外面佈道的時候，人們得救、成為門徒、得到牧養。但是，那個牧師的真正意思是：“那些人星期天上午為什麼不來這棟建築聚會？”那時候我對教會的認識也有所偏離，牧師說的話真的讓我很困惑，我不知如何是好。我那時想：這個“門徒訓練福音教程”真的有用嗎？我們真的在觸動人們的生命嗎？我知道我們正在觸動很多人的生命，但讓我困惑的是，為什麼那些人不來教會參加周日上午的事奉。

於是，我決定研究“教會”這個詞。這一課要講的就是我研究的結果。在羅馬書16：3、哥林多前書16：19、歌羅西書4：15、腓利門書1：2、使徒行傳5：42、使徒行傳20：20 這些經文裡，聖經主要談到早期新約教會都在某個人的家裡聚會。我知道有各種各樣的教會，有家庭教會，有會眾多或會眾少的教會，有規模很大的大教會。聖經中有一件事真的引起了我的注意，就是新約教會似乎都是在人們家裡聚會的小會眾。

勞倫·李察茲所編的《聖經字詞解釋詞典》（164頁）解釋說：“任何人對‘教會’這個詞有點不明白都是有情可原的，因為這個詞的用法太多了。它可以指某座建築物（比如，第四大道上的教堂），可以指宗派或有組織的信仰的名稱（美國歸正會，或浸信會），甚至可以指周日聚會（比如，你今天去教會了嗎）。這些用法都與

聖經不相符。”我開始思考，教會這個詞到底是什麼意思？讓我繼續引用該詞典，“因為很多人認為教會就是一個建築物或宗教活動，而不是從事敬拜的會眾，教會一詞的使用帶來誤導。”教會這個詞在希臘文中是ekklesia，意思是為了敬拜或禱告或讚美或仰望神而聚集在一起的人。讓我讀另外的內容，這裡說，“在新約裡，ekklesia可以包括

任何數量的信徒。它可以是一小群在家庭聚會的信徒（羅馬書16:5），它可以是住在大城市（使徒行傳11:22）或一個大的地理區域比如亞洲或加拉太的所有信徒。”該詞典繼續說：“典型的教會聚會是在家裡。當這樣的會眾聚集在一起時，‘各人或有聖歌，或有教訓，或有啟示，或有方言，或有翻出來的話’（哥林多前書14:26）。兩三個信徒分享，其他信徒‘慎思明辨’（哥林多前書14:29）……這樣的分享對於教會作為一個信心群體的存在非常重要。每個人都要貢獻自己屬靈的恩賜來服事他人。”

希伯來書10:25說：“我們不可放棄聚會。”教會就是聚集在一起的人，他們為了尋求耶穌、讚美主、從主那裡接受教導並且跟隨教導聚到一起。早期新約教會的主要目的是造就人，信徒為了在信心裡建立彼此而聚在一起。

早期教會是福音佈道教會。人們被分散到各地，分享他們在耶穌基督裡的信心，當他們這樣做的時候，主將得救的人——不是建築物——加給他們，也就是把悔改並相信了的人加給屬神的人。然後他們聚集在一起互相鼓勵，操練屬靈恩賜，彼此服事，並借著共同進餐的機會進行團契。當他們聚集在一起的時候，他們操練屬靈恩賜讓彼此受益。然後，他們會出去宣講神的話語，一個新的迴圈又開始了。他們相信主耶穌基督，他們自行聚會。在哪裡聚會並不重要，可以是一個建築物或某人的家。聚會的人可以很多，也可以很少，就在家裡。這些並不重要，重要的是他們以耶穌的名聚在一起，目的是操練屬靈的恩賜，互相鼓勵，為彼此受益及彼此建立而團契。

之前提到我們在當地教會使用“門徒訓練福音教程”，我發現，我們在全市二十個不同的聖經研習班裡聚會實際上就是在二十個教會裡聚會。這並不是我們今天所理解的教會，但是，我們是作為教會進行聚會的，一星期二十次，因為我們是以主耶穌的名聚在一起，是為了互相鼓勵，是為了尋求主耶穌，是為了領受神的話語，是為了練習屬靈的恩賜。

不管你去什麼樣的教會——宗派教會或無宗派教會、巨型教會或家庭教會，聖經告訴我們，你看那日子將近，罪在哪裡增多，神的恩典就更加增多了。恩典會在神的子民的這些聚會中增多。教會裡的每個信徒都是耶穌基督事工的一部分，你們可以在彼此操練屬靈的恩賜時彼此事奉，彼此勸誡，彼此鼓勵。

以這種方式與信徒一起聚會，我們都會從中得益處。哪怕只是兩三個人以耶穌基督的名聚會，我們也要定期聚會。聚會的好處在於我們可以使用屬靈的恩賜，彼此勸誡，互相鼓勵，定睛耶穌，為彼此禱告。關於教會我們有很多可講的。我們可以講長老、監督、牧師、教會管理，但這些都不是這節課的目的。這節課的目的要明白教會的目的，也要明白我們無需像孤島上的人一樣彼此隔絕，那樣我們很難生存。當我們接受救恩時，神將我們放在耶穌的肢體裡——所有信徒的集合。我們需要彼此，我們需要作為神的教會聚在一起，用神賜給我們的屬靈恩賜互相鼓勵，彼此服事。今天，我鼓勵你與神的子民聚會

## 門徒問題

1. 閱讀希伯來書10:25，我們不可以放棄什麼？
2. 閱讀使徒行傳5:42，他們每日在殿裡、在家裡，不住地 和 耶穌是基督。
3. 閱讀使徒行傳2:42，早期教會不斷做哪四件事？
4. 閱讀使徒行傳2:44-45，對錯選擇：早期教會不斷捐錢建教會停車場。
5. 閱讀哥林多前書12:28，列舉神已經放在教會裡的八種不同恩賜。
6. 閱讀哥林多前書14:26，當神的子民作為教會聚在一起時，他們可以自由地表達他們的恩賜。列舉他們在聚會時發生的五件事。
7. 閱讀使徒行傳6:1，早期新約教會每日與誰分享食物？
8. 閱讀雅各書1:27，在父神面前，那清潔沒有玷污的虔誠就是\_\_\_\_\_。
9. 閱讀提摩太前書5:9-11，寡婦若想得到早期新約教會的資助需要滿足什麼條件。
10. 閱讀哥林多前書9:14，教會除了資助寡婦、孤兒和窮人之外，還資助\_\_\_\_\_。
11. 閱讀馬太福音25:35-40，為什麼人們認為把錢放進教會奉獻箱是給予神的唯一方式？
12. 閱讀使徒行傳4:32-35和箴言 3:9-10，早期教會裡的長老和牧師怎樣處理財物？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希伯來書10:25:** 你們不可停止聚會，好像那些停止慣了的人，倒要彼此勸勉，既知道（原文作看見）那日子臨近，就更當如此。

**使徒行傳 5:42:** 他們就每日在殿裡、在家裡不住地教訓人，傳耶穌是基督。

**使徒行傳 2:42:** 都恒心遵守使徒的教訓，彼此交接、擘餅、祈禱。

**使徒行傳 2:44-45:** 信的人都在一處，凡物公用，<sup>[45]</sup>並且賣了田產、家業，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給各人。

**哥林多前書 12:28:** 神在教會所設立的：第一是使徒，第二是先知，第三是教師，其次是行異能的，再次是得恩賜醫病的，幫助人的，治理事的，說方言的。

**哥林多前書 14:26:** 弟兄們，那麼應該怎麼辦呢？你們聚集在一起的時候，各人或有詩歌，或有教訓，或有啟示，或有方言，或有翻譯出來的話，一切都應該能造就人。（新譯本）

**使徒行傳 6:1:** 那時，門徒增多，有說希臘話的猶太人向希伯來人發怨言，因為在天天的供給上忽略了他們的寡婦。

**雅各書 1:27:** 在神我們的父面前，那清潔沒有玷污的虔誠，就是看顧在患難中的孤兒寡婦，並且保守自己不沾染世俗。

**提摩太前書5:9-11:** 寡婦登記，年紀必須到達六十歲，只作過一個丈夫的妻子，<sup>[10]</sup>並且要有善行的見證：就如養育兒女，接待客旅，替聖徒洗腳，救濟困苦的人，盡力行各樣的善事

等。<sup>[11]</sup>至於年輕的寡婦，不要給她們登記，因為她們一旦情欲衝動而背棄基督的時候，就想結婚。(新譯本)

**哥林多前書 9:14:** 主也曾這樣吩咐，叫傳福音的人靠福音為生。(新譯本)

**馬太福音 25:35-40:** “因為我餓了，你們給我吃；渴了，你們給我喝；我作客旅，你們留我住；<sup>[36]</sup>我赤身露體，你們給我穿；我病了，你們看顧我；我在監裡，你們來看我。”<sup>[37]</sup>義人就回答說：“主啊，我們什麼時候見你餓了，給你吃，渴了，給你喝？<sup>[38]</sup>什麼時候見你作客旅，留你住，或是赤身露體，給你穿？<sup>[39]</sup>又什麼時候見你病了，或是在監裡，來看你呢？”<sup>[40]</sup>王要回答說：“我實在告訴你們，這些事你們既做在我這弟兄中一個小的身上，就是做在我身上了。”

**使徒行傳 4:32-35:** 那許多信的人都是一心一意的，沒有一人說他的東西有一樣是自己的，都是大家公用。<sup>[33]</sup>使徒大有能力，見證主耶穌復活，眾人也都蒙大恩。<sup>[34]</sup>內中也沒有一個缺乏的，因為人人將田產房屋都賣了，把所賣的價銀拿來，放在使徒腳前，<sup>[35]</sup>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給各人。

**箴言 3:9-10:** 你要以財物和一切初熟的土產尊榮耶和華。<sup>[10]</sup>這樣，你的倉房必充滿有餘；你的酒醪有新酒盈溢。

## 答案

1. 閱讀希伯來書10:25，我們不可以放棄什麼？

**作為信徒的聚會**

2. 閱讀使徒行傳5:42，他們每日在殿裡、在家裡，不住地 和 耶穌是基督。

**教導和傳講**

3. 閱讀使徒行傳2:42，早期教會不斷做哪四件事？

**恒心遵守使徒的教訓，彼此交接（團契）、擘餅和祈禱**

4. 閱讀使徒行傳2:44-45，對錯選擇：早期教會不斷捐錢建教會停車場。

**錯**

5. 閱讀哥林多前書12:28，列舉神已經放在教會裡的八種不同恩賜。

**使徒、先知、教師、行神跡的、有醫病恩賜的、幫助人的、治理事的、說各種方言的**

6. 閱讀哥林多前書14:26，當神的子民作為教會聚在一起時，他們可以自由地表達他們的恩賜。列舉他們在聚會時發生的五件事。

**各人或有詩歌，或有教訓，或有啟示，或有方言，或有翻譯出來的話**

7. 閱讀使徒行傳6:1，早期新約教會每日與誰分享食物？

**寡婦**

8. 閱讀雅各書 1:27，在父神面前，那清潔沒有玷污的虔誠就是\_\_\_\_\_。

**看顧在患難中的孤兒寡婦**



---

9. 閱讀提摩太前書 5:9-11，寡婦得到早期新約教會的資助需要滿足什麼條件？

**寡婦登記，年紀必須到達六十歲，只作過一個丈夫的妻子，並且要有善行的見證：就如養育兒女，接待客旅，替聖徒洗腳，救濟困苦的人，盡力行各樣的善事等。至於年輕的寡婦，不要給她們登記（新譯本）**

10. 閱讀哥林多前書9:14，教會除了資助寡婦、孤兒和窮人之外，還資助\_\_\_\_\_。

**傳福音的人**

11. 閱讀馬太福音25:35-40，為什麼人們認為把錢放進教會奉獻箱是給予神的唯一方式？

**因為他們一直被這樣教導**

12. 閱讀使徒行傳4:32-35和箴言3:9-10，早期教會裡的長老和牧師怎樣處理財物？

**給那些需要的人，通過給予尊榮主**



## 階段2

### 第5課

### 得釋放

今天我們要講一下魔鬼。耶穌在世上時，他的工作就是趕鬼、醫治病人、叫死人復活、行各樣的神跡。耶穌四分之一的事工是趕鬼。聖經在使徒行傳10：38說：“神怎樣以聖靈和能力膏拿撒勒人耶穌，這都是你們知道的。他周流四方，行善事，醫好凡被魔鬼壓制的人，因為神與他同在。”約翰一書3：8說：“神的兒子顯現出來，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我曾經對魔鬼——不管你叫它什麼，惡鬼、惡靈、不潔的靈、惡魔——有過不同的看法，以為它們只出現在拜偶像、不信唯一真神的印度或第三世界國家。我錯了。

我想跟你分享幾年前我在德克薩斯州達拉斯市一間教會的經歷。當時人們正在唱歌，突然間一個女孩倒在地上，她看上去像是癲癇發作。碰巧那裡有個人是醫生，名叫萊斯。教會裡有人的家就在離教會一個街區的地方，萊斯醫生說把女孩帶到那人家裡，以便檢查。當我們把她帶到那裡時，她就像一隻野貓！她瞳孔擴大，有個男子般粗壯的聲音從這個小小的、體重可能不超過一百磅的少女身體裡傳出來。突然間，那個聲音開始對我進行言語攻擊，說著這樣的話：“你會下地獄！”我說：“不，我不會。”我很害怕，因為我從來沒有遇到過這樣的事情。那個聲音說：“會的，你會下地獄！”我說：“不，我不會。我不會下地獄。”那個聲音似乎擁有高於我的能力或權柄，我不知道該如何是好，我不知道該怎樣對付出自女孩身體裡的那個聲音。

那個鬼說：“別念了！我受不了這樣的話！別念了！”我想，他反應好大啊！所以，我接著說：“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別念了！我受不了這樣的話！別念了！別念了！”她大叫著。我想，女孩裡面的鬼發瘋了，而我所做的就是念出神的話！所以，我把那段經文又念了一遍：“既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所以，神將他升為至高，又賜給他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於是，他又是那樣的反應：“別念了！我受不了這樣的話！”那個鬼扯著女孩的耳朵，她大叫：“別念了！我受不了這樣的話！別念了！”鬼把女孩扔在我面前，她因著耶穌的名屈膝了。我接著說：“天上、地上和地底下的一切，因著耶穌的名，都要屈膝。”

就在片刻之前，那鬼還擁有高於我的能力和權柄。我以為他會鞭打我，揍我，把我從屋子裡扔出去——我不知道。我所知道的就是聖經有力量，所以我打開聖經開始讀。聖經在以弗所書6：17說：“並且要……拿起聖靈的寶劍，就是神的道。”（新譯本）你看，有一種攻擊性的武器就像劍一樣，可以砍殺敵人，這就是聖靈的寶劍，神的話語。你還記得耶穌受試探的時候嗎？撒旦過來對他說：“如果你向我屈膝，敬拜我，

我就把這世上所有的國都給你。”耶穌說：“撒旦，退去吧！因為經上記著說：‘當拜主你的神，單要事奉他。’”（馬太福音 4:10）撒旦一而再、再而三地試探耶穌，耶穌說：“經上記著，撒旦……經上記著，”接著就引用神的話語。耶穌使用聖靈的寶劍，聖經說，撒旦就離開了耶穌。

我們戰勝敵人的唯一武器就是聖靈的寶劍，神的話語。你知道我從中學到什麼嗎？我學到的是：每當我想學習神的話語的時候，我就想像著自己肚子很餓，非要找到食物不可。或者，我可以去想我那天沒做的事情。我知道，參加門徒訓練課程的人會有各種藉口來不了，而我終於明白原因了。聖經上有一些事情神想讓我們知道，但魔鬼不想讓我們知道。所以，每當你要學習神的話語或者參加門徒訓練課程，那裡會有一些從神話語來的東西是魔鬼不想你知道的——魔鬼不想讓你認識話語後面的神。

有黑暗的國，也有神愛子的國。歌羅西書 1：13 說：“他救了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把我們遷到他愛子的國裡。”你在誰的國裡？國度是有人管轄和統治的。耶穌基督是王，你把你的生命交給他了嗎？今天，你是在跟隨耶穌，還是讓其他事情在你生命中做主？耶穌在路加福音 6：46 說：“你們為什麼稱呼我‘主啊，主啊，’卻不遵我的話行呢？”耶穌基督要在你生命裡為大，他要居首位。有一個黑暗的國度試圖把耶穌從你生命裡的尊貴寶座上趕走，因為敵人想要佔據那個重要的位置。今天，把你的心全然轉向耶穌基督吧。要意識到敵人的存在，這個敵人的名字就是撒旦，他擁有邪惡的力量，但是聖經告訴我們，我們的權柄勝過撒旦。

耶穌在馬太福音 10：8 裡說：“醫治病人，叫死人復活，叫長大麻瘋的潔淨，把鬼趕出去。你們白白地得來，也要白白地舍去。”去傳天國的福音，當你這樣做的時候，你就擁有了勝過敵人的權柄。不要再受仇敵的蠱惑而偏離神為你預備的道路。

讓耶穌成為你的主，在你生命中居首位。你永遠不會後悔的。

我的一個好朋友被嚇跑了，丟下了我。我當時想：我到底該怎麼辦呢？這個女孩有超自然的能力，她開始說她之前從未學過的德文——魔鬼的各種瘋狂表現從她身上出來。她是被鬼附身了。雖然我不知道該怎麼做，但是，我一直都相信聖經有力量。那情景很像小時候觀看恐怖的吸血鬼電影。吸血鬼逐漸逼近一個人，突然間，那個人亮出十字架，吸血鬼就“啊”地慘叫一聲。我那時對聖經的理解就是這樣。雖然我知道聖經有力量，但我不知道怎樣從聖經裡獲得那力量。是神的恩典幫助了我，因為我從來沒有經歷過這樣的事情。我打開聖經，翻到新約，碰巧翻到腓立比書。我開始念腓立比書 2：8-11 “既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所以，神將他升為至高，又賜給他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為主，使榮耀歸與父神。”

## 門徒問題

1. 閱讀以弗所書 6:12，這節經文怎樣形容我們在靈裡與惡魔勢力的衝突？

2. 閱讀馬可福音16:17，這節經文教導我們信徒有怎樣的權柄？
3. 閱讀雅各書4:7，一個人若想脫離魔鬼的掌控必須做什麼？
4. 閱讀雅各書1:14，撒旦如何欺騙我們相信邪惡的事情並以為那是值得我們要的？
5. 閱讀羅馬書6:13，若是一個人讓耶穌基督充滿自己的生活，惡鬼們會覺得渾身不自在，然後自己逃走。這節經文告訴我們該怎樣做？
6. 閱讀羅馬書13:14，惡鬼們以屬血氣的行為為食，如果我們行走在神的愛和純潔裡，它們就無以為食。我們不要給肉體\_\_\_\_\_。
7. 閱讀路加福音10:17-19，耶穌基督從未讓我們去求他趕鬼。他已經把權柄賜給了我們。這節經文說我們的能力和權柄勝過\_\_\_\_\_。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以弗所書 6:12:** 因我們並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那些執政的、掌權的、管轄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兩“爭戰”原文都作“摔跤”）。

**馬可福音16:17:** 信的人必有神跡隨著他們，就是奉我的名趕鬼，說新方言。

**雅各書4:7:** 故此你們要順服神。務要抵擋魔鬼，魔鬼就必離開你們逃跑了。

**雅各書1:14:** 但各人被試探，乃是被自己的私欲牽引誘惑的。

**羅馬書6:13:** 也不要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罪作不義的器具；倒要像從死裡復活的人，將自己獻給神，並將肢體作義的器具獻給神。

**羅馬書13:14:** 總要披戴主耶穌基督，不要為肉體安排，去放縱私欲。

**路加福音10:17-19:** 那七十個人歡歡喜喜地回來，說：“主啊！因你的名，就是鬼也服了我們。”<sup>[18]</sup>耶穌對他們說：“我曾看見撒但從天上墜落，像閃電一樣。<sup>[19]</sup>我已經給你們權柄可以踐踏蛇和蠍子，又勝過仇敵一切的能力，斷沒有什麼能害你們。”

## 答案

8. 閱讀以弗所書6:12，這節經文怎樣形容我們在靈裡與惡魔勢力的衝突？

**爭戰**

9. 閱讀馬可福音16:17，這節經文教導我們信徒有怎樣的權柄？

**奉耶穌的名趕鬼的權柄**

10. 閱讀雅各書4:7，一個人若想脫離魔鬼的掌控必須做什麼？

**順服神，抵擋魔鬼**

11. 閱讀雅各書1:14，撒旦如何欺騙我們相信邪惡的事情並以為那是值得我們要的？

**他利用我們自己的私欲（讓邪惡的事情看上去值得要）**

---

12. 閱讀羅馬書6:13，若是一個人讓耶穌基督充滿自己的生活，惡鬼們會覺得渾身不自在，然後自己逃走。這節經文告訴我們該怎樣做？

**要順服神，不要順服罪。把我們的肢體（我們身體的各個部分）獻給神作義的器具**

13. 閱讀羅馬書13:14，惡鬼們以屬血氣的行為為食，如果我們行走在神的愛和純潔裡，它們就無以為食。我們不要為肉體\_\_\_\_\_。

**安排**

14. 閱讀路加福音10:17-19，耶穌基督從未讓我們去求他趕鬼。他已經把權柄賜給了我們。這節經文說我們的能力和權柄勝過\_\_\_\_\_。

**仇敵一切的能力**

## 階段2

### 第6課

# 信徒的權柄

神已經把權柄賜給了我們信徒。為了說明這一點，我們不僅要講我們的權柄，還要講撒旦的權柄。撒旦被人誇大了，基督徒被誤導而相信，我們與之爭戰的比我們更有能力，我們幾乎不是他的對手。這完全不是聖經的教導。以弗所書6：12說：“因我們並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那些執政的、掌權的、管轄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兩‘爭戰’原文都作‘摔跤’）。”所以，撒旦是一個事實，他存在。我們面對的是撒旦執政和掌權的體系。前一節經文說，我們必須抵擋魔鬼的詭計。撒旦攻擊我們的真正唯一的力量就是欺騙，但他沒有能力勝過我們。

在創世記第3章，亞當和夏娃面對第一次誘惑的時候，撒旦並沒有以孔武有力的形象出現。比如，他沒有以猛獁或者大象的形象出現，把腳踏在亞當的頭上威脅他說：“服侍我還是服侍別人？”他佔據一條蛇，神所造之物中狡猾的。“狡猾”的意思是詭秘、欺騙、狡詐。撒旦以蛇的形象出現是因為他真的沒有能力強迫亞當和夏娃做任何事，他只能欺騙。他開始攻擊神的本質和個性，指責神說：“神並不是真的愛你們——他向你們隱瞞了一些事情。”他用欺騙手段誘惑亞當和夏娃犯罪悖逆神。亞當和夏娃才是擁有所有權柄的人，而撒旦只能採用這種方式的原因是他沒有能力來攻擊神。

要講的東西太多，我沒有時間一一講解，但我想說的一個要點就是談到信徒的權柄時，你必須意識到，撒旦完全沒有能力和權柄勝過你，他是被打敗的敵人。他攻擊你的唯一能力就是謊言和欺騙。如果你的生活正被毀掉，你可以說“撒旦在攻擊我，”但是，你是那個給他提供彈藥的人，是那個回應他的謊言和欺騙的人。如果你沒有向撒旦屈服，他就沒有途徑和能力來攻擊你。哥林多後書10：3-5說：“因為我們雖然在血氣中行事，卻不憑著血氣爭戰。我們爭戰的兵器本不是屬血氣的，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可以攻破堅固的營壘，將各樣的計謀，各樣攔阻人認識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將人所有的心意奪回，使他都順服基督。”這幾節經文是在講你作戰所用的兵器，這裡提到的每一種兵器都涉及到你的心意，用以對付思想的。除了用欺騙手段，撒旦沒有能力對你做任何事情。

我們做一個快速的小結。太初之時，神，當然是神，擁有所有的權柄，一切力量和權柄都是從神來的，因為他是力量的唯一來源，其自身就是力量。任何有力量的都從他得力。當他創造天地時，他擁有一切能力和權柄。在創世記1：26，神創造了亞當和夏娃後，說：“使他們管理……全地。”把這節經文和詩篇115：16放在一起看：“天，是



耶和華的天；地，他卻給了世人。”因為神是造物主，一切都歸他擁有。但是他把全地的管理權，或者說權柄，賜給了有肉體的人類。撒旦從來沒有權柄和能力來掌管全地，他通過誘惑人類犯罪而得到了權柄和能力。神把能力賜給了人類，當人失敗後，人把神賜的權柄和能力拱手讓給了撒旦。神從來都沒有賜給撒旦能力來壓迫人類和統治全地。

聖經的確有說撒旦是世界的神，但這不是因為神使他成為這世界的神。神從未把撒旦置於人類之上，神把控制這個世界的權柄賜給了人類，撒旦能夠壓迫、控制、製造事端的唯一原因，是人類把神賦予他們的權柄讓給了撒旦。這真的給神出了個難題，因為神是靈，他把管理全地的權柄交給了人類。只有擁有身體的人類有權柄和能力來統治全地並實踐他們對全地的影響。撒旦只能來到我們面前，設法使我們把權柄讓給他。這就是撒旦喜歡住在一個身體裡的原因。在聖經裡，惡鬼不得不附在一個身體上，因為不借助人的軀體，撒旦就做不了任何事。因為神是個靈，他把權柄給了有肉體的人類，所以，從某種意義上講，神的手被綁住了。這不是因為神沒有能力和權柄，而是因為他的誠信。他已經把權柄交給了有肉體的人類，他信守自己所說的話，所以他不能收回自己的話，說：“我想要的不是這樣。時間到了，停，重新來過。”不，神受他自己話語的約束。神一直在人類歷史上尋找順從他的人，但問題是所有的人都敗壞了，都屈服於撒旦了。那麼神該怎麼辦呢？

神終所做的就是親自來到世上，成為一個人。一旦你明白這一點，你就會知道這多了不起，因為撒旦現在麻煩大了。撒旦一直在使用人的能力，而神不能直接插手解決所有這些問題，因為人任性地、合法地把神賜的權柄讓給了撒旦。撒旦那麼做是錯的，但是，人有讓出自己的能力和權柄的自由。但是現在，神來了，他不再只是個靈，而是有著血肉之軀。這讓魔鬼處境艱難，因為神不僅在天上擁有權柄，道成肉身使他在地上也有了權柄。耶穌在約翰福音 5：26-27說：“因為父怎樣在自己有生命，就賜給他兒子也照樣在自己有生命，並且因為他是人子，就賜給他行審判的權柄。”耶穌是在指他的肉體。

耶穌來行使神賜的權柄。魔鬼試探耶穌，但耶穌從未屈服。撒旦與耶穌的每一次爭戰都失敗了。耶穌擔當了我們的罪，為我們而死，去到陰間，又從死裡復活，他在馬太福音 28：18說：“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耶穌把神賜給人、但被人濫用的權柄奪回，他是在肉體裡的神，他現在擁有天上地下一切權柄。在下一節經文裡耶穌說：所以你們要去，去做這些事情。實際上，他是在說：我現在有天上和地下一切權柄，我要與你們分享這權柄。然而，這一次，神交還信徒的權柄特別不同，這是聯合的權柄，由我們和耶穌基督共同分享，它不再像當初賜給亞當

和夏娃那樣單單賜給我們。亞當和夏娃可以放棄權柄，允許魔鬼壓迫他們，基本上不可救藥；但是今天我們是和耶穌基督共同分享這權柄。這就像一個聯合帳戶，要想兌現支票，得要雙方的簽名才行。我們信徒的權柄是和耶穌基督分享，耶穌基督的權柄和教會分享。

就算我們會失敗，神也永遠不會把這個權柄轉交給魔鬼。撒旦是徹底地無能為力。撒旦在你生命中什麼事都做不了，除非你接受他的欺騙或主動降服。你或許會在你生命中



給撒旦權柄，你或許會自己受苦，但是，神賜給人類的權柄再也不會落到撒旦手裡。現在，那權柄是我們與耶穌基督分享的，無論如何，耶穌基督永遠都是信實的。你要認識到，你才是有能力和權柄的人。撒旦是用思想攻擊你，而你的武器如此厲害，以致你可以擄獲那些想法。你要確知，魔鬼在身體上壓迫你是不對的，查查經文是怎樣講醫治的吧。約翰福音8：32說：“你們必曉得真理，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你才是擁有能力和權柄的那位，神把它賜給了你，阻擋你行使這能力和權柄的唯一之事，就是你還不能將所有的心意奪回，你還沒有運用屬靈武器來更新你的心意，你還沒有意識到你擁有什麼。發現你才是擁有能力和權柄的那位會令你歡欣鼓舞。

我禱告你會領受今天所講的，並且去默想它，而神會向你啟示，你是令撒旦發抖的人。你不應該在撒旦面前發抖，因為神把他的能力和權柄賜給了你。你要抵擋魔鬼，魔鬼就必離開你逃跑了。（雅各書4:7）

## 門徒問題

1. 閱讀創世記3:1，撒旦確實存在，但他真正的力量僅僅存在於欺騙我們的能力上。蛇（魔鬼）試圖讓夏娃懷疑什麼？
2. 閱讀創世記3:1，你認為撒旦為什麼要用欺騙手段？
3. 閱讀創世記1:26，28，誰給了人權柄？
4. 閱讀詩篇8:4-8，神怎樣創造人？
5. 閱讀哥林多後書4:4，這節經文暗示發生了什麼？
6. 閱讀馬太福音4:8-9，這兩節經文是否支持這一點？
7. 閱讀馬太福音28:18，耶穌受死並復活之後，天上地下一切權柄都是誰的了？
8. 閱讀馬太福音28:18-19，根據這兩節經文，這權柄給了誰？
9. 閱讀以弗所書1:19，神向誰顯出他浩大的能力？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創世記3:1:** 耶和華神所造的，惟有蛇比田野一切的活物更狡猾。蛇對女人說：“神豈是真說不許你們吃園中所有樹上的果子嗎？”

**創世記1:26:** 神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使他們管理海裡的魚、空中的鳥、地上的牲畜和全地，並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蟲。”

**創世記1:28:** 神就賜福給他們，又對他們說：“要生養眾多，遍滿地面，治理這地，也要管理海裡的魚、空中的鳥，和地上各樣行動的活物。”

**詩篇8:4-8:** 便說：人算什麼，你竟顧念他？世人算什麼，你竟眷顧他？<sup>[5]</sup>你叫他比天使（或作：神）微小一點，並賜他榮耀尊貴為冠冕。<sup>[6-8]</sup>你派他管理你手所造的，使萬物，就是一切的牛羊、田野的獸、空中的鳥、海裡的魚，凡經行海道的，都服在他的腳下。

**哥林多後書 4:4:** 這些不信的人被這世代的神弄瞎了他們的心眼，使他們看不見基督榮耀的福音的光；基督就是神的形象。（新譯本）

**馬太福音4:8-9:** 魔鬼又帶他上了一座 高的山，將世上的萬國與萬國的榮華都指給他看，<sup>[9]</sup> 對他說：“你若俯伏拜我，我就把這一切都賜給你。”

**馬太福音28:18-19:** 耶穌進前來，對他們說：“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sup>[19]</sup> 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或作：給他們施洗，歸於父、子、聖靈的名）。

**以弗所書1:19:** 並知道他向我們這信的人所顯的能力是何等浩大。

## 答案

1. 閱讀創世記 3:1，撒旦確實存在，但他真正的力量僅僅存在於欺騙我們的能力上。

**蛇（魔鬼）試圖讓夏娃懷疑什麼？**

**神的話語（神豈是真說？）**

2. 閱讀創世記 3:1，你認為撒旦為什麼要用欺騙手段？

**他不能強迫他們悖逆神，他只能欺騙他們放棄自己的權柄**

3. 閱讀創世記 1:26，28，誰給了人權柄？

**神**

4. 閱讀詩篇 8:4-8，神怎樣創造人？

**派人管理神手所造的**

5. 閱讀哥林多後書4:4，這節經文暗示發生了什麼？

**撒旦拿走人的權柄，成為這個世界（這個體系或世代）的神**

6. 閱讀馬太福音4:8-9，這兩節經文是否支持這一點？

**是的**

7. 閱讀馬太福音28:18，耶穌受死並復活之後，天上地下一切權柄都是誰的了？

**耶穌**

8. 閱讀馬太福音28:18-19，根據這兩節經文，這權柄給了誰？

**信徒**

9. 閱讀以弗所書1:19，神向誰顯出他浩大的能力？

**向我們信的人**

## 階段2

### 第7課

# 救贖中的醫治

耶穌已經贖回了我們的醫治。在馬可福音第2章和路加福音第5章，耶穌在擠滿人的房子裡講道，一個癱子被朋友從房頂縋了下去，耶穌奇跡般地醫治了他。在馬太福音8：14-16，這是耶穌醫治了很多人之後，經文說：“耶穌到了彼得家裡，見彼得的岳母害熱病躺著。耶穌把她的手一摸，熱就退了。她就起來服事耶穌。到了晚上，有人帶著許多被鬼附的來到耶穌跟前，他只用一句話就把鬼都趕出去，並且治好了一切有病的人。”然後17節說出這一切發生的原因：“這是要應驗先知以賽亞的話，說：他代替我們的軟弱，擔當我們的疾病。”在這個例子裡，耶穌醫治了很多人，經文特意回應和引用了以賽亞書53:3-5：“他被藐視，被人厭棄[這是關於主耶穌基督的預言]；多受痛苦，常經憂患。他被藐視，好像被人掩面不看的一樣；我們也不尊重他。他誠然擔當我們的憂患，背負我們的痛苦；我們卻以為他受責罰，被神擊打苦待了。哪知他為我們的過犯受害，為我們的罪孽壓傷。因他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因他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方括號為作者所加）

這是強有力的經文。一些人讀過會說：“等等，這講的是精神層面。”我從小去的那個教會不相信身體的醫治，他們把這樣的經文屬靈化——說我們在精神上受了創傷，當我們把生命交托給主時，他會醫治我們。但是，當我們把這種解釋和我們開頭提到的經文放一起的時候，這種解釋就再也行不通了。沒錯，耶穌會醫治你精神和其他方面的創傷，但是這些經文講的是身體的醫治。你可以看到這一點，因為馬太福音8：7說這些醫治的發生是為了應驗我們剛讀的以賽亞所說的預言，“因他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這裡說這應驗了“他代替我們的軟弱，擔當我們的疾病”。這說的是身體上的疾病、傷口、疼痛。耶穌醫治了人的身體是為了應驗聖經所說的因他受的鞭傷我們得了醫治。

聖經在彼得前書2：24繼續說：“他被掛在木頭上，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使我們既然在罪上死，就得以在義上活。因他受的鞭傷，你們便得了醫治。”這裡用的是過去時。耶穌來了，他做的其中一件事是醫治我們的身體。我並不是在削弱耶穌來到世上也赦免了我們的罪這一事實，這個事實很重要，赦免我們的罪就像門口，是通往任何其他地方的入口。但是耶穌來到世上不僅僅是為了赦免我們的罪，他來也是

為了醫治我們的身體。在新約中，救恩這個詞的希臘文是sozo，是個總稱，指很多不同的事情。如果你查詞典，它也被翻譯為“得醫治”。雅各書5：14-15說：“你們中間有病的呢，他就該請教會的長老來；他們可以奉主的名用油抹他，為他禱告。出於信心

的祈禱要救那病人。”這裡的“救”在希臘文中就是 sozo，這裡說的是病人的身體得了醫治。這個在新約中幾百次被翻譯為“罪得赦免”的詞也被翻譯為“得醫治”。

在馬太福音第10章，耶穌把門徒派遣出去醫治病人，叫死人復活，叫長大麻風的潔淨，把鬼趕出去，並且傳福音。在同一句話裡，耶穌叫他們去傳福音，也叫他們去醫治病人，叫死人復活，叫長大麻風的潔淨，把鬼趕出去。醫治和赦罪一樣，都是耶穌來為你生命所成就的事情。

你永遠不會認為神想要你犯罪來教導你、使你從罪中學習功課；同樣，神也永遠不想你活在疾病中。神不是你疾病的製造者。有時候，人們會這樣說：“嗯，這個疾病真的是神賜的祝福，因為它使我轉向神。”沒錯，在危機中人們會轉向神，但是神沒有給你疾病來教訓你。他不會那麼做，就像他不會把罪加在你身上。如果你活在罪中，你能否從中學到一些教訓？如果你過著通姦、同性戀的生活然後得了病，你能否意識到這種生活方式是錯誤的？當然能，但是神沒有導致你過那樣的生活。他沒有把罪放到你的生活裡，雖然你可以通過犯罪得到教訓。你可以用頭撞牆，然後明白不該這麼做，但你也可以明白這個道理而不必用頭撞牆。你不是學習每件事情都必須經歷痛苦。神並沒有把罪放在你的生命裡使你謙卑，教你一些功課。耶穌受死是為了赦免你的罪，也為了醫治你的疾病。他用自己的身體擔當了你的罪，因他受的鞭傷你得了醫治。

神神聖、超自然的醫治已經提供給我們每一個人，這是耶穌受死而為我們提供的救贖的一部分。如果你不接受醫治，神不會生你的氣。你也不是非要得醫治才可以愛神。你可以全心愛神而不相信醫治，並仍然會去天堂。事實上，你可能去天堂更快，因為你不知道怎樣生活在健康裡。但是你知道嗎——醫治已經提供給你了。耶穌的死提供了醫治。神想要你健康。

## 門徒問題

1. 閱讀馬太福音 8:16-17，耶穌醫治了多少人？
2. 閱讀以賽亞書 53:3-5，這幾節經文講的是什麼種類的醫治？
3. 閱讀馬太福音 8:17，我們的軟弱和疾病如何了？
4. 閱讀彼得前書 2:24，這節經文說耶穌為我們做了哪兩件事？
5. 閱讀雅各書 5:14-15，15節中“救”這個詞在希臘文裡是sozo，被翻譯成“釋放，保護，醫治，存留，完全”。聖經裡的“救恩”也是這個詞。根據這兩節經文和希臘文中救恩的定義，救恩包括了什麼？
6. 閱讀馬太福音 10:7，耶穌派遣門徒出去的時候，叫他們傳講什麼？
7. 閱讀馬太福音 10:8，耶穌叫門徒做什麼？
8. 閱讀馬可福音 16:15，耶穌讓門徒做什麼事情？

9. 閱讀馬可福音16:16，那些回應福音的人會怎樣？
10. 閱讀馬可福音16:17，信的人會有什麼標誌隨著？
11. 閱讀馬可福音16:18，信的人還有什麼標誌隨著？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馬太福音8:16-17:** 到了晚上，有人帶著許多被鬼附的來到耶穌跟前，他只用一句話就把鬼都趕出去，並且治好了一切有病的人。<sup>[17]</sup>這是要應驗先知以賽亞的話，說：他代替我們的軟弱，擔當我們的疾病。

**以賽亞書53:3-5:** 他被藐視，被人厭棄；多受痛苦，常經憂患。他被藐視，好像被人掩面不看的一樣；我們也不尊重他。<sup>[4]</sup>他誠然擔當我們的憂患，背負我們的痛苦；我們卻以為他受責罰，被神擊打苦待了。<sup>[5]</sup>哪知他為我們的過犯受害，為我們的罪孽壓傷。因他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因他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

**彼得前書2:24:** 他被掛在木頭上，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使我們既然在罪上死，就得以在義上活。因他受的鞭傷，你們便得了醫治。

**雅各書5:14-15:** 你們中間有病的了呢，他就該請教會的長老來；他們可以奉主的名用油抹他，為他禱告。<sup>[15]</sup>出於信心的祈禱要救那病人，主必叫他起來；他若犯了罪，也必蒙赦免。

**馬太福音10:7-8:** 隨走隨傳，說“天國近了！”醫治病人，叫死人復活，叫長大麻瘋的潔淨，把鬼趕出去。你們白白地得來，也要白白地舍去。

**馬可福音16:15-18:** 他又對他們說：“你們往普天下去，傳福音給萬民（萬民：原文作凡受造的）聽。”<sup>[16]</sup>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不信的，必被定罪。<sup>[17]</sup>信的人必有神跡隨著他們，就是奉我的名趕鬼；說新方言；<sup>[18]</sup>手能拿蛇；若喝了什麼毒物，也必不受害；手按病人，病人就必好了。

## 答案

1. 閱讀馬太福音 8:16-17，耶穌醫治了多少人？  
**所有到他跟前的人**
2. 閱讀以賽亞書 53:3-5，這幾節經文講的是什麼類型的醫治？  
**所有類型的醫治（包括身體）**
3. 閱讀馬太福音 8:17，我們的軟弱和疾病如何了？  
**耶穌擔當了它們**
4. 閱讀彼得前書 2:24，這節經文說耶穌為我們做了哪兩件事？  
**他的身體承受了我們的罪，他受了鞭傷使我們得醫治**



- 
5. 閱讀雅各書 5:14-15，<sup>15</sup>節中“救”這個詞在希臘文裡是SOZO，被翻譯成“釋放，保護，醫治，存留，完全”。聖經裡的“救恩”也是這個詞。根據這兩節經文和希臘文中救恩的定義，救恩包括了什麼？

**醫治**

6. 閱讀馬太福音 10:7，耶穌派遣門徒出去的時候，叫他們傳講什麼？

**天國近了**

7. 閱讀馬太福音 10:8，耶穌叫門徒做什麼？

**醫治病人，叫死人復活，把鬼趕出去**

8. 閱讀馬可福音 16:15，耶穌叫門徒去做什麼？

**到全世界去，向所有的人傳福音**

9. 閱讀馬可福音 16:16，那些回應福音的人會怎樣？

**信而受洗**

10. 閱讀馬可福音 16:17，信的人會有什麼標誌隨著？

**趕鬼，說方言**

11. 閱讀馬可福音 16:18，信的人還有什麼標誌隨著？

**手按病人，病人就必好了**



## 階段2

### 第8課

# 醫治的阻礙

上一課，我講到醫治是神的旨意這一事實，醫治是救贖的一部分。需要講的太多了，因為即使你接受這一點並且在聖經裡讀過了，這仍然會引發很多問題。比如，“如果神的旨意是要醫治我們，為什麼不是所有的人都得了醫治？”原因有很多，我在這節課所觸及的僅僅是有關醫治的表層，有很多資訊我無法在這裡展開。但是，如果醫治是神的旨意，我想指出人們未得醫治的部分原因，其中的一個原因就是無知。對於你一無所知的事情，你不可能行出來。這一點在我自己的生活裡很真實。

我所受的教導是相信神的旨意會自動實現，我沒有權柄，沒有能力，沒有發言權。因為我的無知，有很多事情發生。我十二歲的時候，父親去世；我二十一歲的時候，兩三個人在我面前死去。我禱告求他們得醫治，但是我沒有看到醫治的顯現，不是因為這不是神的旨意，而是因為我無知。無知是事情發生的一個原因，但不是藉口。就像萬有引力定律，你可以說：“我沒有意識到如果我從十樓跳下去就會摔死。”沒有意識到萬有引力並不會因此使你避免它在你身上運作。人們對於神的一些法則很無知，他們不知道他的醫治系統是怎樣運作的，所以無知正在讓很多人送命。

另一個阻礙我們接受醫治的因素是罪。我這樣說會使很多人不高興，因為他們把這理解為所有疾病都是我們犯罪的結果，這種理解不對，也不是我的意思。約翰福音第9章有一個例子，就是耶穌從殿裡出來，門徒指著一個天生瞎眼的人問耶穌，第2節說：“拉比，這人生來是瞎眼的，是誰犯了罪？是這人呢？是他父母呢？”換句話說，門徒試圖把這人的疾病直接聯繫到罪，所以才問是他自己還是他父母犯了罪使他得病。耶穌的回答是他和他父母都沒有犯罪。這不是說他和他父母從來都沒有犯過罪，而是說，他們的罪並沒有直接導致他眼瞎。說一切疾病都跟罪有關是不對的，說罪不是疾病的原因之一也不對。

約翰福音第5章記載了耶穌在畢士大的水池邊超自然地醫治了一個人。那個地方有許多人，但是只有一人得到醫治。在該章12節，當猶太人問這個人的時候，他不知道是誰醫治了他：“對你說‘拿褥子走’的是什麼人？”13-14節說：“那醫好

的人不知道是誰，因為那裡的人多，耶穌已經躲開了。後來耶穌在殿裡遇見他，對他說：‘你已經痊癒了，不要再犯罪，恐怕你遭遇的更加利害。’”耶穌在這裡說，罪會導致比癱瘓更大的禍患臨到這人。他把疾病的原因和罪聯繫起來。耶穌在約翰福音第9章也說過，那個人眼瞎並不是因為有人犯了罪。

有些事情是自然發生的，但有的時候罪會直接導致疾病和問題。就算是這樣的情況，那也不意味著是神在對我們做這些事情。比如說，有人過著同性戀的生活，這是扭曲天性的，人的身體不是被造來過那樣的生活，性病就是來自於這種生活方式。神不是這些疾病的始作俑者——這是人對抗自然的結果，因為神設置的法則不是那樣的。比如說，你在外面吃錯東西了，你的身體會出現反應，這不是神對你做的，這裡面有自然法則和自然因素。所以真相是罪可以是人們未得醫治的一個原因。

如果你知道你生活中有罪，而你正在信靠神醫治你，那你就停止那個罪，因為經由犯罪，你給了撒旦直接的通道，從而阻礙了神正在你生命裡做的事情。羅馬書 6：16 說：“豈不曉得你們獻上自己作奴僕，順從誰，就作誰的奴僕嗎？或作罪的奴僕，以至於死；或作順命的奴僕，以至成義。”這並不是說撒旦成為主人，你從而失去了救恩並要下地獄，而是說無論你是基督徒還是非基督徒，如果你生活在罪中，你就是向撒旦敞開了進入你生命的大門。約翰福音 10：10 說，盜賊來不過是要偷竊、殺害、毀壞；耶穌來是要給我們生命。所以，耶穌想要把生命和健康賜給你，而撒旦想要讓你得病。如果借著罪，你使自己屈從於撒旦，授權他進入你的生命，儘管你可以禱告和祈求神的醫治以及你想要的一切，但你的行為正在允許魔鬼進入並帶來疾病。所以，如果你活在罪中，你需要停止這些罪。

我需要補充一點，就是你可能會過度自省，說：“唉，我總是做得不夠好”，這會使你來到這樣的地步：你相信神能醫治，但你認為神不會醫治你，因為你不配。這當然也不對。我們沒有一個人從神獲得醫治是因為我們配得。從來沒有任何人夠資格為神工作，所以，你不用把上帝在你生命裡的運行與你的表現和聖潔聯繫在一起，神的運行是基於耶穌為你所做的以及你對他的信心。同時，你不能忽視自己的行為，讓自己屈從於魔鬼而不受其阻礙。如果你悔改並停止做任何導致魔鬼入侵你生活的事情，你會看到醫治更容易、更好地在你生活中運行。

還有一個有關醫治的因素人們並不過多考慮，那就是他人的消極和不信會影響你。一個典型的例子是在馬可福音第 6 章，耶穌來到自己的家鄉，人們卻不尊敬他，因為他們在耶穌還是小孩子的時候就認識他，他們認識耶穌的父母和兄弟姐妹，他們不像其他人那樣尊敬耶穌。他們攻擊他，批評他。馬可福音 6：4-6 說：“先知除了在自己的本鄉、本族、本家之外，沒有不受人尊敬的。耶穌不能在那裡行什麼神跡，只給幾個病人按手，醫好了他們。對於那些人的不信，他感到詫異。耶穌到周圍的鄉村去繼續教導人。”

（新譯本）這不是說耶穌不願意在那裡行神跡，而是不能。這是耶

穌，神的兒子，作為人來到世上，他不缺乏信心，生命裡也沒有任何罪，然而，人們的不信限制了他為他們所能做的。把這幾節經文和馬太福音 13：58 放在一起：“因為他們不信，他就不在那裡多行神跡了”（新譯本）。我們看到，耶穌自身沒有任何限制，生命裡也沒有任何罪導致撒旦進入，但是因為他周圍的人，他能做的事受到了限制。

明白這一點真的非常重要：神的旨意是在任何時候醫治任何人。如果你相信這一點，你可能會犯一個錯誤，就是跑到醫院裡試圖清空病房，讓每個病人都離開，因為你相信是神的旨意讓他們得醫治。他們得醫治的確是神的旨意，但是神不會違背他們自己

的意願。神會保護他們生病的權利，保護他們不要醫治的權力。沒有人能強迫他們得醫治——他們不能因為他人的信心而得醫治。如果他們正在為得醫治而努力，他人的信心能夠幫助他們，但是，沒有人能夠替他們做他們該做的。你可以推一輛掛空檔的汽車，但是你不能推一輛鎖住或後退的汽車。如果有人鐵了心反對醫治，你就不能勝過他。因此，如果人們不合作，你不就能清空醫院或者去到教會裡想看所有人都得醫治。關於這一點可以講很多。當耶穌醫治人們時，即使是叫死人復活，耶穌也會先走到某人面前，說：“不要哭。”他會告訴一個母親別再哭泣，然後他使她的孩子從死裡復活。某個人的信心必須在某個地方被使用。除了我們自己需要有信心，醫治還涉及到許許多多其他的事情。我在這裡只談了幾點，希望這幾點對你有幫助。但是從這節課裡你需要明白的主要一點，就是神是信實的。你得醫治是神的旨意，但是，你要學習怎樣與他合作。神不能替你做事，他必須通過你來做事。它會從你的裡面出來。

我禱告這些內容會說明你開始順服神，讓神的大能流經你，使你行走在神超自然的健康裡。

## 門徒問題

1. 閱讀馬太福音8:17，為了醫治我們，耶穌做了什麼？
2. 閱讀何西阿書4:6，一些人得不到醫治是因為：
3. A. 無知（缺乏知識） B. 他們不去教堂
4. C. 他們不夠好
5. 閱讀約翰福音9:1-3，門徒認為是什麼原因導致這個人眼瞎？他們的看法對嗎？
6. 閱讀約翰福音5:14，罪為疾病敞開大門，但並不總是如此。罪除了會給人帶來疾病，還會帶來什麼？
7. 閱讀羅馬書5:12-14，（可能的話，請參考其他譯本。）如果罪並不總是導致疾病，那麼導致疾病的還有什麼呢？
8. 閱讀使徒行傳10:38，根據這一節經文，還有什麼能導致疾病？
9. 閱讀馬太福音13:58，什麼會阻礙醫治？
10. 閱讀雅各書5:15，什麼會救病人？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馬太福音8:17:** 這是要應驗先知以賽亞的話，說：他代替我們的軟弱，擔當我們的疾病。

**何西阿書4:6:** 我的民因無知識而滅亡。你棄掉知識，我也必棄掉你，使你不再給我作祭司。你既忘了你神的律法，我也必忘記你的兒女。

**約翰福音9:1-3:** 耶穌過去的時候，看見一個人生來是瞎眼的。<sup>[2]</sup>門徒問耶穌說：“拉比，這人生來是瞎眼的，是誰犯了罪？是這人呢？是他父母呢？”<sup>[3]</sup>耶穌回答說：“也不是這人犯了罪，也不是他父母犯了罪，是要在他身上顯出神的作為來。”

**約翰福音5:14:** 後來耶穌在殿裡遇見他，對他說：“你已經痊癒了，不要再犯罪，恐怕你遭遇的更加利害。”

**羅馬書5:12-14:** 亞當與基督的比較正好像罪借著一個人入了世界，死又是從罪來的，所以死就臨到全人類，因為人人都犯了罪。<sup>[13]</sup>沒有律法以前，罪已經在世界上了；不過，沒有律法的時候，罪也不算罪。<sup>[14]</sup>可是，從亞當到摩西，死就掌權了，甚至那些不像亞當那樣犯罪的人，也在死的權下；亞當正是要來的那一位的預表。（新譯本）

**使徒行傳10:38:** 神怎樣以聖靈和能力膏拿撒勒人耶穌，這都是你們知道的。他周流四方，行善事，醫好凡被魔鬼壓制的人，因為神與他同在。

**馬太福音13:58:** 因為他們不信，他就不在那裡多行神跡了。（新譯本）

**雅各書5:15:** 出於信心的祈禱要救那病人，主必叫他起來；他若犯了罪，也必蒙赦免。

## 答案

1. 閱讀馬太福音8:17，為了醫治我們，耶穌做了什麼？

**他代替我們的軟弱，擔當我們的疾病**

2. 閱讀何西阿書4:6，一些人得不到醫治是因為：

**A. 無知（缺乏知識）**

3. 閱讀約翰福音9:1-3，門徒認為是什麼原因導致這個人眼瞎？

**罪**

這種想法對嗎？

**不對**

4. 閱讀約翰福音5:14，罪為疾病敞開大門，但並不總是如此。罪除了會給人帶來疾病，還會帶來什麼？

**很多比疾病更糟糕的事情，甚至是死亡（羅馬書 6:23）**

5. 閱讀羅馬書5:12-14，（可能的話，請參考其他譯本。）如果罪並不總是導致疾病，那麼導致疾病的還有什麼呢？

**人的失敗（創世記3章）。亞當犯了罪，給人類帶來了罪**

6. 閱讀使徒行傳10:38，根據這一節經文，還有什麼能導致疾病？

**被魔鬼壓制**

7. 閱讀馬太福音13:58，什麼會阻礙醫治？

**不信**

8. 閱讀雅各書5:15，什麼會救病人？

**出於信心的祈禱**



## 階段2

### 第9課

## 饒恕他人

馬太福音18:21-22說：“那時，彼得進前來，對耶穌說：‘主啊，我弟兄得罪我，我當饒恕他幾次呢？到七次可以嗎？’耶穌說：‘我對你說，不是到七次，乃是到七十個七次。’”我想，彼得一定認為自己對饒恕得罪他的人的次數很慷慨：“一天七次，怎麼樣？”耶穌說：“彼得，不是七次，是七十個七次。”那就是四百九十次，但是，這不是說超過四百九十次之後你就不需要饒恕了。耶穌這裡所說的你一天被得罪的次數是不可能的，他是在說，饒恕他人是個持續的事情，而且需要一直持續下去。饒恕他人應該是一個基督徒真正的態度。耶穌在路加福音23:34說：“當下耶穌說：‘父啊！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做的，他們不曉得。’兵丁就拈鬮分他的衣服。”殉道者司提反在使徒行傳7:60也說：“主啊，不要將這罪歸於他們！”並不是所有人都接納饒恕，但是，基督徒心裡的態度應該總是去饒恕。

在馬太福音18:23，耶穌接著講了一個有關饒恕的比喻：“天國好像一個王要和他僕人算帳。才算的時候，有人帶了一個欠一千萬銀子[活潑真道翻譯為一千萬美元]的來。因為他沒有什麼償還之物，主人吩咐把他和他妻子兒女，並一切所有的都賣了償還。那僕人就俯伏拜他，說：‘主啊，寬容我，將來我都要還清。’”（方括號為作者所加）現在事情是這樣的：有人欠了主人一千萬美元。他根本沒錢還帳——他自己知道還不起，他的主人也知道他還不起。在那個年代，你不能像現在的美國一樣可以申請破產，那時人們會賣了你、你妻子、你的孩子以及你擁有的一切，你就淪為奴隸。你會被關進監牢，直到所有的債務都還清。如果你永遠都還不清，你就一輩子呆在監牢裡。這個人做了他唯一知道的事情：他跪下來哀求憐憫，“主人啊，求你寬容我！求你了，我求你了。我會把一切還給你的。只求你寬容我！”注意27節發生了什麼，這節經文說主人動了慈心，把那僕人放了，並且免了他的債。

我們有還不清的債。聖經說，罪的工價就是死（羅馬書 6:23）——永遠離開了神，世上所有的金銀都不能把我們贖回。神在他的憐憫和恩典中，把獨生子耶穌基督派到世上來償付我們永遠還不起的債。神充滿憐憫和慈愛地看著我們說：“我免了你們的債。”

這個剛被赦免了一千萬美元的僕人的同伴欠了他大約二十美元的債。這個僕人就找到他的同伴說：“有人剛免了我一千萬美元的債，二十美元算什麼？我要你像我一樣獲得自由！我也免了你的債！沒問題，因為我剛被免了一千萬的債！”事情本該如此發生，但是沒有。讓我們來看28-3節實際上發生了什麼：“那僕人出來，遇見他的一個同伴欠他十兩銀子，便揪著他，掐住他的喉嚨，說：‘你把所欠的還我！’他的同伴就俯伏央求

他，說：‘寬容我吧，將來我必還清。’他不肯，竟去把他下在監裡，等他還了所欠的債。眾同伴看見他所做的事就甚憂愁，去把這事都告訴了主人。”在剛被免了一千萬美元債務之後，這個人就把欠他二十美元的同伴投進了監牢！你能想像這情形嗎？

32-34節說：“於是主人叫了他來，對他說：‘你這惡奴才！你央求我，我就把你所欠的都免了，你不應當憐恤你的同伴，像我憐恤你嗎？’主人就大怒，把他交給掌刑的，等他還清了所欠的債。”這個人因為惡待自己的同伴被送進監牢，當初得到的饒恕被收回。耶穌在35節說：“你們各人若不從心裡饒恕你的弟兄，我天父也要這樣待你們了。”我們所有的罪——其工價就是死及永遠與神分離——被饒恕後，我們卻拒絕饒恕別人，這是不是很愚蠢？我們哀求神，說：“因著耶穌基督，請饒恕我，憐憫我。”得了饒恕後，一轉身，我們就因為我們以為很大的一點小事而拒絕饒恕別人。神說這是邪惡的。

不久前我在一個教會當牧師，教會裡的一個年輕女子可以預知未來。有一天，她來到我面前說：“是聖靈在告訴我將要發生的事和讓我看到未來嗎？我知道一個人什麼時候死、一個人什麼時候會出車禍以及諸如此類的事。”我說：“你不會喜歡我的答案，但我不相信那是聖靈。我認為那是占卜的靈，這個靈在使徒行傳16章一直糾纏著使徒保羅，保羅後斥責了那個靈，命令它從那個使女身上出來，那個使女就喪失了預知未來的能力。”我告訴她我不是神，然後我說：“我希望你去耶穌那裡問他：‘主，是誰在告訴我這些事情並給我資訊，甚至在我得救之前就在這樣做？這是你的聖靈還是別的其他東西？’”之後有一天她回來對我說：“我跟主談過這件事了，我認為沒事了。”我說：“如果主說沒事就沒事了——我不是大牧者。”

那是一九八六年初，你知道一九八六年發生了什麼事情嗎？我們有個太空梭叫“挑戰者號”，運載了八個人，其中一個是女教師。我前面提到的年輕女子正在看電視，她聽到那個女教師說，“明天我要乘挑戰者號上天了。”女教師在電視裡繼續談論著這事。這時一個靈對這位年輕女士說，“她要死了，她要死了。”第二天，全世界都看到挑戰者號發射升空時爆炸，機上所有人都死了。這個年輕女子回來對我說：“當弟兄，我認為跟我說話、給我資訊的可能不是聖靈。你能為我禱告嗎？”那晚敬拜結束後，所有人都走了，我握住她的手說：“你這個不潔的占卜的靈，從她裡面出來！”但是什麼都沒發生。耶穌的門徒曾經試圖趕出一個年輕人身上的汗鬼，他們沒有成功。耶穌說：“把年輕人帶到我這裡來。”所以我就說：“主啊，我以為我知道這是怎麼回事，我把這個年輕女子帶到你這裡來，你向我們顯示這是怎麼回

事。”我的妻子正在與我們一起禱告，神給了她知識的言語，她說：“這與她的母親有關。”我就對那個女子說：“你願意饒恕你的母親嗎？”我話音未落，一個聲音尖叫著沖出她的身體：“不！她遺棄了我！”我說：“我要捆綁你，你這汗鬼。”我再一次問那女子是否願意寬恕她的母親。靠著神的憐憫和幫助，那女子饒恕並釋放了她的母親，讓她離開了。她能夠借著做決定去饒恕而鬆手，然後就得到了釋放和自由。

就像耶穌在馬太福音18章所打的比方，我是說在我們被天父赦免了巨大的債務之後，如果我們不從心裡饒恕別人，我們會被送去服刑。什麼叫服刑？服刑可以是各種各樣的



事情——惡魔的領地、壓抑、疾病、抑鬱、病痛和其他許多事情，根源就是不饒恕。我們被饒恕後卻不饒恕別人會允許撒旦在我們生命裡立足。聖經說，我們必須做決定去饒恕。在主禱文（馬太福音 6:9-11）裡，耶穌說饒恕別人，就像我們被饒恕一樣。

馬可福音11：25-26說，我們禱告的時候，如果有誰得罪了你們，就該饒恕他。這是什麼意思呢？不饒恕可以在我們心裡呆多久？就是我們來到神面前禱告之前這麼短的時間。如果我們對別人有哪怕一點不饒恕的情緒，我們就應該釋放他們，說：“神啊，今天我要鬆手讓他們離開，我饒恕他們。我下定了決心，因為你免了我那麼一大筆債。”

（主，我為每一位正在讀這課、心裡還有不饒恕的人禱告，他們就在這一刻做決定讓那個人走，饒恕那人，不管他們是活著還是去世了。我禱告，今天他們就會放手讓事情過去，他們會讓你的大能和恩典來治癒那些傷痛。主我感謝你，奉耶穌的名，阿門。）

## 門徒問題

1. 閱讀馬太福音18:21，彼得說要饒恕多少次？
2. 閱讀馬太福音18:22，耶穌說我們要饒恕多少次？
3. 閱讀馬太福音18:23-24，僕人欠了主人多少錢？
4. 閱讀馬太福音18:25，既然這個僕人不能申請破產，那會發生什麼事情呢？
5. 閱讀馬太福音18:26，僕人請求什麼？僕人能還清自己的債麼？
6. 閱讀馬太福音18:27，主人對僕人是什麼態度？神對我們和我們的債（罪）是什麼態度？
7. 閱讀馬太福音18:28，被免了債的僕人的同伴欠了他多少錢？
8. 閱讀馬太福音18:28，這個僕人對他的同伴是什麼態度？
9. 閱讀馬太福音18:29-30，這個僕人對他的同伴做了什麼？
10. 閱讀馬太福音18:31-33，主人把那個不饒恕同伴的人稱為什麼？
11. 閱讀馬太福音18:33，主人告訴他的僕人應該怎樣做？
12. 閱讀馬太福音18:34，主人發現所發生的事情後，情緒受到什麼影響？
13. 閱讀馬太福音18:34，不饒恕同伴的僕人的行為（決定）是否取消了他原本已經得到的饒恕？
14. 閱讀馬太福音18:35，這個比喻的含義是什麼？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馬太福音18:21-27:**那時，彼得進前來，對耶穌說：“主啊，我弟兄得罪我，我當饒恕他幾次呢？到七次可以嗎？”<sup>[22]</sup>耶穌說：“我對你說，不是到七次，乃是到七十個七次。”<sup>[23]</sup>天

國好像一個王要和他僕人算帳。<sup>[24]</sup>才算的時候，有人帶了一個欠一千萬銀子的來。<sup>[25]</sup>因為他沒有什麼償還之物，主人吩咐把他和他妻子兒女，並一切所有的都賣了償還。<sup>[26]</sup>那僕人就俯伏拜他，說：“主啊，寬容我，將來我都要還清。”<sup>[27]</sup>那僕人的主人就動了慈心，把他釋放了，並且免了他的債。

**馬太福音18:28-35:** 那僕人出來，遇見他的一個同伴欠他十兩銀子，便揪著他，掐住他的喉嚨，說：“你把所欠的還我！”<sup>[29]</sup>他的同伴就俯伏央求他，說：“寬容我吧，將來我必還清。”<sup>[30]</sup>他不肯，竟去把他下在監裡，等他還了所欠的債。<sup>[31]</sup>眾同伴看見他所做的事就甚憂愁，去把這事都告訴了主人。<sup>[32]</sup>於是主人叫了他來，對他說：“你這惡奴才！你央求我，我就把你所欠的都免了，<sup>[33]</sup>你不應當憐恤你的同伴，像我憐恤你嗎？”<sup>[34]</sup>主人就大怒，把他交給掌刑的，等他還清了所欠的債。<sup>[35]</sup>你們各人若不從心裡饒恕你的弟兄，我天父也要這樣待你們了。

## 答案

1. 閱讀馬太福音18:21，彼得說要饒恕多少次？

**七次**

2. 閱讀馬太福音18:22，耶穌說我們要饒恕多少次？

**四百九十次（或永無止境，不斷地）**

3. 閱讀馬太福音18:23-24，僕人欠了主人多少錢？

**一千萬銀子或者一千萬美元（一個他可能永遠還不清的數目）**

4. 閱讀馬太福音18:25，既然這個僕人不能申請破產，那會發生什麼事情呢？

**他本人，他的妻子、孩子和他擁有的一切，都要被拿到奴隸市場上拍賣以還債**

5. 閱讀馬太福音18:26，僕人請求什麼？

**請求主人寬容他，將來他都要還清**

6. 僕人能還清自己的債麼？

**不太可能**

7. 閱讀馬太福音18:27，主人對僕人是什麼態度？

**慈愛、饒恕**

8. 神對我們和我們的債（罪）是什麼態度？

**慈愛、饒恕**

9. 閱讀馬太福音18:28，被免了債的僕人的同伴欠了他多少錢？

**十兩銀子（一天的工錢）**

10. 閱讀馬太福音18:28，這個僕人對他的同伴是什麼態度？

**不寬容、暴力、不饒恕**

---

11. 閱讀馬太福音18:29-30，這個僕人對他的同伴做了什麼？

**下在監裡，等他把所欠的還清**

12. 閱讀馬太福音18:31-33，主人把那個不饒恕同伴的人稱為什麼？

**惡奴才**

13. 閱讀馬太福音18:33，主人告訴他的僕人應該怎樣做？

**應該憐憫他的同伴，好像主人憐憫他一樣。應該放過和饒恕自己的同伴**

14. 閱讀馬太福音18:34，主人發現所發生的事情後，情緒受到什麼影響？

**主人大怒**

15. 閱讀馬太福音18:34，不饒恕同伴的僕人的行為（決定）是否取消了他原本已經得到的饒恕？

**是的**

16. 閱讀馬太福音18:35，這個比喻的重點是什麼？

**你們各人若不從心裡饒恕你的弟兄，我天父也要這樣對待你們**

## 階段 2

# 第 10 課

## 婚姻（上）

今天我們講婚姻。首先，我想給你一些統計數字：75%的家庭需要各種不同的婚姻諮詢。每兩個婚姻中會有一個以離婚結束。50%的婚姻中，其中一方會在婚後五年內有不忠行為。甚至在基督徒中，人們說高達30%的事工者與他們教會裡的其他人有不正當關係。如果這些資料接近真實，在我看來這清楚地表明我們還不理解聖經裡的原則。我們要看一看婚姻這個話題，看看神對於婚姻所說的一些事情——你怎樣才能鞏固你的婚姻關係。

婚姻是神的主意，他設計了婚姻。創世記2：18說：“耶和華神說：‘那人獨居不好，我要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創世記1：31也說：“神看著一切所造的都很好。有晚上，有早晨，是第六日。”你得記住，這是完美的創造。神來與人交流，他與人有美好的關係。每天，神都在夜晚的涼風中來與亞當交流。有時候，我們認為，如果我們與神有完美的關係，我們就真的不缺什麼了，但這是不對的。在創世記1：31，神看他所造的一切說：“一切所造的都很好。”神第一次說“不好”是在創世記2：18：“那人獨居不好。”所以，婚姻是神的主意，用以滿足人的需要，說明他解決他在生活中可能經歷的孤獨問題。如果我們跟從說明手冊，把神想要的放進婚姻，婚姻會給我們帶來幸福而不是痛苦。

創世記2：24是聖經第一次直接地談論婚姻，這節說：“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婚姻是離開所有其他的關係，把你生活的焦點放在另一個人身上，這是神所設計的婚姻方式。這就像三位一體的關係。在婚姻關係中，當神把亞當和夏娃結合在一起，那並不僅僅是亞當和神的關係或夏娃和神的關係，現在亞當和夏娃合而為一，作為一體與神建立關係。聖經在彼得前書3：7說：“照樣，你們作丈夫的，也要合情合理的與妻子同住。要體諒她比你軟弱，要尊敬她，因為她是和你一同承受生命的恩典的。這樣，就使你們的禱告不受攔阻”（新譯本）。創世記5：1-2真的是了不起的信息，這段經文說：“亞當的後代記在下麵。當神造人的日子，是照著自己的樣式造的，並且造男造女。在他們被造的日子，神賜福給他們，稱他們為‘亞當’”（英王欽定本直譯）。請注意，亞當給他妻子起名夏娃，但是，神把亞當和夏娃作為一體，稱他們為“亞當”。所以，在婚姻關係裡，不再是神

與我的關係或者神與那個女人的關係，而是我和我妻子合而為一，被呼召一起承受生命之恩典，生活在合一與團結中。

我們剛讀過的創世記2：24說，人要離開父母，和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連合”的意思是粘著或依附，成為一體、有意成為一體。今天，如果你的婚姻有問題，讓我來問你幾個問題：你正在做的事情、你對待配偶的方式和你對配偶所說的話使你們的關係作為一體更緊密，還是在導致破裂和分離？聖經對婚姻的命令是連合、粘附在一起。所以，你所做的是在建立你們的關係還是在拆毀它？你需要看一看這些事情。

人們認為愛就是一種感覺：“我曾經愛你，但我現在沒有那種感覺了，我不再愛你了。”假設你來自一個不健全的家庭，你要到牧師或者法官面前舉行婚禮，你把自己的生命委身於那個人，你真的希望你倆白頭到老。但是，因為你不健全的家庭，你從來沒有見過愛，從來沒有在家裡看到有誰表達過愛，從來沒有見過你的父母表露任何愛的溫情。你配偶可能來自一個表達很多愛的家庭，但是，你不知道怎樣表達愛。雖然你想要愛這個你承諾一生的人，因為你自己那麼不正常，之前從未見過愛的表達，所以你很可能會失敗。很大的可能是在幾年內，你就會去求助於諮詢，說：“我們就是合不來。我不愛她（他）了。”今天我有好消息要給你：如果你婚姻出現了問題，有解決的辦法。

當你新買的冰箱出現問題時，你知道去看使用手冊。使用手冊會告訴你哪裡出了問題，或者你可以送到維修人員那裡。你的婚姻也有使用手冊，可以解決問題。這個使用手冊叫作“神的話語”，聖經在提多書2：4告訴我們，愛是可以被教導、可以學習的。如果你來自一個不健全的家庭，真的不知道如何愛你的配偶，你的婚姻正在破碎——這裡有好消息給你。約翰一書5：3說：“我們遵守神的誡命，這就是愛他了，並且他的誡命不是難守的。”通過聽從耶穌基督的吩咐——他告訴我們如何去愛，如何去表達善意和慷慨，如何在你的婚姻裡為另一人的益處著想——神可以把你的處境翻轉過來。

這課只是對婚姻這個主題的介紹而已。神祝福你繼續下麵的學習。我相信當你深入研究這個主題時，神會給你更多智慧和知識。

## 門徒問題

1. 閱讀以弗所書5:31-32，以弗所書5:31引自創世記2:24。通過讀以弗所書5:32，你認為在這段經文裡神實際上在說什麼？
2. 閱讀雅各書4:4-5，這些經文在教導什麼？
3. 閱讀彼得前書3:7，為什麼你應該與你妻子或丈夫生活在團結一致和愛中？
4. 閱讀約翰福音15:5，沒有耶穌基督做你生命的主，你的婚姻會成功麼？
5. 閱讀提多書2:4，愛不只是感覺。根據這節經文，愛可以被\_\_\_\_\_。
6. 閱讀約翰一書5:3，當我們遵守神的命令時，我們就是行走在\_\_\_\_\_裡。
7. 閱讀馬太福音7:12，如果我們的婚姻出現問題，是因為有人沒有行走在\_\_\_\_\_裡。



8. 閱讀哥林多前書13:4，愛是：
- A. 情緒的
  - B. 一種溫暖的感覺
  - C. 恩慈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以弗所書5:31-32:** 為這個緣故，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sup>[32]</sup>這是極大的奧秘，但我是指著基督和教會說的。

**雅各書4:4-5:** 淫亂的人哪，你們不知道與世俗為友，就是與神為敵嗎？所以與世俗為友的，就成了神的仇敵。<sup>[5]</sup>聖經說：“神愛他那安置在我們裡面的靈，愛到嫉妒的地步”，你們想這話是徒然的嗎？（新譯本）

**彼得前書3:7:** 照樣，你們作丈夫的，也要合情合理的與妻子同住。要體諒她比你軟弱，要尊敬她，因為她是和你一同承受生命的恩典的。這樣，就使你們的禱告不受攔阻。（新譯本）

**約翰福音15:5:** 我是葡萄樹，你們是枝子。住在我裡面的，我也住在他裡面，他就結出很多果子；因為離開了我，你們就不能作什麼。（新譯本）

**提多書2:4:** 好指教少年婦人，愛丈夫，愛兒女。

**約翰一書5:3:** 我們遵守神的誡命，這就是愛他了，並且他的誡命不是難守的。

**馬太福音7:12:** 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你們也要怎樣待人，這是律法和先知的總綱。（新譯本）

**哥林多前書13:4:** 愛是恒久忍耐，又有恩慈；愛是不嫉妒，愛是不自誇，不張狂。

## 答案

1. 閱讀以弗所書5:31-32，以弗所書5:31引自創世記2:24。通過讀以弗所書5:32，你認為在這段經文裡神實際上在說什麼？

**基督和教會之間的關係（比作婚姻）**

2. 閱讀雅各書4:4-5，這些經文在教導什麼？

**神嫉妒我們並想要我們轉向祂**

3. 閱讀彼得前書3:7，為什麼你應該與你妻子或丈夫生活在團結一致和愛中？

**使你們的禱告不受阻礙**

4. 閱讀約翰福音15:5，沒有耶穌基督做你生命的主，你的婚姻會成功麼？

**不會**

5. 閱讀提多書2:4，愛不只是情感。根據這節經文，愛可以被\_\_\_\_\_。

**指教**



---

6. 閱讀約翰一書5:3，當我們遵守神的命令時，我們就是行走在\_\_\_\_\_裡。

**愛**

7. 閱讀馬太福音7:12，如果我們的婚姻出現問題，是因為有人沒有行走在\_\_\_\_\_裡。

**愛**

8. 閱讀哥林多前書13:4，愛是：

**C. 恩慈**

## 階段2

### 第11課

### 婚姻（下）

今天我們繼續講婚姻這個主題，而我們的問題是：“什麼是婚姻？”你想過這個問題嗎？根據聖經，婚姻是神的主意，是他設計的。婚姻是結合在一起，是合一，是一體。創世記2：24說：“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但你知道嗎？婚姻不僅僅是結合、成為一體。比如，哥林多前書6：15-16說，作為基督徒，如果我出去跟娼妓苟合，我就是與她成為一體。再想想創世記2：24所說的婚姻。跟娼妓發生性關係合為一體並不會自動使我和妻子離婚，或使我和娼妓結婚。所以，婚姻是什麼呢？如果婚姻就是一體、就是合而為一、就是在肉體上結合，那麼婚姻和找娼妓有什麼不同？因為很顯然，當你與娼妓發生性關係，你就是與她成為一體了。

聖經的確說婚姻是一體，是合而為一，是在肉體上結合，但是婚姻遠超過這些。婚姻是憑著盟約而連合在一起。“契約”這個詞在希伯來文裡是berith，是捆綁在一起的意思，是一個人不可更改的承諾，信守直到離世。但是，如果我去和娼妓發生關係，如果我真的做了那樣的惡事，我對於這個娼妓是沒有任何承諾的。婚姻的本質首先是放棄其他所有人。聖經說你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以西結說：“你就歸於我了。”為了這一個排除其他所有人——把你自己委身於這一個。很顯然，如果你結婚後以不道德的方式去另外一個人那裡，那你就違背了婚姻的原則，違背了通過盟約而達成的合一與聯合，或委身。以西結書16：8將婚姻稱作結盟。以弗所書第5章告訴我們在婚姻中，做丈夫的應該愛自己的妻子，就像基督愛教會一樣，因此，婚姻是愛的盟約。婚姻之所以是愛的盟約，是因為愛是婚姻中的支配性原則。愛必須超越其他一切成為婚姻中的支配性法則。

婚姻是成為一體的盟約。彼得前書3：7說，如果我這作丈夫的不體諒妻子比我軟弱，不尊敬和感激她，沒意識到妻子是和我一同承受生命的恩典的，我們的禱告就有阻礙。想一想吧，如果我們不行走神為我們設計的團結和諧的婚姻關係中，我們的屬靈生活就會受到阻礙。箴言2：16-17說一個任性的女子離棄了她的婚姻和幼年的配偶，而這個婚姻關係被稱作她的神的盟約。這是非常嚴重的事情。那是我們與一個人立的約，也是我們在神面前立的約。儘管我非常喜歡事奉他人，但是神有一個優先秩序，就是讓我專注於我的婚姻。婚姻真的就是我的生命專注於另一個人，就像我說過的，愛是婚姻中的支配性原則。

馬太福音7：12說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你們也要怎樣待人，這是律法和先知的總綱。這正是婚姻中應該支配一切的原則。婚姻不是自私的，不是為了自己，不是這個人可以給你什麼。聖經在哥林多前書13：4說愛是恩慈，這意味著要尋求另一個人的益處，要慷慨和恩慈，總是為另一個人尋求好的。神如此設計婚姻是因為婚姻是一個例子，

一個模式，告訴我們和神的真正關係就應該是這樣的。神給了我們一個生活中的例子。他告訴我們怎樣擁有好的婚姻，一個了不起的婚姻，因為他想給我們一個模式，明白與神的真正永恆的關係是怎樣的。婚姻關係只是持續到死亡的那一天，是短暫的事情。聖經說，復活後的人不娶也不嫁。神要我們明白一個好的婚姻——愛的法則——就是無私地給予另一個人的法則。神說：“我想你真的明白，我已經呼召你進入與我的婚姻關係中——不是暫時的關係，不是維持幾年就結束的關係，而是永恆的關係，在這個關係裡，我對你所有的愛會展現出來，直到永遠。”

讓我給你幾個婚姻原則。婚姻是合併，不是合作。聖經在創世記4章裡把婚姻說成“同房”，在彼得前書3：7裡把婚姻說成“一同承受生命的恩典”。婚姻是盟約，意思是綁定，需要彼此委身。罪沒有進入第一個教會，而是進入了第一個婚姻。所以，我們需要婚姻操作手冊，需要婚姻指南，需要在生活中運用愛的法則。我們也會問：“什麼是愛？”從某種意義上說，愛的定義就是不自私。以賽亞書53：6說，我們眾人都如迷路的羊各行己路，只顧自己，但是在婚姻中，我們專注於另外一個人，尋求那個人的益處。

聖經在以弗所書中告訴我們，丈夫要像愛自己的身體一樣愛妻子。我們做丈夫的要珍惜和尊重神給我們的妻子，也就是要欣賞她。愛你自己的身體並不是坐下來，握住自己的手，拍拍自己的肩膀說，“噢，我愛你。”完全不是這樣。愛自己就是保護自己，餵養自己，留意自己。永遠不要對我們的妻子想當然，永遠不要在公開場合暴露她的軟弱，永遠不要取笑她或者做任何事情傷害她，我們要像愛自己一樣去愛妻子。

在禱告中來到神面前，首先，感謝他愛你；接著，為他賜給你的配偶感謝他。這可能就是問題所在，你並不感激自己的配偶，你一直輕視他/她，聖經說這是自私的，是罪。以弗所書第5章中說，耶穌用水借著話語把教會洗淨，耶穌是借著話語對教會說話。當你對你的配偶說話時，他/她會讓你所說的話成為現實。如果你說“你不行，你很醜，你超重了，”你就是在壓制你的婚姻，這樣做不會使你們成為一體，只會導致疏遠和分離。但是，如果你向對方說善意的話語，比如“親愛的，我很感謝你做的事情，我很感激你，我愛你，”同時用實際行動支持你所說的話，你的配偶就會提升並成就你所說的。你現在明白你婚姻中的很多問題是因為你所說的話嗎？你是在貶低還是在提升你配偶？我鼓勵你今天就用好的話語對你的配偶說話。愛不是感覺，愛是不管你有什麼感受，你都謀求對方的益處。今天就開始慈愛的行為，這就像給傢俱刷漆。愛就是這樣建立起來的——靠每一個小小的慈愛行為。開始尊重、榮耀、珍愛你的配偶吧，對他們說愛的話語，你會看到變化的。去運用這些法則。神祝福你。

## 門徒問題

1. 閱讀箴言18:22，婚姻是：
  - A. 好事
  - B. 可怕的事
  - C. 取悅神的事

2. 閱讀希伯來書13:4，婚內性行為（或者婚床）是：
  - A. 罪
  - B. 骯髒和邪惡的
  - C. 潔淨的
3. 閱讀傳道書9:9，敬虔的婚姻是神賜的禮物，也是神給你今生的賞賜。對還是錯？
4. 閱讀約翰一書3:18，“菲力浦·吉列姆（Phillip Gilliam）法官說，他審理的兩萬八千宗青少年法庭案件中，據他所知，導致青少年犯罪的主要原因是父母之間缺少愛”（《永遠在一起》152頁）。我們要怎樣表達愛？
5. 閱讀以弗所書5:28節，我不忽視我的妻子，就像不忽視我自己的身體。對還是錯？
6. 閱讀約翰一書3:16，如果有行為支撐，“我愛你”可以是一句美妙的話。耶穌基督為我們獻出自己的生命，以此實踐了他的話語。我們也應該盡我們所能地通過每一個具體的方式為我們的配偶放下自己的生命。對還是錯？分享你希望被愛的一些具體方式。
7. 閱讀以弗所書5:25-26，我的妻子會實現我對她所說的話，我把她帶進我對她說的話所蘊含的潛力。對還是錯？
8. 閱讀羅馬書8:38-39和約翰一書4:19，我們因著他人對我們說出來的、有行動支撐的愛的話語而被追求（或被愛）。神通過聖經記載下來的話語、他寫給我們的情書向我們說情話示愛。對還是錯？
9. 閱讀約翰一書5:3和約翰二書1:6，愛的法則就在為人熟知的耶穌的誠命裡。我們可以從神的話語中學習這些愛的準則。對還是錯？
10. 閱讀約翰福音14:15，愛不是關乎你的情感而是關乎你的意志。聖經上的每一條誠命從來都是對人的意志而不是對人的情感講的。神從沒告訴你如何去感受，而是告訴你如何去行動。對還是錯？
11. 閱讀加拉太書5:22-23，愛不是天生的。愛必須被教導，必須借著聖靈在人的裡面誕生。愛是什麼結出的果子？
  - A. 人的思想
  - B. 人的天性
  - C. 聖靈
12. 閱讀以弗所書5:31-32，美好的婚姻是什麼的縮影？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羅馬書8:38-39:** 因為我深信無論是死，是生，是天使，是掌權的，是有能的，是現在的事，是將來的事，<sup>[39]</sup>是高處的，是低處的，是別的受造之物，都不能叫我們與神的愛隔絕；這愛是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裡的。

**約翰一書4:19:** 我們愛，因為神先愛我們。

**約翰一書5:3:** 我們遵守神的誠命，這就是愛他了，並且他的誠命不是難守的。

**約翰二書1:6:** 我們若照他的命令行，這就是愛。你們從起初所聽見當行的，就是這命令。

**約翰福音14:15:** 你們若愛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

**加拉太書5:22-23:** 聖靈所結的果子，就是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sup>[23]</sup>溫柔、節制。這樣的事沒有律法禁止。

**以弗所書5:31-32:** 為這個緣故，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sup>[32]</sup>這是極大的奧秘，但我是指著基督和教會說的。

## 答案

1. 閱讀箴言18:22，婚姻是：

**A. 好事，C. 取悅神的事**

2. 閱讀希伯來書13:4，婚內性行為（或者婚床）是：

**C. 潔淨的**

3. 閱讀傳道書9:9，敬虔的婚姻是神賜的禮物，也是神給你今生的賞賜。對還是錯？

**對**

4. 閱讀約翰一書3:18，“菲力浦·吉列姆（Phillip Gilliam）法官說，他審理的兩萬八千宗青少年法庭案件中，據他所知，導致青少年犯罪的主要原因

是父母之間缺少愛”（《永遠在一起》152頁）。我們要怎樣表達愛？

**用行為和真正的關心**

5. 閱讀以弗所書5:28節，我不忽視我的妻子，就像不忽視我自己的身體。對還是錯？

**對**

6. 閱讀約翰一書3:16，如果有行為支撐，“我愛你”可以是一句美妙的話。耶穌基督為我們獻出自己的生命，以此實踐了他的話語。我們也應該盡我們所能地通過每一個具體的方式為我們的配偶放下自己的生命。對還是錯？對

**分享你希望被愛的一些具體方式。**

7. 閱讀以弗所書5:25-26，我的妻子會實現我對她所說的話，我把她帶進我對她說的話所蘊含的潛力。對還是錯？

**對。以弗所書 5:26中“道”一詞的希臘文是“rhema”，意思是“說出來的話”**

8. 閱讀羅馬書8:38-39和約翰一書4:19，我們因著他人對我們說出來的、有行動支撐的愛的話語而被追求（或被愛）。神通過聖經記載下來的話語、他寫給我們的情書向我們說情話示愛。對還是錯？

**對。神的話語對我們充滿愛意**

9. 閱讀約翰一書5:3和約翰二書1:6，愛的法則就在為人熟知的耶穌的誠命裡。我們可以從神的話語中學習這些愛的準則。對還是錯？

**對**

---

10. 閱讀約翰福音14:15，愛不是關乎你的情感而是關乎你的意志。聖經上的每一條誡命從來都是對人的意志而不是對人的情感講的。神從沒告訴你如何去感受，而是告訴你如何去行動。對還是錯？

**對**

11. 閱讀加拉太書5:22-23，愛不是天生的。愛必須被教導，必須借著聖靈在人的裡面誕生。愛是什麼結出的果子？

**C. 聖靈**

12. 閱讀以弗所書5:31-32，美好的婚姻是什麼的縮影？

**耶穌和他的教會**



## 階段2

### 第12課

## 神的愛（上）

哥林多前書13:13說，“如今常存的有信，有望，有愛這三樣，其中大的是愛。”哥林多前書14:1說，“你們要追求愛，也要切慕屬靈的恩賜，其中更要羨慕的，是作先知講道。”聖經說要跟從愛，要追求它，把它作為你高的目標。一些譯本說把它作為你高的追求。它是我們唯一從今生帶入永恆的事物。我們帶不走我們的車子、房子，或錢財，但是我們可以帶走耶穌基督借著聖靈放在我們生命中的愛。愛是唯一具有永恆價值和實質的事物。

愛到底意味著什麼？我常說，“我愛我妻子，我愛霜淇淋，我愛蘋果派。”在英語中只有這一個詞描述愛，所以，當我說，我愛我妻子，然後說我愛那只貓，我妻子會受感動嗎？肯定不會。你明白我想說的吧？當我們使用愛這個詞，有些人想到的是性愛，另一些人想到的是一種強烈的好感——人們對愛有各種各樣的定義。愛在希臘文中有四個主要的詞彙。一個是厄洛斯（Eros），聖經中並沒有真的使用這個詞，它的意思是性吸引力或性愛。當神說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時，他命定了這種愛。聖經中的雅歌是關於性愛的，神把它限於婚姻關係中。其他性質的愛神說所有的人都可以自由行使，但是性愛（Eros）僅限於婚姻關係中。

希臘文中另外一個表示愛的詞是storge，意思是家庭關係中的自然紐帶或感情。還有一個詞也表示愛，phileo，詞根是philia。這個詞在新約中出現了72次，意思是來去洶湧的好感。大多數人談到愛時，認為愛就是這個意思，所以有“我墮入愛河了或我從愛河裡出來了。”如果你的婚姻是建立在這種愛上，你就會時有起伏。基於這樣的愛，你會墮入愛河，也會從愛河裡出來。

聖經說，我們要用神的愛彼此相愛，這種愛在希臘文裡是agape。agape是什麼樣的愛呢？它有很多側面，哥林多前書13章對此給出了完整的定義。約翰一書5:3說，“我們遵守神的誡命，這就是他的愛了”（英王欽定本直譯）。耶穌的誡命給我們顯示了這種愛的表達。但如果我想概括這種愛，我會用馬太福音7:12，“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你們也要怎樣待人，這是律法和先知的總綱”（新譯本）。那個教會有些人不愛我，不關心我，凡此種種都沒有關係，真的。聖經說，你願意人怎樣待你，你先要那樣待人，這才是愛。這種愛違背我們的肉體和自然傾向，它是謀求他

人的福祉和益處，而不是我們自己的。這需要神。不要認為，沒有神，這種愛還能顯現。聖經說，聖靈的果子是愛，而神就是愛。他是愛的源頭，他通過他的誡命向我們顯

示如何去愛。他是給我們力量的那一位，即使在肉體中，我們也能做出正確的選擇和決定，根據正確的原則去行。

有一天我像往常那樣下班後去禱告。我來到一個公園，我說，“神啊，我好想服事某人。”那天天氣很溫暖，我看到一個小男孩和一個小女孩在蕩秋千，旁邊還有一個秋千空著，所以我就走過去坐上。我轉向那小女孩說，“天氣真好，是吧？”她說，“我不會英語。”我又問，“你從哪來？”她說來自羅馬尼亞。我知道那裡有羅馬尼亞人，我看到他們在看我，也許詫異為什麼我和他們的孩子講話。我走過去，對他們說，“我想要幫助你們。”他們說，“你想要幫助我們？為什麼你想要幫助我們？你甚至不認識我們！”我說，“因為神想幫助你們。”我那時一直在默想約翰一書3：18中所講的愛的原則，“小子們哪，我們相愛，不要只在言語和舌頭上，總要在行為和誠實上。”我們不能只用口中的話語去愛，也要用我們的行動。儘管我平常不帶現金在身上，那天我口袋中卻有少許。我把錢遞給他們說，“這是給你們的。”由於我那天禁食，我還有一些食品沒吃，就說，“這裡還有一些食品給你們家人。”他們受了感動，說“你是誰？”我告訴他們，“神今天為我們做了一個神聖的約會，我還要再見你們。”

我回家告訴妻子關於遇見羅馬尼亞人的事情。我從冰箱中拿出一塊烤肉做了。第二天，我在別人處理舊物時買了一箱子餐具，就和妻子又去了公園。那些羅馬尼亞人和他們的孩子在那裡，我說，“我給你們帶來了禮物。它們很重，我想開車給你們送過來，如果你們告訴我你們的住處。”我們開車到他們的單臥小公寓，我從箱子中取出瓷器和刀叉——都是成套的——給他們。當我遞給他們時，眼淚從他們臉上滾落下來，女主人說，“我要哭了！我要哭了！”我說，“每週一我家有個查經聚會，我想邀請你們參加。”他們說，“我們想去。”但我說，“我不想你們來是因為我給了你們禮物。”他們說，“不，我們想去結識你的朋友們。”

由於沒有交通工具，我開車去接他們來我家，很快神就開始觸摸他們的心。他們英語不好，但神在我們為他們禱告時觸摸他們，神的愛被彰顯給他們。不久，我們遇見另一對羅馬尼亞夫婦。我對先前那對夫婦說，“你們願意跟我去見另一對羅馬尼亞夫婦嗎？”他們答應了。一天我得到第二對夫婦的電話，“當先生，我們聽說過你。我們十分孤獨，我們想見你。”我就和我的羅馬尼亞朋友去見他們。我帶去了禮物、食品 and 各種東西給他們。拜訪一切都很順利，直到第一對夫婦中的一人說，“你需要去參加查經聚會。他們講耶穌，很棒！”他們說，“等等！我們來自共產主義國家，我們不知道是否有神。我們不想要耶穌這類事情。”

我說，“讓我做你們的朋友，”然後開始在週末帶他們出去，給他們買衣物、外套等他們需要的東西。他們很難為情，不情願接受。“你們不需要外套嗎？”“需要，但是……”“那就讓我給你們買下來嘛。”我開始以行動愛他們。但是他們不願

意來參加聖經學習，直到我說，“那裡也許有些美國人能幫助你們找到工作。”他們馬上來了。當晚學習聖經時，我對主說了很愚蠢的話，我說，“主啊，你今晚一定要給我一個真正的方言能力，因為我們無法很好地溝通。”那晚一些美國人講了他們

的見證。當我開始講時，第二對羅馬尼亞夫婦中的妻子開始很興奮，我知道肯定有事情發生。學習結束後，我說，“讓我為你們禱告。”當我們禱告時，神突然觸動他們，整個房間的氣氛中充滿了神的愛。那位妻子就說，“那些美國人講話時，我一點也聽不懂他們在說什麼。但當你站起來講耶穌，講他對我們的愛和他為我們能與他有關係做了什麼，我聽懂了你所講的每一句！我完全理解！這肯定是神！肯定是神！”結果，我們每個人的生命都得到了改變，不僅僅是羅馬尼亞人。

我家週一的晚上漸漸充滿了來自各國的人——羅馬尼亞人，保加利亞人，俄羅斯人。神改變著這些人的生命，他們知道我們愛他們。我們甚至有來自非洲的人。儘管我們幾乎無法用語言溝通，但有一件事他們知道：當我們禱告時，神將他自己彰顯給他們。他們也知道，我願意為他們做任何事情，我愛他們。神改變了他們和許多其他人的生命。這些事情的發生是因為有一天，我在公園裡看到另一種膚色、另一種國籍的人們。我當時並沒有任何溫暖的愛的感覺，但是我知道愛是這樣的：無論何事，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你們也要怎樣待人。我去尋求他們的福祉和好處而沒管我自己的感覺如何，而你們看到發生了什麼？他們如此感激我所做的，在他們心中產生對我的愛（*philia*），這種愛能感受到。他們開始對我說，“我愛你”，他們擁抱我，親吻我。這在我裡面也激發出對他們的同樣可以感受到的愛。如果你想要在人生中有能感受到的愛，實踐神的愛（*agape*）吧。去謀求他人的福祉和好處，不要在乎你自己感覺如何，而這將產生能感受到的愛。

## 門徒問題

1. 閱讀約翰一書5：3，神的愛是通過他的\_\_\_\_\_顯示的。
2. 閱讀羅馬書13：9-10。解釋這些經節中的誡命如何顯示愛。
3. 閱讀羅馬書12：19-21。我們如何愛仇敵，甚至在我們無法有那種感覺的時候？
4. 閱讀提多2：4，這節關於愛的經文向我們揭示了什麼？
5. 閱讀哥林多前書13：4-8，詳細描述愛的原則
6. 閱讀約翰一書3：18。我們必須怎樣實踐愛？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約翰一書5:3:** 我們遵守神的誡命，這就是他的愛了，並且他的誡命不是難守的。（英王欽定本直譯）

**羅馬書13:9-10:** 像那不可姦淫，不可殺人，不可偷盜，不可貪婪，或有別的誡命，都包在愛人如己這一句話之內了。<sup>[10]</sup>愛是不加害與人的，所以愛就完全了律法。

**羅馬書12:19-21:** 親愛的弟兄，不要自己伸冤，寧可讓步，聽憑主怒（或作：讓人發怒）；因為經上記著：主說：伸冤在我；我必報應。<sup>[20]</sup>所以，你的仇敵若餓了，就給他吃，若渴了，就給他喝；因為你這樣行就是把炭火堆在他的頭上。<sup>[21]</sup>你不可為惡所勝，反要以善勝惡。

**提多書2:4:** 好指教少年婦人，愛丈夫，愛兒女。

**哥林多前書13:4-8:** 愛是堅忍的，仁慈的；有愛就不嫉妒，不自誇，不驕傲，<sup>[5]</sup>不做鹵莽的事，不自私，不輕易動怒，不記住別人的過錯，<sup>[6]</sup>不喜歡不義，只喜愛真理。<sup>[7]</sup> 愛能包容一切，對一切有信心，對一切有盼望，能忍受一切。<sup>[8]</sup> 愛是永恆的。（現代中文譯本）

**約翰一書3:18:** 小子們哪，我們相愛，不要只在言語和舌頭上，總要在行為和誠實上。

## 答案

1. 閱讀約翰一書5：3，神的愛是通過他的\_\_\_\_\_顯示的。

### 誠命

2. 閱讀羅馬書13：9-10。解釋這些經節中的誠命如何顯示愛。

**愛不對鄰舍做錯誤的事。每一個誠命借著向我們揭示怎樣對待鄰舍顯示愛**

3. 閱讀羅馬書12：19-21。我們如何愛仇敵，甚至在我們無法有那種感覺的時候？

**如果我們的敵人饑餓，我們可以給他們食物；如果他們渴了，我們可以給他們喝的。我們可以謀求他人的幸福和好處，而不管我們的感覺如何**

4. 閱讀提多2：4，這節關於愛的經文向我們揭示了什麼？

**愛可以被教導，它不僅僅是一個感覺**

5. 閱讀哥林多前書13：4-8，詳細描述愛的原則

**愛是堅忍的，仁慈的；有愛就不嫉妒，不自誇，不驕傲，不做鹵莽的事，不自私，不輕易動怒，不記住別人的過錯，不喜歡不義，只喜愛真理。愛能包容一切，對一切有信心，對一切有盼望，能忍受一切。愛是永恆的（現代中文譯本）**

6. 閱讀約翰一書3：18。我們必須怎樣實踐愛？

**讓我們不只是在言語上愛，也要用行動去愛**



## 階段2

### 第13課

## 神的愛（下）

耶穌基督是曾經來到世上的偉大的愛的表達，但根據聖經記載，他從未說過“我愛你”這句話。這不是很奇異嗎？偉大的愛的表達從未說過“我愛你。”你知道為什麼嗎？這是因為愛超過言語，它是行動。假設我對我妻子說“我愛你”，然後背著她犯姦淫，她會相信我的話，還是會相信我的行動？她相信我是根據我的行動，因為愛95%是非語言的，是你所做的，而非你所說的。

在約翰一書3：18節我們讀到，“小子們哪，我們相愛，不要只在言語和舌頭上，總要在行為和誠實上。”愛是個動詞。在馬太福音25：35-36耶穌用愛所激發的行動來描述愛，他說，“我餓了，你們給我吃，渴了，你們給我喝；我赤身露體，你們給我穿；我病了，你們看顧我。”在第40節他說，“這些事你們既做在我這弟兄中一個小的身上，就是做在我身上了。”你看，愛是行動，是你所做的事。希伯來書6：10節說，“因為神並不公義，竟忘記你們所做的工和你們為他名所顯的愛心，就是先前伺候聖徒，如今還是伺候。”在馬太福音22章，當耶穌被問到什麼是大的誡命時，他說，是愛神和愛人如己。如果理解正確的話，這兩個誡命實際上是一個。當你愛我弟兄中小的一個，耶穌說，你就是在愛他。聖經教導我們，我們愛他人就是我們用具體行動愛耶穌基督的美好機會。

上節課我講過關於我在一個公園中遇見羅馬尼亞人的故事。他們的生命得到改變，因為我去謀求他們的福祉和好處，而不在意我怎樣感受。他們膚色和國籍不同，但我知道如果我們伸出愛手，像耶穌那樣謀求他們的福祉和好處，神的愛就將自己表達出來。耶穌並不想上十字架。他說，“父啊，倘若可行，求你叫這杯離開我。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耶穌謀求我們的福祉和好處，不管他自己的感受。

一天我接到對羅馬尼亞夫婦打來的電話，他們在哭。他們在美國已經7年半了。他們那時在堪薩斯州生活，已經工作了。他們說，“我們終收到我們政治避難申請的裁定。他們給我們30天申訴期，之後要驅逐我們出境。”在美國這個國家申請政治避難一般只有2-5%的成功率。那對羅馬尼亞人去找律師，律師認為他們基本上沒有希望。我告訴他們我將為他們禱告並盡力幫助他們。如何幫助，我不知道。我認為將他們送回本國是很不公正的，尤其他們的孩子現在基本上不能講羅馬尼亞語了。

我的一個朋友給科羅拉多州的一位元議員打了電話，那個議員答應聯繫堪薩斯州的參議員山姆·布朗巴克（XXXXXXXXXXXXXX），因為他們現在住在堪薩斯州。這太好了，因為我有個朋友叫金姆為布朗巴克參議員工作。我聯繫了金姆，她在華府找到4個人辦理這

個案子。堪薩斯州撒布萊特市的社區民眾也支持羅馬尼亞人，人們徵集簽名請願，表達他們想要羅馬尼亞人留在那裡。“他們是好人，他們繳稅，工作勤勞。我們想要他們在這裡。”報紙整版報導了所發生的事情。這是個奇跡，因為我們政府的高級官員理解所發生的事情。羅馬尼亞人收到通知，政府改變了原來的決定，他們可以留在美國了。

我去了堪薩斯州撒布萊特市。我的朋友們不知道我來，當我到他們家時，他們正在和布朗巴克參議員通電話，感謝他幫助他們獲得政治避難。參議員那天不在那裡，因為是克林頓總統彈劾案聽證會的後一天。但ABC和NBC的新聞記者們帶著錄影機在那裡。羅馬尼亞人一掛電話，就跑過來擁抱我。攝像機轉向了我，他們問，“你是誰，你怎麼認識這些人？”我給他們講了故事的所有經過，如何遇到他們，如何謀求他們的福祉和好處，因為神，也因為耶穌在馬太福音7：12所講的。

我們一起來到體育場，那裡到處掛著紅、白、藍色的氣球，人們唱著愛國歌曲。當我的羅馬尼亞朋友走進會場，每個人都開始大聲呼喊，許多人都激動落淚。市長宣佈說，“為了向這些羅馬尼亞人表達敬意，我們將把今天，2月12號，定為Jucan家庭日。”他們拿出一面國旗贈送給了他們，是參議員特地讓它飛越華府上空給他們空運過來的。市長也交給了他們基本上能夠保證他們餘生合法居住在美國的檔。他們都做了見證，然後他們請我作一個禱告。我說，“還有一位我們今天還沒有給予足夠的感謝，那就是全能的上帝。7年半前的一天，在科羅拉多州科羅拉多斯普林斯市的一個公園，我向神禱告，我告訴神我很想在那天用他的愛去愛某個人。我被帶領到羅馬尼亞人那裡。”我講述了整個故事，後說，“神想要幫助你們，歡迎來到美國。”

發生的整個事件是一個奇跡。我在正確的時間，正確的地點，認識了正確的人。在這些事情發生一年以前，我朋友金姆安排我在安德魯•渥邁克事工總部和布朗巴克參議員見面。她對參議員說，“你一定要見見當•卡魯。”我當時不知道是為什麼，我有些不自在。那時我並不知道是神安排了這些事情，為了說明一個他向其顯示了他自己和他的愛的家庭，因為耶穌你願人怎樣待你就怎樣待人的誡命。這是一個他們永遠不會忘記的奇跡。今天他們仍會告訴你，“那是因為神。”那位羅馬尼亞妻子安卡說，“我的信心動搖，但神是信實的，他允許我們留在美國。”

現在仍然有許許多多的人們渴求愛。他們得到愛的唯一途徑是你和我做出決定，從神的話語來理解愛的原則。愛是恩慈的，愛謀求他人的福祉，正像耶穌謀求我們的福祉而走上十字架。願神祝福你更深刻地認識這些關於什麼是真正的用神的愛去愛的原則。

## 門徒問題

1. 閱讀馬太福音7：12，用你自己的話告訴大家什麼是“黃金法則”。
2. 為找到愛，許多人致力於尋找正確的人。你應該找到正確的人還是成為正確的人？
3. 閱讀約翰一書5：3，愛是一種感覺，還是你的某種行動？



4. 閱讀約翰一書3：18，如果你對你妻子或丈夫說，“我愛你！”然後去背著她/他去犯姦淫，她/他會相信你的話，還是你的行動？
5. 閱讀羅馬書5：6-8，你認為耶穌喜歡被釘死嗎？
6. 閱讀加拉太書5：22，如果沒有神在我們生命的中心，我們真的能愛嗎？
7. 閱讀約翰一書4：8，我們需要神說明我們真正愛他人的原因是，唯有他是\_\_\_\_\_。
8. 閱讀哥林多前書13：5（現代中文譯本），從列舉詞彙中選擇哪些詞描述的不是愛：鹵莽，自私，記別人的過錯。
9. 閱讀哥林多前書13：8（現代中文譯本），什麼是唯一你能從今生帶入來生或墳墓另一側的？
10. 閱讀箴言10：12。哥林多前書13：5（現代中文譯本）說，“愛不記住別人的過錯。”愛能夠遮蓋多少罪？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馬太福音7：12:**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你們也要怎樣待人，這是律法和先知的總綱。（新譯本）

**約翰一書5:3:**我們遵守神的誡命，這就是他的愛了，並且他的誡命不是難守的。（英王欽定本直譯）

**約翰一書3:18:**小子們哪，我們相愛，不要只在言語和舌頭上，總要在行為和誠實上。

**羅馬書5:6-8:**因我們還軟弱的時候，基督就按所定的日期為罪人死。<sup>[7]</sup>為義人死，是少有的；為仁人死，或者有敢做的。<sup>[8]</sup>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

**加拉太書5:22:**聖靈所結的果子，就是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

**約翰一書4:8:**沒有愛心的，就不認識神，因為神就是愛。

**哥林多前書13:5:**不做鹵莽的事，不自私，不輕易動怒，不記住別人的過錯。（現代中文譯本）

**哥林多前書13:8:**愛是永恆的。講道的才能是暫時的；講靈語的恩賜總有一天會終止；知識也會成為過去。（現代中文譯本）

**箴言10:12:**恨能挑啟爭端；愛能遮掩一切過錯。

## 答案

1. 閱讀馬太福音7：12，用你自己的話告訴大家什麼是“黃金法則”。

**用你希望別人待你的方式待人**

2. 為找到愛，許多人致力於尋找正確的人。你應該找到正確的人還是成為正確的人？

**成為正確的人**

3. 閱讀約翰一書5：3，愛是一種感覺，還是你做的一些事情？

**是我們遵守神的原則（誡命）所做的一些事情**

4. 閱讀約翰一書3：18，如果你對你妻子或丈夫說，“我愛你！”然後去背著她/他去犯姦淫，她/他會相信你的話，還是你的行動？

**你的行動。行動比言語更有說服力**

5. 閱讀羅馬書5：6-8，你認為耶穌喜歡被釘死嗎？

**不喜歡，但他謀求我們的福祉和好處而不管他自己的感覺如何**

6. 閱讀加拉太書5：22，如果沒有神在我們生命的中心，我們真的能愛嗎？

**不能**

7. 閱讀約翰一書4：8，我們需要神說明我們真正愛他人的原因是，唯有他是\_\_\_\_\_。

**愛**

8. 閱讀哥林多前書13：5（現代中文譯本），從列舉詞彙中選擇哪些詞描述的不是愛：  
鹵莽，自私，記別人的過錯。

**所有這些詞描述的都不是愛**

9. 閱讀哥林多前書13：8（現代中文譯本），什麼是唯一你能從今生帶入來生或墳墓另一側的？

**愛。它持續到永恆**

10. 閱讀箴言10：12。哥林多前書13：5（現代中文譯本）說，“愛不記住別人的過錯。”  
愛能夠遮蓋多少罪？

**所有的罪**

## 階段2

### 第14課

### 財務（上）

耶穌想要你在財務上亨通，這對每個人都是重要的。你需要錢去生活，去滿足你的需求和成為他人的祝福。神沒有讓我們獨自去面對這個領域，說，“我只關心你的屬靈部分，但我不在乎你的財務部分……你靠你自己吧。”不是的，他在各個領域——靈，魂，體——都愛你，他已經為你做出了供應。絕大多數人都意識到一定程度上的財務亨通是必要的，但是宗教基本上採取了反對富足的立場。

神的話語多方教導不要貪婪，但也十分清晰地指出財富是個祝福。在約翰三書 2 節，使徒約翰說，“親愛的兄弟啊，我願你凡事亨通，身體健壯，正如你的魂亨通一樣”（英王欽定本直譯）。這是多麼強有力的表述。約翰說，“凡事——在所有的事情上！”這裡所說的是醫治、情緒、關係和財務。主想要你在所有事情上亨通和有一個健康的身體。他想要你靈、魂、體各方面都亨通。這是他對你的旨意。

許多宗教化的人卻說，神要你貧窮，貧窮是敬虔的，你越貧窮，就越敬虔。我是在這樣的思想中長大的，傳道人不應該擁有許多財富，基督徒應該是沒有物質財富的人。這樣的思想在聖經中當然是找不到依據的。亞伯拉罕是當時富有的人，他的財富如此巨大，以至於國君請他離開，因為他的財產影響了他們國家的富裕。以撒和雅各的情況亦然。約瑟是一個在財務上亨通、極其富足的人。大衛為建造聖殿，從自己的財產中獻給主價值超過25億美元的金銀。大衛之子所羅門是世上所有生活過的人中富有的。如果你用聖經的眼光來看，就會發現真正事奉神的人都得到了財務上的賜福。

也有信徒財務緊張和不足的例子。保羅在腓立比書 4：13 說，他靠著耶穌凡事都能做，也學會了不管在什麼境遇中都能滿足。他說他知道如何處卑微和如何處富足。有時神的僕人經歷貧窮和困難，但是你在經文中找不到你越窮就越敬虔的說法，那不符合真理，你可以走到街上，看到這種說法的反證。沒錯，這裡確實是有一個真理：貪婪是錯誤的。提摩太前書 6：10 說，“貪財是萬惡之根。”有人看了這句話說錢財是萬惡之根，但這句話是說“貪財是萬惡之根。”有人貪財，卻身無分文；也有人富有，卻不貪財，他們只是使用它。

申命記 8：18 指出了財務上亨通的真正目的。主在對以色列民講話，他們正準備進入應許之地，經歷從未有過的富裕和亨通。他告訴他們，“你要紀念耶和華你的神，因為得貨財的力量是他給你的，為要堅定他向你列祖起誓所立的約，像今日一樣。”根據這節經文，財務亨通的目的不是擁有豐富的物資去滿足你個人的自私意圖，而是這樣你便

能夠堅定神在地上與你立的約。換言之，神賜福給你，使你能成為他人的祝福。在創世記12：2神對亞伯拉罕說，“我必賜福給你，叫你的名為大；你也要叫別人得福。”在你叫別人得福之前，你自己必先得福。

你需要一定的財物，你有一定的需求，神想要滿足你這一切，但不是為了自私的目的。他想要你在財務上亨通，所以他可以通過你得到屬於他的錢，這樣你就能成為一個祝福。哥林多後書9：8說，“神能將各樣的恩惠多多地加給你們，使你們凡事常常充足，能多行各樣善事。”這告訴我們為什麼神要讓你富足——使你有能力做各樣好事。這實際上像是聖經對亨通的定義。什麼是亨通？是好房、好車、好衣服和餐桌上的食物嗎？根據這節經文，亨通是足以滿足你的所有需求，並且能多行善事。如果你感到了神感動你的心去奉獻，卻沒有能力去做，如果你想要祝福某人卻沒有能力，那麼根據聖經所說，你就沒有財務上的亨通。神說他將賜福你到你的需求都得到滿足的程度，這樣你就有能力行各樣善事。

真正聖經意義上的亨通不僅僅是滿足你的需求，而且你也能成為他人的祝福。只想著自己的人實際上是自私的。如果有人說，“我相信神會給我更多。”別人也許會認為他們貪婪或自私，但是否如此取決於他們的動機。如果你向神求更多的，以便能買更大的房子或更好的車子，就不是正確的聖經的態度。但如果你相信神會給你更多，因為你除了看到自己的需求被滿足外，還想要成為他人的祝福，這是神想要你有的態度。他想要你亨通。在財務上亨通是他對你的旨意。

馬太福音6章講到我們需要的東西，然後說，如果我們先求神的國和他的義，所有那些東西都將加給我們。當你將神放在首位，他將給你所有其他的東西。你的所有需求將得到滿足，你還將成為他人的祝福。神確實想要你在財務上亨通，但這真的取決於你的動機和你在這個領域的行動。

我禱告這個資訊會挑戰你，你今天就開始相信神會給你好的，即讓你在財務上亨通。

## 門徒問題

1. 閱讀哥林多後書8：7-8，當你給予有需求的人時，這是一種證明\_\_\_\_\_的方式。
2. 閱讀哥林多後書8：13-14，當我們都聚在一起並且給予，神想要一種什麼？
3. 閱讀哥林多後書8：13-14，每一個人的需求是如何被滿足的？
4. 閱讀以弗所書4：28，以前偷竊的不應再偷，而應開始做工，自食其力。以弗所書4：28說他們還應做什麼？
5. 閱讀創世記13：2和12：2，神可以在財富上信任亞伯拉罕，因為亞伯拉罕不只想自己，而且是他人的\_\_\_\_\_。
6. 閱讀提摩太前書6：17-18，富人應該用錢去做哪三件事？
7. 神能在財富上信任你嗎？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哥林多後書8：7-8:** 既然你們在許多方面都如此突出——豐富的信心、恩賜的口才、這般的知識、幫助別人的熱心和對我們的愛心——我希望你們在這慷慨奉獻的善事上也突出。<sup>[8]</sup> 我不是說你們必須這樣做，儘管別的教會渴望做這事。這是考驗你們的愛心是否實在的一種方式。（New Living Translation直譯）

**哥林多後書8：13-14:** 當然，我的意思不是要你們奉獻過於所能承受，以至蒙受短缺。我的意思是要有一定的均等。<sup>[14]</sup> 現在你們有許多，可以幫助他們。以後當你們有需求時，他們可以與你們分享。這樣，每個人的需求都得以滿足。（New Living Translation直譯）以弗所書4:28: 從前偷竊的，不要再偷；總要勞力，親手做正經事，就可有餘分給那缺少的人。

**創世記13:2:** 亞伯蘭的金、銀、牲畜極多。

**創世記12:2:** 我必叫你成為大國。我必賜福給你，叫你的名為大；你也要叫別人得福。

**提摩太前書6:17-18:** 你要囑咐那些今世富足的人，不要自高，也不要倚靠無定的錢財；只要倚靠那厚賜百物給我們享受的神。<sup>[18]</sup> 又要囑咐他們利用他們的錢財行善，在善事上富足，慷慨分給有需求的人，隨時準備與他人分享神所賜給他們的。（New Living Translation直譯）

## 答案

1. 閱讀哥林多後書8：7-8，當你給予有需求的人時，這是一種證明\_\_\_\_\_的方式。

**你的真愛**

2. 閱讀哥林多後書8：13-14，當我們都聚在一起並且給予，神想要一種什麼？

**均平，每個人都應該奉獻他能奉獻的**

3. 閱讀哥林多後書8：13-14，每一個人的需求是如何被滿足的？

**通過在你能夠奉獻的時候奉獻你所能夠奉獻的**

4. 閱讀以弗所書4：28，以前偷竊的不應再偷，而應開始做工，自食其力。以弗所書4：28說他們還應做什麼？

**分給那缺少的窮人，那些有需求的人**

5. 閱讀創世記13：2和12：2，神可以在財富上信任亞伯拉罕，因為亞伯拉罕不只想自己，而且是他人的\_\_\_\_\_。

**祝福**

6. 閱讀提摩太前書6：17-18，富人應該用錢去做哪三件事？

**行善，慷慨分給有需求的人，與他人分享神所賜給他們的**

7. 神能在財富上信任你嗎？



## 階段2

### 第15課

### 財務（下）

上一課我講解了神的旨意是要你在財務上亨通。如何運作有一些關鍵。路加福音6：38說，“你們要給人，就必有給你們的，並且用十足的升鬥，連搖帶按，上尖下流地倒在你們懷裡；因為你們用什麼量器量給人，也必用什麼量器量給你們。”財務上的亨通涉及許多原則，但如果談財務上的亨通，就不能不談給予。

一談到財務上的亨通，許多人會說，“好吧，神想讓我在財務上亨通，但我沒錢給予。”在聖經中你可以找到耶穌講的一個寡婦的例子，她把僅有的兩個小錢奉獻了。耶穌一直在觀察那些富人把大把的金錢放入奉獻箱，然而，他把他的門徒叫到一起，對他們說，那個婦人奉獻的比他們的都多。他這樣說是因為他們是從自己的財富中捐出有餘的，可是她已經很窮，卻把所有養生的都獻上了。神不是根據你給出的金錢數量來評價你給予了多少，而是根據你給予的比例。當一個人說“我沒有什麼可以給出”時，這不符合真實。即使沒有其他的，你可以把一件衣物給出。每個人都有一些東西可以給予，所以不要再爭論“我沒有任何東西可給”。事實上，當你似乎擁有很少時，你給予的比例可以比其他時候都大。一個有10元錢而給予5元的人，他所給出的這個禮物遠大於一個給出一百萬的，因為他有數以億計的余錢。神如此設立了按比例給予，所以每個人都能夠給予。

為什麼神告訴我們要給予？這涉及許多事情，但主要目的之一是神想要你在你人生的每一個領域信靠他。如果沒有神，如果神說的“你們要給人，就必有給你們的”這話不是真的，那麼，從你的錢財中拿出一部分給出去就是你所能做的愚蠢的事情。如果神沒有許諾要賜福於你，這麼做就不是在接近你一切需求得到滿足這個目標，而是背道而馳。按照神所說的方式去給予需要信心。這就是神吩咐你這樣做的原因。

路加福音16章耶穌講了一個欺騙主人的管家的比喻，其結論是：耶穌說，倘若你們在不義的錢財上不忠心，誰還把那真實的錢財託付你們呢？如果你們在關乎錢財這小的事情上不相信神，你在更重大的事情上會怎樣做呢，如在屬靈財富上？就像這段經文所講的，聖經把錢財作為給我們管理的低層次的事物之一。如果你在財務上不能相信神，你如何能在關乎你的永恆命運的事情上相信他？你如何能相信耶穌已

經赦免了你的罪，以及你將永遠生活在天堂？相比之下，我們應該相信的神所應許的屬靈的事情要遠比錢財重要。錢財是次要的事物，但是，它卻是信靠神的底線。箴言



11：24 說，有些人慷慨給予超出似乎必須要給的，但他們得享富足；有些人總想囤積他們所有的，卻招致內心的貧乏。

如果你先求神的國和他的義，他就會把這一切事情都加給你。如果你說你想要神在財務上幫助你，並且正在祈求他的幫助，但你卻不先求神的國，不邁出信心的腳步在財務上相信他，去給予——那麼，你就沒有真正相信他

## 門徒問題

1. 閱讀約翰福音3：16，神出於什麼動機給予？
2. 閱讀哥林多前書13：3，我們給予的動機必須是什麼？
3. 閱讀雅各書2：15-16，解釋這節經文的意思。
4. 閱讀路加福音6：38，這節經文告訴你什麼？
5. 閱讀以弗所書1：7，神是從他的豐富中給予，還是照他的豐富給予？解釋兩者的區別。
6. 閱讀箴言19：17，當你給予窮人時，你在做什麼？神將償還你嗎？
7. 閱讀詩篇41：1-3，例舉神為給予窮人的人所做的5件事。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約翰福音3：16:** 神愛世人，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他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

**哥林多前書13：3:** 我若將所有的周濟窮人，又舍己身叫人焚燒，卻沒有愛，仍然與我無益。

**雅各書2:15-16:** 若是弟兄或是姐妹，赤身露體，又缺了日用的飲食；<sup>[1]</sup>你們中間有人對他們說：“平平安安地去吧！願你們穿得暖，吃得飽”；卻不給他們身體所需用的，這有什麼益處呢？

**路加福音6:38:** 你們要給人，就必有給你們的，並且用十足的升鬥，連搖帶按，上尖下流地倒在你們懷裡；因為你們用什麼量器量給人，也必用什麼量器量給你們。

**以弗所書1:7:** 我們藉這愛子的血得蒙救贖，過犯得以赦免，乃是照他豐富的恩典。

**箴言19:17:** 憐憫貧窮的，就是借給耶和華；他的善行，耶和華必償還。

**詩篇 41:1-3:** 眷顧貧窮的人們有福了！他們遭難的時候，耶和華必搭救他們。<sup>[2]</sup>耶和華必保全他們，使他們存活；耶和華使他們在財務上亨通，解救他們脫離仇敵。<sup>[3]</sup>在他們生病時耶和華照顧他們，減輕他們的病痛和不適。（New Living Translation直譯）

---

## 答案

1. 閱讀約翰福音3：16，神出於什麼動機給予？

**他的愛**

2. 閱讀哥林多前書13：3，我們給予的動機必須是什麼？

**愛，就是謀求他人的福祉和好處，不管我們感受如何（馬太福音7：12）**

3. 閱讀雅各書2：15-16，解釋這節經文的意思。

**95%的愛是非語言的，不在於我們所說的，而在於我們所做的**

4. 閱讀路加福音6：38，這節經文告訴你什麼？

**你用什麼量器量給人（大量或小量），也必用什麼量器量給你**

5. 閱讀以弗所書1：7，神是從他的豐富中給予，還是照他的豐富給予？解釋兩者的區別。

**照他的豐富。他給出了一切，就是他的獨生子，來救贖我們**

6. 閱讀箴言19：17，當你給予窮人時，你在做什麼？

**借給神**

神將償還你嗎？

**是的**

7. 閱讀詩篇41：1-3，例舉神為接濟窮人的人所做的5件事。

**在他們遭難的時候搭救他們。保全他們。使他們在財務上亨通。解救他們脫離仇敵。醫治他們，即在他們生病時他照顧他們恢復健康**

## 階段2

### 第16課

# 禱告似乎沒得到回答時怎麼辦

我想要分享的是當你的禱告看上去沒有得到回答時怎麼辦，我想把重點放在你的禱告“看上去”沒有得到回答這一事實上。真相是，神總是、總是回答每一個依照他的話語並且出於信心的禱告。約翰一書5：14-15說，“我們按著神的旨意，無論祈求什麼，他都垂聽，這是我們對神的確信。既然知道神垂聽我們一切的祈求，就曉得我們一切所求的都得著了”（英王欽定本直譯）。這是很大的確信。神總是回答禱告，但看上去並不總是那樣。馬太福音7：7-8說，“你們祈求，就給你們；尋找，就尋見；叩門，就給你們開門。因為凡祈求的，就得著；尋找的，就尋見；叩門的，就給他開門。”這些經文說神確實回答禱告。但是，我們每個人都能想到人生中有這樣的時候，我們為某件我們相信是正確的、好的、完全不自私或符合神旨意的事情禱告，但我們沒有看到回答。

神的話語說，我們求便給我們；但我們的經驗說，我們求了，卻沒有給我們。哪個是真的？答案也許會讓你吃驚，但真相是，兩者可能都是真的。大多數人想：怎麼回事，神的話語說他回答禱告，但我卻沒看到事情發生。約翰福音4：24說，“神是個靈，所以拜他的必須用靈和真理拜他”（英王欽定本直譯）。神在靈界運行來回答我們的禱告，但這需要我們用信心去把它彰顯出來。信心是把事物從靈的世界移動到物質世界所需要的。這基本上是希伯來書11：1所說的，“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實底，是未見之事的確據。”這裡沒有說信是不存在之事的確據。它們存在，但它們不在可見的物質世界，而是在不可見的靈的世界。信心伸手探入靈的世界，將那些事情拉到物質世界。

這很像無線電信號。電臺和電視臺不間斷地發射信號。你可能在一個房間裡看不見或聽不到那些信號，但這並不意味著它們不在那裡。你必須打開收音機，把它調頻到你聽收聽的節目，這時收音機就從你無法感知的領域接收信號，再在人的耳朵能夠聽到的領域播放出來。神回答我們禱告的方式與此類似：他在靈界給我們事物，你必須憑著信心伸手把它們帶到物質世界來。靈的世界和物質世界並行存在。神在行動和回答你的禱告，但是，除非你用信心來連接不可見的靈的世界和我們活在其中的物質世界，你可能永遠看不到神的回答的彰顯。

例如，神的僕人但以理禱告求神給他一個啟示。由於時間關係我簡述這個故事。主派天使加百列向但以理顯現，回答他的禱告。但以理書9：22-23說，“他指教我說：但以理啊，現在我出來要使你有智慧，有聰明。你初懇求的時候，就發出命

令。我來告訴你，因你大蒙眷愛，所以你要思想明白這以下的事和異象。”這裡的要點是：加百列說在但以理開始禱告時，神就發命令讓他給但以理送答案去。如果你留意送答案所花的時間，大概是3分鐘，命令在物質世界中的彰顯與神發出命令之間有3分鐘的時間滯後。

我們會做很多假設，如果神真的是神，如果某件事是他的旨意，事情就會即刻發生。但這種假設不對。在上面的例子，神發出命令，而送達神的命令花了加百列大約3分鐘的時間。我不知道所有的原因，但這並不重要。我想說的重點是從神發命到命令彰顯在但以理面前，有一個3分鐘左右的時間滯後。如果這是我們為了禱告得應答必須相信的長時間，我們中的大多數人可能能挺住，但是情況並不總是如此。

在但以理書10章我們看到同一個人做另一個禱告，而這次他等了3周才得到回答。許多人看到這裡會說，“為什麼神回答但以理的前一個禱告在3分鐘後，而後一個卻在3周之後？”但以理書10:11-12說，“他對我說：‘大蒙眷愛的但以理啊，要明白我與你所說的話，只管站起來，因為我現在奉差遣來到你這裡。’他對我說這話，我便戰戰兢兢地立起來。他就說：‘但以理啊，不要懼怕！因為從你第一日專心求明白將來的事，又在你神面前刻苦己心，你的言語已蒙應允；我是因你的言語而來。’”這裡顯示，神在但以理禱告的第一天就向使者發了命令，而答案3周後才彰顯給但以理，但神是信實的。聖經說，他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希伯來書 13：8）。

如果你把8、9兩章放在一起，我相信神立刻回答了兩個禱告。一個回答3分鐘後到達，一個3周後，神不是其中的變數。這裡的重點是：神總是回答我們的禱告。他在做工，但有許多變數可能在他回答你和你看到回答之間發生。你得相信，信心必須伸進靈的世界把神的回答帶到物質世界。所以，信心是關鍵的要素之一。

你在但以理書10：13可以看到，“但波斯國的魔君攔阻我二十一日。忽然有大君（就是天使長）中的一位米迦勒來幫助我，我就停留在波斯諸王那裡。”這裡說的不是一個物質世界中的人，而是一個靈界的阻擋。撒旦是這一過程中的另一個變數。有時，神回答了我們的禱告後，撒旦會通過他人來阻礙這些回答。例如，如果你相信財務上的賜福，神不會親自給你錢，他不會偽造美國或世界上任何國家的貨幣。他不會製造錢幣從天上撒下來，裝滿你的口袋。路加福音6：38說，“你們要給人，就必有給你們的，並且用十足的升鬥，連搖帶按，上尖下流地倒在你們懷裡；因為你們用什麼量器量給人，也必用什麼量器量給你們。”神會行動和回答你的禱告，但這會通過人來實現。有些人被貪婪捆綁，如果他們生你的氣，或你做了冒犯他們的事情，撒旦可以利用他們來阻止你的禱告的彰顯。當你禱告時，尤其是為財務禱告時，你需要意識到他人可能是你財務奇跡的組成部分，而你也應為他們禱告。

神是信實的。他回答每一個基於話語並且是出於信心的禱告，他從未失敗過。神總是給予，但是你也許因為其他影響因素而沒有看到彰顯。我禱告這將幫助你建立信心，和讓你知道神總是回答你的禱告。

## 門徒問題

1. 閱讀馬太福音7：7-8，如果我們祈求，我們可以從神期待什麼？
2. 閱讀馬太福音7：7-8，如果我們尋求神，我們可以期待什麼？
3. 閱讀馬太福音7：7-8，如果我們叩門，我們可以期待什麼。
4. 閱讀約翰福音10：35，神的給予會少於他話語所應許的嗎？
5. 閱讀雅各書4：1-3，為什麼這些人得不到神的回答？
6. 閱讀彼得前書3：7，如果你不善待你的配偶，你的禱告生活會有什麼結果？
7. 閱讀約翰一書5：14-15，禱告得到回答的關鍵是什麼？
8. 閱讀馬可福音11：24，當你禱告時，你應該怎樣做？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馬太福音7：7-8:** 你們祈求，就給你們；尋找，就尋見；叩門，就給你們開門。<sup>[8]</sup>因為凡祈求的，就得著；尋找的，就尋見；叩門的，就給他開門。

**約翰福音10：35:** 聖經是不能廢除的，如果那些承受神的道的人，神尚且稱他們是神。  
(新譯本)

**雅各書4:1-3:** 你們中間的爭戰鬥毆是從哪裡來的呢？不是從你們百體中戰鬥之私欲來的嗎？<sup>[2]</sup>你們貪戀，還是得不著；你們殺害嫉妒，又鬥毆爭戰，也不能得。你們得不著，是因為你們不求。<sup>[3]</sup>你們求也得不著，是因為你們妄求，要浪費在你們的宴樂中。

**彼得前書3:7:** 你們作丈夫的，也要按情理（“情理”原文作“知識”）和妻子同住；因他比你軟弱，（“比你軟弱”原文作“是軟弱的器皿”）與你一同承受生命之恩的，所以要敬重她，這樣便叫你們的禱告沒有阻礙。

**約翰一書5:14-15:** 我們按著神的旨意，無論祈求什麼，他都垂聽，這是我們對神的確信。既然知道神垂聽我們一切的祈求，就曉得我們一切所求的都得著了。（英王欽定本直譯）

**馬可福音11:24:** 所以我告訴你們，凡你們禱告祈求的，無論是什麼，只要信是得著的，就必得著。

## 答案

1. 閱讀馬太福音7：7-8，如果我們祈求，我們可以從神期待什麼？

**期待神已經給了我們**

2. 閱讀馬太福音7：7-8，如果我們尋求神，我們可以期待什麼？

**尋到**

3. 閱讀馬太福音7：7-8，如果我們叩門，我們可以期待什麼。會給我們開門



- 
4. 閱讀約翰福音10：35，神的給予會少於他話語所應許的嗎？

**不會**

5. 閱讀雅各書4：1-3，為什麼這些人得不到神的回答？

**他們的動機和他們的心錯了。一切都是圍繞他們自己和為了他們自己。他們的動機是完全自私的**

6. 閱讀彼得前書3：7，如果你不善待你的配偶，你的禱告生活會有什麼結果？

**你的禱告會受到阻礙**

7. 閱讀約翰一書5：14-15，禱告得到回答的關鍵是什麼？

**照他的旨意求**

8. 閱讀馬可福音11：24，當你禱告時，你應該怎樣做？相信已經給你了，而且你將會得

**到**

Discipleship Evangelism  
門徒訓練佈道  
薪火相傳



第三階段  
16課

## 階段 3

# 16課

## 門徒訓練佈道課程目錄

第1課	神的運行 .....	3-1
第2課	使用聖靈的恩賜去事奉.....	3-5
第3課	神跡榮耀神.....	3-9
第4課	屬神的人際關係的力量.....	3-13
第5課	逼迫 .....	3-16
第6課	王和他的國度 .....	3-20
第7課	得救的真正目的 .....	3-25
第8課	律法的正確使用 .....	3-28
第9課	不在律法之下，乃在恩典之下.....	3-33
第10課	不再覺得有罪.....	3-37
第11課	因為被愛，所以可愛.....	3-42
第12課	救恩的果子（上） .....	3-46
第13課	救恩的果子（下） .....	3-51
第14課	門徒的呼召 .....	3-55
第15課	如何使用你的見證.....	3-59
第16課	使用每個人的恩賜去培訓門徒.....	3-64

## 階段 3

### 第1課

# 神的運行

你可以開始讓神通過你去服事他人。你裏面已經擁有神的能力和恩賜，但是你怎樣讓它從你裏面出來去幫助他人呢？關於這點，我們有很多經文可以查考。腓利門書第6節，保羅說：“願你通過明白和承認你在耶穌基督裏所擁有的每一樣好事物，使你信心的釋放變得有效”。讓神的能力通過你流淌到他人身上的第一步，就是要知道在你裏面有什麼好的事物，因為你沒有辦法將自己沒有的給別人。一旦你知道自己裏面所擁有的，事情就會自動地開始發生。你會開始與他人分享令你興奮的事情，見證神在你生命中的作為，自然而然地一些人就得到了幫助。

約翰一書4:7-8說：“親愛的弟兄啊，我們應當彼此相愛，因為愛是從神來的。凡有愛心的，都是由神而生，並且認識神……因為神就是愛。”任何時候當你感受到愛從你裏面出來流向另一個人時，那是神的愛通過你流向他人。其實在希臘語中，“愛”至少有四個對應的詞，其最高形式是神的愛（agape），就是神超自然的那種愛。你需要辨別對某個人的興趣和欲望與這種超自然的、最高形式的神的愛的不同。無論何時你辨認出神的愛通過你流向他人，那種愛都不是為了自己的益處。這可以從哥林多前書13:4-8得到證實。這幾節經文描述了神的愛是怎樣的。愛是不忌妒，不自私，不求自己的益處，不輕易發怒，等等。你要分辨你所稱之為愛的是什麼，你要確信它真的是神的愛——不自私或不求自己的益處，你愛別人不是因為他能為你做什麼。隨著你在這上面成長及真的開始分辨神的愛，當你感覺到神的愛由你流向他人時，那就是神在移動。一旦你分辨出神的愛在經由你流向某人時，你要做的就用一些鼓勵的話或行動來跟隨——做一些事情。

很多次我禱告的時候，某個人會進入我的頭腦，我會對他們有神的愛和憐憫。這種情形的發生簡直沒有任何理由，它是超自然的。我已經學會了要給這個人打電話、寫信或用其他方式聯繫他們。幾乎每次這些人都會說：“嗨，是神在通過你對我說話，他觸動了我的生命。”你知道這是怎樣發生的嗎？那是因為我覺察到這種愛、這種屬神的憐憫正通過我流向那個人。當我現在有這種感覺時，我知道這不是我——是神。神就是愛，當我愛他人的時候，是他在通過我愛他人。這是耶穌事奉的方式。馬太福音14:14說：“耶穌出來，見有許多的人，就憐憫他們，治好了他們的病人。”神的大能流經耶穌的方式就是通過他對他事奉的人所感受到的憐憫和愛。在馬太福音8:2-3，有一個長大麻風的，根據猶太人的律法，他是不潔淨的，不能碰任何人（任何人都不能接觸他，否則也變成不潔淨的了）。這個大麻風病人提高嗓門從遠處哭求耶穌：“‘主若肯，必能叫我潔淨了。’耶穌伸手摸他說：‘我肯，你潔淨了吧！’他的大麻風立刻就潔淨了”。耶

耶穌就憐憫這個大麻風病人並觸摸了他。如果你研讀聖經，你會在很多地方發現這種憐憫和屬神的愛。這不僅僅是一種情緒，而是經由我們流出的神的憐憫。

當耶穌在十字架上的時候，他是那麼愛周圍的那些人，他說：“父啊，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作的，他們不曉得”（路加福音23:34）。這是把他釘上十字架的人，而他卻憐憫他們，祈求神赦免他們。我們知道耶穌不是因為心血來潮——這不只是一種感覺或情緒，這是一種選擇。然而，他感受到了神的憐憫並向他人釋放出來。你們當中所有重生的，都已經有神住在你們裏面。根據我們在本課開頭引用的約翰一書4:8，神就是愛，他想經由你去觸摸他人。為要這樣做，他就會釋放出這種憐憫，而你將會感受到這種憐憫從你裏面出來流向他人。當你有這種感受時，你需要回應。

你並不總是需要去做什麼特別的事情，也不需要把“這是主說的”掛在嘴邊。有時，如果你感到對某人心生憐憫，只管走過去，用手環繞他們的肩膀說：“神愛你，我也愛你。”我自己曾經有過這樣的經歷。當時，我在教會成為眾人攻擊的目標，迫切想逃離那個地方。人們對我撒謊，甚至有個人威脅說要殺掉我，我非常沮喪，對神說：“神啊，這有什麼用呢？沒有人感激我所做的。”正在我與魔鬼爭戰時，一個遠方的朋友打電話給我，他講了幾分鐘之後，我說：“好吧，你打電話有什麼事情呢？”他說：“我只想給你打個電話，讓你知道我愛你。我禱告的時候，感受到神的愛流向你。我很感激你。”這就是他所說的。他那時不知道我正在經歷的任何事情，是神使用了他。我知道神在通過那個人愛我，這使我在事工中堅持下去並改變了我的人生。

這並非一定要意義深遠或是了不起的言辭。神就是愛。每當你識別出那種愛流經你時，這就是神的運行……是神聖的神的生命。這時，你需要跟隨它，去做一些事情，去說一些話，去成為某個人的祝福。神會使用你，當你因憐憫去事奉你周圍的人時，神將使他們得自由。

## 門徒問題

注：本課我們要查考的是，如何釋放神放在我們裏面的東西，讓它流淌到他人那裏。

1. 閱讀腓利門書第6節，讓神通過我們運行的第一步是什麼？
2. 閱讀約翰一書4:7-8，我們對別人的愛源自哪里？
3. 安德魯說：“任何時候當你感受到愛從你裏面出來流向另一個人時，那是神的愛通過你流向他人。”約翰一書4:7中的哪個短語證實了這一事實？
4. 閱讀哥林多前書13:4-8，神的愛有哪些特徵？
5. 閱讀馬太福音14:14，是什麼推動著耶穌事奉他人？
6. 閱讀馬太福音25:37-40，當我們對別人心存愛與憐憫之時，這其實是對誰的愛與憐憫？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腓利門書6**——願你通過明白和承認你在耶穌基督裏所擁有的每一樣好事物，使你信心的釋放變得有效。

**約翰一書4:7-8**——親愛的弟兄啊，我們應當彼此相愛，因為愛是從神來的。凡有愛心的，都是由神而生，並且認識神。[8]沒有愛心的，就不認識神，因為神就是愛。

**哥林多前書13:4-8**——愛是恒久忍耐，又有恩慈；愛是不嫉妒，愛是不自誇，不張狂，[5]不作害羞的事，不求自己的益處，不輕易發怒，不計算人的惡，[6]不喜歡不義，只喜歡真理；[7]凡事包容，凡事相信，凡事盼望，凡事忍耐。[8]愛事永不止息。先知講道之能終必歸於無有，說方言之能終必停止，知識也終必歸於無有。

**馬太福音14:14**——耶穌出來，見有許多的人，就憐憫他們，治好了他們的病人。

**馬太福音25:37-40**——義人就回答說：“主啊，我們什麼時候見你餓了，給你吃，渴了，給你喝？[38]什麼時候見你作客旅，留你住，或是赤身露體，給你穿？[39]又什麼時候見你病了，或是在監裏，來看你呢？”[40]王要回答說：“我實在告訴你們：這些事你們既作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就是作在我身上了。”

**希伯來書6:10**——上帝是公道的；他不會忘記你們為他所做的工作和愛心，就是從你們繼續不斷地幫助其他的信徒所表現出來的。（現代中文譯本）

## 答案

1. 閱讀腓利門書第6節，讓神通過我們運行的第一步是什麼？

**知道你在耶穌基督裏所擁有的每一樣好事物**

2. 閱讀約翰一書4:7-8，我們對他人的愛源自哪里？

**源自神，因為神就是愛(約翰一書4:8)**

3. 安德烈說：“任何時候當你感受到愛從你裏面出來流向另一個人時，那是神的愛通過你流向他人。”約翰一書4:7中的哪個短語證實了這一事實？

**“神就是愛”（他是愛的源泉）**

4. 閱讀哥林多前書13:4-8，神的愛有哪些特徵？

**愛是不輕易發怒，恒久忍耐。這裏是一般現在時，意思是愛不斷地以這種方式表現出來。**

愛是有恩慈，它會以良善的行為彰顯自己。這裏是一般現在時，意思是愛不斷地以這種方式表現出來。

愛是不嫉妒，愛不會因為別人擁有成功或美好的未來而心懷憤恨。

愛是不自誇，不自吹自擂，也不驕傲。愛是不張狂，不炫耀自己，也不自大。

愛是不作害羞的事。愛不做錯事，也不粗魯。

愛是不求自己的益處，不以自我為中心。

愛是不輕易發怒；愛是不輕易生氣，也不急躁。

愛是不計算人的惡，不想別人的壞處，也不記錄別人的錯誤。

愛不喜歡不義，愛裏沒有過犯與不義。愛只喜歡真理。

愛是凡事包容，凡事忍耐。愛總是幫助支持別人，從不放棄。

愛是凡事相信。愛裏滿有信任。

愛是凡事相信，凡事盼望。愛是永不失敗。愛是堅持到底，愛是直到永遠

5. 閱讀馬太福音14:14，是什麼推動著耶穌事奉他人？

**對他人的憐憫。詞典對“憐憫”的定義是“同情之感，憐恤，仁慈”**

6. 閱讀馬太福音25:37-40，當我們對別人心存愛與憐憫之時，這其實是對誰的愛與憐憫？

耶穌自己

參考希伯來書6:10。

## 階段3

# 第2課

## 使用聖靈的恩賜去事奉

如何與他人分享你已經接受了的神的愛——如何成為一個有效的事工者？彼得前書4:11說：“若有講道的，要按著神的聖言講”。“神的聖言”這一術語指舊約放在至聖所內約櫃中的神的話語。所以，當提到“按著神的聖言講”，意思是作為神的喉舌說話，就好像是神在借著你說話。經文接著說，“若有服侍人的，要按著神所賜的力量服侍，叫神在凡事上因耶穌基督得榮耀。原來榮耀、權能都是他的，直到永永遠遠。”這就是說，你要服事別人，但不是靠著自己的能力，而是靠著神賜給你的能力。

基督徒生命中最了不起的事情之一，就是你和我不只是靠著自己的能力與別人談論和分享事情，而且是靠著住在我們裏面的神。是神在通過我們說話和運行。我們真的可以被神附身，讓神的靈流經我們。當我們開始與他人分享神的時候，我們要記住，這是聖經所說的聖靈的恩賜及其功用。神選擇了基督肢體裏的每一個人，並賜給他們特別的恩賜。哥林多前書第12章說，神隨己意賜給我們每個人不同的恩賜。4-6節說，“恩賜原有分別，聖靈卻是一位。職事[事工]也有分別[多樣性]，神卻是一位。功用[運作]也有分別，神卻是一位，在眾人裏面運行一切的事”（方括號為作者所加）。這是在說，神在我們所有人裏面運行這一切，就像第7節說的，“聖靈顯在各人身上，是叫人得益處”，或說讓所有人受益。

這些經文告訴我們，神已經將超自然的能力放在我們每個人裏面。或許你還沒有感覺到，或許你還沒有意識到，但這是神的話語的應許。如果你學習該門徒培訓教程到了目前這個階段，如果你已經讓耶穌基督作你的主，如果你已經學會如何從神那裏接受事情並開始把它運用在你的生活中，那麼我敢保證，聖靈正在你裏面工作。你裏面有為他人行神跡的能力。神已經把為他人預備的神跡以種子的形式放在你裏面了，能否將它釋放到別人的生命中取決於你。聖經說，聖靈已經將它賜給我們所有人了，沒有一個人被遺忘。哥林多前書12章羅列了九種不同的聖靈的恩賜，如智慧的言語、知識的言語、辨別諸靈、行異能、醫治等。羅馬書12章列舉了其他的恩賜。你需要自己去研究這些恩賜並意識到聖靈已經將特別的恩膏——特別的能力——放在你們每個人裏面，使你有能力去事奉他人。打個比方，不是每個人都能用我的方式去事奉。你也許沒有教導的恩賜，但基督肢體中的每一個人都可以通過與他人分享自己的信心去教導人。有些人是神特別呼召出來教導別人的，有些人被呼召去傳講和牧養教會。羅馬書12章列舉的另一個恩賜是款待客人。你們很多人可能還沒有意識到你們有某種能力或恩賜，你只是有一種渴望去成為某人的祝福。你也許是這樣的人，當你走進一間屋子時，你能看出有人局促不安，

你對他們深感同情，知道他們正在經歷什麼，你渴望使他們感到自在並去幫助他們。你知道嗎？這就是神超自然的恩賜。

羅馬書12章說，有些人被賦予給予的恩賜，就是賺錢並資助福音的恩賜。那就是他們的恩賜，他們生命的呼召，你們當中有些人可能就有這樣的呼召。你們有些人有勸勉的恩賜，另外有人有管理的恩賜，通常被教會稱為幫助的恩賜。事實上有各種各樣的事情需要有人去做，不僅僅是在教會的事工上，而且在日常與他人的交往中。你們有人有鼓勵的恩賜，能鼓勵那些灰心沮喪的人，這是我只通過教導神的話語所無法做到的。你就是有超自然的能力，能夠過去用手環繞著某人的肩膀，祝福他們，啟動他們。我想說的重點是，你不能把這當作自然的事情，說：“哦，這不過是我的性格而已”。你也許已經把自己歸為這種性格的人，但你知道嗎？這是神放在你裏面的超自然的能力，神給你這種恩賜、才能和視野，所以你很想去做一些特定的事情。

聖經上說，在事奉別人的時候，你要按著神放在你裏面的去事奉。我們都需要成為事奉者，無論是在全職的事工上，還是在我們正在做的任何事上。如果你要事奉你的鄰舍或是商店裏的人，你需要用神所賜的能力而不是你自己的能力來做。所以，我鼓勵你尋求神，發現他已經放在你裏面的恩賜，即使這些恩賜不是那些全職事工的恩賜也不要輕視它們。要意識到聖靈已經將超自然的能力放在你們每個人裏面，然後通過神放在你裏面的恩賜去事奉他人。

這需要時間和操練。剛開始的時候你不會是十全十美的，所以不要害怕操練。如果你做錯了，神是不會從他的寶座上跌下來的，其他人會看出你內心的真誠。即使你所做的事情並不十全十美，你的愛依然可以事奉別人。承認你有神的恩賜，開始去與別人分享他賜給你的超自然能力。

## 門徒問題

1. 閱讀彼得前書4:11，我們事奉的能力應該是誰的能力？
2. 閱讀哥林多前書12:4，屬靈的恩賜有各種不同的類型，但所有這一切都源自誰呢？
3. 閱讀哥林多前書12:6，選擇正確的表達：  
A · 神只以一種方式運作 B · 神以不同的方式通過人運作 C · 神只通過傳道人運作
4. 閱讀哥林多前書12:7，神賜給我們每個人聖靈的同在和屬靈的恩賜是叫所有人得益處。這種說法正確嗎？
5. 閱讀哥林多前書12:8-10，列舉並定義神賜給人的一些屬靈恩賜。
6. 閱讀羅馬書12:6-8，定義下麵列出的神賜給人的屬靈恩賜。
7. 你是否注意到其中的某些恩賜在通過你運行？如果是的話，是什麼恩賜？
8. 閱讀哥林多前書12:7，在這些恩賜中誰將受益？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彼得前書4:11——若有講道的，要按著神的聖言講；若有服事人的，要按著神所賜的力量服事，叫神在凡事上因耶穌基督得榮耀。原來榮耀、權能都是他的，直到永永遠遠。阿們！

哥林多前書12:4——恩賜原有分別，聖靈卻是一位。

哥林多前書12:6-10——功用也有分別，神卻是一位，在眾人裏面運行一切的事。[7]聖靈顯在個人身上，是叫人得益處。[8]這人蒙聖靈賜他智慧的言語，[9]又有一人蒙這位聖靈賜他醫治的恩賜。[10]又叫一人能行異能，又叫一人能作先知（新譯本把“作先知”譯為“講道”——譯者注），又叫一人能辨別諸靈，又叫一人能說方言，又叫一人能翻方言。

羅馬書12:6-8——按我們所得的恩賜，各有不同。或說預言，就當照著信心的程度說預言（現代中文譯本把“說預言”譯為“傳講資訊”——譯者注）；[7]或作執事，就當專一執事；或作教導的，就當專一教導；[8]或作勸化的，就當專一勸化；施捨的，就當誠實；治理的，就當殷勤；憐憫人的，就當甘心。

提摩太后書4:11——獨有路加在我這裏。你來的時候，要把馬可帶來，因為他在傳道的事上於我有益處。

使徒行傳13:1——在安提阿的教會中有幾位先知和教師，就是巴拿巴和稱呼尼結的西面、古利奈人路求與分封之王希律同養的馬念並掃羅。

使徒行傳13:15——讀完了律法和先知的書，管會堂的叫入過去，對他們說：“二位兄臺，若有什麼勸勉眾人的話，請說。”

箴言22:9——眼目慈善的，就必蒙福，因他將事物分給窮人。

使徒行傳20:28——聖靈立你們作全群的監督，你們就當為自己謹慎，也為全群謹慎，牧養神的教會，就是他用自己的血所買來的。

馬太福音5:7——憐恤人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蒙憐恤。

哥林多前書12:7——聖靈顯在各人身上，是叫人得益處。

## 答案

1. 閱讀彼得前書4:11，我們事奉的能力應該是誰的能力？

**神的能力**

2. 閱讀哥林多前書12:4，屬靈的恩賜有各種不同的類型，但所有這一切都源自誰呢？

**神/聖靈**

3. 閱讀哥林多前書12:6，選擇正確的表達：

**B · 神以不同的方式通過人運作**

4. 閱讀哥林多前書12:7，神賜給我們每個人聖靈的同在和屬靈的恩賜是叫所有人得益處。這種說法正確嗎？

**正確**

5. 閱讀哥林多前書12:8-10，列舉並定義神賜給人的一些屬靈恩賜。



智慧的言語 = 超自然地揭示出神的意念和目的 參考使徒行傳27:21-25。

知識的言語 = 從神得到的對任何事實或事件的超自然啟示 參考使徒行傳9:11-12。

信心的恩賜 = 超自然的相信神的能力，沒有任何懷疑和推理 參考哥林多前書13:2。

醫病的恩賜 = 無需借助世人和藥物的幫助，超自然醫治病人的能力 參考馬可福音16:18

行異能 = 超自然的介入所產生的違反自然規律的神跡奇事 參考希伯來書2:3-4。

作先知（講道） = 用已知的語言，超自然地講出受神啟發的話語 參考使徒行傳11:27和哥林多前書14:3。

辨別諸靈 = 從神得到的、對諸靈的存在或作為的超自然揭示 參考使徒行傳16:16-18。

說方言 = 受神啟發的一種超自然的表達，說出的是未知的語言（例如，說方言的人不知道自己所講的語言） 參考使徒行傳2:4-11。

翻方言 = 受神啟發的一種超自然的表達，是將未知的方言翻出來 參考使徒行傳14:13-14

6. 閱讀羅馬書12:6-8，定義下麵列出的神賜給人的屬靈恩賜。

作先知（講道） = 用已知的語言，超自然地講出受神啟發的話語

作執事 = 服事他人，實際的服務 參考提摩太后書4:11。

教導 = 解釋、論述、傳授教導 參考使徒行傳13:1。

勸化 = 勸勉、建議、鼓勵、懇求、訓誡、安慰，或警告 參考使徒行傳13:15。

施捨 = 將自己所有的慷慨地奉獻給神和他人 參考箴言22:9。

治理 = 領導或領導能力 參考使徒行傳20:28。

憐憫 = 對冒犯者或受害者的同情 參考馬太福音5:7

7. 你是否注意到其中的某些恩賜在通過你運行？如果是的話，是什麼恩賜？

8. 閱讀哥林多前書12:7，誰從這些恩賜中受益？

每個人。當你使用這些恩賜幫助別人，你就是讓神通過你來運行



## 階段3

### 第3課

## 神跡榮耀神

我們已經談論過行走在神的大能中和通過他給我們的恩賜去事奉他人。我想分享這是如何榮耀神的，以及他如何期待我們去使用他的超自然的能力。與此有關的經文太多了，我只能提及幾個。馬太福音第9章有個耶穌醫治了一個癱瘓的人的例子，下文講到馬可福音第2章時，我會更詳細地解釋這個例子。馬太福音9:8說，“眾人看見都驚奇，就歸榮耀與神，因為他將這樣的權柄賜給人。”你知道嗎？聖靈的恩賜——神跡——榮耀神，這正是他把神奇的能力賜給我們的原因。

當你剛開始與人分享時，人們會有種自然的傾向去懷疑並開始問問題，“我怎麼知道你所說的是真的？”我曾聽T. L.奧斯本、曾帶領成千上萬的人歸向神的著名福音傳道者講他第一次在外國傳教的經歷。他嘗試向人作見證，但人們就是不相信他所說的。終於有一天，在和一個人交談時，他說：“但是聖經說，”那個人說：“是什麼使你的黑皮書與別的黑皮書不一樣？”奧斯本就想，這些人怎樣才能知道聖經是真實的？我相信聖經是神的話語，但是我怎樣說服他們呢？

他帶著失敗和挫折離開了那個傳道地，回到家鄉，開始尋求神。神告訴他，他必須使用神超自然的能力。神跡奇事的目的是為了證實神的話語，是神的話語改變人的生命。彼得前書1:23說，“你們蒙了重生，不是由於能壞的種子，乃是由於不能壞的種子，是藉著神活潑常存的道。”神的話語改變人的生命，但是你怎樣才能使他們相信這真的是神說的話呢？這就是神跡的目的。當我們傳講並且說是神的旨意醫治一個人時，我們通過奉耶穌的名對這個人說話使他得醫治來證明我們所傳講的話語。當瞎子的眼睛和聾子的耳朵被打開時，就證明了這的確是神。神跡不會改變人，但奇跡會使人們相信你所說的是神的話。

聖經裏的一個例子在馬可福音2：1-9，那個癱瘓的人得醫治在此有更詳細的敘述：“過了些日子，耶穌又進了迦百農。人聽見他在房子裏，就有許多人聚集，甚至連門前都沒有空地，耶穌就對他們講道。有人帶著一個癱子來見耶穌，是用四個人抬來的。因為人多，不得近前，就把耶穌所在的房子，拆了房頂，既拆通了，就把癱子連所躺臥的褥子都縋下來。耶穌見他們的信心，就對癱子說：‘小子，你的罪赦了。’有幾個文士坐在那裏，心裏議論說：‘這個人為什麼這樣說呢？他說僭妄的話了，除了神以外，誰能赦罪呢？’耶穌心中知道他們心裏這樣議論，就說：‘你們心裏為什麼這樣議論呢？’”其實，這兩樣事從技術上來說都不可能。人不可能赦免人的罪，人也不可能醫治另一個癱瘓的人。所以，如果神有能力做其中一樣事，他當然也有能力做另一樣事。

在10-12節，耶穌說：“但要叫你們知道，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權柄。就對癱子說：‘我吩咐你起來，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那人就起來，立刻拿著褥子，當眾人面前出去了，以致眾人都驚奇，歸榮耀與神說：‘我們從來沒有見過這樣的事。’”耶穌在這裏很清楚地說：“但要叫你們知道，人子有赦罪的權柄。”他醫治了這個人，於是人們知道，如果他能夠在物質領域做這樣的事情，說話事情就發生，他也能讓赦罪這種屬靈的事情發生。

希伯來書2：2-3說的正是同樣的事情：“那藉著天使所傳的話既是確定的，凡幹犯悖逆的，都受了該受的報應。我們若忽略這麼大的救恩，怎能逃罪呢？這救恩起先是主親自講的，後來是聽見的人給我們證實了。”這裏說，神通過聖靈的力量證實這些話語。把這跟馬可福音16:20放在一起，“主和他們同工，用神跡隨著，證實所傳的道。”我想說的重點是神要去使用他的超自然的能力和力量去服事他人。耶穌使用聖靈的恩賜所做的奇跡向人們證實，這的確是神在對他們說話。他的最終目的是使人心得自由，但是有時候通往人心的路是經由他們的身體和情感。如果你能在這些領域幫助他們使他們得釋放，那他們就會敞開自己，允許神觸摸他們生命其餘的部分，最終把自己的整個生命委身於他。

在哥林多前書2:1，保羅寫信給哥林多教會，告訴他們，他第一次是如何走近他們的：“弟兄們，從前我到你們那裏去，並沒有用高言大智對你們宣傳神的奧秘。因為我曾定了主意，在你們中間不知道別的，只知道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我在你們那裏，又軟弱，又懼怕，又甚戰兢。我說的話，講的道，不是用智慧委婉的言語，乃是用聖靈和大能的明證，叫你們的信不在乎人的智慧，只在乎神的大能。”他很清楚地告訴他們，他來不只是一要強調和使用神的話語更是要證明聖靈和大能的原因，是要使他們的信心不是站立在人的智慧上，而是站立在神的大能上。

基督教自身有奇妙的邏輯。一旦你明白了真理，你會奇怪自己以前為何錯過了以及為何不是所有的人都歡迎它。但是基督教不只是一種邏輯……它是與真實的神之間真實的經歷。神今天依然活著，他想用大能彰顯他自己，正像他在他的話語裏曾做的。希伯來書13:8說，“耶穌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耶穌來到我們中間，他是人，神跡奇事證明他也是神。使徒行傳10:38說，“神怎樣以聖靈和能力膏拿撒勒人耶穌，這都是你們知道的。他周流四方，行善事，醫好凡被魔鬼壓制的人，因為神與他同在。”神跡證實了他的話語，那些神跡如同響鈴一般，把眾人吸引到他傳講的資訊上來。神跡榮耀了神。聖經中多處提到，神跡榮耀了神。如果耶穌需要使用聖靈的大能去服事和改變人的生命，我們怎麼可能認為我們可以比他做得更好？如果耶穌利用神跡吸引人來到他面前接受他的資訊，我們怎麼可能認為我們今天不需要使用神超自然的能力就可以說服世界？真相就是神跡榮耀神。神跡如同響鈴吸引人們的注意。這就像開飯前的鈴聲——喂飽你的是食物，但是鈴聲把你吸引到食物前。如果沒有響鈴，一些人就會錯過這頓飯。沒有神奇的大能，很多人就會錯過神是真實的、他能改變他們的心、赦免他們的罪這一事實。

我鼓勵你去明白，神想要流經我們每個人，通過我們在別人的生命中行神跡。你們有些人可能會說：“但是那會讓我害怕。如果我為人禱告而他們沒得到醫治怎麼辦？我怎麼知道醫治會發生呢？”你需要意識到，行神跡的不是你而是神。你沒有責任使神跡發生、使人得自由，你也無需因神跡沒有發生而責備自己。你只管禱告，神才是醫治者，但他必須經由你來運行。神想要用神奇的方式使用你。你需要進入神的話語，明白他的話語如何為他人運作，然後把這些事情運用到你的生活中，讓神奇跡的、超自然的大能從現在開始經由你流淌。

## 門徒問題

1. 什麼是神跡？
2. 閱讀馬可福音2:10-12，耶穌的神跡證明了他有什麼權柄？
3. 閱讀馬可福音16:15-18，作為信徒，我們當怎樣做？
4. 閱讀使徒行傳8:5-8，12，這些人看到了什麼，他們是如何回應的？
5. 閱讀使徒行傳3:12，使徒彼得是怎麼說他的虔誠和他所行的神跡？
6. 閱讀使徒行傳3:16，神跡是怎麼發生的？
7. 在新約中，有不通過使徒而發生的神跡嗎？
8. 閱讀哥林多前書1:7，行神跡的恩賜什麼時候停止？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馬可福音2:10-12**——但要叫你們知道，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權柄。就對癱子說：[11]“我吩咐你起來，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12]那人就起來，立刻拿著褥子，當眾人面前出去了，以致眾人都驚奇，歸榮耀與神說：“我們從來沒有見過這樣的事。”

**馬可福音16:15-18**——他又對他們說：“你們往普天下去，傳福音給萬民聽。[16]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不信的必被定罪。[17]信的人必有神跡隨著他們，就是奉我的名趕鬼，說新方言，[18]手能拿蛇；若喝了什麼毒物，也必不受害；受按病人，病人就必好了。”

**使徒行傳8:5-8**——腓利下撒瑪利亞城去宣講基督。[6]眾人聽見了，又看見腓利所行的神跡，就同心合意地聽從他的話。[7]因為有許多人被汗鬼附著，那些鬼大聲呼叫，從他們身上出來；還有許多癱瘓的、瘸腿的，都得了醫治。[8]在那城裏，就大有歡喜。

**使徒行傳8:12**——及至他們信了腓利所傳神國的福音和耶穌基督的名，連男帶女就受了洗。

**使徒行傳3:12**——彼得看見，就對百姓說：“以色列人哪，為什麼把這事當作希奇呢？為什麼定睛看我們，以為我們憑自己的能力和虔誠使這人行走呢？”

**使徒行傳3:16**——我們因信他的名，他的名便叫你們所看見、所認識的這人健壯了。正是他所賜的信心，叫這人在你們眾人面前全然好了。

**哥林多前書1:7**——以致你們在恩賜上沒有一樣不及人的，等候我們的主耶穌基督顯現。

---

## 答案

1. 什麼是神跡？  
**一種超凡的或非尋常的事件，被認為是神的大能的彰顯。它也是神的超自然大能對自然規律的干預**
2. 閱讀馬可福音2:10-12，耶穌的神跡證明了他有什麼權柄？  
**赦免罪的權柄**
3. 閱讀馬可福音16:15-18，作為信徒，我們當怎樣做？  
**傳福音，為皈依者施洗，趕鬼，說方言，醫治病人**
4. 閱讀使徒行傳8:5-8，12，這些人看到了什麼，他們是如何回應的？  
**他們看到了神跡（7節），他們信了耶穌，並受了洗（12節）**
5. 閱讀使徒行傳3:12，使徒彼得是怎麼說他的虔誠和他所行的神跡？  
**不是他自己的能力和虔誠醫治了那個人，是神醫治了那個人**
6. 閱讀使徒行傳3:16，神跡是怎麼發生的？  
**通過耶穌的名和對他的信心**
7. 在新約中，有不通過使徒而發生的神跡嗎？  
**有。一個無名的基督的跟隨者(馬可福音9:38-39)，腓利(使徒行傳8:5-7)，亞拿尼亞(使徒行傳9:10-18)**
8. 閱讀哥林多前書1:7，行神跡的恩賜什麼時候停止？  
**主耶穌降臨的時候，即他再來的時候**



## 階段3

### 第4課

# 屬神的人際關係的力量

今天我們來探討屬神的人際關係的力量。當你思考這個問題時，你會發現整本聖經談論的都是這個主題。比如，“教會”一詞在希臘語中是ekklesia，意為“呼召出來的一群人”。當你讀神的話語時，你會看到神鼓勵教會也就是神的子民聚在一起，鼓勵他們一起禱告並在每日的生活中彼此勸勉。他們彼此同行時會被這種屬神的人際關係所激勵。再思考一下在聖經中多次出現的“長者”這個詞，它是用來指成熟的、行走在基督的生命中、擁有美滿婚姻和幸福家庭的人。如果我的婚姻出現了問題，我會去求助於屬神的、與主同行多年並具有神的智慧的人。

我們還要意識到聖經將基督的肢體描述為有形的身體，有手、眼睛、耳朵及其它部分。我們都是彼此的一部分，作為彼此的一部分，我們從彼此獲取力量。身體的每一個連接部位及每一個部分都有它不同的恩賜、才幹，並以不同的方式奉獻自己的力量與知識。

雅各書5:16說，“所以你們要彼此認罪，互相代求，使你們可以得醫治。義人祈禱所發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這是聖經中關於屬神的人際關係的力量的一個例子。你知道，基督的肢體中缺少了一些東西，我認為那是因為我們一直在強調信徒祭司的身份，就是直接與神的交流而忽略了肢體間的相互交流。我們失去了一些東西。聖經說我們要彼此認罪。我有一個朋友名叫勞倫·路易斯，是個年長的紳士，我們相處的時間很多。他是希臘語學者，所以他直接讀希臘語聖經。當我遇到不明白的經文時，我會向他請教，問他在希臘語中對此是怎麼說的，我也會問他希臘語的時態。他對我的聖經學習幫助很大。我跟這個人一起度過了很多時間。他是一個有智慧的、屬神的人，擁有成功的婚姻和家庭。有的時候我們會在一起認罪。我知道聖經說我們要向神認罪，我這裏不是說你要向某人認罪，好像他們能夠赦罪似的，我們需要直接來到神面前。但是在我們的生活中我們需要有一種責任。

我們需要屬神的人際關係的力量，這種力量使我們和他人彼此擔責，鼓勵彼此尋求神。在希伯來書中，聖經告訴我們當天天彼此勸勉，不可停止聚會，當互相鼓勵，互相警示，避免有人被罪迷惑心裏就剛硬了。所有這些都是在說屬神的人際關係的重要性。人際關係有消極的一面，聖經多次警告我們不敬畏神的人際的關係以及它如何影響我們的心意和想法。如果我們不知道這點，我們可能會被帶入不敬虔的人際關係之中，因為我們沒有保護自己，身邊沒有屬神的勸勉（箴言11:14，13:20；哥林多前書15:33）。聖經說，“義和不義有什麼相交呢”（哥林多後書6:14）。

在基督徒的生活中，神鼓勵你用屬神的人際關係環繞自己，遠離那些對你有負面影響的人。在生活中擁有屬神的、磨礪我們的、對我們負責的信徒非常重要（箴言27:17）。神祝福你繼續默想和思考這些事情。

## 門徒問題

1. 閱讀哥林多前書15:33，關於人際關係，這節經文教導我們什麼？
2. 閱讀哥林多前書12:12，這節經文告訴我們基督徒的生命應當是什麼樣的？
3. 閱讀希伯來書10:24，關於屬神的人際關係，我們可以從這節經文中學到什麼？
4. 閱讀希伯來書10:25，關於人際關係，我們可以從這節經文中學到什麼？
5. 閱讀箴言5:22-23，為什麼我們要保守自己的心遠離不屬神的人際關係？
6. 閱讀提摩太后書2:22，我們要與誰一起追求公義、信德、仁愛、和平？
7. 閱讀希伯來書13:7，我們當想念及效法誰？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哥林多前書15:33**——你們不要自欺，濫交朋友是會敗壞品德的。（新譯本）

**哥林多前書12:12**——就如身子是一個，卻有許多肢體；而且肢體雖多，仍是一個身子。基督也是這樣。

**希伯來書10:24-25**——我們也要彼此相顧，激發愛心，勉勵善行。[25]更不要停止聚會，像那些習慣了不聚會的人一樣；反要互相鼓勵參加聚會。我們既然知道主再來的日子已經近了，就應當更加努力。（當代聖經）

**箴言5:22-23**——惡人必被自己的罪孽捉住，他必被自己的罪惡如繩索纏繞。[23]他因不受訓誨，就必死亡，又因愚昧過剩，必走差了路。

**提摩太后書2:22**——你要逃避少年的私欲，同那清心禱告主的人追求公義、信德、仁愛、和平。

**希伯來書13:7**——從前引導你們、傳神之道給你們的人，你們要想念他們，效法他們的信心，留心看他們為人的結局。

## 答案

1. 閱讀哥林多前書15:33，關於人際關係，這節經文教導我們什麼？  
**濫交朋友是會敗壞品德的**
2. 閱讀哥林多前書12:12，這節經文告訴我們基督徒的生命應當是什麼樣的？  
**就像一個身體，我們在基督裏各為肢體，彼此需要**
3. 閱讀希伯來書10:24，關於屬神的人際關係，我們可以從這節經文中學到什麼？  
**有屬神的人際關係的人會彼此相顧，激發愛心，勉勵善行**



4. 閱讀希伯來書10:25，關於人際關係，我們可以從這節經文中學到什麼？

**我們需要聚會，團契，彼此鼓勵**

5. 閱讀箴言5:22-23，為什麼我們要保守自己的心遠離不屬神的人際關係？

**唯恐我們走差了路（23節）**

6. 閱讀提摩太后書2:22，我們要與誰一起追求公義、信德、仁愛、和平？

**同那清心禱告主的人**

7. 閱讀希伯來書13:7，我們當想念及效法誰？

**從前引導你們、傳神之道給你們的人**

## 階段3

# 第5課

## 逼迫

在馬太福音10:16-23，耶穌想要預備他的門徒面對敵對勢力，他想要他們知道敵對勢力將會來到。所有在基督耶穌裏敬虔度日、以基督為生活中心的人都要受逼迫（提摩太后書3:12）。這不是你可以斥責的事情，雖然逼迫的背後可能是仇敵，但是堅持公義就會經歷逼迫。聖經說凡在耶穌基督裏敬虔度日的人都要受逼迫。耶穌正在預備他的門徒，說：“要留意！我派遣你們出去，正像把羊送進狼群中”（馬太福音10:16，現代中文譯本）。這裏的“要留意”是在說：“聽我說，夥計們，我想要你們明白這一點。我要派遣你們出去，正像把羊送進狼群。”羊是我所知道的最無防禦、最具依賴性的動物。它們沒有獠牙，也沒有蛇一樣的毒液——沒有任何防禦能力。它們唯一的防禦真的就是牧羊人。

牧羊人的職責就是使羊群遠離狼群，而耶穌所說的剛好相反：“我派遣你們出去，正像把羊送進狼群中”。這是不是讓人很驚訝？耶穌這麼說的原因，是為將來的敵對勢力而預備門徒。以弗所書6:12說，“因我們並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那些執政的、掌權的、管轄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一定會有敵對勢力，被敵對是基督徒生命的一部分，而耶穌想要你知道這一點，他想要預備你，所以他說：“你們要靈巧像蛇”（馬太福音10:16）。“靈巧”一詞的意思是在任何情況下都不要引起事端，但要隨時攜帶你擁有的智慧。要靈巧像蛇，馴良像鴿子。

隨後，耶穌說，“你們要防備人”（馬太福音10:17），因為仇敵要利用人。以弗所書2:2說，那空中掌權者的首領，就是現今在悖逆的人心中運行的邪靈。撒旦會使用人來反對我們，目的是反對耶穌基督和神的話語。“你們要防備人，因為他們要把你們交給公會，也要在會堂裏鞭打你們”（馬太福音10:17）。保羅說：“因為耶穌基督的緣故、因為傳講耶穌基督的資訊和他的福音的緣故，我被猶太人鞭打五次，每次39鞭”（哥林多後書11:23-24）。耶穌說，你將被帶到官長面前——甚至政府有時也會被利用來敵對耶穌基督。因為耶穌的緣故，你將被帶到統治者和君王的面前，你將做支持或反對他們的見證。

我曾經教一個福音課程，我告訴學生如何利用福音單張和個人見證來接觸那些失喪的人。我自己做了一個單張，然後把它郵寄給大約五十到一百個人。幾天後，我接到一個電話，是瑪麗安妮鎮上的一個女人打來的。她說：“你有麻煩了，你不應該對我講耶穌基督的。現在你有麻煩了！你是怎麼知道我的名字的？”我說：“哦，我是從電話簿上看到的”。她說：“你撒謊！電話簿上沒有我的名字和住址！”我說：“我確實是在電話本上看到的”。她說：“明天會有員警打電話找你！”我心想：聖經是真的嗎？第二天，員警果真給我打電話了，他們大約花了兩個小時來質問我。

你明白我在說什麼嗎？大街上充斥著犯罪，而員警卻在這裏浪費了兩個小時。為什麼？是為了耶穌基督和福音的緣故。神的話語是真的嗎？如果你站在神的話語上，如果你大膽地作見證，如果你大膽地宣告基督的名，如果你大膽地在人面前過公義的生活，你將會遇到反對勢力。世上有邪惡的力量，也有正義的力量。耶穌想要他的門徒作好準備。

馬太福音10:19，耶穌說：“你們被交的時候，不要思慮[不要擔心]怎樣說話，或是什麼話。到那時候，必賜給你們當說的話”（方括號為作者所加）。靠著聖靈，你會有司提反那樣的智慧。他所說的話滿有智慧，人們無法應對。在22-23節，耶穌說：“並且你們要為我的名被眾人恨惡，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有人在這城裏逼迫你們，就逃到那城裏去。”如果你是行道者而不僅僅是聽道者，對公義和耶穌的敵對就會成為現實。

有一次，我在公園裏看見一個老婦人坐在秋千上。我心想：“她沒有惡意，她不可能傷害我。”我就問能不能跟她一起坐在秋千上，然後我就坐下開始與她聊天。我得知她的名字叫簡，於是問道：“簡，你是做什麼的？”她說：“哦，我是一個老婦人，現在已經不上班了，退休了。順便問一下，你是做什麼的？”我說：“我在一個輔助教會做事工，是一個基督教輔助機構。”她的表情突然就變了。她說：“不要跟我講神！不要跟我講耶穌！”我說：“噢，簡，你不能這麼說”。她說：“如果耶穌基督現在站在我面前，我會往他臉上吐唾沫！”我說：“簡！你不應該說這樣的話！也許因為你這樣說話，教會裏很多人傷害了你。簡，你不能這樣說話！讓我跟你講講我的家庭。”她說：“不！我已經說過不要跟我講話。你想跟我講耶穌基督和神在你家庭中所做的，但我不會讓你講。你不能講！”我說：“簡，我懇求你。我必須跟你講耶穌”。她說：“不！我讓你閉嘴！”

她把牽著的小狗拽過來，它就俯身沖我“汪汪”直叫，然後她就走開了。這個婦人因內心悖逆的靈升起而失去了控制，她被仇敵控制了。我心想，雖然我不習慣人們對我大叫，不習慣人們對我不客氣，但是對於簡，我只有憐憫和愛。她失去了控制，而我卻在完全的控制中。回到家中我說：“主，你知道嗎？最了不起的神跡是我沒有失控。有人對我不客氣，而我對她只有愛和憐憫”。

當我們奉耶穌的名出去的時候，逼迫和反對就會來到。但是神的靈賜給我們勇氣，使我們因耶穌的名被人拒絕的時候也能勇敢地宣告他的名，而同樣的聖靈也會在任何情況下賜給我們安慰和力量。

## 門徒問題

1. 閱讀提摩太后書3:12，那些敬虔度日的人將會經受什麼？
2. 你是怎麼定義“逼迫”的？
3. 閱讀馬可福音4:16-17，患難和逼迫是因什麼而來？
4. 閱讀使徒行傳8:1-4，耶路撒冷教會遭受逼迫的結果是什麼？
5. 閱讀馬太福音5:10-12，為\_\_\_\_\_的緣故而受逼迫的人有福了。

6. 閱讀馬太福音5:12，當信徒為義的緣故受逼迫時，對未來他們可以期待什麼？
7. 閱讀使徒行傳9:4-5，掃羅在逼迫誰？
8. 閱讀使徒行傳9:1，在現實生活中，掃羅逼迫的是誰？
9. 閱讀加拉太書6:12，加拉太書中信奉守律法的猶太信徒試圖把遵守宗教律法塞進福音，他們這樣做是為了避免什麼？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提摩太后書3:12**——不但如此，凡立志在基督耶穌裏敬虔度日的，也都要受逼迫。

**馬可福音4:16-17**——那撒在石頭地上的，就是人聽了道，立刻歡喜領受，[17]但他心裏沒有根，不過是暫時的，及至為道遭了患難，或是受了逼迫，立刻就跌倒了。

**使徒行傳8:1**——從這日起，耶路撒冷的教會大遭逼迫，除了使徒以外，門徒都分散在猶太和撒瑪利亞各處。

**使徒行傳8:1**——那些分散的人往各處去傳道。

**馬太福音5:10-12**——為義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為天國是他們的。[11]人若因我辱罵你們，逼迫你們，捏造各樣壞話譏謗你們，你們就有福了。[12]應當歡喜快樂，因為你們在天上的賞賜是大的。在你們以前的先知，人也是這樣逼迫他們。

**使徒行傳9:4-5**——他就僕倒在地，聽見有聲音對他說：“掃羅，掃羅！你為什麼逼迫我？”[5]他說：“主啊，你是誰？”主說：“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穌。”

**使徒行傳9:1**——掃羅仍然向主的門徒口吐威嚇兇殺的話，去見大祭司。

**加拉太書6:12**——凡希圖外面體面的人，都勉強你們受割禮，無非是怕自己為基督的十字架受逼迫。

## 答案

1. 閱讀提摩太后書3:12，那些敬虔度日的人將會經受什麼？

**逼迫**

2. 你是怎麼定義“逼迫”的？

**因信仰的緣故被騷擾，遭受痛苦**

3. 閱讀馬可福音4:16-17，患難和逼迫是因什麼而來？

**因神的話語而來，要拿走話語**

4. 閱讀使徒行傳8:1，4，耶路撒冷教會遭受逼迫的結果是什麼？

**人們分散到各處去傳道**

5. 閱讀馬太福音5:10-12，為\_\_\_\_\_的緣故而受逼迫的人有福了。

**義**

6. 閱讀馬太福音5:12，當信徒為義的緣故受逼迫時，對未來他們可以期待什麼？

---

**在天堂的大賞賜**

7. 閱讀使徒行傳9:4-5，掃羅在逼迫誰？

**耶穌**

8. 閱讀使徒行傳9:1，在現實生活中，掃羅逼迫的是誰？

**主的門徒（基督徒）**

9. 閱讀加拉太書6:12，加拉太書中仍舊守律法的猶太信徒試圖把遵守宗教律法塞進福音，他們這樣做是為了避免什麼？

**避免為基督的十字架受逼迫。換句話說，他們避免了因傳講救恩是本乎恩和因著信而來的逼迫**



## 階段3

### 第6課

# 王和他的國度

在舊約裏，使以色列有別於其他國家的原因，就是它是一個神權國家。換句話說，它是一個由神直接統治的國家（以賽亞書43:15）。在以色列稍後的歷史中，他們想效法世界上其他的國家，由世上的王來統治（撒母耳記上8:5-19）。神應允了他們的要求，為他們立了一個叫掃羅的王（撒母耳記上10:24-25）。後來，因為掃羅的悖逆，神興起了大衛作王，他是一個合神心意的人（使徒行傳13:21-22；列王記上15:3）。

可見的王是不可見的神的代表（申命記17:14-20）。當王跟從神時，他和他的國就興盛。當他不跟從神時，他和他的國就被虜、被毀壞（撒母耳記上15:22-23）。

當神揀選一個王時，他就會派一位先知去用油膏抹那個王。這代表著聖靈臨到這個人，授權並恩膏他去統治這個國家。這時，神的靈會臨到他並改變他的心，從而用公義去統治，因為神與他同在（撒母耳記上10:1，6-7，9）。彌賽亞的意思就是來自於受膏掌權（或受膏為王）。“受膏者”一詞在希伯來語中是mashiac（彌賽亞），在希臘語中被譯為christ（基督）。舊約裏的先知預言在將來，彌賽亞（或受膏者）要來，天上的神要另立一個永不敗壞的國（但以理書2:44；7:14，27）。在聖經裏，如果你留意，耶穌提到國度時從未向猶太人解釋它的含義。這是一個舊約的概念，他們一直在尋找它（以賽亞書9:6-7；11:1-6；但以理書2:44；7:13-14，18，27）。

如果對國度沒有基本的瞭解，你就不可能明白耶穌所傳講的資訊。神的國是耶穌傳講的資訊，也是他吩咐門徒去傳講的唯一資訊（馬可福音1:14-15；路加福音9:1-2；使徒行傳28:23-31；路加福音16:16；馬太福音24:14）。這個資訊也被稱作“拯救”或賜下“永生”（希伯來書2:3；比較馬太福音19:16和19:23；使徒行傳28:23-24，28，30-31）。“神的國”這個詞是指由神統治的一群人。進入神的國是有條件的，那就是心的轉變。這種轉變在聖經中被稱為悔改，就是一個人的心轉向神，也就是轉離撒旦、罪和罪的道路。當一個人回轉時，神提供的赦罪和永生（耶穌的血換來的禮物）就是他的了（羅馬書6:23）。這個“好資訊”也被稱作“恩典的福音”或傳講“神的國”（使徒行傳20:24-25）。神的國以恩典為特徵（馬太福音20:1-16），它已經隨著耶穌的事工安靜地、不可思議地來到世上（馬太福音13:33）。將來有一天，它會來到可見的、榮耀的極點（馬太福音13:36-43）。

## 門徒問題

1. 閱讀但以理書2:44，舊約裏的先知預言在將來，彌賽亞（受膏者）要降臨，天上的神要另立的一個國是什麼樣的？  
A. 持續1000年的 B. 永不敗壞的 C. 暫存的
2. 閱讀馬太福音4:17，23，耶穌所傳講的資訊是什麼？
3. 閱讀馬可福音1:14-15，耶穌所傳講的福音是什麼？
4. 閱讀路加福音4:43，神差耶穌來的目的是什麼？
5. 閱讀約翰福音4:25，聖經中，耶穌提到國度時從未向猶太人解釋它的涵義。這是一個舊約的概念，他們：  
A. 對此知道得很少 B. 認為它永遠不會到來 C. 已經在找尋它了
6. 閱讀路加福音9:1-2，耶穌吩咐十二門徒去做的三件事情是什麼？
7. 閱讀路加福音10:1-2，8-9，耶穌叫七十人去傳講什麼資訊？
8. 閱讀路加福音23:2，根據猶太人自己的定義，“基督”一詞指這個人是\_\_\_\_\_。
9. 閱讀使徒行傳17:7，猶太人說保羅違反了羅馬的法律，教導另有一個\_\_\_\_\_就是\_\_\_\_\_。
10. 閱讀使徒行傳19:8-10，保羅在以弗所放膽講道，辯論並勸說眾人\_\_\_\_\_的事。
11. 閱讀使徒行傳28:23-31，在第31節中，使徒保羅在傳講什麼？
12. 閱讀馬太福音24:14，要傳遍天下的資訊是什麼？
13. 閱讀使徒行傳20:24-25，神國的福音有時也被稱為\_\_\_\_\_的福音。
14. 閱讀路加福音16:16，如果對國度沒有基本的瞭解，你就不可能理解耶穌所傳講的資訊。神國是耶穌傳講的資訊，也是他吩咐門徒去\_\_\_\_\_的唯一資訊。  
A. 傳講 B. 忽視 C. 思考
15. 閱讀馬太福音6:10，神的國事實上就是由神掌權，這節經文是怎樣表達這一點的？
16. 閱讀歌羅西書1:13-14和羅馬書14:9，“神的國”這個詞是指一群什麼樣的人：  
A. 請求耶穌進入他們的心 B. 接受神的統治（拒絕撒旦的統治），接受他的寬恕  
C. 加入教會
17. 閱讀馬太福音4:17，要進入神的國，必須要有心的轉變，這種轉變在聖經中被稱為：  
A. 懺悔 B. 守律法的行為 C. 悔改
18. 閱讀使徒行傳26:18，你已經從\_\_\_\_\_中歸向光明、從撒旦的\_\_\_\_\_（權柄或統治）下歸向\_\_\_\_\_、罪已得到赦免了嗎？

19. 閱讀以西結書36:26-27和使徒行傳11:15-18，你是否已經更新你心意，擁有重生的靈，並且行在神的道中？
20. 閱讀路加福音18:13-14，你是否曾向神呼求赦免你的罪？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但以理書2:44——當那列王在位的時候，天上的神必另立一國，永不敗壞，也不歸別國的人，卻要打碎滅絕那一切國，這國必存到永遠。

馬太福音4:17——從那時候，耶穌就傳起道來，說：“天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

馬太福音4:23——耶穌走遍加利利，在各會堂裏教訓人，傳天國的福音，醫治百姓各樣的病症。

馬可福音1:14-15——約翰下監以後，耶穌來到加利利，宣傳神的國，[15]說：“日期滿了，神的國近了！你們當悔改，信福音。”（英王欽定本直譯）

路加福音4:43——但耶穌對他們說：“我也必須到別的城市去傳講神的國，因為我是為了這個緣故奉差遣的。”（英王欽定本直譯）

約翰福音4:25——婦女說：“我知道彌賽亞（就是那稱為基督的）要來，他來了，必將一切的事都告訴我們。”

路加福音9:1-2——耶穌叫齊了十二個門徒，給他們能力、權柄，制伏一切的鬼，醫治各樣的病，[2]又差遣他們去宣傳神國的道，醫治病人。

路加福音10:1-2——這事以後，主又設立七十人，差遣他們兩個兩個地在他面前，往自己所要到的各城、各地方去。[2]就對他們說：“要收的莊稼多，作工的人少。所以你們當求莊稼的主，打發工人出去收他的莊稼。”

路加福音10:8-9——無論進哪一城，人若接待你們，給你們擺上什麼，你們就吃什麼。[9]要醫治那城的病人，對他們說：“神的國臨近你們了。”

路加福音23:2——就告他說：“我們見這人誘惑國民，禁止納稅給凱撒，並說自己是基督、是王。”

使徒行傳17:7——耶孫收留他們。這些人都違背凱撒的命令，說另有一個王耶穌。

使徒行傳19:8-10——保羅進會堂放膽講道，一連三個月，辯論神國的事，勸化眾人。[9]後來，有些人心裏剛硬不信，在眾人面前譏諷這道。保羅就離開他們，也叫門徒與他們分離，便在推喇奴的學房天天辯論。[10]這樣有兩年之久，叫一切住在亞細亞的，無論是猶太人，是希臘人，都聽見主的道。

使徒行傳28:23-31——他們和保羅約好了一個日子，到那日有很多人到他的住處來見他。他從早到晚對他們講解，為神的國竭力作見證，引用摩西的律法和先知的話勸他們信耶穌。[24]他所說的話，有人信服，也有人不信。[25]他們彼此不合，就分散了。未散以前，保羅說了幾句話：“聖靈藉以賽亞先知對你們祖宗所說的，一點不錯。[26]他說：‘你去告訴這人民：你們聽是聽見了，總是不明白；看是看見了，總是不領悟。[27]因為這人民的心思遲鈍，用不靈的耳朵去聽，又閉上了眼睛；免得自己眼睛看見，耳朵聽見，心裏明白，回轉過來，我就醫好他們。’[28]所以你們應當知道，神這救恩，已經傳給外邦人，他們也必聽從。”[29]他說了這話，猶太人中間大起爭論，就走了。[30]保羅在自己所租的房子裏，住了兩年。凡來見他的，他都接待，[31]並且放膽地傳講神的國，教導有關主耶穌基督的事，沒有受到什麼禁止。（新譯本）

馬太福音24:14——這天國的福音要傳遍天下，對萬民作見證，然後末期才來到。

使徒行傳20:24-25——我卻不以性命為念，也不看為寶貴，只有行完我的路程，成就我從主耶穌所領受的職事，證明神恩惠的福音。[25] “我素常在你們中間來往，傳講神國的道。如今我曉得，你們以後都不得再見我的面了。”

路加福音16:16——律法和先知到約翰為止，從此神國的福音傳開了，人人努力要進去。

馬太福音6:10——願你的國降臨。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

歌羅西書1:13-14——他救了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把我們遷到他愛子的國裏，[14]我們在愛子裏得蒙救贖，罪過得以赦免。

羅馬書14:9——因此基督死了，又活了，為要作死人並活人的主。

馬太福音4:17——從那時候，耶穌就傳起道來，說：“天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

使徒行傳26:18——我差你到他們那裏去，要叫他們的眼睛得開，從黑暗中歸向光明，從撒旦權下歸向神；又因信我，得蒙赦罪，和一切成聖的人同得基業。

以西結書36:26-27——我也要賜給你們一個新心，將新靈放在你們裏面。又從你們的肉體中除掉石心，賜給你們肉心。[27]我必將我的靈放在你們裏面，使你們順從我的律例，謹守遵行我的典章。

使徒行傳11:15-18——我一開講，聖靈便降在他們身上，正像當初降在我們身上一樣。[16]我就想起主的話說：“約翰是用水施洗，但你們要受聖靈的洗。” [17]神既然給你們恩賜，像在我們信主耶穌基督的時候給了我們一樣，我是誰，能攔阻神呢？[18]眾人聽見這話，就不言語了，只歸榮耀於神，說：“這樣看來，神也賜恩給外邦人，叫他們悔改得生命了。”

路加福音18:13-14——那稅吏遠遠地站著，連舉目望天也不敢，只捶著胸說：“神啊，開恩可憐我這個罪人！” [14]我告訴你們：這人回家去比那人倒算為義了。因為，凡自高的，必降為卑；自卑的，必升為高。

## 答案

1. 閱讀但以理書2:44，舊約裏的先知預言在將來，彌賽亞（受膏者）要降臨，天上的神要另立的一個國是什麼樣的？

### **B. 永不敗壞的**

2. 閱讀馬太福音4:17，23，耶穌所傳講的資訊是什麼？

### **悔改，因為天國近了**

3. 閱讀馬可福音1:14-15，耶穌傳講\_\_\_\_\_的福音。

### **神國**

4. 閱讀路加福音4:43，神差遣耶穌來的目的是\_\_\_\_\_。

### **傳講神的國**

5. 閱讀約翰福音4:25，聖經中，耶穌提到國度時從未向猶太人解釋它的涵義。這是一個舊約的概念，他們：

### **C. 已經在找尋它了**

6. 閱讀路加福音9:1-2，耶穌吩咐十二門徒去做的三件事情是什麼？  
**趕鬼，醫治各樣的病，宣傳神的國**
7. 閱讀路加福音10:1-2，8-9，耶穌叫七十人去傳講什麼資訊？  
**神的國**
8. 閱讀路加福音23:2，根據猶太人自己的定義，“基督”一詞指這個人是\_\_\_\_\_。  
**王**
9. 閱讀使徒行傳17:7，猶太人說保羅違反了羅馬的法律，教導另有一個\_\_\_\_\_就是\_\_\_\_\_。  
**王/耶穌**
10. 閱讀使徒行傳19:8-10，保羅在以弗所放膽講道，辯論並勸說眾人\_\_\_\_\_的事。  
**神國**
11. 閱讀使徒行傳28:23-31，在第31節中，使徒保羅在傳講什麼？  
**傳講神的國，教導有關主耶穌基督的事**
12. 閱讀馬太福音24:14，要傳遍天下的資訊是什麼？  
**天國的福音**
13. 閱讀使徒行傳20:24-25，神國的福音有時也被稱為\_\_\_\_\_的福音。  
**神恩典**
14. 閱讀路加福音16:16，如果對國度沒有基本的瞭解，你就不可能理解耶穌所傳講的資訊。神國是耶穌傳講的資訊，也是他吩咐門徒去\_\_\_\_\_的唯一資訊。  
**A. 傳講**
15. 閱讀馬太福音6:10，神的國事實上就是由神掌權，這節經文是怎樣表達這一點的？  
**神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
16. 閱讀歌羅西書1:13-14和羅馬書14:9，“神的國”這個詞是指一群什麼樣的人：  
**B. 接受神的統治（拒絕撒旦的統治）和他的寬恕**
17. 閱讀馬太福音4:17，要進入神的國，必須要有心的轉變，這種轉變在聖經中被稱為：  
**C. 悔改**
18. 閱讀使徒行傳26:18，你已經從\_\_\_\_\_中歸向光明、從撒旦的\_\_\_\_\_（權柄或統治）下歸向\_\_\_\_\_、罪已得到赦免了嗎？  
**黑暗/權/神**
19. 閱讀以西結書36:26-27和使徒行傳11:15-18，你是否已經被賜予使你走神的道路的新心和靈？
20. 閱讀路加福音18:13-14，你是否曾向神呼求赦免你的罪？



## 階段3

### 第7課

# 得救的真正目的

假設在一個婚禮上，新郎站在牧師面前，牧師突然開始對他說這樣的話：“你接受這個女人作你的私人廚娘、打掃你的房子、為你洗碗嗎？從今天開始，你接受她為你的地板除塵、清潔你的傢俱直到人生的盡頭嗎？”准新娘突然開口說，“等一下！如果你娶我只是讓我為你做這些事情，你可以去雇個保姆。我想要你愛我、想要你因我是誰而接受我。如果你接受的是我，我會為你做所有這些事情，但是你必须得接受我！我想要你接受我這個人而不只是我給你帶來的益處。”

陶恕曾這樣說過：“這似乎很奇怪，現在有一些教師從未注意到，得救的唯一真正的目的不是基督本身以外的任何東西；不是基督的救世主身份，也不是基督的統治身份，而是基督本身。神沒有把救恩提供給一個只信基督其中一種身份的人，也沒有把得救的目的放在基督的一種功用上。聖經沒有勸誡我們只相信贖罪，也沒有勸誡我們只相信十字架或救主的祭司身份。所有這一切都包含在基督的身份裏，它們從來不是分開的，也從來沒有任何一個部分從其餘的部分孤立出來，更別提我們接受基督的一個身份同時拒絕他的另一個身份。我們有如此的概念是出於當今的異端。我重申，正如任何一個異端，它都會在基督徒中產生惡果。”（神的義之根源，pp.84-86）

你明白這點嗎？為什麼我們強調基督的一部分（他的好處）或基督的一個身份而不是基督本身？這就像結婚時你只接受一個私人廚娘而不是你妻子本身。

## 門徒問題

1. 閱讀約翰福音1:12，凡接待\_\_\_\_\_的，他就賜他們權柄，作神的兒女。
  - A. 他（主耶穌基督）
  - B. 作為拯救者的耶穌
  - C. 作為主的耶穌
  - D. 作為祭司的耶穌
2. 閱讀使徒行傳16:31，我們當信（即信賴或交托）誰？
3. 閱讀路加福音6:46，“主”這個詞意味著什麼？
4. 閱讀馬太福音1:21，“耶穌”這個詞意味著什麼？
5. 閱讀路加福音23:2，“基督”這個詞意味著什麼？

6. 閱讀羅馬書1:16，根據這節經文，福音或好消息指的是\_\_\_\_\_。
7. 閱讀羅馬書1:1-3，神的福音的核心是，或者是關於\_\_\_\_\_。  
這是關於他兒子的一部分還是他兒子的全部？
8. 閱讀約翰福音6:54，當你吃東西時，那意味著什麼？
9. 閱讀加拉太書3:27，當一個人受洗歸入基督的時候，他就是披戴了\_\_\_\_\_。
10. 閱讀使徒行傳9:5-6，當掃羅歸向主時，他問了耶穌哪兩個問題？
11. 閱讀羅馬書7:4，我們要和誰結婚？  
我們要和他的哪一部分結婚？
12. 你是否享受與基督的美好婚姻？你和他談話、溝通嗎？你愛他、敬拜他嗎？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約翰福音1:12**——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賜他們權柄，作神的兒女。

**使徒行傳16:31**——他們說：“當信主耶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

**路加福音6:46**——你們為什麼稱呼我‘主啊，主啊’，卻不遵我的話行呢？

**馬太福音1:21**——她要生一個兒子，你要給他起名叫耶穌，因他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裏救出來。

**路加福音23:2**——就告他說：“我們見這人誘惑國民，禁止納稅給愷撒，並說自己是基督、是王。”

**羅馬書1:16**——我不以福音為恥；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先是猶太人，後是希臘人。

**羅馬書1:1-3**——耶穌基督的僕人保羅，奉召為使徒，特派傳神的福音。[2]這福音是神從前藉眾先知在聖經上所應許的。[3]論到他兒子我主耶穌基督，按肉體說，是從大衛後裔生的。

**約翰福音6:54**——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在末日我要叫他復活。

**加拉太書3:27**——你們受洗歸入基督的，都是披戴基督了。

**使徒行傳9:5-6**——他說：“主啊，你是誰？”主說：“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穌。你用腳踢刺是難的。”[6]他震驚、顫抖著問：“主啊，你要我做什麼？”主對他說：“起來！進城去，你所當作的事，必有人告訴你。”（英王欽定本直譯）

**羅馬書7:4**——我的弟兄們，這樣說來，你們藉著基督的身體，在律法上也是死了，叫你們歸於別人，就是歸於那從死裏復活的，叫我們結果子給神。

## 答案

1. 閱讀約翰福音1:12，凡接待\_\_\_\_\_的，他就賜他們權柄，作神的兒女。  
**A. 他（主耶穌基督）**
2. 閱讀使徒行傳16:31，我們當信（即信賴或交托）誰？

**主耶穌基督**

3. 閱讀路加福音6:46，“主”這個詞意味著什麼？

**主人，統治者，老闆，有權力掌控我們生命的人。這個詞也指神**

4. 閱讀馬太福音1:21，“耶穌”這個詞意味著什麼？

**耶穌是救主**

5. 閱讀路加福音23:2，“基督”這個詞意味著什麼？

**耶穌是我們的王和彌賽亞**

6. 閱讀羅馬書1:16，根據這節經文，福音或好消息指的是\_\_\_\_\_。

**基督本身，包括了他所有的好處**

7. 閱讀羅馬書1:1-3，神的福音的核心是，或者是關於\_\_\_\_\_。

**神的兒子，我們的主耶穌基督**

**這是關於他兒子的一部分還是他兒子的全部？**

**他兒子的全部**

8. 閱讀約翰福音6:54，當你吃東西時，那意味著什麼？

**把它都吃下去。從某種意義上說，你所吃的成為你的生命、你的力量**

9. 閱讀加拉太書3:27，當一個人受洗歸入基督的時候，他就是披戴了\_\_\_\_\_。

**基督（全部的基督）**

10. 閱讀使徒行傳9:5-6，當掃羅歸向主時，他問了耶穌哪兩個問題？

**你是誰，你要我做什麼**

11. 閱讀羅馬書7:4，我們要和誰結婚？

**主耶穌基督**

**我們要和他的哪一部分結婚？**

**他的全部**

12. 你是否享受與基督的美好婚姻？你和他談話、溝通嗎？你愛他、敬拜他嗎？

## 階段3

# 第8課

## 律法的正確使用

有一天，我和喬在湖邊跟比爾和史蒂夫聊天。我們被問到這樣一個問題：對那些從未聽過神或耶穌基督的人，他們怎麼可能在神面前對自己的行為負責呢？我說：“比爾，假設你去史蒂夫家拜訪他，但是他出去了，只有他妻子在家。如果你跟她行了男女之事，即使你從未聽說過十誡或讀過聖經，你會為你侵犯了朋友的妻子而感到罪疚嗎？這種罪疚感和當責感是從哪兒來的？”

通過律法和良心，神給了每一個人能力，知道什麼是正確的並對錯誤感到內疚。律法和良心的功用就自我判定，或控告我們的行為，或為我們的行為辯護(羅馬書2:14-15)。

比爾一直跟我說他是個好人，他並不覺得自己真的需要一位救主。我翻開出埃及記第20章，開始給他讀十誡。“比爾，神是否總是在你生命中居首位？你是否總是愛他超過這世上的一切？如果不是，那你已經犯了第一條誡命”(出埃及記20:3)。“你是否看重一些事情過於看重神？如果是，你已經犯了第二條誡命”(出埃及記20:4)。“你說髒話的時候是否妄稱過耶穌基督的名？那你已經犯了第三條誡命”(出埃及記20:7)。“你是否每週都抽出一天的時間來尊榮和敬拜神呢？如果不是，你已經犯了第四條誡命”(出埃及記20:8)。“在你年輕的時候，你總是尊敬你的父母嗎？你已經犯了第五條誡命”(出埃及記20:12)。“你曾經對人生過氣嗎？那你已經犯了第六條誡命”(對照出埃及記20:13和馬太福音5:21-22)。“你是否曾看見一個女人並對她動過淫念？那你已經犯了第七條誡命”(對照出埃及記20:14和馬太福音5:27-28)。“你有沒有拿過原本不屬於你的東西？你已經犯了第八條誡命”(出埃及記20:15)。“你從來都是說真話嗎？如果不是，你已經犯了第九條誡命”(出埃及記20:16)。“你曾渴望擁有別人擁有的東西嗎？那你已經犯了第十條誡命”(出埃及記20:17)。“你明白為什麼耶穌說他來是要拯救罪人嗎？”(馬可福音2:16-17)。

認為我們好得足以去天堂或者嘗試做好人從而去天堂的想法有一個問題，就是事實上我們都已經違反了十誡。雅各書2：10告訴我們，人只要違反了一條律法，就是違反了全部律法。律法的目的從來不是為了使你成為義人，而是為了揭示出你的罪(羅馬書3:19-20)。

我們都需要一位救主！“救主”一詞的意思是能夠把你從罪的懲罰中拯救出來的那一位。耶穌來拯救走向毀滅的人，使他們可以得到永恆的生命(馬太福音1:21)。

我們要多好才能夠進天堂？就是必須有與神一樣的義(哥林多後書5:21)。福音的好消息不僅是耶穌赦免了你的罪，並且他把自己的義作為禮物白白地賜給你（羅馬書5:17：“若因一人的過犯，死就因這一人作了王，何況那些受洪恩又蒙所賜之義的，豈不更要因耶穌基督一人在生命中作王嗎？”）。

## 門徒問題

1. 閱讀馬可福音2：16-17，耶穌來是要救誰？
2. 閱讀羅馬書2：1，當我們論斷別人的時候，我們是在對我們自己做什麼？為什麼？
3. 閱讀雅各書2：10，如果我們遵守了神律法中的大部分，只是觸犯了幾條而已，那麼我們觸犯了什麼？
4. 閱讀加拉太書3：10，如果我們想靠遵守神的律法成為義人，我們應該遵守多少律法？我們要遵守多久？你明白為什麼我們沒法靠著好行而得救嗎？
5. 閱讀加拉太書2：16，“稱義”是神提供的義的禮物，它把一個人帶到與神的合宜的關係中，罪人稱義是因著耶穌的死和復活一次並永遠完成的救贖(哥林多前書1：3-4；羅4:25)。人不能靠什麼稱義？人怎樣可以得救？有多少人可以靠守律法稱義？
6. 閱讀羅馬書6：14，作為基督徒，你是在：  
A. 律法之下 B. 恩典之下
7. 閱讀以西結書18：20，如果你是在律法之下，你犯罪的懲罰是什麼？
8. 閱讀羅馬書4：6-8，在恩典之下，神對你的罪做了哪三件事？
9. 閱讀羅馬書5：1，現在我們因信稱義了，我們可以享受什麼樣的益處？
10. 閱讀羅馬書5：9，我們已經被耶穌的寶血拯救，我們是從什麼裏面被拯救出來的？
11. 閱讀羅馬書10：4，基督結束了靠律法在神面前獲得\_\_\_\_\_的方式。
12. 閱讀哥林多前書1：30，神使耶穌基督成為我們的\_\_\_\_\_。
13. 閱讀腓利比書3：9，如果你要遵守摩西的律法，你就是在試圖獲得你自己的\_\_\_\_\_。
14. 閱讀哥林多前書11：1，作為基督徒，我們生活在基督的律法之下。基督的律法不是一套行為規則，而是去過回應一個人的生活，這個人是\_\_\_\_\_。
15. 閱讀羅馬書8：3，律法永遠不能拯救我們，不是因為律法有錯，而是因為我們\_\_\_\_\_的軟弱，我們無力行出律法。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馬可福音2：16-17**——法利賽人中的文士看見耶穌和稅吏並罪人一同吃飯，就對他門徒說：“他和稅吏並罪人一同吃喝嗎？” [17]耶穌聽見，就對他們說：“康健的人用不著醫生，有病的人才用得著。我來本不是召義人，乃是召罪人。”



**羅馬書2：1**——你這論斷人的，無論你是誰，也無可推諉。你在什麼事上論斷人，就在什麼事上定自己的罪。因你這論斷人的，自己所行卻和別人一樣。

**雅各書2：10**——因為凡遵守全律法的，只在一條上跌倒，他就是犯了眾條。

**加拉太書3：10**——凡以行律法為本的，都是被咒詛的，因為經上記著：“凡不常照律法書上所記一切之事去行的，就被咒詛。”

**加拉太書2：16**——既知道人稱義不是因行律法，乃是因信耶穌基督，連我們也信了基督耶穌，使我們因信基督稱義，不因行律法稱義，因為凡有血氣的，沒有一人因行律法稱義。

**羅馬書6：14**——罪必不能作你們的主，因你們不在律法之下，乃在恩典之下。

**以西結書18：20**——惟有犯罪的，他必死亡。兒子必不擔當父親的罪孽，父親也不擔當兒子的罪孽。義人的善果必歸自己，惡人的惡報也必歸自己。

**羅馬書4：6-8**——正如大衛稱那在行為以外蒙神算為義的人是有福的。[7]他說：“得赦免其過、遮蓋其罪的，這人是有福的；[8]主不算為有罪的，這人是有福的。”

**羅馬書5：1**——我們既因信稱義，就藉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與神相和。

**羅馬書5：9**——現在我們既靠著他的血稱義，就更藉著他免去神的忿怒。

**羅馬書10：4**——律法的總結就是基督，使凡信他的都得著義。

**哥林多前書1：30**——但你們得在基督耶穌裏是本乎神，神又使他成為我們的智慧、公義、聖潔、救贖。

**腓利比書3：9**——並且得以在他裏面，不是有自己因律法而得的義，乃是有信基督的義，就是因信神而來的義。

**哥林多前書11：1**——你們該效法我，像我效法基督一樣。

**羅馬書8：3**——律法既因肉體軟弱，有所不能行的，神就差遣自己的兒子成為罪身的形狀，作了贖罪祭，在肉體中定了罪案。

## 答案

1. 閱讀馬可福音2：16-17，耶穌來是要救誰？

**罪人**

2. 閱讀羅馬書2：1，當我們論斷別人的時候，我們是在對我們自己做什麼？

**譴責自己，也就是定我們自己的罪**

**為什麼？**

**因為雖然我們論斷別人的行為，我們所行卻和他們一樣**

3. 閱讀雅各書2：10，如果我們遵守了神律法中的大部分，只是觸犯了幾條而已，那麼我們觸犯了什麼？

**觸犯了全部律法**

4. 閱讀加拉太書3：10，如果我們想靠遵守神的律法成為義人，我們應該遵守多少律法？

**全部 我們要遵守多久？**

**每時每刻都要遵守（沒有一絲差錯）**

**你明白為什麼我們沒法靠著好行而得救嗎？**

**是的**

5. 閱讀加拉太書2：16，“稱義”是神提供的義的禮物，它把一個人帶到與神的合宜的關係中，罪人稱義是因著耶穌的死和復活一次並永遠完成的救贖（哥林多前書15:3-4；羅馬書4:25）。人不能靠什麼稱義？

**他自己的行為，也就是守律法**

**一個人怎樣可以得救？**

**通過對耶穌基督的信心(信靠)**

**有多少人可以靠守律法稱義？**

**一個也沒有**

6. 閱讀羅馬書6：14，作為基督徒，你是在：

**B. 恩典之下**

7. 閱讀以西結書18：20，如果你是在律法之下，你犯罪的懲罰是什麼？

**死**

8. 閱讀羅馬書4：6-8，在恩典之下，神對你的罪做了哪三件事？

**赦免，遮蓋，不算為有罪**

9. 閱讀羅馬書5：1，現在我們因信稱義了，我們可以享受什麼樣的益處？

**與神和好（他沒有生我們的氣）**

10. 閱讀羅馬書5：9，我們已經被耶穌的寶血拯救，我們是從什麼裏面被拯救出來的？

**神的忿怒（對我們罪的審判）**

11. 閱讀羅馬書10：4，基督結束了靠律法在神面前獲得\_\_\_\_\_的方式。

**公義**

12. 閱讀哥林多前書1：30，神使耶穌基督成為我們的\_\_\_\_\_。

**智慧，公義，聖潔和救贖**

13. 閱讀腓利比書3：9，如果你要遵守摩西的律法，你就是在試圖獲得你自己的\_\_\_\_\_。

**義**

14. 閱讀哥林多前書11：1，作為基督徒，我們生活在基督的律法之下。基督的律法不是一套行為規則，而是去過回應一個人的生活，這個人是\_\_\_\_\_。

**基督**

15. 閱讀羅馬書8：3，律法永遠不能拯救我們，不是因為律法有錯，而是因為我們\_\_\_\_\_的軟弱，我們無力行出律法。

**肉體**

## 階段3

### 第9課

# 不在律法之下，乃在恩典之下

我夢到一個女人，她因為自己所做的一切錯事(她的罪)不斷地受到懲罰。一個男人跟著她，她一犯什麼錯，他就厭惡地搖搖頭，抽出皮帶來打她。哪怕她說錯一個字或是稍有差錯，他也會懲罰她。她步履蹣跚，試圖微笑並以好的態度待人，但是她不斷地做一些會給自己帶來麻煩的事。這些事都不是什麼大事，但是她做錯的每一件事被那個男人看見就會招致鞭打。這真讓人絕望，她會情不自禁地做那些讓自己陷入麻煩的事。我記得我為她感到難過，我想幫助她逃脫那個總是打她的惡劣的男人。然後我就醒了。

我開始思考神的恩典，就是我們白白得到的、本不配得的神的恩寵和能力。當我們的心建立在恩典之中時，我們就不再嘗試通過我們的行為或靠我們自己的力量和能力去守神的律法而討神悅納。我們終於逃脫了因違反神的律法而當受的懲罰。是耶穌拯救了我們。

想一想恩寵，它的意思是得到某人的認可、支持和祝福。當你想從某人那裏得到恩寵時，你會怎麼做？你會想辦法去說、去做一切事情取悅他，不要讓任何事情使他不高興，任何時候都要行為正確。但這真有可能做到嗎？這就像挑戰萬有引力，也許你可以做到一小會兒，但你最終會失敗。它比你強大得多。

我理解我夢裏的那個女人。當我努力地想要做對每一件事卻因為錯失了一個細節而失敗時，就是那種感覺。我曾想，如果我能夠一天下來不犯任何錯誤的話，那就是一個成就。但我做不到，我的缺點總是使我失敗。我不但認為我讓天父失望，而且自我譴責並懲罰自己。我自己打敗了自己。我總是專注於自己的能力和自己的無能，但永遠都達不到標準，永遠都不夠分數。我需要有人來拯救我！

神因著自己的憐憫給我們送來幫助，他的名字叫耶穌。神差耶穌來把我們從自我及實現律法的無助中解救出來。耶穌承擔了我們無力遵守律法所當受的懲罰，所以我們不至於死，反得自由，並與他同享永恆的生命。耶穌賜給我們公義的禮物，使我們可以在天父神面前成為公義和聖潔的，滿足了律法的一切要求。通過耶穌的死、埋葬和復活，我們與神有了平安。我們有神恩寵，白白得到的、本不配得到的恩寵。那就是恩典。

要相信這一點，你必須堅立你的心，沒有任何疑惑，知道神這麼做是因為他愛你。讓你的心在他的恩典中是謹守、安全、堅定和牢固的。也就是說你的心毫不懷疑地、堅定地相信，他已經在耶穌裏並通過耶穌給了我們過豐盛的生命所需要的一切。

如果我們繼續專注於我們的缺點、錯誤和罪，而不是定睛於為我們的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我們的心會悲傷，並且無力相信我們可以從神那裏接受任何事情。相信和接受他的公義和恩典的是我們的心。我們的心必須完全是他的，這時我們才是滿足的、安息的。

“你要保守你的心，勝過保守一切，因為一生的果效都是由心發出” (箴4:23)。

## 門徒問題

1. 本課是怎樣定義“恩典”的？
2. 當我們的心建立在恩典之中時，我們不再嘗試靠我們的\_\_\_\_\_來獲得神的接納。
3. 閱讀希伯來書10：14，xxxxxxxxxxxxxxxx魯的缺點總是使他不完整，根據這節經文，什麼使我們成為完全的？
4. 閱讀羅馬書5：17，耶穌賜給我們公義的\_\_\_\_\_，使我們可以在天父神面前成為公義和聖潔的，滿足了律法的一切要求。
5. 閱讀以賽亞書26：3，如果我們繼續專注於我們的缺點、錯誤和罪，而不是定睛於為我們的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我們的心會悲傷，並且無力相信我們可以從神那裏接受任何事情。我們要把我們的心持守在哪里？
6. 閱讀以弗所書3：17，我們的心必須完全是他的，這時我們才是\_\_\_\_\_。
7. 閱讀羅馬書4：5，救恩是可以賺得的獎賞，還是來自神恩典的免費禮物？
8. 閱讀羅馬書5：17，公義(與神合宜的關係)是一個禮物。你必須要做什麼才能得到一個禮物嗎？  
你如何獲得一個禮物？
9. 閱讀羅馬書6：23，在這節經文中，什麼是神的恩典的禮物？
10. 閱讀多3：5，你的好行為對你得救有多大的貢獻？
11. 閱讀羅馬書6：14，用你自己的話解釋在神的恩典之下是什麼意思。
12. 閱讀羅馬書11：6，如果神給我們的祝福是出於恩典，那就不在乎我們的\_\_\_\_\_。
13. 閱讀羅馬書3：24，用你自己的話解釋這句經文。
14. 閱讀以弗所書1：7，我們過犯得以赦免是照著\_\_\_\_\_。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希伯來書10：14**——因為他一次獻祭，便叫那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

**羅馬書5：17**——若因一人的過犯，死就因這一人作了王，何況那些受洪恩又蒙所賜之義的，豈不更要因耶穌基督一人在生命中作王嗎？



**以賽亞書26：3**——堅心依賴你的，你必保守他十分平安，因為他倚靠你。

**以弗所書3：17**——使基督因你們的信，住在你們心裏，叫你們的愛心有根有基。

**羅馬書4：5**——惟有不作工的，只信稱罪人為義的神，他的信就算為義。

**羅馬書6：23**——因為罪的工價乃是死；惟有神的恩賜，在我們的基督耶穌裏，乃是永生。

**提多書3：5**——他便救了我們，並不是因我們自己所行的義，乃是照他的憐憫，藉著重生的洗和聖靈的更新。

**羅馬書6：14**——罪必不能作你們的主，因你們不在律法之下，乃在恩典之下。

**羅馬書11：6**——既是出於恩典，就不在乎行為；不然，恩典就不是恩典了。

**羅馬書3：24**——如今卻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穌的救贖，就白白地稱義。

**以弗所書1：7**——我們藉這愛子的血得蒙救贖，過犯得以赦免，乃是照他豐富的恩典。

## 答案

1. 本課是怎樣定義“恩典”的？

**白白得到的、本不配得的神的恩寵和能力**

2. 當我們的心建立在恩典之中時，我們不再嘗試靠我們的\_\_\_\_\_來獲得神的接納。  
**行為**

3. 閱讀希伯來書10：14，xxxxxxxxxxxx魯的缺點總是使他不完美，根據這節經文，什麼使我們成為完美的？

**耶穌的獻祭使我們永遠完美了**

4. 閱讀羅馬書5：17，耶穌賜給我們公義的\_\_\_\_\_,使我們可以在天父神面前成為公義和聖潔的，滿足了律法的一切要求。

**禮物**

5. 閱讀以賽亞書26：3，如果我們繼續專注於我們的缺點、錯誤和罪，而不是定睛於為我們的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我們的心會悲傷，並且無力相信我們可以從神那裏接受任何事情。我們要把我們的心持守在哪里？

**在神裏面**

6. 閱讀以弗所書3：17，我們的心必須完全是他的，這時我們才是\_\_\_\_\_。

**滿足的、安息的**

7. 閱讀羅馬書4：5，救恩是可以賺得的獎賞，還是來自神恩典的免費禮物？

**免費禮物**

8. 閱讀羅馬書5：17，公義(與神合宜的關係)是一個禮物。你必須要做什麼才能得到一個禮物嗎？

---

**不是的**

**你如何獲得一個禮物？**

**伸出手來接受而已**

9. 閱讀羅馬書6：23，在這節經文中，什麼是神的恩典的禮物？

**永生(而不是永遠的死亡)**

10. 閱讀多3：5，你的好行為對你得救有多大的貢獻？

**沒有任何貢獻**

11. 閱讀羅馬書6：14，用你自己的話解釋在神的恩典之下是什麼意思。

**我們沒有承受我們當受的罪的懲罰，反倒通過耶穌得到了神最好的。公義、悅納、寬恕都是我們的(都是神憐憫的賞賜)**

12. 閱讀羅馬書11：6，如果神給我們的祝福是出於恩典，那就不在乎我們的\_\_\_\_\_。

**行為**

13. 閱讀羅馬書3：24，用你自己的話解釋這句經文。

**公義(稱義)是因為耶穌在十字架上的救贖工作而白白賜給信徒的神恩典的禮物**

14. 閱讀以弗所書1：7，我們過犯得以赦免是照著\_\_\_\_\_。

**神豐富的恩典**

## 階段3

### 第10課

## 不再覺得有罪

有一天，一個喝醉了酒的男人上了自己的車，開始逆向行駛，結果與另外一輛車迎面相撞。在這起事故中，一個年僅18歲的女孩喪生。女孩的家人起訴這個男人並贏了官司，獲賠150萬美元。

然而這個家庭只要求被告支付936美金，原因是他們想要這個男人以一種特別的方式來支付這筆錢。他們想要這個曾喝醉酒的男人記得他曾做過的事情。他被要求每週寫一張一美元的支票，以被他害死的女孩的名義，寄到女孩的家裏。或許你認為相對於150萬美元來說，936美元是一筆很好的交易。起初，每週支付一美元很簡單，但是一段時間之後，每週以被他害死的女孩的名義寫一張支票開始控制這個男人的思想。每週，他都陷入沮喪中，不斷想著他害死的那個女孩。

這樣支付了很多年之後，他開始停止這樣做。那個家庭再度把他帶到法庭，並要求他繼續支付。在接下來的六七年裏，他又停止支付了大約四到五次，但是，每一次他都被帶回法庭並被要求繼續支付。

這個家庭說他們已經不生氣了，這麼做只是為了提醒這個男人記得他曾經所做的。

你如果想一想，這個家庭實際上和這個付賠償金的男人一樣受折磨。每週他們都會收到一張支票，提醒他們所失去的。所以從某種意義上說，他們也沒法放下女兒死亡這件事並讓它過去。

現在，這個男人以“殘酷的、非常的懲罰”為由起訴這個家庭。他說：“這是在殺我！這是毀滅我的生活！我根本不能從過去走出來繼續我的生活。”

鑒於這個故事，我想到我曾遇到的很多基督徒，他們感覺他們身處類似的判決。他們被教導“耶穌已經支付了一切”，但是仍然覺得他們每週似乎都得去償還一些宗教職責，否則神就不會接納他們。

## 門徒問題

1. 當事情這樣發展時，那個男人和那個家庭會有怎樣的關係？
2. 閱讀希伯來書10：1，律法不能做什麼？
3. 閱讀希伯來書10：1，這節經文怎樣向我們指出，舊約的獻祭並不能使我們得以完全？

4. 閱讀希伯來書10：2，如果一次獻祭就完全解決了罪的問題，這對敬拜神的人會產生什麼影響？
5. 那個喝醉的駕駛者被迫做什麼？
6. 閱讀希伯來書10：14，神通過什麼使他的子民得以完全？  
A.好行為 B.去教會 C.遵守十誡 D.耶穌的獻祭（犧牲）
7. 閱讀希伯來書10：14，耶穌的獻祭（憑信心接受）使信徒\_\_\_\_\_完全。  
A.直到下次犯罪的時候 B.從過去的罪中 C.永遠
8. 閱讀創世記20：1-18，這個故事講了哪兩個人？
9. 閱讀創世記20：2，5，這個故事中誰是說謊者並蒙蔽了他人？
10. 閱讀創世記20：7，我敢肯定神不贊成亞伯拉罕的行為。但是神站在誰一邊，亞伯拉罕還是亞比米勒？  
為什麼？閱讀創世記15：1，18和雅各書2：23。
11. 閱讀創世記20：7，17-18，雖然是亞伯拉罕的不對，但是神說誰應該為他人禱告？
12. 閱讀羅馬書8：31，儘管我們有時失敗，但是誰站在我們一邊？
13. 閱讀羅馬書4：8，儘管我們會犯錯，神說他不會對我們做什麼？
14. 閱讀希伯來書8：12-13，在新約中，神許諾他不會做什麼？
15. 閱讀以弗所書2：5，8-9，我們怎樣得救？
16. 閱讀提多書3：5，我們不是因什麼得救？  
我們如何得救？
17. 閱讀以弗所書1：6，我們要在永恆中讚美神，因為他通過他的\_\_\_\_\_拯救了我們，因為他在他的愛子(耶穌基督)裏\_\_\_\_\_了我們。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希伯來書10：1-2**——律法既是將來美事的影兒，不是本物的真像，總不能藉著每年常獻一樣的祭物叫那近前來的人得以完全。[2]若不然，獻祭的事豈不早已止住了嗎？因為禮拜的人，良心既被潔淨，就不再覺得有罪了。

**希伯來書10：14**——因為他一次獻祭，便叫那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

**創世記20：1-18**——亞伯拉罕從那裏向南地遷去，寄居在加低斯和書珥中間的基拉耳。[2]亞伯拉罕稱他的妻撒拉為妹子。基拉耳王亞比米勒差人把撒拉取了去。[3]但夜間，神在夢中對亞比米勒說：“你是個死人哪！因為你取了那女人來，她原是別人的妻子。”[4]亞比米勒卻還沒有親近撒拉。他說：“主啊，連有義的國家你也要毀滅嗎？[5]那人岂不是自己对我说‘他是我的妹子’吗？就是女人也自己说：‘他是我的哥哥。’我做這事是心正手潔的。”[6]神在夢中對他說：“我知道你作這事是心中正直，我也攔阻了你，免得你得罪我，所以我不容你玷污她。[7]現在你把這人的妻子歸還他，因為他是先知，他要為你禱告，使你存活。你若不歸還他，你當知道，你和你所有的人都必要死。”[8]亞比米勒

清早起來，召了眾臣僕來，將這些事都說給他們聽，他們都甚懼怕。[9]亞比米勒召了亞伯拉罕來，對他說：“你怎麼向我這樣行呢？我在什麼事上得罪了你，你竟使我和我國裏的人陷在大罪裏！你向我行不當行的事了。”[10]亞比米勒又對亞伯拉罕說：“你見了什麼才作這事呢？”[11]亞伯拉罕說：“我以為這地方的人總不懼怕神，必為我妻子的緣故殺我。[12]況且她也實在是我的妹子，她與我是同父異母，後來作了我的妻子。[13]當神叫我離開父母漂流在外的時候，我對她說：‘我們無論走到什麼地方，你可以對人說，他是我的哥哥，這就是你待我的恩典了。’”[14]亞比米勒把牛羊、僕婢賜給亞伯拉罕，又把他的妻子撒拉歸還他。[15]亞比米勒又說：“看哪，我的地都在你面前，你可以隨意居住。”[16]又對撒拉說：“我給你哥哥一千銀子，作為你在闔家人面前遮羞的，你就在眾人面前沒有不是了。”[17]亞伯拉罕禱告神，神就醫好了亞比米勒和他的妻子，並他的眾女僕，她們便能生育。[18]因耶和華為亞伯拉罕的妻子撒拉的緣故，已經使亞比米勒家中的婦人不能生育。

**創世記20：2**——亞伯拉罕稱他的妻撒拉為妹子。基拉耳王亞比米勒差人把撒拉取了去。

**創世記20：5**——那人岂不是自己对我说“他是我的妹子”吗？就是女人也自己说：“他是我的哥哥。”我做這事是心正手潔的。

**創世記20：7**——現在你把這人的妻子歸還他，因為他是先知，他要為你禱告，使你存活。你若不歸還他，你當知道，你和你所有的人都必要死。

**創世記15：1**——這事以後，耶和華在異象中有話對亞伯蘭說：“亞伯蘭，你不要懼怕！我是你的盾牌，必大大地賞賜你。”

**創世記15：18**——當那日，耶和華與亞伯蘭立約，說：“我已賜給你的後裔，從埃及河直到幼發拉底大河之地。”

**雅各書2：23**——這就應驗經上所說：“亞伯拉罕信神，這就算為他的義。”

**創世記20：7**——現在你把這人的妻子歸還他，因為他是先知，他要為你禱告，使你存活。你若不歸還他，你當知道，你和你所有的人都必要死。

**創世記20：17-18**——亞伯拉罕禱告神，神就醫好了亞比米勒和他的妻子，並他的眾女僕，她們便能生育。[18]因耶和華為亞伯拉罕的妻子撒拉的緣故，已經使亞比米勒家中的婦人不能生育。

**羅馬書8：31**——既是這樣，還有什麼說的呢？神若幫助我們，誰能抵擋我們呢？

**羅馬書4：8**——主不算為有罪的，這人是有福的。

**希伯來書8：12-13**——我要寬恕他們的不義，不再記念他們的罪愆。[13]既說新約，就以前約為舊了，但那漸舊漸衰的，就必快歸無有了。

**以弗所書2：5**——當我們死在過犯中的時候，便叫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你們得救是本乎恩)。

**以弗所書2：8-9**——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這並不是出於自己，乃是神所賜的；[9]也不是出於行為，免得有人自誇。

**提多書3：5**——他便救了我們，並不是因我們自己所行的義，乃是照他的憐憫，藉著重生的洗和聖靈的更新。

**以弗所書1：6**——使他榮耀的恩典得著稱讚。這恩典是他在愛子裏所賜給我們的。



## 答案

1. 當事情這樣發展時，那個男人和那個家庭會有怎樣的關係？  
**不饒恕、苦毒和紛爭**
2. 閱讀希伯來書10：1，律法不能做什麼？  
**不能使敬拜神的人完全（沒有缺陷）**
3. 閱讀希伯來書10：1，這節經文怎樣向我們指出，舊約的獻祭並不能使我們得以完全？  
**獻祭不停地被重複——每日，每週，每月。這不斷重複的事實證明了它們不能永久地解決罪的問題**
4. 閱讀希伯來書10：2，如果一次獻祭就完全解決了罪的問題，這對敬拜神的人會產生什麼影響？  
**他們不再覺得有罪（總是被失敗所打倒）**
5. 那個喝醉的駕駛者被迫做什麼？  
**總是想著他的罪**
6. 閱讀希伯來書10：14，神通過什麼使他的子民得以完全？  
**D.耶穌的獻祭（犧牲）**
7. 閱讀希伯來書10：14，耶穌的獻祭（憑信心接受）使信徒\_\_\_\_\_完全。  
**C.永遠**
8. 閱讀創世記20：1-18，這個故事講了哪兩個人？  
**亞伯拉罕和亞比米勒**
9. 閱讀創世記20：2，5，這個故事中誰是說謊者並蒙蔽了他人？  
**亞伯拉罕**
10. 閱讀創世記20：7，我敢肯定神不贊成亞伯拉罕的行為。但是神站在誰一邊，亞伯拉罕還是亞比米勒？  
**亞伯拉罕**  
**為什麼？閱讀創世記15：1，18和雅各書2：23。**  
**因為亞伯拉罕與神有盟約，他是神的朋友**
11. 閱讀創世記20：7，17-18，雖然是亞伯拉罕的不對，但是神說誰應該為他人禱告？  
**亞伯拉罕應該為亞比米勒禱告**
12. 閱讀羅馬書8：31，儘管我們有時失敗，但是誰站在我們一邊？  
**神**
13. 閱讀羅馬書4：8，儘管我們會犯錯，神說他不會對我們做什麼？

---

**把罪歸在我們身上，也就是抓住我們的罪攻擊我們**

14. 閱讀希伯來書8：12-13，在新約中，神許諾他不會做什麼？

**神不再記著我們的罪並抓住這些罪攻擊我們**

15. 閱讀以弗所書2：5，8-9，我們怎樣得救？

**靠神的恩典（也就是靠他對我們的恩寵和慈愛），也因著信**

16. 閱讀提多書3：5，我們不是因什麼得救？

**我們自己的好行為**

**我們如何得救？**

**靠著神的憐憫，借著重生的洗和聖靈的更新**

17. 閱讀以弗所書1：6，我們要在永恆中讚美神，因為他通過他的\_\_\_\_\_拯救了我們，因為他在他愛子(耶穌基督)裏\_\_\_\_\_了我們。

**恩典/悅納**

## 階段3

### 第11課

# 因為被愛，所以可愛

一天，邁克走進我的辦公室，告訴我關於他的一個同學的一些秘密。我當時正在恩典聖經學院 (Charis Bible College) 教一個課程，看來，帕特麗夏聽課時在她的便條本上給自己寫下一些句子，其中包括：“我因為被愛，所以我可愛”等等。帕特麗夏是那種經常穿得很引人注目的人，她寫下這些話的真正原因是她沒有感覺到被愛，也不覺得自己可愛；恰恰相反，她感覺到被拒絕和不為人所愛。

作為人，我們都有一些基本的需求——渴望被愛、被接受、被認為有價值。同樣的，我們也需要有價值感並知道我們與神有合宜的關係。當今很多宗教讓我們感到不被人所愛、沒有價值、不被接受。撒旦用來對付信徒的強有力的堡壘之一就是罪疚感和自我譴責，並一直讓我們覺得這樣的感覺很屬靈。

在這裏問一個問題：你們中有多少人第一次來到耶穌面前時被告知他不僅愛你，而且借著接受他，他就會成為你完全的公義？事實上，你所需要的全部公義他都提供給你了。哥林多前書1:30說：“但你們得在基督耶穌里，是本乎神，神又使他成為我們的智慧、公義、聖潔、救贖。”。這是福音的好消息：“我不以福音為恥，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先是猶太人，後是希臘人，因為神的義正在這福音上顯明出來，這義是本於信，以至於信，如經上所記：‘義人必因信得生’” (羅馬書1:16-17)。“惟有不作工的，只信稱罪人為義的神，他的信就算為義” (羅馬書4:5)。神沒有叫我們對東西有信心，而是對他有確信、依賴和信靠。

神已經全然愛你，他不可能愛你更多。神就是愛 (約翰一書4:8)。但是，你可以接受更多的愛，感覺更多的愛，經歷更多的愛。你越相信神愛你，你就會發現你越愛神。聖經說，“我們愛，因為神先愛我們” (約翰一書4:19)。想一想這點，相信並且接受吧。

## 門徒問題

1. 閱讀羅馬書8:38-39，使徒保羅深信什麼？
2. 當我在聖經學院時，一位教授發給學生一些便條，上面寫著：“稱義是一個司法行為，神宣稱任何相信的人是公義的，但並沒有使他們成為公義的。” 但是當我自己研

讀聖經時，我開始確信，稱義是神公義的禮物，神使你成為他眼裏的公義。閱讀羅馬書5：19，通過耶穌的順服（遵守律法並且上十字架），很多人將：

A.被宣稱為公義 B.認為是公義的 C.成為公義

3. 閱讀哥林多後書5：21，神使那無罪的（耶穌基督），替我們成為罪，好叫我們\_\_\_\_\_。
4. 閱讀歌羅西書1：21-22，耶穌來到世上，為我們的罪而死。因此，在\_\_\_\_\_，我們是站立在神面前神聖、無瑕疵、無罪的人。  
A.你配偶的眼中 B.你朋友的眼中 C.神的眼中
5. 閱讀以弗所書1：6，我們要永遠頌贊神的恩典，因為他使我們\_\_\_\_\_。
6. 閱讀希伯來書10：14，通過耶穌和他在十字架上的犧牲，我們多長時間是完全無罪的？
7. 閱讀希伯來書10：15-17，在新約中，神許諾說\_\_\_\_\_記得我們的罪。  
A.我們每次犯罪時 B.你沒有繳納什一奉獻的時候 C.不再
8. 閱讀羅馬書6：1-2，神的恩典高過我們所有的罪，那麼我們應該繼續犯罪，叫恩典顯多嗎？
9. 閱讀希伯來書9：12，耶穌為我們提供的是怎樣的救贖（從我們罪的懲罰中得釋放）？  
A.暫時的救贖 B.部分的救贖 C.永恆的救贖
10. 閱讀羅馬書8：33，列舉有誰能控告神所揀選的人。
11. 閱讀羅馬書8：34，列舉有誰能定神的子民的罪。
12. 閱讀羅馬書8：35，列舉有誰能使基督徒與神的愛隔絕。
13. 閱讀羅馬書8：31，這一節課的結論是什麼？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羅馬書8：38-39**——因為我深信無論是死，是生，是天使，是掌權的，是有能的，是現在的事，是將來的事，[39]是高處的，是低處的，是別的受造之物，都不能叫我們與神的愛隔絕；這愛是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裏的。

**羅馬書5:19**——因一人的悖逆，眾人成為罪人；照樣，因一人的順從，眾人也成為義了。

**哥林多後書5:21**——神使那無罪的，替我們成為罪，好讓我們在他裏面成為神的義。

**歌羅西書1:21-22**——你們從前與神隔絕，因著惡行，心裏與他為敵。[22]但如今他借著基督的肉身受死，叫你們與自己和好，都成了聖潔，沒有瑕疵，無可責備，把你們引到自己面前。

**以弗所書1:16**——使他榮耀的恩典得著稱讚，這恩典是在他的愛子裏所賜給我們的。

**希伯來書10:14-17**——因為他一次獻祭，便叫那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15]聖靈也對我們作見證；因為他既已說過：“主說,那些日子以後,我與他們所立的約乃是這樣：我要將我

的律法寫在他們心上，又要放在他們的裏面。” [17]以後就說：“我不再記念他們的罪愆和他們的過犯。”

**羅馬書6:1-2**——這樣，怎麼說呢？我們可以仍在罪中，叫恩典顯多嗎？[2]斷乎不可！我們在罪上死了的人，豈可仍在罪中活著呢？

**希伯來書9:12**——並且不用山羊和牛犢的血，乃用自己的血，只一次進入聖所，成了永遠贖罪的事。

**羅馬書8:33**——誰能控告神所揀選的人呢？有神稱他們為義了。

**羅馬書8:34-35**——誰能定他們的罪呢？有基督耶穌已經死了，而且從死裏復活，現今在神的右邊，也替我們祈求。[35]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難道是患難嗎？是困苦嗎？是逼迫嗎？是饑餓嗎？是赤身露體嗎？是危險嗎？是刀劍嗎？

**羅馬書8：31**——既是這樣，還有什麼說的呢？神若幫助我們，誰能敵擋我們呢？

## 答案

1. 閱讀羅馬書8：38-39，使徒保羅深信什麼？

**他深信什麼都不能叫我们与神的爱隔绝——無論是死，是生，是天使，是掌權的，是有能的，是現在的事，是將來的事，是高處的，是低處的，是別的受造之物，都不能叫我們與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裏的愛隔絕。**

2. 當我在聖經學院讀書時，一位教授發給學生一些便條，上面寫著：“稱義是一個司法行為，神宣稱任何相信的人是公義的，但並沒有使他們成為公義的。”但是當我自己研讀聖經時，我開始確信，稱義是神公義的禮物，神使你成為他眼裏的公義。閱讀羅馬書5：19，通過耶穌的順服（遵守律法並且上十字架），很多人將：

### C.成為公義

3. 閱讀哥林多後書5：21，神使那無罪的（耶穌基督），替我們成為罪，好叫我們\_\_\_\_\_。

### 在他裏面成為神的義

4. 閱讀歌羅西書1：21-22，耶穌來到世上，為我們的罪而死。因此在\_\_\_\_\_，我們是站立在神面前神聖、無瑕疵、無罪的人。

### C.神的眼中

5. 閱讀以弗所書1：6，我們要永遠頌贊神的恩典，因為他使我們\_\_\_\_\_。

### 在愛子（基督）裏被悅納

6. 閱讀希伯來書10：14，通過耶穌和他在十字架上的犧牲，我們多長時間是完全無罪的？

### 永遠

7. 7. 閱讀希伯來書10：15-17，在新約中，神許諾說\_\_\_\_\_記得我們的罪。

### C.不再



- 
8. 8· 閱讀羅馬書6：1-2，神的恩典高過我們所有的罪，那麼我們應該繼續犯罪，叫恩典顯多嗎？

**斷乎不可**

9. 閱讀希伯來書9：12，耶穌為我們提供的是怎樣的救贖（從我們罪的懲罰中得釋放）？

**C.永恆的救贖**

10. 閱讀羅馬書8：33，列舉有誰能控告神所揀選的人。

**沒有人**

11. 閱讀羅馬書8：34，列舉有誰能定神的子民的罪。

**沒有人**

12. 閱讀羅馬書8：35，列舉有誰能使基督徒與神的愛隔絕。

**沒有人**

13. 閱讀羅馬書8：31，這一節課的結論是什麼？

**神若幫助我們，沒有人能敵擋我們**

## 階段3

# 第12課

## 救恩的果子（上）

一次性、沒有持續的信心可以得救嗎？信心如果終止了還能得到神的應許嗎？亞伯拉罕信神，神就以此為他的義（創世記15：6）。如果亞伯拉罕的信心終止（停止）了，那麼他的義是否也終止了？

我們從聖經知道，“信心”始於完整的一次性的行為（不定過去時），但在基督徒的生命中持續不斷，就像在希臘語中呈現出的現在時態。在現在時中給出的命令期待著持續或反復的執行。在使用現在時的經文裏，如果我們把下麵的詞或者短語提供給聖經讀者，將會大大增強他們對聖經資訊的理解。這些詞語是：重複地，也就是一遍又一遍地，不斷地，持續地，習慣地，作為一種習慣或生活方式，或不間斷地。思考下麵的資訊以及希臘語的現在時是如何影響這些資訊的。

約翰福音3：16——神愛世人，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現在時：相信並持續地相信]他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方括號為作者所加）

希伯來書10：14——因為他一次獻祭，便叫那得以成聖[現在時：那些被分別出來並不斷地被分別出來的人，這一次的獻祭已經使他們永遠得以完全。英王欽定本說“使……神聖”；新國際版聖經說“使……聖潔”]的人永遠完全。（方括號為作者所加）

約翰一書3：9——凡從神生的，就不犯罪[現在時：例如，他不會持續地犯罪，那不是他的生活方式。這是悔改的心的表現]，因神的道存[現在時：存留並不斷地存留]在他心裏；他也不能（現在時：作為生活方式或不間斷地）犯罪，因為他是從神生的。（方括號為作者所加）

馬可福音1：15——說：“日期滿了，神的國近了！你們當悔改[現在時：例如，悔改並且根據情況或者需要不斷地悔改]，信[現在時：例如，相信並持續地相信]福音。”（方括號為作者所加）

約翰福音5：24——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那聽我話，又信[現在時：相信並持續地相信]差我來者的，就有永生，不至於定罪，是已經出死入生了。（方括號為作者所加）

路加福音15：7——我告訴你們，一個罪人悔改[現在時：悔改並持續在悔改中]，在天上也要這樣為他歡喜，較比為九十九個不用悔改的義人，歡喜更大。（方括號為作者所加）

使徒行傳17：30——世人蒙昧無知的時候，神不監察，如今卻吩咐[現在時：不斷地吩咐]各處的人都要悔改[現在時：悔改並持續在悔改中]。(方括號為作者所加)

約翰福音6：47——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信[現在時：持續地相信]的人有永生。(方括號為作者所加)

羅馬書4：5——惟有不作工的，只信[現在時：持續地相信]稱罪人為義的神，他的信就算為義了。(方括號為作者所加)

使徒行傳26：20——先在大馬色，後在耶路撒冷和猶太全地，以及外邦，勸勉他們應當悔改[現在時：悔改並持續在悔改中]歸向[現在時：不斷地歸向]神，行事[現在時：持續地行事，或有持續的行為，表明你的悔改]與悔改的心相稱。(方括號為作者所加)

結論：聖經中數以百次地用到現在時，我的目的不是把跟這個主題有關的所有經文都列舉出來。關於得救的信心的真相就是它是持續的，這是阿米紐派和加爾文派神學所教導的，儘管他們的角度不同。

加爾文教派承認永恆保障，教導說真正的信徒可能絆跤或跌倒，但是他們會堅持基督徒信仰（哥林多前書1：8）。那些相信永恆保障的人也相信真正的基督徒經歷了罪的死，所以不會繼續犯罪（羅馬書6：1-3）。那些後來完全背離基督的人說明他們從來沒有真正重生過（約翰一書2：19）。

阿米紐派教導說，真正的信徒有可能背離對基督的信心。該教派基本上相信並教導說，那些背離的人會失去或喪失他們的救恩。他們的體系不容忍不斷反叛或故意犯罪、沒有果子證明其悔改的所謂的基督徒（名義上的基督徒）。

使徒約翰說：“我們若說自己無罪，便是自欺，真理就不在我們心裏了”（約翰一書1：8）。但是他也說：“凡從神生的，就不犯罪”（約翰一書3：9）。這看上去是矛盾的，但在聖經中並不矛盾。每個基督徒都會犯罪（約翰一書1：8），但每個基督徒又都遵守神的誡命（約翰一書2：3）。罪和肉體在基督徒那裏仍然存在，但是罪不是他們的主宰者或者主要的特徵（約翰一書3：9）。真正的悔改和信心要求思想的改變，心的改變，方向的改變，儘管不是十全十美（使徒行傳26：18；約翰一書1：8）。“果子”仍然是真實、純正的信心的驗證。信心是堅定的、超自然的確信，它掌管著一個真正信徒的舉止並有相應的行為作為結果。希伯來書第11章裏那些信心的榜樣就是很好的說明，其結果就是相應的行為。換句話說：我們所行的來自於我們所信的。雅各書2：18說：“你將你没有行为的信心指给我看，我便借着我的行为，将我的信心指给你看。”

當使徒以消極的方式提到行為時，他們指的是“守律法的行為”，也就是一個人為賺取他們的救恩所做的任何事情。

聖經也談到救恩的果子，就是好行為，或信心所做的工夫。那是出自悔改和信心的行為或行動（使徒行傳26：20；馬太福音3：7-10，帖撒羅尼迦前書1：3；雅各書2：14-

26) ，是救恩的證據。悔改和信心所表現出來的一致就是二者有同樣的果子或證據：好行為。我們不是靠好行為得救，但是神救了我們使我們有好行為（以弗所書2：8-10，理解“靠”和“使”的不同）。行為是真正的信心的證明，不能最終影響一個人生命和行為的恩典不是神真正的恩典（提多書2：11-12）。耶穌教導說，憑著信徒的果子就可以認出他們來（馬太福音3：8；7：16-20；25：34-40；約翰福音13：35；14：23；使徒行傳26：20；羅馬書2：6-11；雅各書2：14-18；約翰一書3：10）。

## 門徒問題

1. 在現在時中給出的命令期待著\_\_\_\_\_。
2. 閱讀約翰福音3：16，根據希臘語中的現在時，這段經文表達了什麼意思？
3. 閱讀約翰一書3：9，凡從神生的，就不犯罪。這是什麼意思？
4. 閱讀路加福音15：7，一個罪人\_\_\_\_\_，在天上也要這樣為他歡喜。
5. 閱讀使徒行傳17：30，神吩咐各處的人都要\_\_\_\_\_。
6. 閱讀使徒行傳26：20，這一節經文在說什麼？
7. 閱讀約翰一書2：3，與神擁有個人關係或者說認識神的結果是什麼？
8. 閱讀雅各書2：18，雅各說：“你將你沒有行為的信心指給我看（不可能這樣做），我便借著\_\_\_\_\_，將我的信心指給你看。”
9. 閱讀貼撒羅尼加前書1：3，出自信心的行為或行動就是\_\_\_\_\_。
10. 閱讀加拉太書2：16，21，行律法是指人們為了賺取救恩或\_\_\_\_\_而做出的行為（21節）。這些行為不能救你，因為它們沒有拯救的能力。
11. 閱讀羅馬書2：7-10，這幾節經文描述了哪兩種人的果子？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約翰福音3：16**——神愛世人，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他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

**約翰一書3：9**——凡從神生的，就不犯罪，因神的道存在他心裏，他也不能犯罪，因為他是神生的。

**路加福音15：7**——我告訴你們，一個罪人悔改，在天上也要這樣為他歡喜，較比為九十九個不用悔改的義人，歡喜更大。

**使徒行傳17：30**——世人蒙昧無知的時候，神並不監察，如今卻吩咐各處的人都要悔改。

**使徒行傳26：20**——先在大馬色，後在耶路撒冷和猶太全地，以及外邦，勸勉他們應當悔改歸向神，行事與悔改的心相稱。

**約翰一書2：3**——我們若遵守他的誡命，就曉得是認識他。

雅各書2：18——必有人說：“你有信心，我有行為。”你將你沒有行為的信心指給我看，我便借著我的行為，將我的信心指給你看。

貼撒羅尼迦前書1：3——在神我們的父面前，不住地記念你們因信心所做的工夫，因愛心所受的勞苦，因盼望我們主耶穌基督所存的忍耐。

加拉太書2：16——既知道人稱義不是因行律法，乃是因信耶穌基督，連我們也信了基督耶穌，是我們因信基督稱義，不因行律法稱義，因為凡有血氣的，沒有一人因行律法稱義。

**加拉太書2：21**——我不廢掉神的恩，義若是借著律法得的，基督就是徒然死了。

**羅馬書2：7-10**——凡恒心行善，尋求榮耀、尊貴和不能朽壞之福的，就以永生報應他們；[8]惟有結黨，不順從真理，反順從不義的，就以忿怒、惱恨報應他們。[9]將患難、困苦加給一切作惡的人，先是猶太人，後是希臘人；[10]卻將榮耀、尊貴、平安加給一切行善得人，先是猶太人，後是希臘人。

## 答案

1. 在現在時中給出的命令期待著\_\_\_\_\_。

**持續或反復的執行**

2. 閱讀約翰福音3：16，根據希臘語中的現在時，這段經文表達了什麼意思？

**神愛世人，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現在時,相信並持續地相信）他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

3. 閱讀約翰一書3：9，凡從神生的，就不犯罪。這是什麼意思？

**凡從神生的，就不犯罪（現在時：例如，他不會持續地犯罪，那不是他的生活方式。這是悔改的心的表現）**

4. 閱讀路加福音15：7，一個罪人\_\_\_\_\_，在天上也要這樣為他歡喜。

**悔改並持續在悔改中**

5. 閱讀使徒行傳17：30，神吩咐各處的人都要\_\_\_\_\_。

**悔改並持續在悔改中**

6. 閱讀使徒行傳26：20，這一節經文在說什麼？

**先在大馬色，後在耶路撒冷和猶太全地，以及外邦，勸勉他們應當悔改[現在時：悔改並持續在悔改中]歸向[現在時：不斷地歸向]神，行事[現在時：持續地行事，或有持續的行為，表明你的悔改]與悔改的心相稱**

7. 閱讀約翰一書2：3，與神擁有個人關係或者說認識神的結果是什麼？

**按照他所說的去做，遵守他的誡命**

8. 閱讀雅各書2：18，雅各說：“你將你沒有行為的信心指給我看（不可能這樣做），我便借著\_\_\_\_\_，將我的信心指給你看。”



---

**我的行為,或我所做的**

9. 閱讀貼撒羅尼加前書1：3，出自信心的行為或行動就是\_\_\_\_\_。

**信心所做的工夫**

10. 閱讀加拉太書2：16，21，行律法是指人們為了賺取救恩或\_\_\_\_\_而做出的行為（21節）。這些行為不能救你，因為它們沒有拯救的能力。

**義**

11. 閱讀羅馬書2：7-10，這幾節經文描述了哪兩種人的果子？

**信徒和非信徒**

## 階段3

### 第13課

# 救恩的果子（下）

注意這節經文說：“從此就顯出誰是神的兒女，誰是魔鬼的兒女。凡不行義的就不屬神，不愛弟兄的也是如此”（約翰一書3：10）。這裏沒有說“從此就顯出我們如何得救”，而是說“從此就顯出誰是神的兒女”。

耶穌是這樣說的，“憑著他們的果子，就可以認出他們來”（馬太福音7：20）。

在聖經中，神以兩種方式談到救恩：(1)救恩是本乎恩也因著信(以弗所書2:8-9)，(2)從行善的角度說，每位得救者都將行善(以弗所書2:10)。為什麼我們不敢談論信徒的果子呢？聖經沒有回避這個主題。這是我們如何知道我們在神的國度裏並在他的統治下：

約翰一書2:3-5——我們若遵守他的誡命，就曉得是認識他的。人若說我認識他，卻不遵守他的誡命，便是說謊話的，真理也不在他心裏了。凡遵守主道的，愛神的心（“愛神的心”在英文欽定本中為“神的愛”——譯者）在他裏面實在是完全的。從此我們知道我們是在主裏面。

“你們若知道他是公義的，就知道凡行公義之人都是他所生的”（約翰一書2:29）。這完全說得通，不是嗎？神和基督的本性就是公義，每一位踐行公義的人都在給出他們分享著神的本性的證據，或者像約翰所說的，我們是他所生的。

約翰一書3:5-10——你們知道主曾顯現，是要除掉人的罪，在他並沒有罪。凡住在他裏面的，就不犯罪。[在希臘語中，這是現在時，傳達的是持續的或者習慣性的行動。聖經讀者可以借助這些詞語來增加他們對聖經資訊的理解：連續不斷地，重複地，一遍又一遍地，不間斷地，時常地，繼續，習慣性地，日常地，作為一種生活方式。]凡犯罪[現在時]的，是未曾看見他，也未曾認識他。小子們哪，不要被人誘惑；行義[現在時：重複地、不間斷地行義]的，才是義人，正如主是義的一樣。犯罪[現在時，像生活方式一樣習以為常，因為那是他們的本性]的是屬魔鬼，因為魔鬼從起初就犯罪。神的兒子顯現出來，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凡從神生的，就不犯罪[現在時，當作生活方式，顯明不願悔改的心]，因神的道存在他心裏，他也不能犯罪[現在時，不斷地犯罪]，因為他是由神生的。從此就顯出誰是神的兒女，誰是魔鬼的兒女；凡不行[現在時]義的就不屬神，不愛[現在時]弟兄的也是如此。[約翰說：“這就顯出誰是神的兒女，誰是魔鬼的兒女。”那些不踐行公義和愛的人，表明他們沒有天父的本性。我們能說重生的證據不重要嗎？]（方括號為作者所加）

約翰一書3:14——我們知道我們已經出死入生了；我們所以知道是因為我們愛弟兄姐妹。那沒有愛心的，仍然處在死的權勢下。（現代中文譯本）

約翰一書4:6——我們是屬神的，認識神的就聽從我們[使徒]，不屬神的就不聽從我們[使徒]，從此我們可以認出真理的靈和謬妄的靈來。（方括號為作者所加）

約翰一書4:8——沒有愛心的，就不認識神，因為神就是愛[愛是信徒的標誌,因為神的本性就是愛]。（方括號為作者所加）

約翰一書5:2——當我們愛[現在時,持續地愛]神和實行[現在時,不斷地實行]他命令的時候，便曉得自己也愛他的兒女了。（當代聖經）（方括號為作者所加）

約翰一書5:18-19——我們知道，凡從神生的，必不犯罪[現在時，當作生活方式，顯明不願悔改的心]；從神生的，必保守[現在時，持續不斷地保守]自己，那惡者也就無法害他。我們知道我們是屬神的，全世界都臥在那惡者手下。（方括號為作者所加）

使徒約翰為什麼要跟我們分享所有這些呢？“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信奉神兒子之名的人，要叫你們知道自己有永生”（約翰一書5:13）。

結論：公義，聖潔，愛，聖靈的果子是重生的證據。當你過著不敬畏神的生活時，你對自己是屬神的沒有信心。良心會譴責你，使你對神沒有任何確信。使徒彼得告誡我們要對我們所蒙的恩召和揀選堅定不移（彼得後書1:10），比如，你可以在心裏確信你真的屬於他，因你過著與榮耀的福音相一致的生活方式。我沒有說：“這樣我們才可以得救”；我說：“這樣我們就知道我們屬於他”。

## 門徒問題

1. 閱讀使徒行傳8:13, 18-22, 約翰一書談到真信徒的“果子”或證據，這些都是從心發出的，當一個信徒的心不正確時（例如西門），他們應該做什麼？
2. 閱讀彼得後書1:5-11，有什麼樣的證據證明一個人真的是神呼召揀選的？
3. 閱讀馬太福音25:34-40，這些經文中，信徒表現出怎樣的品質？
4. 閱讀約翰福音13:35，如何認出耶穌的門徒？
5. 閱讀馬太福音7:21-23，這些人為什麼離開神的國？
6. 閱讀約翰福音14:23，一個人如果愛耶穌，他會做什麼？
7. 閱讀使徒行傳26:20，這段經文在說什麼？
8. 閱讀雅各書2:17，如果你的信心沒有好行為或行動相隨，這是什麼樣的信心？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使徒行傳8:13**——西門自己也信了；既受了洗,就常與腓利在一處，看見他所行的神跡和大異能，就甚驚奇。

**使徒行傳8:18-22**——西門看見使徒按手，便有聖靈賜下，就拿錢給使徒，[19]說：“把這權柄也給我，叫我手按著誰，誰就可以受聖靈。” [20]彼得說：“你的銀子和你一同滅亡吧！因你想神的恩賜是可以錢買的。[21]你在这道上无分无关；因为在神面前，你的心不正。[22]你当懊悔你这罪恶，祈求主，或者你心里的意念可得赦免。”

**彼得後書1:5-11**——正因这缘故，你们要分外地殷勤；有了信心，又要加上德行；有了德行，又要加上知识；[6]有了知识，又要加上节制；有了节制，又要加上忍耐；有了忍耐，又要加上虔敬；[7]有了虔敬，又要加上爱弟兄的心；有了爱弟兄的心，又要加上爱众人的心；[8]你们若充足地有这几样，就必使你们在认识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上不至于闲懒不结果子了。[9]人若没有这几样，就是眼睛，只看见近处的，忘了他旧日的罪已经得了洁净。[10]所以弟兄们，应当更加殷勤，使你们所蒙的恩召和拣选坚定不移。你们若行这几样，就永不失脚。[11]这样，必叫你们丰丰富富地得以进入我们主救主耶稣基督永远的国。

**馬太福音25:34-40**——於是王要向那右邊的說：“你們這蒙我父賜福的，可是承受那創世以來為你們所預備的國；[35]因為我餓了，你們給我吃；渴了，你們給我喝；我做客旅，你們留我住；[36]我赤身露體，你們給我穿；我病了，你們看顧我；我在監裏，你們來看我。” [37]義人就回答說：“主啊，我們什麼時候見你餓了，給你吃，渴了，給你喝？[38]什麼時候見你做客旅，留你住，或是赤身露體，給你穿？[39]又什麼時候見你病了，或是在監裏，來看你呢？” [40]王要回答說：“我實在告訴你們，這些事你們既做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就是作在我身上了。”

**約翰福音13:35**——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

**馬太福音7:21-23**——凡稱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進天國；唯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去。[22]當那日必有許多人對我說：“主啊，主啊，我們不是奉你的名傳道，奉你的名趕鬼，奉你的名行許多異能嗎？” [23]我就明明地告訴他們說：“我從來不認識你們，你們這些作惡的人，離開我去吧！”

**約翰福音14:23**——耶穌回答說：“人若愛我，就必遵守我的道；我父也必愛他，並且我們要到他那裏去，與他同住。”

**使徒行傳26：20**——先在大马士革，后在耶路撒冷和犹太全地，以及外邦，劝勉他们应当悔改归向神，行事与悔改的心相称。

**雅各書2：17**——這樣，信心若沒有行為就是死的。

## 答案

1. 閱讀使徒行傳8:13，18-22，約翰一書談到真信徒的“果子”或證據，這些都是從心發出的，當一個信徒的心不正確時（例如西門），他們應該做什麼？

**悔改離棄自己的罪（邪惡），向神禱告你心裏的想法被寬恕**

2. 閱讀彼得後書1:5-11，有什麼樣的證據證明一個人真的是神呼召揀選的？

**他們在信心上有聖靈的各種美德，新造之人的各種品質**

3. 3. 閱讀馬太福音25:34-40，這些經文中，信徒表現出怎樣的品質？

---

從信心而來的具體行為，比如把食物給饑餓的人，熱情款待別人，給窮人衣服穿，看顧病人，看望獄中的人等等

4. 閱讀約翰福音13:35，如何認出耶穌的門徒？

**他們彼此相愛**

5. 閱讀馬太福音7:21-23，這些人為什麼離開神的國？

**他們是作惡的人。在希臘語中用的是現在時，表明作惡是他們的生活習慣、他們的本性。耶穌說從來不認識他們。他們是失喪的宗教之人，他們從未改變他們的心和他們的思想從而轉向神**

6. 閱讀約翰福音14:23，一個人如果愛耶穌，他會做什麼？

**遵守他的話語，或做他所說的**

7. 閱讀使徒行傳26:20，這段經文在說什麼？

**用行為證明你的悔改**

8. 閱讀雅各書2:17，如果你的信心沒有好行為或行動相隨，這是什麼樣的信心？

**死的信心，不能救你的信心（雅各書2:14）**



## 階段3

### 第14課

## 門徒的呼召

今天我們要談的是關於作門徒和如何使他人成為門徒。我想提醒你，主給我們的命令不是僅僅讓人皈依，不是僅僅讓人承認耶穌是他們的主和接受赦罪，而是使人成為門徒。儘管前兩點至關重要，我也完全沒有輕視它們，然而重生的真正目的必須是超越重生繼續成熟。一個自己是門徒的基督徒的目標是去讓他人也成為門徒。

耶穌告訴我們去使人成為門徒，把他們帶向成熟，從而能夠自己結果子。我們今天的教會還沒有這樣做。我們把使人重生的責任放在我們稱之為神職人員或專職傳道人肩上。我們有旅行佈道家，到各地舉辦大型佈道會，帶領上千人決志信主。雖然其中有些人並未真正重生，不過是經歷了一些感覺，我相信也有一些人真的重生了並且和主有了關係。然而，大多數時候，重點沒有放在繼續前進使之成為門徒上，這不是神想要的方式。

我把這比喻為喜愛嬰兒的人們。如果只是喜歡看到嬰兒出生，為此而興奮，如果僅僅為此而要孩子是完全不負責任的。你有了孩子，就要承擔起養育孩子的責任。我們對人們說，“主要的事情就是重生，承認耶穌是你的主。”當這些發生後，我們便拍著他們的後背說，“現在你是一個基督徒了。只要相信神，研讀聖經，一切都會好的。”但這不是主所強調的。

正因為如此，我們生產了很多皈依者，他們中很多人也真心委身於主，但是沒有成熟。他們沒有能力讓他們的信心結果子，因為沒有資料幫助他們成長。他們沒有成為耶穌的正面的見證，反而成了負面的見證。耶穌想要我們走出去影響他人，以致使他們成為羽翼豐滿的門徒，有能力在其他人的生命裡結出信心的果子。

如果你每6個月帶領一個人歸主，花時間用心培養他們，使他們自己的信心結出果實，成為成熟的基督徒，那麼，在6個月後只有你們兩個基督徒。然後，如果你們兩人又各自在6個月帶領一個人歸主，花時間培養他們成為門徒，在年底時將有4個基督徒。這似乎與在大型佈道活動中帶領千人歸主的人無法相比。大多數人會說，“嗯，這種門徒培訓的方法第一年只產生了4個皈依者，而另一個方法會得到一千個皈依者。我們必須使用後一個方法。”基本上這就是教會運作的方式。

如果我們重視門徒培訓，一個人每6個月帶領一個人歸主，他們兩人接著做同樣的事，僅僅需要12年半多一點的時間，他們將讓比全球人口還多的人接受福音。有些人

想，這不可能，但我挑戰你去自己計算一下。我計算過，如果一個人每6個月培養一個門徒，讓他成為基督身體中有再生能力的一份子，那麼在12年半多一點的時間，他們將讓55億人接受福音，而用另一種方法只能讓12500人接受福音。

如果我們能讓你不但自己經歷得勝和成熟，而且渴望走出去讓他人也得到這些，如果你能夠成為門徒培養者而不只是被他人培養，如果只有一個人抓住這個概念，跟隨主到達成熟地步，開始培養另一個門徒，事情就會發生。如果你一年只對一個人這樣做，在年底只有你和你培養的另一個門徒——2個人。在第二年底將有4個。但如果你一直這樣做下去，十年後將有1024個門徒被培養成熟，並有能力產出基督身體中的新成員。如果你堅持做下去，雖然一開始只有一個人接受了這個觀念，但20年後將有超過100萬的門徒。多麼令人稱奇！這是主設立的倍增方法——去使人成為門徒，而不是去使人成為皈依者。這是目前為止擴張國度影響他人最好的方法。但我們的心態是尋找速效藥。

多少人參加佈道大會，委身信主，宣告成為基督徒，但是仍然忿怒，苦毒，嫉妒，成為負面見證？如果我們計算統計數字，多少人因為看到有人宣稱自己是基督徒，卻沒有基督的實際，就心想，“我比教會中那個偽善者一點不差，我不需要他的信仰”，就因此而遠離真正的福音？

總而言之，要點就是培養門徒是神確立的向世界傳福音的方法。除非你常常遵守神的話語，否則真理不會讓你自由（約翰福音8：31-32）。這是神想要每個信徒做的，以便他們能夠經歷他的豐盛，而這也是他立下的傳福音的方法。如果有人決定不使用這方法，他就是用其他不可行的方法取代主的方法。

我禱告神對你的心說話，向你顯明培養門徒的價值。我鼓勵你繼續前行成為門徒，並且成為使他人成為門徒的人。

## 門徒問題

1. 這也許讓你感到吃驚，耶穌從未呼召任何人成為“基督徒”，他的呼召是讓人成為“門徒”。流覽福音書（馬太福音，馬可福音，路加福音和約翰福音），在一張紙上記下你找到的所有顯示耶穌的呼召是成為門徒的經文。
2. 在使徒行傳中，人們不是被邀請成為“基督徒”，而是被呼召成為“門徒”。流覽使徒行傳，在一張紙上記下你找到的所有顯示呼召人作門徒的經文。
3. 在聖經中，“門徒”一詞出現了273次。在整部聖經中，“基督徒”一詞只出現了3次。在一張紙上記下聖經中3次使用“基督徒”的經文。
4. 閱讀馬太福音10：25，根據這節經文，什麼是門徒？
5. 閱讀路加福音14：26，判斷正確與否：作耶穌的門徒意味著為另一個人的整個生命而無條件犧牲自己的生命。
6. 閱讀路加福音14：33，判斷正確與否：至少在有些情況下，作耶穌門徒意味著真正放棄任何事物，而把耶穌的要求放在首位。

7. 閱讀馬太福音19：29，判斷正確與否：凡為耶穌的名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姐妹、父親、母親、妻子、兒女、田地的，必要得著百倍，並且承受永生。
8. 閱讀使徒行傳14：22，判斷正確與否：門徒要恒守所信的道。
9. 閱讀希伯來書10：14，判斷正確與否：一些人對於聖經中強調作門徒的內容拒絕的真正原因是作“基督徒”不需要努力（因為是恩典），但作“門徒”需要真正的犧牲和委身。真相則是基督的救贖是完美無缺的，不需要加上我們自己的努力，基督呼召的總是我們完全和絕對的生命。
10. 閱讀使徒行傳11：26，判斷正確與否：基督呼召的不是兩種信徒，一些成為基督徒但仍然過著屬肉體的生活，另一些成為門徒。事實上，基督徒和門徒應該是同一群人。
11. 閱讀馬太福音28：19，耶穌給信徒的命令是去：  
A.使萬民成為門徒 B.使萬民皈依
12. 閱讀馬太福音28：20，判斷正確與否：信徒要教導人們遵守耶穌的每一個命令。
13. 閱讀約翰福音1：12，判斷正確與否：耶穌的確給人提供了他的好處（赦罪，稱義，等等），但你必須先接受他。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馬太福音10:25**——學生和先生一樣，僕人和主人一樣，也就罷了。人既罵家主是別西蔔（“別西蔔”是鬼王的名），何況他的家人呢？

**路加福音14：26**——人到我這裏來，若不愛我勝過愛（“愛我勝過愛”原文作“恨”）自己的父母、妻子、兒女、弟兄、姐妹，和自己的性命，就不能作我的門徒。

**路加福音14：33**——這樣，你們無論什麼人，若不撇下一切所有的，就不能作我的門徒。

**馬太福音19：29**——凡為我的名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姐妹、父親、母親、（有古卷添“妻子”）兒女、田地的，必要得著百倍，並且承受永生。

使徒行傳14：22——堅固門徒的心，勸他們恒守所信的道；又說：“我們進入神的國，必須經歷許多艱難。”

**希伯來書10:14**——因為他一次獻祭，便叫那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

使徒行傳11:26——找著了，就帶他到安提阿去。他們足有一年的工夫和教會一同聚集，教訓了許多人。門徒稱為“基督徒”是從安提阿起首。

馬太福音28:19-20——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或作“給他們施洗，歸於父、子、聖靈的名”）。[20]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

**約翰福音1:12**——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賜他們權柄，作神的兒女。

## 答案

1. 這也許讓你感到吃驚，耶穌從未呼召任何人成為“基督徒”，他的呼召是讓人成為“門徒”。流覽福音書（馬太福音，馬可福音，路加福音和約翰福音），在一張紙上記下你找到的所有顯示耶穌的呼召是成為門徒的經文。

2. 在使徒行傳中，人們不是被邀請成為“基督徒”，而是被呼召成為“門徒”。流覽使徒行傳，在一張紙上記下你找到的所有顯示呼召人作門徒的經文。
3. 在聖經中，“門徒”一詞出現了273次。在整部聖經中，“基督徒”一詞只出現了3次。在一張紙上記下聖經中3次使用“基督徒”的經文。  
使徒行傳11：26，26：28；彼得前書4：16
4. 閱讀馬太福音10：25，根據這節經文，什麼是門徒？  
門徒是一個成為像他的老師或主人的人
5. 閱讀路加福音14：26，判斷正確與否：作耶穌的門徒意味著為另一個人的生命無條件犧牲自己的生命。  
正確
6. 閱讀路加福音14：33，判斷正確與否：至少在有些情況下，作耶穌門徒意味著真正放棄任何事物，而把耶穌的要求放在首位。  
正確
7. 閱讀馬太福音19：29，判斷正確與否：凡為耶穌的名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姐妹、父親、母親、妻子、兒女、田地的，必要得著百倍，並且承受永生。  
正確
8. 閱讀使徒行傳14：22，判斷正確與否：門徒要恒守所信的道。  
正確
9. 閱讀希伯來書10：14，判斷正確與否：一些人對聖經中強調作門徒的內容拒絕的真正原因是作“基督徒”不需要努力（因為是恩典），但作“門徒”需要真正的犧牲和委身。真相則是基督的救贖是完美無缺的，不需要加上我們自己的任何努力，基督呼召的始終是我們完全和絕對的生命。  
正確
10. 閱讀使徒行傳11：26，判斷正確與否：基督呼召的不是兩種信徒，一些成為基督徒但仍然過著屬肉體的生活，另一些成為門徒。事實上，基督徒和門徒應該是同一群人。  
正確
11. 閱讀馬太福音28：19，耶穌給信徒的命令是去：A. 使萬民成為門徒
12. 閱讀馬太福音28：20，判斷正確與否：信徒要教導人們遵守耶穌的每一個命令。  
正確
13. 閱讀約翰福音1：12，判斷正確與否：耶穌的確給人提供了他的好處（赦罪，稱義，等等），但你必須先接受他。

**正確**



## 階段3

# 第15 課

## 如何使用你的見證

今天我想跟大家講的是如何使用你個人的見證。使徒行傳5：42說，“他們不單每日在殿裏，並且挨家挨戶不斷地教導人，傳揚耶穌是基督”（新美國標準版直譯）。注意早期教會的門徒們每天都在聖殿聚會，然後挨家挨戶不斷地去教導人，傳耶穌是基督。很多人覺得這種挨家挨戶的方法不自然或不舒服。我想分享我們實際上在外出做見證時學到的一些事情，我們看到人們敞開門接受門徒培訓福音教程，看到人們悔改並轉向耶穌基督。

這並不像你曾被告知的那樣難。我注意到在聖經中，使徒保羅跟不信的人交談時三次使用他自己的見證。在使徒行傳第9、22和26章中，他向那些不信的人講他的見證、他的經歷以及發生在他身上的事情。我們發現，把耶穌基督的資訊帶給他人的一個最好的方法，就是我們稱作“禱告一行走”的方法。我們走到一扇門前，敲門，告訴他們我們正在為這個地區的人們禱告，我們相信神聆聽並且回答禱告。我們問那個家庭是否有任何問題願意我們為之禱告——健康問題或其他問題。有時，他們會說：“噢，是的，我有一個問題”，也願意讓我們禱告。有時，他們會覺得不自在或有點尷尬，他們會說：“不用，我們此時不需要任何禱告。”然後，我們只是開始向他們講述我們自己的見證。

我說：“我看到你有小孩，我也有三個孩子。在1981年12月14日，我的兩個雙胞胎女兒出生了。雙胞胎中的第二個生下來就死了。”他們回答說：“哦，我很遺憾聽到這個。”我接著說：“不用遺憾，讓我告訴你發生了什麼。”我開始告訴他們這個故事。第二個胎兒是臀位分娩，也就是說，她的腳先出來，由於在分娩的過程中缺少氧氣，她生下來已經死了。

助產師把她抱起來，用盡全力拍打她，抽吸她的肺部以防被液體充滿。她盡了全力，最終放棄了。跟任何父親一樣，當我失去我女兒時，我想我該怎麼辦？這時，我對站在門口的人說：“我想問你一個問題，你是否讀過聖經？”有的回答說：“我只讀過一點點。”有的回答：“沒有讀過。”我解釋道：“我之所以問這個問題，是因為聖經在使徒行傳10：38中說耶穌周流四方，行善事，醫好凡被魔鬼壓制的人，因為神與他同在。我想告訴你們發生了什麼事。無論這對你意味著什麼，你可以接受也可以不接受。總之，我的孩子死了，我當時想，幾天內我們就要安葬她。然後我心想：我想要抱著她。當我過去把她抱起來時，有一種邪惡的存在籠罩著她，聖經中叫做邪靈。邪靈攻擊我的身體並瞬間使我感到麻痺。這時我立刻說：‘奉耶穌基督的聖名，我命令你，不潔的靈，離開這個孩子！我奉耶穌的名吩咐生命進入這個孩子的身體。’這個從未呼吸過的孩子，

抽了一口氣，然後就停止了。我又說：‘奉耶穌基督的名，你這不潔的靈，我命令你馬上離開這個孩子，我吩咐生命進入她的身體！’她抽了幾口氣，開始呼吸，並持續地呼吸。”

我叫了一聲與我談話的人的名字，說：“你知道，一個人的腦子如果缺氧三分鐘，會造成損傷，但是我的女兒各方面都很正常。我們給她起名維達，在拉丁文中是‘生命’的意思，因為我想讓她知道神為她做了什麼。是神使她起死回生。從那時起，我更加用心地學習聖經。這是我所發現的：就像不潔淨的靈曾壓制我的孩子一樣，有一個黑暗的、由撒旦掌權統治的國度，還有一個神的愛子掌權的國度。

“當耶穌來到世上，他開始呼召人們通過悔改和相信他，從黑暗的國度進入他光明的國度——接受罪的寬恕並回轉跟隨他。我不知道你們的信仰，我只是告訴你在我的家庭和生活中發生的事情。我想要告訴你我們在你家門口的真正原因，耶穌告訴我們去使人成為門徒，但我意識到很多人很忙，沒有時間去教會或者不想去，如果在那裏你有問題，你不能舉手說，‘牧師，你剛說的是什麼意思？’所以，這就是我們在你家門口的原因。我們有一個很集中的關於神的話語的教導，不超過十分鐘，然後我們會查考聖經，問一些問題確保我們都明白，這實際上是有來有往的對話。我們不是向人們說教或者告訴他們聖經在講什麼，而是嘗試通過一些問題來幫助他們發現聖經講了什麼。

“你對這個有興趣嗎？我們可以約個時間在你方便的時候到你家裏來跟你聊一聊，然後給你講這個課程。如果你覺得在第一課裏沒學到什麼，如果這對你沒有幫助，沒有鼓勵，沒有使你得到建立，我們就不會再來了。我們來不是想打擾你，讓你加入某個教會或組織或諸如此類的事情，我們來這兒只是想告訴你耶穌為你做了什麼，幫助你自己去理解神的話。聖經中有很多事情我們不知道或者不完全明白，但是我們在這裏向你提供一個簡短的學習。你有興趣嗎？”很多人會說：“是的，我有興趣。”這樣我們就會約定一個時間到他們家裏開始門徒培訓的課程。我們去那裏不是要做“微波爐式佈道”——扭住他們的胳膊，在他們甚至不明白自己在做什麼的時候就讓他們做決志禱告。我們根據門徒培訓福音教程幫助他們知道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

我跟一個牧師談起這個教程，他說：“當，第一節課後效果怎樣？”我說第一節課後，有人知道了他們需要做什麼去回應耶穌基督，去接受他提供的憐憫和饒恕。我們不是強行銷售的推銷員，那不是我們的方式。但通過第一節課，他們會意識到他們需要從內心裏做什麼。他接著問：“那15節課後呢？”我回答說：“如果這個人一直在跟我們學習，那麼15節課後，他們會悔改並且接受水洗和聖靈的洗。我們看到這樣的事情發生，但不是在15節課後，而是在第6節課後。”

在馬太福音第28章，耶穌說去使萬民做我的門徒，在這過程中，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在門徒培訓的過程中，我們讓不信的人知道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這樣連續數周的講解，我們和他們建立了關係，成為朋友。他們開始信任我們，愛我們。我們把神的話語帶給他們，而不是向他們說教。我們讀經文，也讓他們讀，並且用問問題的方式幫助他們從神的話語中自己找到答案。連續幾周後，我們看到人們來到這樣的程



度，就是願意公開承認基督，因為他們知道接受他、跟隨他、委身於他是什麼意思。這跟今天很多傳福音的方法大不相同。

我們出去接觸那些失喪的人的方式首先是使用個人的見證，而我們每一個人都有自己的見證。很多時候我們寫我們自己的福音單張。我寫了一篇叫做“女兒的死”，很多次我把它放在一些人家的門口。我們“門徒培訓福音教程”小組其他人也寫他們自己的單張。比如喬·羅斯寫了“獲釋的奴隸”，他曾沉溺於酒精和毒品；洛克·福瑞寫了“一個毒品朋友的逝去”，他15歲開始吸毒，是耶穌讓他得了自由。我們在一些人的家門口與他們分享這些見證。

有的人會說：“但是我沒有很神奇的見證。我沒有看到我的孩子死了八分鐘後又活過來。”我發現很多人都沒有這一類的見證。但是你也許有類似XXXXXXXXXXXX克那樣的見證，在他童年時期神的大能如何保守他的生命，幫助他遠離大部分人所面對的罪、污穢和不虔敬的問題。我們每個人都有見證。如果你認為自己的見證不夠神奇，那就用我的。當我們剛開始“門徒培訓福音教程”小組並出去接觸他人時，喬·羅斯就用我的見證。一段時間後，他用得比我還好，所以我會說：“嗨，喬，你來告訴他們發生在我身上的事。”

如果使徒保羅在新約中三次使用自己的見證向失喪的人傳道，你也可以這樣做。現在，我們的電腦有各種應用程式：完美文檔，微軟文檔等等，你可以很容易地製作你個人見證的單張。如果你說“我跟你分享的不是我從聖經書店買來的，而是我自己的親身經歷”會更有說服力。

我很希望你能坐下來寫下自己的見證——發生在你身上的事——你是怎樣歸向耶穌基督的，然後把你的見證與某人分享，就像你在門口向他們做見證那樣。

## 門徒問題

1. 閱讀馬可福音16：15，福音要傳給誰？
2. 閱讀馬太福音28：19-20，誰應該成為門徒？
3. 閱讀使徒行傳8：5，26；16：13-15，23；20：20-21，傳福音的地方在哪里？
4. 閱讀馬可福音4：11-15，一個人真正回轉之前，必須：
  - A.看見
  - B.曉得
  - C.聽見
  - D.明白
  - E.以上全部
5. 閱讀使徒行傳28：23-24，為了勸勉人們相信耶穌，保羅講論、證明福音多長時間？
6. 閱讀使徒行傳16：14，當一個人真正轉向基督時，需要打開什麼？

7. 閱讀使徒行傳2:37，當一個人的心被打開，知道自己有罪時會發生什麼？
8. 閱讀使徒行傳16:31和2:38，人需要做什麼？
9. 閱讀使徒行傳2:42和約翰福音8:31-32，然後人要怎麼行？
10. 閱讀羅馬書10:14-15，把這些經文的順序倒過來看，一個人是怎樣信基督的？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馬可福音16:15**——他又對他們說：“你們往普天下去，傳福音給萬民聽。”

**馬太福音29：19-20**——所以，你們要使萬民做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20]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

**使徒行傳8：5**——腓利下撒瑪利亞城去，宣講基督。

**使徒行傳8：26**——有主的一個使者對腓利說：“起來！向南走，往那從耶路撒冷下迦薩的路上去。”那路是曠野。

**使徒行傳16：13-15**——當安息日，我們出城門，到了河邊，知道那裏有一個禱告的地方，我們就坐下來對那聚會的婦女講道。[14]有一個賣紫色布匹的婦人，名叫呂底亞，是推雅推喇城的人，素來敬拜神。她聽見了，主就開導她的心，叫她留心聽保羅所講的話。[15]她和她一家既領了洗，便求我們說：“你們若以為我是真信主的，請到我家裏來住。”於是強留我們。

**使徒行傳16：23**——打了許多棍，便將他們下在監裏，囑咐禁卒嚴緊看守。

**使徒行傳20：20-21**——你們也知道，凡與你們有益的，我沒有一樣避諱不說的；或在眾人面前，或在各人家裏，我都教導你們；[21]又對猶太人和希臘人證明當向神悔改，信靠我主耶穌基督。

**馬可福音4：11-12**——耶穌對他們說：“神國的奧秘，只叫你們知道；若是對外人講，凡事就用比喻，[12]叫他們看是看見，卻不曉得；聽是聽見，卻不明白；恐怕他們回轉過來，就得赦免。

**使徒行傳28：23-24**——他們和保羅約定了日子，就有許多人到他的寓處來。保羅從早到晚，對他們講論這事，證明神國的道，引摩西的律法和先知的書，以耶穌的事勸勉他們。[24]他所說的話，有信的，有不信的。

**使徒行傳16：14**——有一個賣紫色布匹的婦人，名叫呂底亞，是推雅推喇城的人，素來敬拜神。她聽見了，主就開導她的心，叫她留心聽保羅所講的話。

**使徒行傳2：37**——眾人聽見這話，覺得紮心，就對彼得和其餘的使徒說：“弟兄們，我們當怎樣行？”

**使徒行傳16：31**——他們說：“當信主耶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

**使徒行傳2：38**——彼得說：“你們各人要悔改，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叫你們的罪得赦，就必領受所賜的聖靈。”

**使徒行傳2：42**——都恒心遵守使徒的教訓，彼此交接，掰餅，祈禱。

**約翰福音8：31-32**——耶穌對信他的猶太人說：“你們若常常遵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門徒；[32]你們必曉得真理，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

**羅馬書10：14-15**——然而人未曾信他，怎能求他呢？未曾聽見他，怎能信他呢？沒有傳道的，怎能聽見呢？[15]若沒有奉差遣，怎能傳道呢？如經上所記：“報福音，傳喜信的人，他們的腳蹤何等佳美。”

## 答案

1. 閱讀馬可福音16：15，福音要傳給誰？  
**凡受造的，每一個人**
2. 閱讀馬太福音28：19-20，誰應該成為門徒？  
**萬民**
3. 閱讀使徒行傳8：5，26；16：13-15，23；20：20-21，傳福音的地方在哪里？  
**城市、沙漠、河邊、監獄、公開場合，挨家挨戶**
4. 閱讀馬可福音4：11-15，一個人真正回轉之前，必須：  
**E.以上全部**
5. 閱讀使徒行傳28：23-24，為了勸勉人們相信耶穌，保羅講論、證明福音多長時間？  
**從早到晚，大約6到8個小時**
6. 閱讀使徒行傳16：14，當一個人真正轉向基督時，需要打開什麼？  
**心，人最核心的地方**
7. 閱讀使徒行傳2:37，當一個人的心被打開，知道自己有罪時會發生什麼？  
**如果他們正確回應，他們會問：“我們當怎樣行？”**
8. 閱讀使徒行傳16:31和2:38，人需要做什麼？  
**悔改，相信主耶穌基督，受洗**
9. 閱讀使徒行傳2:42和約翰福音8:31-32，然後人要怎樣行？  
**恒心遵守使徒的教義（教導），不斷學習並實踐耶穌的話**
10. 閱讀羅馬書10:14-15，把這些經文的順序倒過來看，一個人是怎樣信基督的？  
**有人被差遣，所以才有人被傳道或被宣教。因為聽到了基督的資訊，他們才可以相信。因為他們相信，他們才可以呼求主的名得蒙救贖**

## 階段3

# 第16課

## 使用每個人的恩賜去培訓門徒

每個人的恩賜都可用於培訓門徒。我們使用這個門徒培訓教程很多年了，也很成功。我們看到人們重生並接受聖靈的洗和水洗，生命發生改變。有一天我跟一個朋友聊天時說：“我們遺失了一些東西——它們正從裂縫裏掉下去。”他說：“我覺得一切都運行得很好。你指的是什麼？”

我要跟你分享的是怎樣把一個向內的教會——人們只是坐在那裏聽牧師講道然後回家——轉變為一個向外的教會，就是走出教會建築。這裏有一些真實的數據：95%的基督徒從來沒有帶領過其他人信主，90%的福音傳道是針對基督徒的。教堂建築是世界上被傳道最多的地方。我們在主日學教室裏傳道，在教會大堂傳道。我們向建築物佈道的方式會使你以為教堂需要信主。

直到第三世紀康斯坦丁統治時期才開始有教堂建築。從那時起，說到接觸失喪的人，教會事實上已經走向裏面，躲在教堂建築物的高牆之內。我們想要走出教會的四面之牆去接觸外面的人，把向內的教會轉變成向外的教會。根據統計，只有0.5%（不足1%）的活動計畫能接觸到教會建築物以外的人。也就是說，當今美國沒有一個主要教派真的有計畫去接觸失喪的人。去接觸我們教會建築物之外的人並使他們成為門徒是需要被重新找回的基督教的一部分。

通過宗教改革，馬丁·路德把因信稱義的啟示帶到了教會。19世紀初，以約翰·衛斯理為代表，福音傳給了普通大眾，但這種個人化的一對一的門徒培訓和福音佈道活動自從使徒以後就失傳了。你可能會說：“我不知道怎樣做。”通過這個教程，我們將清楚地告訴你怎樣做——很簡單。我們將向你展示，與你的同工去到人們家裏、通過自己的見證與他們相識是很容易的事情。這是我目前所專注的。這是好消息。

如何做自己真的想做、但不是別人想讓你做（你自己真的不想做）的事情？這就是我們要討論的。當我告訴人們“門徒培訓福音教程”很有效果並且說：“看，這就是我們正在做的：我們在觸及人們的生命，人們獲得重生、被聖靈充滿、接受水洗。”他們會說：“這太棒了！”但是如果我說：“你們有多少人願意跟我一起去？”200人當中也許只有3個人願意，因為其餘的人被嚇住了或不知道怎麼做。或者，如果我說：“好吧，忘了它，別擔心，你不需要擔心。我們會出去上聖經課，會為你們安排門徒培訓課程。”有多少人願意來教課？人數會多一點——大概10到12個人會說願意，但是不會超過這個數。

我們想要做的是向你展示，如果使用基督身體裏的每一個恩賜去接觸失喪的人、去愛他們、使他們成為門徒。這需要每一個恩賜，而這些恩賜只能在基督的身體裏也就是當地教會找到。你們中有人說：“我願意為聖靈的洗禮、醫治以及這一類事情禱告。”好，在我們的門徒培訓過程中，會有一個時間讓你專門為這些事情禱告。另外有人說：“做那些事我不是很自在。”但是，你會做烤餡餅嗎？你會寄卡片嗎？你會打電話嗎？你會漆欄杆嗎？你會為我們正在服事的單親媽媽照顧小孩，讓她有一小時的戶外時間嗎？你會做具體的事情嗎？代禱呢？有些人被呼召去代禱和禱告。我們會向你介紹一些我們正在服事的人，把他們的名字給你，你可以單獨或者在小組裏為他們以及每週外出的“門徒培訓福音教程”小組成員禱告和代禱。

每個人都有機會走出去接觸別人，使別人成為門徒。我們的計畫是每個人的恩賜都發揮作用。我們正在發展團隊，每個團隊有一個教師、一個教師助手，他們有能力出去事奉他人和培訓門徒。另外有兩個人輔助他們的工作，在他們後面做一些具體的事情，比如分發食物，烘制餡餅，或者打電話詢問事情的進展。也有為我們和我們所事奉的人代禱的人。

你知道我們看到了什麼？我們看到神改變著人們的生命，因為他們被牧養和照料，因為神的愛向他們顯明。你知道是誰在做事奉的工作？就是那些本該做事奉的人——眾人。以弗所書4：11說，神賜給教會使徒、先知、傳福音的、牧師和教師的目的是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是整個教會去服事，而不只是站在前面、被我們稱作“牧師”的人。當牧師教導和裝備教會去服事，然後人們如此去行時，那才是真正的成功。

讓我打個比方，如果我們對另一個國家宣戰，我們的總統說：“在戰爭中我們會損失很多人，所以我決定解散軍隊，只派將軍們去作戰。”世界會嘲笑我們，但是這就是目前真實的情況。魔鬼在嘲笑我們，因為我們只派出了將軍——有五種恩賜的全職事工者去做全部的事情。“讓他們去做吧——我們為他們付錢做這些事情。”我們沒有組建一支軍隊。神想要我們組建軍隊，這樣我們每個人的恩賜都能夠在門徒培訓中發揮作用。

我們想幫忙創建軍隊，給門徒裝備強有力的武器——不僅是在我們所在的城市，而是全世界。我們可以通過我們已經創建的“門徒培訓福音教程”以及神賜給我們的所有策略去實現這一點。神祝福每個人使用他們的恩賜去服事失喪的人和新信徒，遵守耶穌的吩咐去使萬民成為門徒。

## 門徒問題

1. 下麵簡要描述了我們組織團隊一起傳福音、培訓門徒和接觸失喪的人的一些方式。你的教會也許想加入這些小組。如果你不斷跟進，使用你所有的恩賜去事奉，你可以很



快把一個人帶到神的國度並使之成熟起來。下麵是你可以給你的教會成員的一個問卷調查，接下來就是組織團隊做跟進工作。

這是我有興趣做的事（可多選）：

\_\_\_\_\_去家裏給人傳福音

\_\_\_\_\_教門徒培訓的課程

\_\_\_\_\_代禱：為不信的人以及“門徒培訓福音佈道”小組禱告

\_\_\_\_\_分發食物或者家庭需要的其他東西

\_\_\_\_\_打電話問候或者拜訪他人

\_\_\_\_\_友善傳福音：為別人烘制食物，送卡片，盡你所能幫助他人

\_\_\_\_\_幫助單親媽媽和孩子

\_\_\_\_\_為教會提供交通工具等

\_\_\_\_\_其他：我想要\_\_\_\_\_。

2. 下麵是一個門徒培訓跟進表樣板，用於每一節門徒培訓課程之後。這個表格可以幫助牧師或其他有相關權柄的人瞭解已經教授了多少節課，每一節課的效果如何。

門徒培訓跟進表

日期/課程：

講課人：

被訪者/聽課人：

講課地點：

課程主題：

這節課進展如何？

3. 閱讀雅各書1：22，如果我們只是聽道卻不行道，我們就是在做什麼？
4. 閱讀馬太福音7：24—27，要做一個聰明人，我們不僅要聽耶穌的話，還要做什麼？
5. 閱讀以弗所書4：11-12，誰去做事奉的工作？
6. 閱讀使徒行傳8：1，4，誰四處傳道？
7. 閱讀使徒行傳8：1，4，誰沒有四處傳道？
8. 閱讀使徒行傳11：19-22，在早期的新約教會中，信徒做事奉工作，使徒領導層跟進並給予指導。在我們今天的教會裏，領導層先開始，然後信徒跟隨。使徒行傳11：19-22如何證明前者？
9. 閱讀哥林多前書12：14-18，基督身體的每一個部分都必不可少，我們不應該在我們之間進行比較。或者這樣說，完全委身於基督並不是要去做每一件事，而是做神已經預備你去做的事。對於這一節課所瞭解到的資訊，你是怎樣理解的？

## 門徒問題參考經文

**雅各書1：22**——只是你們要行道，不要單單聽道，自己欺哄自己。

**馬太福音7：24-27**——所以，凡聽見我這話就去行的，好比一個聰明人，把房子蓋在磐石上。[25]雨淋、水沖、風吹，撞著那房子，房子總不倒塌；因為根基立在磐石上。[26]凡聽見我這話不去行的，好比一個無知的人，把房子蓋在沙土上。[27]雨淋、水沖、風吹，撞著那房子，房子就倒塌了；並且倒塌得很大。

**以弗所書4:11-12**——他所賜的，有使徒，有先知，有傳福音的，由牧師和教師；[12]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

**使徒行傳8：1**——從這日起，耶路撒冷的教會大遭逼迫，除了使徒以外，門徒都分散在猶太和撒瑪利亞各處。

**使徒行傳8：4**——那些分散的人往各處去傳道。

**使徒行傳11：19-22**——那些因司提反的事遭患難四散的門徒，直走到腓尼基和賽普勒斯並安提阿。他們不向別人講道，只向猶太人講。[20]但內中有賽普勒斯和古利奈人，他們到了安提阿也向希臘人傳講主耶穌。[21]主與他們同在，信而歸主的人就很多了。[22]這風聲傳到耶路撒冷教會人的耳中，他們就打發巴拿巴出去，走到安提阿為止。

**哥林多前書12：14-18**——身子原不是一個肢體，乃是許多肢體。[15]設若腳說：“我不是手，所以不屬乎身子；”它不能因此就不屬乎身子。[16]設若耳說：“我不是眼，所以不屬乎身子；”它也不能因此就不屬乎身子。[17]若全身是眼，從哪里聽聲呢？若全身是耳，從哪里聞味呢？[18]但如今神隨自己的意思把肢體俱各安排在身上了。

## 答案

1. 下麵簡要描述了我們組織團隊一起傳福音、培訓門徒和接觸失喪的人的一些方式。你的教會也許想加入這些小組。如果你不斷跟進，使用你所有的恩賜去事奉，你可以很快把一個人帶到神的國度並使之成熟起來。下麵是你給你的教會成員的一個問卷調查，接下來就是組織團隊做跟進工作。

**這是我有興趣做的事（可多選）：**

\_\_\_\_\_去家裏給人傳福音

\_\_\_\_\_教門徒培訓的課程

\_\_\_\_\_代禱：為不信的人以及“門徒培訓福音佈道”小組禱告

\_\_\_\_\_分發食物或者家庭需要的其他東西

\_\_\_\_\_打電話問候或者拜訪他人

\_\_\_\_\_友善傳福音：為別人烘制食物，送卡片，盡你所能幫助他人

\_\_\_\_\_幫助單親媽媽和孩子

\_\_\_\_\_為教會提供交通工具等

\_\_\_\_\_其他：我想要\_\_\_\_\_。

2. 下麵是門徒培訓跟進表格的一個樣板，用於每一節門徒培訓課程之後。這個表格可以幫助牧師或其他有相關權柄的人瞭解已經教授了多少節課，每一節課的效果如何。

**門徒培訓跟進表**

日期/課程：

講課人：

**被訪者/聽課人：**

**講課地點：**

**課程主題：**

**這節課進展如何？**

3. 閱讀雅各書1：22，如果我們只是聽道卻不行道，我們就是在做什麼？

**自己欺哄自己**

4. 閱讀馬太福音7：24—27，要做一個聰明人，我們不僅要聽耶穌的話，還要做什麼？

**去行他的話**

5. 閱讀以弗所書4：11-12，誰去做事奉的工作？

**聖徒，不是專指全職事工者一類的人**

6. 閱讀使徒行傳8：1，4，誰四處傳道？

**分散在各處的門徒**

7. 閱讀使徒行傳8：1，4，誰沒有四處傳道？

**使徒，我們從這裏看到，早期的新約教會負責門徒培訓和傳道**

8. 閱讀使徒行傳11：19-22，在早期的新約教會中，信徒做事奉工作，使徒領導層跟進並給予指導。在我們今天的教會裏，領導層先開始，然後信徒跟隨。使徒行傳11：19-22如何證明前者？

**教會聽到很多人信而歸主的消息就派巴拿巴去幫助他們（22節）**

9. 閱讀哥林多前書12：14-18，基督身體的每一個部分都必不可少，我們不應該在我們之間進行比較。或者這樣說，完全委身於基督並不是要去做每一件事，而是做神已經預備你去做的事。針對這一節課你所接受的資訊，你會怎樣做？

**希望的回答是，實踐所學的，走出去使用我的恩賜事奉他人**